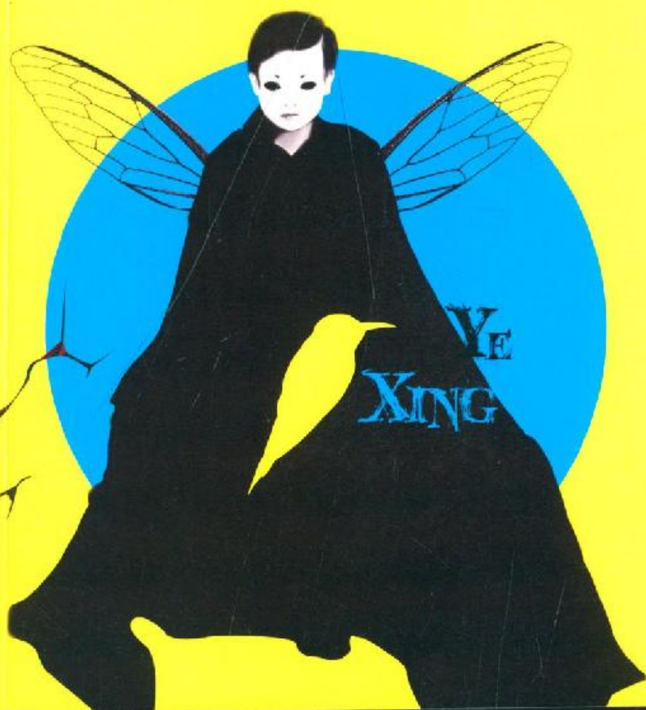
# 夜行

## 黄雀

藤萍 作品




他们是隐藏在大众里的非人类
异种，拥有诡异的力量。
有的制造出不合理凶杀事件，有的
研究异种挽救生命。
黑暗之中，魔鬼无处不在。他们，
也必将受到扑杀！

超好看 04

《超好看》
献礼作品

特约超有爱番外
回归终极真相

**藤萍首部异能悬疑完结大作**
**八篇故事贯穿八十年生存阴谋**

揭 秘 隐 藏 于 人 类 社 会 的 奇 异 邪 恶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 夜行

## 黄雀

藤萍 作品




他们是隐藏在大众里的非人类
异种，拥有诡异的力量。
有的制造出不合理凶杀事件，有的
研究异种挽救生命。
黑暗之中，魔鬼无处不在。他们，
也必将受到扑杀！

超好看 04

《超好看》
献礼作品
特约超有爱番外
回归终极真相

**藤萍**首部异能悬疑完结大作
八篇故事贯穿八十年生存阴谋

揭秘隐藏于人类社会的奇异邪恶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Table of Contents

版权信息
Contents
Chapter1 娃娃
Chapter2 羽
Chapter3 卵
Chapter4 吊影
Chapter5 环
Chapter6 婴
Chapter7 门
Chapter8 梦
Chapter9 黄雀
番外 泡泡

# 版权信息

夜行·黄雀

作　　者：藤　萍

选题策划：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史　媛

封面设计：羲　白

# 目录


Chapter1 娃娃

Chapter2 羽

Chapter3 卵

Chapter4 吊影

Chapter5 环

Chapter6 婴

Chapter7 门

Chapter8 梦

Chapter9 黄雀

番外 泡泡

# Chapter1 娃娃

1

深夜，芸城十三号公馆，芸城大学哲学系三年级学生易凡生日，在公馆包下了一个包厢。吃饱喝足唱过歌后，易凡已经喝醉了，他的同学和酒店大堂经理一起把他抬进预订的客房里，让他在公馆过夜。

凌晨一点钟。

几个鬼鬼祟祟的身影出现在易凡包厢的门口。

“喂，老曹，你太狠了，这种生日礼物……”有人闷声偷笑。

“嘘……按老易的酒量，过两个小时他差不多也该醒了，我打赌他现在没睡。”那个叫“老曹”的男生奸笑着，“你把门打开，我偷偷把这东西放进去，保管吓得他魂飞魄散屁滚尿流，你们只管看好戏吧。”

“嘻嘻……”门外几个人都忍不住笑，“以后千万不能得罪你老曹，你小子太狠了。”

只见一个男生拿着从总台大堂经理那里借来的门卡，打开了易凡客房的门，老曹轻轻地将一个东西放在地上。那是一个穿着鲜红婚纱的电动娃娃，大大的眼睛，带着僵硬却甜蜜的微笑。他调整了下那个新娘娃娃，让它一步一步、摇摇摆摆地往易凡房间走去。

幽暗的光线里，会走路的新娘娃娃慢慢地没入黑暗，寂静的房间里只听得到娃娃机械的脚步声。过了一会儿，机械的歌声响起，客房里安静异常，没有半点反应。

门外的一群人面面相觑，老曹很糗地抓抓头发，低声问：“难道——老易真的喝大了没醒？”

“不知道。”

其他人都很扫兴，有人说：“既然易凡都睡了，我们也都走吧，没什么意思。”

大家轻轻地带上门，老曹到总台还了门卡，十分失落地往外走。

大堂经理看几个孩子很失望，很体贴地提供了代驾服务，把他们都送回了学校。这让老曹的心情略微好了那么一点儿。

2

第二天中午，萧安在学校食堂打饭，突然看见一辆警车开了过来，很眼熟的关崎警长从车上下来，连续带走了他的好几个同学。萧安很诧异关崎出现居然不是找唐研而是找别人，自从大半年前和关警长认识，每次关警长出现都是为了试探他的舍友，唐研到底是无所不能的杀人恶魔还是聪明绝顶的侦探奇才，突然看见他去找别人还真有点不习惯。

但关崎找曹非和蔡琳干什么？萧安凑过去打听。马月很惊奇地看着

他：“发生了那么大的事，你居然不知道？”萧安平时很少和同学来往，茫然地问：“什么事？”

“昨天是易凡的生日，三班的易凡你认识吗？”马月说。

萧安诚实地摇头：“不认识。”

“就是那个个子特别矮，瘦瘦小小的，老爸是做房地产的超有钱的富二代啊。”马月瞪着他像看外星人，“那是咱学校的名人你怎么能不认识？追女友必追美女，凡告白必失恋的名人啊！”

萧安想了一会儿，还是摇头：“真不认识，没印象。”

“你小子——山顶洞人。”马月鄙视了他一下，“昨天是易凡生日，他的狐朋狗友曹非和蔡琳几个去庆生，在十三号公馆开了个包厢，还订了客房准备在那儿过夜。易凡喝醉了，曹非他们把他弄进客房，然后易凡今天一早被人发现死了！”

“啊？”萧安吓了一跳，“死了？”

“据说死在客房床上，身……首……异……处。”马月压低嗓门，“所以警察就来带人了，昨天晚上最后和易凡在一起的，就是他们几个。”

“没道理啊……易凡怎么会死了……”萧安说，“他那些朋友不是给他庆生吗？也不可能害他啊！”

“谁知道？富二代的世界你不懂。”马月耸了耸肩，“说不定是因为别的事被人害死了，也说不定是谋财害命，谁让他有钱呢。”

萧安含糊地“嗯”了一声，过了一会儿叹了口气说：“我还是没有想起易凡是哪一个。”

就在这时候，关崎发现了他，走过来“啪”的一下把文件重重敲在萧安头上：“小子！”

萧安抱着头，有了一种不妙的预感——果然，关崎立刻对着他笑眯眯地说：“晚上六点半我去你家吃饭。”

萧安还没来得及拒绝，关崎就跳上警车，扬长而去。

3

当天晚上关崎准时到了萧安家，一开门，一个斯斯文文的男生穿着睡衣窝在沙发里看电视，正是唐研。关崎打量了他几眼，若有所思地说：“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的档案里说你是因病休学的，但我实在看不出来你有什么病。”

唐研将电视关了，微笑着回过头来，露出恰到好处的天真笑容：“关警长还在调查我？”

“当然，”关崎说，“不查清楚你我怎么睡得着？昨天又有命案，能说一说你今天凌晨零点到六点在哪里吗？”萧安端着盘子从厨房里出来，

听到关崎一本正经地盘问唐研，恼怒地叫："喂！"

关崎哈哈一笑，坐下来点了根烟。唐研很认真地回答："凌晨零点到六点我在打游戏。"

"游戏谁都能代打，也就是没有不在场证明了？"关崎一看到萧安生气的表情心情就很愉悦，"昨天晚上萧安的同学易凡在十三号公馆开生日会，第二天一早公馆的工作人员发现他死了。"

"死了？"唐研惊奇的表情恰如其分。萧安和关崎看了一眼不约而同地转过头去，心里都有拿砖头砸扁那张脸的冲动，这人真的在乎过别人生死吗？

"死了。"关崎的表情终于认真了起来，"死状非常……奇特。"他深吸一口烟然后吐出，拿出了一沓照片。

唐研和萧安凝视着那些照片，客房的墙壁上贴着浅紫色壁纸，壁纸上溅满了细碎的血点，天花板上也是。头颅在床榻上，像熟透的浆果，血液溅得到处都是，身体平躺在床铺正中，从断头处流出来的血几乎把整张床都湿透了。显然在头被砍掉之前，易凡还是活着的。

这是一起极其残忍的暴力凶杀，凶手将受害人砍头，这在社会文明已经高度发达的今天非常罕见。

要知道砍头是一种非常血腥暴力的犯罪，凶手不可能将别人的头砍掉之后不留痕迹地离开现场，至少墙壁上不会都喷溅上血点，至少会有一部分被犯罪嫌疑人挡住。其次这种行为一定会让凶手身上溅满鲜血，可是房间里既没有人换过衣服的痕迹，也没有人洗澡或洗手的痕迹，更没有滴落的血点或接触的血痕，并且天花板和墙上的血雾血点痕迹都在较高的地方，也不像有人反复劈砍受害人的颈部形成的痕迹。

它就像半夜三更，被害人自己从床上坐了起来，甚至是站了起来，然后他的头突然自己断了，血雾喷溅到墙壁，头颅掉下来——接着身体倒下来——一切就像是那么简单。

但没有谁的头会在半夜突然自己断掉，易凡这样死了，一定有可以解释的原因。关崎说："除了没有其他人进入或离开的痕迹之外，唯一的线索是来自一个新娘娃娃。"他拿出了另一张照片，照片里是一个半人高的塑料娃娃，没穿衣服，肚子上镶嵌着一块电路板，上面有几个按钮。"这个玩具是受害人的同学送给受害人的生日礼物，据说在昨天晚上，也就是受害人死亡的时间，他们还做过恶作剧，将这个放进了受害人的房间。那是唯一有记录的最后和受害人接触的人，也是唯一打开过客房的人。"

"但曹非和蔡琳不可能杀害自己的同学……"萧安忍不住说，"我不认识易凡，可我认识曹非和蔡琳，他们不可能做这种事。"

"哦……"关崎摸着脸颊，若有所思地说，"有没有可能一切看证据，但曹非和蔡琳几个人从公馆出来的时候身上干干净净没有任何血迹，并且他们在客房外停留的时间很短，不太可能犯下凶案。而这其中

最奇怪的是……”他指着那张新娘娃娃的照片，“从会所监控和曹非的证词来看，这个娃娃是他们昨天新买的，买来的时候娃娃穿着一套大红的新娘衣服，类似婚纱的那种。但今天早上我们检查现场的时候，娃娃的衣服不见了。”

“裸体……娃娃？”唐研的眼微微张了一下，“娃娃的新娘衣服不见了？”

“对，那件红色小婚纱不见了。”关崎说，“我们确认过服务生打开门发现血迹后没有进入现场。昨天晚上曹非几个人其实只是打开门让娃娃走进去，他们也没进入过房间，所以唯一进入房间的，只有这个娃娃。”

“你不会想说是这个娃娃砍了易凡的头吧？”萧安说，“虽然你抓了金素仙，也总是跑到我们这里来问新物种，但这个塑料娃娃绝对不会是什么新物种，生物再怎么进化，首先它也要是活的吧！”

“呃……难道没有一些什么新物种……长得就像塑料一样吗？”关崎的表情很无赖，“说不定……”

“那个娃娃你们已经拿到手了吧，是不是塑料难道研究不出来？”萧安奇怪地看着关崎，“我看它肚子上还有电路板，不可能是假的吧？”

关崎咳了一声，表情又严肃起来：“之所以说这个新娘娃娃是唯一的线索，除了它是唯一在案发时间进入现场的‘东西’之外，曹非把它放进去的时候还开启了录音功能。”他打开手机放了一段录音，“这是我翻录的，和原音差不多。”

唐研和萧安都很仔细地听关崎手机里的录音。

开始是一段“咔咔咔”的移动声，那是新娘娃娃正向房间走去的声音，过了一会儿，它开始唱歌，放的是一段没头没脑的儿歌。在这期间“咔咔咔”的声音一直不停，儿歌很快放完了，房间里安静下来，只听到新娘娃娃在房间里走动的声音，过了几分钟，突然房间里传来一声童声呼唤：“妈妈……”

萧安刚喝了一口牛奶，差点把满口牛奶喷在关崎脸上：“这是什么？”

关崎摸着脸颊：“哦……没什么，就是在没有人的房间里，这个不会说话的娃娃录到了一个女孩的声音，叫了一声‘妈妈’。”

“那后面呢？那个女孩还有说话吗？”那段录音就此结束，萧安忍不住胡思乱想，“难道房间里真的还有别人？”

“没有别人。”关崎打断了萧安的幻想，“新娘娃娃的录音时间是十五分钟，在这十五分钟时间里只出现了这一声‘妈妈’，之后就没有任何声音了。并且昨天在十三号公馆里没有出入过任何小女孩，那是一家高级会馆，家长一般不会带孩子到那种地方过夜。”

说的也是，录到这一声“妈妈”的时候，已经是凌晨一点过后，有什

么孩子能在这个时间点跑到易凡的客房里去呢？

“所以……关警官今天到我们家来就是说——您遇到了一个灵异事件？”唐研微笑。

关崎又咳嗽了一声：“我主要是来吃饭的，但也可以这样说。”

“我希望明天能和警官去看一下现场。”唐研说。

“当然可以。”

## 4

十三号公馆是芸城最大最奢华的一家私人会所，出入的一般都是芸城商界名流。现在公馆已经被暂时查封，关崎和唐研掀开警戒线的封条，走了进去。

这是个以紫色为主色调的华贵场地，随处可见丝绒、镶钻、珍珠和复古漆雕的装饰物。易凡死亡的客房是众多客房里非常普通的一间，甚至连位置也不大好，正对着停车场，又在四楼，并没有什么风景可以看。

房里的尸体已经运走，但浸透血液的床铺还在，令人触目惊心。唐研穿上鞋套，慢慢走进房间，房间里的东西几乎没被动过，只有一瓶本来在冰箱里的芒果汁倒在地上，好像是易凡本来想喝，但醉得太狠了最终没喝成。床的一侧是一面混合了假花和木雕的立体装饰，另一面是巨大的飘窗，飘窗上干净的大理石闪闪发光。窗户开着，风吹得猎猎做响。

“早上进来的时候窗户就开着，但也就开了一条三寸宽的缝。”关崎说。十三号公馆的客房都有飘窗，并且窗户外不装防盗网，但为了安全起见，所有窗户都只能推开一道巴掌宽的缝，根本不可能有人从窗户进出。

唐研点了点头，他在屋里转了两圈，看了看溅在高处的血雾和血点，突然问：“那个新娘娃娃是在哪里发现的？”

“靠近门口的地方。”关崎说，“怎么了？”

唐研微微一笑：“没什么，易凡真是在这里见鬼了。”他走到窗口往下看了看，又往外看了看，“曹非买这个娃娃的地方是美佳百货吗？”

“是啊，听说昨天中午就买来了，美佳百货不就在街对面吗？”关崎也站到窗口，望着不远处的美佳百货，“这款娃娃可是热销品，听说是限量版，一个颜色一个，曹非买的这个红色的就叫作‘新娘娃娃’，商店里还有一个‘南瓜娃娃’，集齐七个可以兑换香港迪士尼三日游。”

“要集齐七个好像不难。”唐研说，“多去几次商场就有了，只有小朋友能去吗？”

关崎大笑：“你也想去？想得美！美佳的专卖店里只有两个，卖完就没有了，要其他颜色的上北京上海找去吧！”

“那种东西真的有那么好玩吗？”唐研皱着眉，问得很认真。关崎耸了耸肩：“我没玩过，别问我。”

一辆车从停车场开走，十三号公馆位于市里的好地段，地又大，露天停车场的道路都修出省道的气势，公馆还有代客泊车和酒后代驾服务，和一般酒店不同。

唐研和关崎看了一会儿停车场，关崎哧地笑了一声：“看够了？看出什么名堂了吗？”

唐研微笑着转过身，去看挂在床铺一侧的那一片装饰墙，伸出手指试了试墙上的漆雕，一摸才知道那不是漆雕，而是铜雕，会馆果然是为了格调不惜血本，这么大一片铜雕想必要不少钱。铜雕里镶嵌着大片大片的干花，唐研从里面拔出了一条东西：“这是什么？”

“绑花的塑料绳。”关崎有些莫名其妙，唐研仿佛对那几条断掉的塑料绳很感兴趣，看了好一会儿才放下，随即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走了七八遍。

“你在干什么？”关崎皱着眉头看他走。

“这个房间能走动的地方其实不大，如果你从门口笔直地走进来，路过这张床，大概走四米就会碰壁——会撞到飘窗下的墙面，”唐研很认真地自言自语，“如果你向右转，右边是酒柜和冰箱；如果你向左转，路过飘窗，大概走两米就会撞到床头柜。”

关崎莫名其妙，这房间是不大，这不是十三号公馆最好的房间，但这和易凡的死有什么关系？难道易凡被砍头是因为他嫌弃房间太小，半夜气得自杀，自己砍了自己的头吗？“那又怎么样？”

唐研抬起头来，一点儿笑意掠过他的眼睛，分明是笑得弯起眉睫的眼睛，那点光就像一抹寒光一样映过他的眼眸，让关崎起了一阵鸡皮疙瘩。“有关系，”他的声音很温暖，话说得极慢，就像知道他的眼神不够悲悯而特意做出补偿一样，“关警官，这不是灵异事件，这是一起谋杀。”

## 5

关崎愕然地看着唐研，他就这么在屋子里转了转，甚至没怎么看染血的床和墙壁，就确定了这是一起谋杀？他咳嗽了一声：“唐研，我们要先明确一点，如果是新物种或异生物导致的死亡……我们不能归为案件，就像金素仙的事件，只能被归为意外。”

法律调整的是人与人之间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其中一方并非人类，就不能适用人类的法律。就像一个人被豹子活吞了，警察也无法控告豹子故意杀人罪一样，即使它明明是故意杀人。

“在这起‘灵异’事件里，并没有新物种或异生物。”唐研微笑，“这里没有‘金素仙’，只有人类。”

关崎瞪起了眼睛：“你说这起断头事件的的确确是谋杀？”

“是谋杀。”唐研说，“人类……有时候比异种更不可捉摸，不是吗？”

“是谋杀的话，易凡的头是怎么断的？凶手又去了哪里？”关崎立刻问，“十三号公馆的走廊有二十四小时监控，的的确确在易凡死亡的时间里没有人进出他的客房，进出的只有一个新娘娃娃。”

唐研慢慢地说：“这都是些小问题，在告诉你凶手是谁之前，我要先问清楚几件事……也许关警官就能告诉我。”

“什么事？”关崎自认已经把整件事整理了好几遍，不会有什么遗漏。

“事情的经过……是曹非几个人昨天中午在对面的美佳百货买了一个新娘娃娃，晚上要送给易凡做生日礼物，这个关于新娘娃娃的恶作剧，除了他们，还有谁知道？”唐研问。

“没有人知道，”关崎莫名其妙，“因为是恶作剧，所以他们没告诉别人。”

“那有没有——偶然知道的？”唐研又问，“比如说……偶然经过的路人？”

“路人？”关崎努力回想自己看过的关于曹非和蔡琳购买新娘娃娃的监控，“好像在他们买娃娃的时候，隔壁货架站着一个女人，站了挺久的，后来还买了另外一个南瓜娃娃给她女儿，但看不清脸。”

唐研笑了笑：“那天在十三号公馆，在总台安排房间、最后又给曹非另外一张门卡去开易凡门的服务生叫什么名字？”

“杨卉。”关崎回答得很快，“她是会馆的大堂经理，和易凡的爸爸很熟，每次易凡来会馆都是她接待的。”

“那易凡喝醉了以后，是谁把他扶到客房里的？”唐研又问。

“杨卉……”关崎诧异地看着唐研，“你怀疑杨卉？但易凡死亡的时间里她一直在上班，她不可能进出客房不留下痕迹……”

“当天曹非和蔡琳几个人也都喝了酒，是谁开车把他们送回学校的？”唐研又问。

“杨卉……”关崎真是糊涂了，如果说上一个问题是表示唐研怀疑杨卉，那么下一个问题他又为杨卉洗脱了嫌疑。因为易凡死亡的时间段里，杨卉一直忙于照顾易凡的朋友们，哪有时间杀人？

“第二天早上，发现易凡死亡的人是谁？”

“杨卉。”关崎几乎要恼怒了，“那是易凡预约了闹钟服务却一直没接电话也没起来！”

“杨卉会钓鱼吗？”唐研突然问。

“不会。”看资料看得很熟悉的关崎茫然地回答，“你到底想说什

么？”

“我想说的关警官已经说过了，”唐研微微一笑，“杨卉就是凶手。”

6

“这完全不可能！”关崎一下子叫了出来，杨卉在易凡被害的整个时间段里都在监控中奔波，她有完整的不在场证明，根本不可能穿墙分身去杀易凡，何况她也根本没有理由杀易凡！

“我想关警官可以确认三件事，或者就能对事情有更清楚的了解。”唐研走到门口，对关崎挥了挥手，“我先回去了，每天下午追的电视剧快开始了。”

“喂！什么三件事？哪三件事？”关崎急急忙忙地问。

“第一，十三号公馆里是不是有海钓爱好者，尤其是钓旗鱼、剑鱼那种大鱼的极限运动员？”唐研想了想说，“第二，易凡的遗体里除了酒精之外，有没有其他药物残留？第三……杨卉是不是有个女儿？”

这三件事简直风马牛不相及，关崎目瞪口呆，完全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唐研则是挥了挥手，直接转身走掉了。

现在的年轻人真是……没有任何社会责任感！关崎咬牙切齿。

第二天下午，关崎特意等唐研爱看的那部狗血电视剧演完了以后才给他打电话：“你什么时候过来？”

唐研意犹未尽地看着电视，电视里的姨太太少奶奶和新晋小妾的掐架让他看得兴致盎然。萧安对唐研这个爱好很无语，再三强调人类的常态不是那样的，唐研都不理会。以后凡是唐研看狗血电视剧的时候，萧安都远远躲到房间里打游戏，眼不见心不烦。

所以关崎打电话过来的时候唐研的心情分外好，声音都很愉悦：“怎么了？”

“那三件事我调查过了。”关崎越发咬牙切齿，“公馆里的确有一名主管是极限海钓爱好者，易凡的遗体内检测出有微量安眠药残留，并且——杨卉的确有一个女儿！事情我已经确定了，你是不是该来解释清楚为什么你一口咬定一个良民是杀人凶手……”

“昨天我问了关警官那么多问题，答案都是杨卉，”唐研用一种很惊奇的声音说，“我还以为关警官今天已经想通了呢！”

关崎被他噎得一口气差点喘不过来，这是在拐着弯说他笨吧？是吧是吧？“我……”

“房间装饰墙上有铜雕图案，那上面绑着干花的是钓鱼线，其中有几根是断开的。如果关警官对钓鱼略有兴趣，就能看出那是一种特殊的钓鱼线，叫作超强PE纤维钓线，这种钓线能承受比普通钓鱼线大得多的拉力——传闻能达到1200磅。”

“所以你问我公馆是不是有极限钓鱼运动员？”关崎皱了皱眉

头，“就算他为装饰墙提供了结实的钓线，那又怎么样？”

“哦！我说的仅仅是断掉的那几根，那钓线能承受1200磅的拉力，那是什么把它拉断了呢？人的脖子里有椎骨，想要完全切断可不容易，但如果有一根能承受1200磅拉力的钓线，以及一股能拉断这根钓线的力，那么弄断易凡的头并不难。”唐研说，“凶器是一根或两根超强PE纤维钓线，来自公馆里喜欢海钓的那位先生。”

“可是……昨天那位喜欢钓鱼的先生也不在十三号公馆。”关崎的眉头越皱越紧。

“如果他知情，那他万万不会借给凶手超强PE纤维钓线，大概会告诉她想勒死一个人拿条丝袜就够了，根本不需要这么昂贵的东西。”唐研微笑，“我想凶手也根本没想过要砍断易凡的头，只是她不小心用了这种拉力超强的线，导致了意料之外的后果而已，她本只是想杀个人，并尽可能地嫁祸在曹非身上。”

“曹非？”关崎真不知道怎么又和曹非扯上关系了。

“这整个预谋的开始，是从曹非买那个新娘娃娃开始的。”唐研说，“而线索——正如关警官原先说的——在那个娃娃身上。那个娃娃是个限量版的娃娃，在美佳百货一个颜色只有一个，那个娃娃被曹非放进了易凡的客房，出来的时候红色的小婚纱没有了，录音机里录下了一个根本不存在的孩子的声音，这是为什么？”他在电话那边微微眯了眼，对自己想出的问题非常满意。

“为什么？”这也是关崎把这件事列为“灵异事件”的最大原因，为什么新娘娃娃录到了一个女孩叫“妈妈”的声音？

“因为警官在现场发现的那个娃娃，并不是曹非买的那个新娘娃娃。”唐研微笑，“还记得我在受害人的房间里走了很多遍吗？那里面距离很短，到处都是死角，一个电动娃娃在房间里走路，怎么会没有录到它撞墙的声音，而永远只有‘咔咔咔’往前走的声音？在娃娃行进的路上还横着一瓶芒果汁，但我们既没有听到芒果汁翻倒的声音，也没有听到娃娃撞上芒果汁罐子的声音。何况在录音的最后，它录到了一声‘妈妈’——所以我认为，警方手里那个娃娃的录音并不是那天晚上真实的录音，它是个赝品。”

那一声“妈妈”困扰了关崎很久，听唐研这么一说，他豁然开朗：“如果录音不是在易凡死亡的当夜录的，而是在别的地方录的，那就一点儿也不奇怪了。”

“它是个赝品，这就很好解释为什么它身上没有衣服了——新娘娃娃是限量版，凶手找不到一个和它一样的娃娃来调换，匆忙之中逼于无奈，只好脱光了它的衣服。”唐研说，“这也是为什么那个娃娃在门口被你们发现——唯一能在房间里放进娃娃的人只有第一个发现现场的杨卉，她那天本来不需要亲自到易凡门口敲门，她不但敲了，还闯了进去——为的就是放下那个娃娃。”

“但第一个新娘娃娃到哪里去了？为什么杨卉要冒这么大风险来放

下一个赝品？”关崎仍然不相信凶手是杨卉。

唐研说：“杨卉从某种渠道知道曹非买了这样一个会走路的娃娃给易凡，并打算在深夜放进他的房间吓唬他。这给了她一种灵感——她可以使用某种方法，利用那个会走路的娃娃杀害易凡——即使人们怀疑，也只会怀疑曹非而不会怀疑她。所以她购买了一个和新娘娃娃差不多的玩具，回家做了个试验，发现计划是可行的。而在她做试验的过程中，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她的娃娃录下了周围环境的声音，包括她女儿的一声‘妈妈’。”

“你怀疑——曹非购买新娘娃娃的时候，站在他旁边的女人就是杨卉？”关崎诧异地问，这个问题问问曹非就可以知道，经过这次事件后，杨卉和曹非就熟络起来了。

“对。”唐研毫不迟疑，“然后杨卉从公馆的朋友那里借来了无色的钓线，给易凡安排了一个特定位置的房间，并在房间里做了一点儿简单的布置，接着就给易凡灌酒去了。她在易凡的酒里下了微量安眠药，确保在计划实施的过程中易凡不会惊醒。然后她扶着‘喝醉’的易凡，到了他的客房。在房间里，趁那些醉鬼没注意，她把无色的钓线套在了易凡的脖子上，她早就打了个活结，一头绑在铜雕上，一头系了一块石头或者别的小重物悬挂在窗口，而绑着小重物的一段被一罐芒果汁轻轻压着，拉住那个小重物。这样，钓线两头都松松地垂在地上，它细如毛发，又没有颜色，在客房昏暗的灯光下根本看不出来。等她把易凡的头套进去，一切布置也就结束了。到了凌晨一点钟，曹非来向她借易凡的房门备用卡，一般来说酒店不应该给其他客人第二张门卡，但杨卉给了——她本来就期待着曹非来拿。曹非将新娘娃娃放入易凡的房间，易凡正在昏睡，自然不会惊醒。曹非几个人离开后，房间里往前走的新娘娃娃撞倒了压住钓线的芒果汁罐，钓线松开了——小重物拉着钓线往窗外直坠下去，将线一直引到了楼下停车场。而这个时候，杨卉已经说好要把曹非几个人送回学校——她到停车场取车，把四楼坠下的钓线绑在车后，然后加大油门开走——汽车的巨大冲力猛地把钓线绷紧——易凡就这么猛地被拉到了半空中，能承受1200磅的钓线变长变细，却没有轻易绷断，结果就是易凡的头断了。”

唐研说得波澜不惊，关崎越听越紧张，整个人站了起来：“唐研……”

唐研继续说：“易凡的头断开后，杨卉继续往前开，那根钓线终于断开，一头弹回铜雕装饰墙里，和干花混在一起，一头被汽车拉走，没留下任何痕迹。而在这整个过程中如果说杨卉有失算的话，就是那个红色的新娘娃娃。”

“那个娃娃怎么了？”杨卉是第一个进入案发现场，她完全有时间换掉那个娃娃，并没有直接证据证明那个娃娃失踪了。

“你想象一下房间的格局就知道，芒果汁和飘窗之间的距离很短，电动娃娃并不是人，当它撞倒了芒果汁罐之后，那根钓线弹了起来，它又是个浑身蕾丝和亮片的娃娃，很可能——”唐研笑着说，“它被缠在了

钓线上，被汽车从窗口扯了出去，杨卉发现它摔坏了。娃娃如果失踪了，易凡的死会变得更奇怪，为了弥补这个缺陷，杨卉抱来了自己做试验用的那个南瓜娃娃，脱光了它的衣服，希望鱼目混珠，让这个客房彻底变成一个密室。”

关崎的兴奋感很快过去了，以唐研的说法，杨卉的确很可能是杀人凶手，但为什么杨卉处心积虑要谋害一个还没有出校门的大男孩呢？他沉吟了一会儿：“虽然你提供了思路和部分证据，但也很难断定杨卉就是凶手，待会儿我会仔细问问她。”

“你该告诉她，娃娃肚子里有她女儿的声音。”唐研带着笑说。

关崎愣了一下，这个……不知道为什么，听起来有些恶意。

唐研充满着他轻易能揣度人心的愉快，而关崎并不喜欢他这种愉快。

那很让人有一种山羊看见豹子在笑的感觉。

## 尾声

杨卉始终不承认自己谋杀易凡。

但关崎开始找到了针对她的蛛丝马迹，比如说会馆里的海钓先生供认杨卉向他借了一卷超强PE纤维钓鱼线；比如说在那天晚上杨卉开过的易凡的车底下找到了半条断掉的钓线，甚至钓线上还绑着能坠下四楼的小重物——那是一个铜质的小铃铛；又比如说杨卉的女儿已经承认她见过那个南瓜娃娃，声纹比对也显示娃娃录音里的声音属于杨卉的女儿。

甚至公馆厨房里的录像录下了杨卉往易凡酒杯中倾倒药粉的模糊影像。

但杨卉始终不肯承认。

一直到一个男人出现，他是易凡的爸爸，芸城市商会副主席易永胜。

他给了杨卉一个耳光，并说永远不会承认杨云云是他的女儿，永远不可能娶一个杀了他儿子的女人为妻。

然后易永胜走了。

杨卉隔天就疯了。

有些人说她杀易凡是为了让女儿云云获得易永胜的继承权，是为了钱；有些人说她看易永胜亡妻的儿子不顺眼，不希望嫁过去以后还要当后妈；还有些人说她是为了爱情。

真相是什么，谁也不知道，杨卉已经疯了。

杨云云哭着被送进了易家，即使易永胜不承认，她也是他的私生女。

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杨卉其实达到了目的。

萧安听关崎讲着杨卉和易永胜的故事，感慨万千——他在听杨卉悲惨结局的时候，唐研抱着个枕头舒舒服服地看他的电视剧，没有丝毫悲悯的样子。

有时候，萧安觉得唐研和人类的距离很近；有时候，萧安又觉得，其实唐研和人类的距离很远。

唐研……会笑，但好像从不会哭。

# Chapter2 羽

1

7月20日下午，福伦别墅的露天泳池里，五岁的春米和六岁的熙薇正在学游泳，教练是他们的邻居——一个三十多岁的健身教练。

天空万里无云，阳光照耀着清澈的池水，孩子们在清凉的水里翻滚，笑声传得很远。

他们的教练微笑着蹲在岸边，孩子的欢乐总是令人羡慕，他们没有烦恼，只要一点儿小事就能令他们愉快，这是个不必为任何事担心的黄金年龄。

戏水声哗哗，突然“咚”的一声打破了平静，六岁的熙薇转过身来，五岁的春米没有留意到这声响，他也跟着转过身来。

两个孩子看见清澈的水面上荡漾开一大片鲜红的……血。

“扑通”一声，他们熟悉的教练从泳池边一头栽进了水里，身体在泳池里时沉时浮。

一只雪白的大鸟在水面上漂着。

天空中缓缓飘落许多零碎的白色羽毛的残片，雪花一样一点一点落在逐渐变红的池面上。

沾染血色的涟漪在荡漾。

血丝染红了两个孩子的大腿。

“死者叫莫凯伦，三十三岁。现场初步得到的结论是一只白色的鸟从天上掉下来，最坚硬的嘴部撞到了死者的头部，高空坠物的力量造成了重度颅脑损伤，致使死者当场身亡。”一名警员对刚刚赶到现场的警长关崎说，“虽然很少见，但这是一起意外事件。”

关崎蹲在已经被警戒带隔开的泳池边：“听说现场目击的还有两个未成年人？情况怎么样？”

“目击者是五六岁的儿童，受到了一些精神刺激，我们已经联系了心理医生给他们辅导，但他们的父母不放心，已经把孩子带走，找他们自己的家庭医生了。”现场的警员无奈地说，“能住在这里的都是富豪，很怕孩子出事，也不肯让孩子配合我们做笔录。”

关崎若有所思地点点头，瞟了已经捞上岸的白色大鸟一眼：“搞清楚那是只什么鸟，还有为什么会掉下来。”

“已经联系了芸城大学生物系的教授，教授还没到。”

“通知死者家属了吗？”关崎凝视着对岸——有一小块地方还残留着新鲜的血迹，估计就是死者受到重击的地方，“家属情绪怎么样？”

“死者是个高级会所的健身教练，在芸城没有亲人，已经通知他在

边城的父母了，目前和他最亲近的是他女友，叫高琴。”现场勘查的警员把情况调查得很清楚，“还有就是……”

关崎看着这个装饰奢华、花木掩映的露天游泳池，眉头皱得死紧：“还有什么？”

“还有就是……听说掉下来的不止一只鸟。”现场警员说，“指挥中心说已经接到了好几起坠鸟的报告。”

关崎眯了眯眼睛：“天上……掉下来好几只鸟？”他大步走向躺在泳池边的白色死鸟，细看它的死状，“掉下来的都是这种鸟？不会是新型禽流感暴发吧？把这东西隔离，送到专业人员那里从严检查。”

“是！”

2

高琴和莫凯伦交往不过两个月，没想到第二次踏进莫凯伦这座豪宅，居然是为他整理遗物。她心里很乱，交往的时间不长，她还没弄明白自己究竟有多爱这个男人。但这个男人高大英俊，喜欢小孩，工作认真的形象在她记忆里是永远抹不去了。

死亡，像定型剂一样将一切定格在最好的时光里。

她进了门，走进莫凯伦的卧室，看见了放在床头的相框。

喜欢运动的男人抱着冲浪板在相框里对着她灿烂地笑。她拿起相框，有一阵子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过了一会儿，她想……或许她比自己想象的更爱他。

她有点绝望，不知道从今往后要怎么接受别的男人。

门口晃过一抹黑影，那道影子先到了上面，再落了下来，无声无息地来到高琴身后。高琴没有听到声音，她放下相框，打开了莫凯伦的抽屉，默默地帮他收拾东西。

一个什么东西拉住了她的右手，将她整个人拽翻了，高琴猝不及防，尖叫一声。

一条淡绿色的管状物柔软地卷住了她的脖子，随即高琴全身痉挛，再也没有了声音。

大半个小时以后，黑影摇摇晃晃地从门口出去，高琴全身僵硬，“啪”的一声，摔落在莫凯伦的卧室里。

她心爱的男人抱着冲浪板，在相框里灿烂地看着她。

关崎接到高琴死亡的报警后，整个人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健身教练莫凯伦的死毫无疑问是个意外，但他的女友高琴的死显然就非同寻常，至少绝对没有第二只鸟从天上掉下来将她砸死，那她是怎么死的？

这次关崎抵达现场的速度比从前快了一倍，到莫凯伦家门口的时候，警员还在拉警戒带。高琴的尸体躺在原地，床上莫凯伦的用品撒了

一床。

换上鞋套，关崎谨慎地靠近高琴的尸体——他几乎是立刻就发现了这是桩奇异的死亡。

高琴的左手还握着莫凯伦的一条领带，尸体的姿势呈现出一种僵硬的后仰状态，仿佛正在极力避开面前的某种伤害，她的双手手腕都有半圈瘀青，最奇怪的是她的脖子。

她的脖子有一圈疑似勒痕的瘀青，但那并不是致命的原因。

她左侧颈动脉被人刺穿了一个直径不到一厘米的小洞，伤口处并没有血，而看尸体惨白的模样就知道她全身大部分的血液都消失了。

高琴的衣服上、伤口上，包括尸体躺着的地上都没有哪怕一点儿血迹。

那么多血液到哪里去了？

关崎看着她脖子上那个精致的小圆洞，诡异地想起了吸血鬼——但传说中吸血鬼都是一咬咬两个牙印，从来没见过戳个小圆洞的……何况这个伤口非常干净——干净得连一点儿口水或者黏液都没有。

不是吸血鬼。

有人用一种特别奇怪的工具杀了她，或者——就是有一种特别奇怪的“东西”杀死了她。

高琴的死会与莫凯伦的死有关吗？关崎环视四周，房间里异常整齐，除了被高琴放到床上的少许杂物，作为一个发生凶案的房间，这里可以算是出奇地整齐。

没有脚印、没有血迹、没有挣扎的痕迹，连距离尸体这么近的床单和床头柜都完好无损。

这只能说明——高琴在很短的时间内就被控制住了，并且很快死亡——所以连左手抓住的领带都来不及放下。

凶手会是谁？

## 3

从现场回来以后，关崎很快给一个人打了个电话。那人总是很快接电话，因为他实在是没什么事。

“喂？关警官。”电话那头传来斯文友好的声音，“好久没来我们家吃饭了。”

关崎先装模作样地打了个哈欠：“很久了吗？不如中午我就去你家吃个午饭吧！”

“中午？”电话那头的人微笑，“关警官想在哪家餐厅吃饭？”声音依然温和好听，只是多回味两遍你就不觉得他有多真诚，只不过是他特意用了一种柔软的口气。

“怎么？已经不让我进门了啊？”关崎笑了起来。

“不是。”电话那头的人说，“萧安不见了。”

“啊？”关崎惊讶了，萧安是芸城大学的学生，一直德行优秀，从不缺课，绝不可能离家出走。何况住在萧安家里的这位来历不明的唐研同学好像拥有某些神秘能力，对异种生物有异乎寻常的了解。在唐研眼皮子底下，萧安怎么会失踪了？

“萧安不见了，没人做饭，所以我们约个餐厅，中午见吧。”电话那头的声音依然温和带笑，仿佛没有什么变化，而一直听到现在关崎才从他不变的语气中听到一股深沉的冷意来。

萧安不见了，唐研自然不可能无动于衷，也许他也想从自己身上得到一些有用的信息。这么一想，关崎心安理得地约了个地点，等中午唐研出现了，再和他讨论高琴的离奇死亡案件。

就在关崎按下“停止通话”的时候，沈小梦惊慌失措地从门外冲了进来，结结巴巴地说：“长……长官……福伦别墅又……又死人了。”

关崎拍案而起，怒问：“怎么又死人了？又有谁死了？”

“吴……吴春米的妈妈吴彩凤，被人发现死在自家厨房里。”沈小梦说，“听……听说像是中弹。”

“中弹？”关崎愣了一下，“开车！老子要再去现场！”

警车再度开回了福伦别墅，这片富豪区门外现在挤满了人。三起命案的消息一经传播，好奇和仇富的人们就像买电影票一样挤在门口。关崎费了好大的劲儿才挤到了里面。

吴彩凤和莫凯伦是邻居，两栋别墅的结构基本一致。关崎很快就到了厨房，一具女尸静静地伏在地上。

尸体的情况和隔壁高琴的完全不同，高琴身边不见半点血迹，而吴彩凤身下却是一片血泊，甚至她前面的料理台上也是一大片呈喷溅状的血迹。她伏在地上，人们能清楚地看到她后背正中一个直径不到一厘米的圆形伤口。

如果不是高速子弹从后背射入穿胸而出，怎么能造成这样大量的喷溅血痕？如果不是子弹撕裂主动脉，吴彩凤怎么会流这么多血？

但关崎很清楚那不是子弹，那只是一种可以在人体上留下圆形伤口的凶器——高琴的尸体上也留有这样的伤口，只是高琴的血液消失了，而吴彩凤的血液没有消失。

为什么？难道是凶手在取血的过程中被人发现，所以吴彩凤的血液还留在她自己的身体里？

那么凶手是被谁发现了？为什么没有人提起过？

吴彩凤是个单亲妈妈，吴春米是她唯一的亲人，她死之后，她的后事该怎么办？幼小的吴春米该怎么办？关崎抽出一根烟，深深地吸了一

口，“现在留在福伦别墅里不安全，疏散住户，一直到我们抓到凶手——或者我们抓到一个奇怪的东西。”他左右看了一下，“吴春米呢？”

“被吓坏了，顾熙薇一家正在照顾他，两家关系很好。”沈小梦小声说，“这个孩子目睹了两次亲近的人死亡，不知道会造成多大的影响，希望他以后能逐渐忘记这些。”

“会的。”关崎耸耸肩，“小孩子其实忘性挺大的……”他看了下表，“中午我出去一下，我不在的时候，你负责主持工作。”

沈小梦大吃一惊：“我……我……”

“对！你！”关崎抓了抓头发，“我出去了。”

沈小梦呆呆地站在关崎的办公室里，手足无措。

4

关崎到唐朝大酒店的时候，一个穿着白衬衫戴着金丝边眼镜的青年已经坐在那里。熟悉的白色衬衫、金丝边眼镜和斯文镇定的微笑，几个月不见，唐研果然一点儿也没变。

看到关崎出现，唐研放下了菜谱——其实他已经按照自己的口味点完了菜。关崎自然不在乎吃什么，一坐下来就把今天发生的三起命案梳理了一遍，一边说一边问：“你有什么想法？”

“一样的伤口，不一样的死状。”唐研重复了一遍，“只能说明凶手杀人的时候用的是同一种凶器，当然，其中如果有异种在捕食人类，那就不奇怪了。”

“可能有异种在捕食人类？”关崎微微变了脸色，“我希望你能帮我确定在福伦别墅这个地方是不是真有这种异种！”

“这并不难。”唐研说，“但我也希望关警官能提供一些帮助。”

“什么帮助？”关崎问。

“我希望拿到三天前蝎头巷东北角一个探头的监控录像。”唐研说。

关崎看了他一眼：“和萧安的失踪有关？”

唐研颔首，关崎想了想又说：“有市民失踪，警方也应尽找人的义务，你报个警，我派一队人手帮你找。”

唐研微微一笑，摇了摇头。他的眼睛在笑，眼底却弥漫着一层冰冷的颜色：“我一个人就够了。”

关崎耸了耸肩，唐研冰冷的眼神让他有如芒刺在背。他并不知道，萧安是接了一个警方的电话后失踪的。

之后的午餐吃得索然无味，关崎给了唐研几张现场照片，唐研态度友好地收下，两人随即分道扬镳。

午后的天气逐渐转凉，天空中乌云密布。唐研出了酒店，沿着街道

慢慢往前走。

街边有一家冰激凌店，他居然买了一杯摩卡冰激凌，边走边吃，慢慢走向福伦别墅。

福伦别墅的外围，是一片占地颇广的林木地，夏末秋初，零星的野花微红微紫，几近凋落，草色却依然翠绿，几颗孤零零的野果流露出一股初秋的艳色，有一种既哀伤又甜蜜的风韵。一个白色瓷杯滚倒在草丛里，唐研弯下腰拾起来，瓷杯冰凉，里面的咖啡已经干涸，爬着几只蚂蚁。沿着白色瓷杯滚倒的轨迹望去，几块饼干掉在不远处的鹅卵石小径上，在饼干的不远处横着一只赤裸的人脚，脚趾上玫红色的人字拖歪在一边，映衬出脚背和脚趾的惨白。

那是一具尸体。

非常新鲜的尸体。

新鲜到他脖子上被戳穿的小孔还在缓缓沁出极少量血丝——但显而易见，他全身大部分的血都已经消失不见了。

这具尸体倒在这么容易被人发现的地方，为什么没有被人发现？是他死亡的时间太短，还是附近……并没有人？唐研看着那具尸体，微风吹过他的衣发，在身边没有其他人的时候，他的表情一片空白，既没有人类常见的畏惧、紧张或惶恐，更没有平时常见的温和微笑，只有一片空白。

他的眼睛漆黑而空洞，直直地看着地上新鲜的尸体。

那男尸上只有一个伤口，就是颈动脉上面直径不到一厘米的伤口，和刚才关崎给他的照片一模一样。尸体穿着敞开的浴袍，仿佛刚刚从家里洗浴过后出来散步，咖啡和饼干翻倒一边，除了颈上那个伤口，他全身干干净净的，没有血痕，也没有任何遭遇抢劫或凶杀的痕迹。

唐研慢慢从男尸身边绕开，沿着那条鹅卵石小径向福伦别墅走去。别墅的大门开着，保安室里一个人伏在桌上，一个人仰坐在椅子上，对他的来访毫无反应。唐研从窗户望进去——伏在桌上的保安帽子掉了，后脑勺上有一个细微的伤口，微量血丝糊住了他一小团头发，其余的……并没有什么伤。仰坐在椅子上的保安咽喉处有一个伤口，有东西击碎了他的喉结，穿入了他的颈动脉，因为血液被取走，所以伤口并没有流血，可没有血液只有碎骨的伤口更令人毛骨悚然。

除了这两处微小却致命的伤口，两个人身上也是干干净净的，仿佛并没有人多碰他们一根手指。

唐研握住了手机，小心地从保安室窗前离开，他加快脚步向第一个死者莫凯伦的那栋别墅走去——莫凯伦的大门口墙壁上有一个弹孔，门外的警戒带还在，门前保护现场的警员却不见了，地上扔着七零八落的警服和衬衫。

到处都没有血，也没有人。

整片福伦别墅好像都陷入了莫名的死寂当中，没有虫鸣鸟叫，没有人声，只有微风吹过树木和窗户发出的诡异响声。天色在渐渐地暗下来。唐研给关崎拨了个电话，电话刚拨出去，他改变了主意，又中断了通话。

5

整个福伦别墅区都没有人。

唐研搜索到第七栋别墅的时候，天已经完全暗了下来，小区外面的夜灯已经自动开启，而原本充满生活气息的别墅群却漆黑一片。

这片高档别墅区一共有十六栋别墅，住着近五十人，现在除了唐研在门口看见的那三具尸体之外，居然不见半个人影！

人呢？如果遭遇不幸，尸体在哪里？又有什么东西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杀死这么多人并移走他们的尸体？如果他们没有死，人在哪里？

他在侧耳倾听，唐研这个物种虽没有萧安那种惊人的听力，但仍然比普通人稍微高一点儿。在即将进入第八栋别墅的时候，他突然想到，也许……没有尸体并不是坏事。

也许消失的人们不是被害，而是他们自己躲起来了？

那么整个别墅区最容易躲人的地方在哪里？

唐研放弃了搜索第八栋别墅的打算，转而进入了一片漆黑的福伦别墅地下停车场。

停车场深处果然有呼吸声。唐研听到了人声，露出了那种在校生一样斯文且略带天真的微笑，慢慢往里走。

停车场里绝大多数车辆都还在，有几辆开出来堵住了出口和入口，地下两层最深处，几十个人围坐在一起，脸色惊恐得瑟瑟发抖。

唐研走过来的脚步声吓得他们惊声尖叫，有几个母亲抱着她们的孩子，吓得好像随时都会昏倒似的。

“发生了什么事？”唐研露出他最常见的斯文却惊讶的表情，“我是来找同学的，怎么整个别墅区都没有人？”

那团团围坐在一起的人们没有露出想象中看见救星或希望的惊喜表情，反而非常恐怖，有些女人已经叫起来：“你不要过来！谁知道你是什么东西！”

唐研微微眯起眼睛，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他举起手机：“我已经报警了，如果你们遇到困难，警察很快就到。”

“警察？”人群中响起惊恐的声音，“他们都是怪物！天啊！谁让你叫警察来的？要是没有那个怪物，我们怎么会变成这样？”

嗯？唐研一步一步小心靠近人群。有个老人阻止他走近：“别过来，我们不能确定你是什么东西，看到那边那个怪物了吗？那就是警局

派给我们的警察。”

老人指着停车场的东北角。唐研一眼望去，只见墙角处躺着一个肢体很长的奇怪东西，说不上是什么，但显然不像人形。他蹲到那东西身边，凝神细看了一会儿，慢慢吐出一口气。

那的确是一个人。

一个裸体男人，这让唐研想起警戒带旁边破碎的警服和衬衫，衣服的破碎是因为这个男人身上……长出了一对奇异又狰狞的……翅膀？

不，那也不能算是翅膀，那更像一层蝉翼模样的肉膜，肉膜突破背脊，撑裂了他的衣服。

这个“男人”已经被重物击碎了头骨，显然是被别墅区的人们齐心协力杀死的，他的嘴巴微张，可以看出他的舌头异化成了一条淡绿色的长长的管状物，有点像蝴蝶用来吸食花蜜的口器。

唐研眼中光彩微微一闪——这种东西、这种形态——他好像在哪里见过。

这个异化的男人嘴里的细长管状物好像和门口三具尸体被害的伤口吻合，如果那三个人都是死于这种细长的“吸管”，那么他们身体里的血液是怎么消失的也就不言自明了。如果这个器官弹射出来的时候拥有足够的爆发力，那么将吴彩凤击穿致死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但有一个问题解释不了。

这位警察是在莫凯伦死后被派遣到现场的，然后一直没有离开。在他异化成这个怪样之前，已经有高琴和吴彩凤两个人死在类似的攻击下，而那个时候这位警官显然还是个正常人。

其一，还有别的异化者！

其二，这种异化会传染！

唐研的目光骤然扫过躲在角落里的人群，就在这些人里面藏着隐形的异化者，它显然很狡猾，能控制得住或掩盖得住身体的变化。还有……这种可怕的异化原因是什么？现在这些人类当中，有多少人是已经被感染的呢？

他抿住嘴唇，轻描淡写地想——要不要——全部杀掉？

## 6

芸城大学生物学杨教授一直在测量那只白鹈鹕。白鹈鹕曾经分布在南方，这是一种大型水禽，长年遭到捕杀，数量锐减，现在已经是国家级保护动物。芸城动物园里有两只。杨教授正在盘算着把手头的这一只做成标本。

正当他处理那只鹈鹕的时候，手指从鹈鹕的白色羽毛上轻轻划了一下，突然间，几片零星的碎羽就这样飘了起来，仿佛蒲公英花瓣。杨教授十分意外，按道理羽毛这种东西相当坚韧，不太可能无缘无故变成碎

羽。

他用镊子夹住了一片白色碎羽，放在显微镜下观察。

高倍显微镜下，一个清晰的复眼映入眼帘。

杨教授双手一抖，差点扔掉了手里的东西。等他重新调好倍数，仔细再看的时候，他终于看明白——在白色鹈鹕羽毛上粘着的那些东西不是破碎的羽毛。

那是一些虫子。一些长着白色羽状物、身体细长、生有一对复眼的纯白的奇怪昆虫。

这种生物他从来没有见过，形态和羽毛如此接近，不难想象它们本来就寄生在飞禽的羽毛之间，尤其是白色鸟类的羽毛之间。它背上的羽状物如此逼真，令人难以置信。

杨教授激动得浑身颤抖，他发现了新物种——这种拟态的羽状飞蛾，他是第一次发现，叶相信科学界也是第一次发现。

他没有发现从死去的白鹈鹕身上悄悄飘起来的“白色碎羽”越来越多。很快，那些东西在空气中飘荡，有几朵轻轻地打着旋儿，落到了杨教授颈后。

白色羽状飞蛾很轻，杨教授完全没有发觉，那些东西占据了他后颈露出来的一小片皮肤，接着……白色羽状物从昆虫身上脱落，虫体很快没入了那片极小的地方。

奇怪的是在这整个过程中，杨教授显然一点儿也感觉不到疼。

他给关崎打了个电话——无人接听——他又给警方写了份简单的报告，说在鹈鹕身上发现了奇异的白色昆虫。那只鸟不是饿晕摔下来的，它之所以会坠落，是因为它感染了一种罕见的寄生虫病。

他的后颈在发热，背脊在发热，但他毫无所觉，仍旧为自己的新发现雀跃不已。

7

唐研从警员的尸体旁边站起来的时候，身边已经悄悄围了几个男人，他们拿起了武器——有棒球棍、车辆防盗锁，也有厨房的刀具。

他明白是怎么回事——他现在能推测的，住在福伦别墅的人们也能推测。有什么东西不留痕迹地杀了高琴和吴彩凤，而赶来勘查的警员被“那个东西”传染，变成了非人的怪物——所以谁都可能是怪物，谁都可能是下一个被传染者。

谁也不知道是怎么传染的。

谁也不知道谁是怪物。

但最有嫌疑最可怕的无疑是突然出现的陌生人——谁也不认识他——或许他就是真正的恶魔？

“等一等……”唐研蓦然转过身，眼前一个壮汉挥舞着棒球棍一棍砸了下来，他退步躲开。那壮汉咆哮了起来：“你到底是什么东西？出现在这里干什么？”身旁一把车辆防盗锁横扫了过来，唐研抓住壮汉的棒球棍一挡，防盗锁发出清脆的声音，他用一种惊慌的声音说：“那是什么东西？你们干吗要打我？救命……啊——”

棒球棍砸中了唐研的右肩，破皮流血，空气中顿时弥散起一股血的气味，唐研嘴角微微一勾，就势摔在地上，他将自己缩成一团：“你们才是怪物！”

嗅到唐研的血的气味，围攻的三个人里面有一个眼神开始变化。唐研用眼角的余光看着他，只见那个男人脸色变来变去，嘴角流下奇怪的涎水，发出“呃呃呃”的怪声。和他一起的两人脸色大变，立刻退得远远的，墙角的人群中响起几声尖叫。突然“啊”的一声狂吼，那个男人背后蓦地张开两个极薄的肉翼，衣服顿时撕裂，四散飘下。那男人生出肉翼之后，那对“翅膀”拍打了几下，却完全无法飞行，他又咆哮一声，张牙舞爪地向唐研扑来。

唐研往旁边一闪，一条青色的管子从他脸颊边穿过，在停车场的地面上穿了一个小洞。眼前的“男人”越变越不像人，面目越来越狰狞，那青色的管子居然是他的舌头。那条舌头收回去之后，“男人”咂了咂嘴，蓦地回头看发抖的人群。唐研手指微微一动，那东西突然摔倒了，肉翼剧烈扇动，可惜无法带动身体，他狼狈地爬起来，又向唐研扑去。

唐研一边“连滚带爬”地躲避攻击，一边观察着人群的表情。他故意让右肩的伤口流出越来越多的体液，即使体液无法一直像真正的人血那么鲜红浓郁，却能散发出比人血更诱人的养分气息。

眼前这个奇怪的异变体像是个……没有进化完全的……蝉？

“砰！”又一声摔倒的巨响。

唐研一怔，只见那个变异的男人仰天倒了下来，就像一瞬间没了电，他的皮肤迅速发黄，全身僵化，仿佛突然死去。随即他流着涎水的嘴里蠕动着涌现出许多……白色的羽毛……

那些羽毛簇拥在他的牙齿之间，仿佛还会微微蠕动。

然后那些羽毛在没有风的情况下轻轻飘散开来，就像下雪一样，纷纷扬扬飘荡到了地下车库的每个角落。

唐研蓦地站了起来。他看向躲在角落的人群。

那些“羽毛雪”在轻盈地落着，而那些人并没有多惊讶，显然已经见过不止一次。唐研看了一眼身旁警员的尸体，再看一眼不断从口齿之间涌出“白色羽毛”的男尸，眼中缓缓掠过冰凉的冷意。

那些人彼此拥抱着，身上粘满了白色的碎羽。那些碎羽在他们身上消失，落在地上的碎羽没过多久也会消失。

一切已没有什么可说。

一只从天而降的白色大鸟，飘散在游泳池上、游泳池边的白色碎羽，一个勘查现场的警员……最终是一具异化后非人的尸体。

如果异化的开端就是这些美丽的碎羽，那么……先不用猜测第一个行凶的人是谁……眼前这些全部受碎羽感染的人，即将全部异化成非人的生物。

8

关崎回到警局，怀着极大的好奇心，指挥沈小梦立刻去找蝎头巷的监控，“萧安莫名失踪”这个命题，或者说“萧安在唐研眼皮子底下莫名失踪”这个命题深深吸引了他，直觉告诉他这里面一定有鬼。

说不定这是一条揭开唐研秘密的意外线索。

然后他着手查看指挥中心转过来的其他坠鸟报告，有几只飞鸟掉在了其他居民区，但没有砸死人，并且那些坠鸟的品种不一，有些是鸽子，还有些是麻雀。

等看完了报告，他才注意到手机里有一个未接来电，来电人是唐研。

他回拨了电话。

无人接听。

关崎若有所思，扣起手指轻轻敲了敲桌面：“暂停蝎头巷的画面，先把福伦别墅附近的监控调出来看看。”

沈小梦找到了福伦别墅路口的探头，并把它转向别墅大门的方向。

花木郁郁，欧洲宫廷风格的铁艺大门虚掩着，没看到半个人影，显得异常安静。沈小梦调近了镜头，别墅上方的空气中隐隐约约飘浮着一些什么东西，像漫天飞散的雪花。现在是夏末秋初，无缘无故怎么会下“雪”？关崎看着那古怪的“雪”说：“问问现场执勤的是怎么回事！”

沈小梦回答：“电话打不通，对讲机没回音。”

关崎紧紧皱起眉头：“打给保安室！”

沈小梦小心翼翼地回答：“保安室也……没人接听。”

关崎重重地砸了一下桌面：“协调一队特警，去福伦别墅！可能出事了！”

就在这时，监控画面中突然出现了一个浑身雪白没有五官的人影，沈小梦吓了一跳，失声大叫。关崎凑过来细看，只见那个雪白而臃肿的“人影”从大门内走出来，摇摇晃晃地走向别墅区前面的小区道路，居然就这么堂而皇之地离开了。

关崎和沈小梦面面相觑，那个“人”实在是太古怪太恐怖了，像个会活动的雪人，尤其那张脸也是一片雪白，连眼睛都没有，不知道怎么还能看清道路？沈小梦打开视频分析系统开始分析，换了好几个模板，系

统才分辨出那个“人影”身上覆盖着一层羽状物。

也就是说——那是个长满了羽毛的人？

它是谁？

当关崎带队赶到福伦别墅的时候，天上飘着的奇怪雪花已经散尽，他们在门口看到了三具触目惊心的尸体。而当他们搜索整个别墅区，最后冲进地下车库的时候，眼前的景象让所有人终生难忘——

人间地狱。

整个地下车库阴暗的空间里，血液喷溅得满墙满地，甚至连天花板上都是血点。靠近最深处的角落躺着几十具尸体，它们有的紧紧蜷缩在墙角，有的四肢摊开躺在车道中间，还有的四分五裂，内脏和血液流了一地。

墙色灰暗惨白，血迹非红非黑，受力在墙面滑动的时候留下一些奇异的纹路。

沈小梦眼见这种情景，两眼一翻就昏了过去，关崎嘲笑过他孬种之后，自己也很不好受。

谁也没见过这么多尸体，并且这些尸体都是被杀害的。

每具尸体身上都有多重伤口，死得异常痛苦，有几具尸体甚至身首异处，残肢断臂四下飞溅。处置现场的警员们毛骨悚然，如此多的尸体、如此惨烈的场面，仿佛是遭遇了杀人机器碾压一般，到底是谁……是谁能这样杀人？

关崎在震惊过后，向上级报告了整个惨烈事件。这件事必将成为焦点，绝无可能瞒报，而就在他将一切汇报清楚以后才猛然想起——唐研呢？

说要到这里来调查的唐研呢？

他立刻想起了浑身长着雪白羽毛，摇摇晃晃离开别墅的那个人影——那个人浑身上下没沾上一点儿血迹，那会是唐研吗？

难道唐研的终极秘密，就是他其实是一个没有五官、浑身长满羽毛的怪物？

有人显然猜到了他顶头上司的心思，立刻轻声打电话回视频分析室，要求把那个羽毛怪物和唐研的数据进行比对。十五分钟后技术员回了电话——结论是唐研的确在一个半小时之前进入了福伦别墅，但与羽毛人影“不吻合”。

数据显示，按照背景房屋的比例，站在福伦别墅的旁边，这个人影比唐研个子要矮，头、肩、腰、腿的比例都不一致，所以“它”不是唐研。

关崎看着眼前鲜血淋漓的恐怖场景，双手手心里都是冷汗——如果“它”不是唐研，那唐研到哪里去了？

这一地横七竖八的尸体中——没有唐研。

9

芸城高层调集了所有法医来勘查福伦别墅停车场内的尸体，所有消息被严令封锁，以免引起更大的恐慌。市里和省里第一时间组成了专案组，日夜轮班检查现场和尸体。从福伦别墅停车场内搬出来的尸体中，有几具外形奇特，背上都有一片已经腐败的血肉模糊的东西，全身皮肤干枯发黄，仿佛僵尸。

关崎注意到停车场内有四个探头，其中两个对着惨案发生的角落。他记得门口保安室里的保安也已经死亡，但整个别墅的监控都可以在保安室里调阅。他找了个借口从勘验现场脱身，又派遣几个同事护送晕倒的沈小梦回警局，紧接着一个人若无其事地回到保安室。

那两具尸体是最早被抬走的，在关崎进入别墅大门之前就已经叫了增援，所以现在保安室里没有尸体。所有的人都在停车场忙碌，他顺利地找到了停车场内的监控，画面里黑压压的都是穿着警服的人们。关崎皱了皱眉头，将时间一点一点往回调。

有一小段时间是那些尸体静静地躺在地上，还没凝固的鲜血顺着墙壁慢慢蜿蜒，两个探头的视角轮换着，电脑像在播放无声的电影，斑驳而恐怖。关崎迫不及待地把时间再往前拉了一点儿，屏幕突然一黑，像有人关了电灯，或者是电影突然谢幕，居然什么都看不见了。关崎心惊肉跳地拉动进度，有四十几分钟的黑屏，监控什么都没有录到，而它显然并没有坏。

等关崎把时间拉到一个小时前，屏幕中出现了画面，一股浓郁的血喷溅到了镜头上，令一切都变得模糊不清。有一个什么东西在飞舞，不是很大，却在靠近天花板的地方盘旋，人群用扭曲的姿势奔跑，空气中好像有丝一样的明光闪过，触及人体即刻血溅三尺。

监控中听不到任何声音，关崎惊愕地看着，那团在飞舞的东西同样在人群里扑腾，一起一落便看见有人倒下，而更恐怖的是有些人逃命途中突然一声狂吼，身形骤变，背后扬起巨大的肉翼，变成了非人非蝠的怪物。

而一道道犀利如刀的光芒在不断闪烁，由人突变而成的巨大怪物很快倒下，身后畸形肉翼比生成还快地腐朽溃烂，而头上的东西仍然在飞舞——而到镜头上的红血流尽，屏幕突然一黑——再看见的时候，就是那一地的尸体。

过程中从头到尾都没有看见唐研的影子。

但毫无疑问有什么东西在袭击这些人，包括镜头前速度极快模糊不清的飞行物都很忌惮空气中那些刀光般的丝线。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监控再往前调，前面又是一片黑暗，能看得清的只有这一段。

就好像刻意把这一段留下给他看一样。

关崎双手撑在控制台上，看着电脑，他在想：

或者黑屏并不是什么灵异事件或者特殊能力。

可能是有什么人，在他注意到监控之前就已经把其他部分删除了。只留下想给他看的部分。

关崎长长吁出一口气，无论如何，找到失踪的唐研就一定能得到问题的答案。

10

唐研就像从空气中消失了，没有人看见他离开的影像。

此时关崎收到了杨教授发来的报告，他立刻赶到了芸城大学生物楼。在杨教授的办公室里，关崎发现他正在拼命喝水，可是无论怎么喝水，他的脸色依然干枯蜡黄，全身消瘦……他……他在渐渐地变得和解剖室里的那些变异尸体一样。

“警长。”杨教授的声音沙哑。

“杨教授？”关崎震惊地看着杨教授的脸——那是一张枯黄扭曲得仿佛皮下脂肪都化成了水的脸，他从来没见过杨教授本人，但也知道正常人绝不可能是这个样子，难道他报告中提及的那种寄生虫会让人异变成怪物？

杨教授伏在桌上：“我……我怀疑福伦别墅的那些尸体可能……有生物感染……还来不及验证……啊……啊……啊啊啊……”他突然惨叫起来，“我的背……我的背好痛……”

“啪”的一声巨响，一对血淋淋的肉翼就在关崎面前猝然张开。杨教授高扬起头，瑟瑟发抖，等他张开嘴来，舌头已经异化成了绿色，眼神浑浊。

但他还能说话：“……原来这就是……”

他的舌头在关崎面前变长，变得让他不能说话，杨教授猛地向关崎扑了过来。

这一切犹如在做梦。

关崎看着那个东西向自己扑来，坠亡的飞鸟、白色羽状的寄生虫、人类、怪物、死亡……这一连串环环相扣的名词演变成一个扭曲怪异的故事。

突然，屋顶天花板上消防喷头断开，洒下大量的水，清水浇在杨教授头上。杨教授浑身一阵抽搐，摔倒在地，不断颤抖。

关崎想也没想，失声叫了一声：“唐研？”

他的出现和他的消失一样，毫无踪迹可寻。

关崎张了张嘴，有无数的问题想问他，张开嘴来，第一句却是说："救……人……"

唐研摇了摇头，轻轻叹了口气。

杨教授的抽搐在这个时候停止了，背后的肉翼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溃烂成一堆烂肉。

"你们把凶手搬进了屋内，后果当然是这样。"唐研唇角微勾，带着和平时一样谦和而讨人喜欢的微笑，看在关崎眼里却有说不出的寒意，"关警官，你还记得高琴和吴彩凤是怎么死的吗？"

"……记得。"关崎看着地上杨教授的尸体，但他记得，高琴和吴彩凤的尸体和杨教授不同，并没有生出肉翼，也没有枯黄腐败。

"吴彩凤被击伤，高琴却被吸取了鲜血。"唐研说，"你们先发现了高琴的尸体，所以认为凶手先杀了高琴，再杀了吴彩凤。我却以为……吴彩凤死在高琴之前——任何一种生物在觅食之前，都会有一个学习的过程，没有谁天生就是能手。"他微微眨了眨眼睛，"吴彩凤死得很突然，她对凶手没有任何防备，她后背正中受伤，并且没有被吸血。所以……有一个东西袭击了她，但它还没学会吸血，它的接近让吴彩凤没有任何防备，它的高度只到吴彩凤后背正中。"

关崎苦笑，只听唐研慢慢地说："当时现场可不只有莫凯伦，还有吴春米和顾熙薇。"他看向关崎，"杀死吴彩凤的是吴春米，他在泳池里的时候被那种飞虫感染了。吴彩凤和莫凯伦是邻居，吴春米异变以后杀死了吴彩凤，离开了家。这时候，高琴到莫凯伦的家里为他整理遗物，吴春米就走了进去，杀了她并食用了她的血。这点非常重要，你也看见这种身体急剧变异非常消耗能量，如果它们在短期内没有获得足够的能量就会迅速死去，可见吴春米是即时获得了营养。"

"而这个时候，福伦别墅又出现了第二个变异者——在泳池边保护现场的警官。我很好奇为什么打捞莫凯伦尸体的警官没有被传染，而站在岸上的人被传染了。我猜测羽状飞虫不耐水，所以泳池里的飞虫已经死了，不能传染别人，但岸上残留的却会。并且人类变异的速度应该和感染羽状飞虫的数目成正比，感染得越多，变异得越快，那位警官到达现场的时候大部分飞虫已经死亡。"

看着关崎怪异的脸色，唐研继续说："那位异变的警官引起了别墅极大的恐慌，有人诱导大家逃入地下车库。他们齐心协力杀死了怪物——其实他也许是因为营养衰竭死亡——而逃入地下车库根本是个骗局。"唐研说，"人们一个一个变异，那地方充斥着白色飞虫，就像一个装满了营养物的巨大巢穴……"

关崎虚弱地看着唐研："你能说点中听的不？我现在不想听这些，只想知道怎么样才能救人……你他妈的……我们把整个'巢穴'都搬回警局来了……你能救人吗？"

唐研目不转睛地看着关崎，慢慢地说："它们都已经进入了人体，没有剩余的了，而那些'人体'……我不是已经都杀灭了吗？"

关崎愣在当场：他说地下车库里那些尸体，都是他杀的？

那些刀光一样的丝线？

看不见人影的唐研？

“可是我在监控里没有看到你。”他脱口而出。

唐研微笑：“哦？没看到我……就像你一直想象的那样，有些时候——我也不是你看到的这个样子。”他脸色带着微笑，语气冰冷而无生气，听得关崎一阵毛骨悚然。

唐研果然不是普通人！

这些年来那些离奇古怪的死亡案件在关崎脑海中逐一掠过，他对唐研的信任在土崩瓦解，难道他真的是……那些恐怖死亡的真凶？

“那些腐坏的尸体都是不成功的寄生。”唐研仍然用声音慢慢在说，“回警局吧，关警官，这件事我会处理。”

关崎定定地看着他：“那些人——真的是你杀的？”

唐研说：“是。”

“杀人者，必要付出代价。”关崎一字一句地说。

唐研浅笑：“是啊，可我又不是人。”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关崎，距离如此近，关崎清晰地看见在唐研黑瞳深处有一层浓稠的黑色在缓缓涌动，像沉重的烟，又像坠入清水的墨，那绝非人类所有。只听唐研用那斯文且亲善的表情对他说：“回警局去，把蝎头巷的监控寄到萧安家——然后你就可以睡了，睡醒了，一切都是好的。”

关崎脸上神色变幻，他好像有很多话要说，最终却没有说。

唐研不是人，那就没什么可说的了。

他转过头，大步离开了生物楼。

## 11

警局的视频监控室里，技术员还在继续追踪那个羽毛怪人。按理说，它以这么奇怪的外形在路面走动，应该很容易引起注意，但哪里都没有再发现它。

车库里的尸体经过清点，能辨认出面目的有四十五具。关崎特别关心视频中出现的那个模糊不清的飞行物，但并没有看见类似的物体。吴春米也在死者之列，他的背后也有腐败肉翼的残留，但躯体并没有枯黄，他被利器从背后割伤，心脏被挖走，伤口曾喷溅出大量鲜血。吴春米的舌头也已经异化成绿色的管状。

关崎从芸城大学生物楼回来之后心事重重，特别交代法医将吴春米体内的血液进行分析。他想知道吴春米的体内能否验出高琴的血？而在彻底检查过死者之后，福伦别墅唯一的失踪者浮出了水面。

顾熙薇不见了。

关崎的脸色阴沉。

她有可能是离开福伦别墅大门口的雪人状怪物吗？

芸城市最高的酒店是索喜来酒店，共有五十五层。

第五十五层是旋转自助餐厅，餐厅外围有能俯瞰整个城市的小花园，但因为五十五层太高，风声很大，会真的站在这里的人并不多。但站在那装饰了欧式铁艺和花卉的栏杆旁，在餐厅夜间营业的时间里，独自俯瞰一城光点，你会感受到星辰伸手可触，而人间太远。

太高处，总会带给人一些奇异的感受，比如说冷，比如说萧索，比如说遗世独立。

一个穿着白衬衫的男生正靠着栏杆往上望，几乎没有人敢倚靠在五十五层高楼毫无遮蔽的栏杆上，而他靠得很自然。

他的手里拿着自助餐厅的冰激凌。唐研一边一口一口吃着，一边安然看着天空，像在等待什么。

小花园的桌子上放着一个透明的玻璃瓶。玻璃瓶里有一块血肉模糊的小东西，那是吴春米的心脏。

那颗心脏千疮百孔，像被什么东西啃食过。玻璃瓶里还有一个形似蝉蛹的白色昆虫，那个东西并没有死，身上蔓延出许多纤细柔软的触角，在玻璃瓶里四处探查。

偶尔那东西一张翅膀，有几只小虫掉下来，很快又爬了回去，紧紧抱在一起。

如果有人胆敢细看的话，那“白蛹”其实并不是一只虫，而是由几十只甚至上百只细微的羽状飞虫紧密结合组成的整体。它们脱去飞羽，彼此结合，有些爬行功能急剧退化，只留下眼睛；有些头和背部急剧缩小，而足部却快速长大，它们通过那些触角状的细丝彼此连接，交换营养物质，在短时间内由“一群个体”变成了“一个新的生物”。

这些寄生体彼此结合之后绝大多数失去了觅食的能力，它们必须通过人体获得，而人体如果没有大量进食，就会在短时间内衰竭死亡，这些奇异的新生物种会随之衰竭死亡。而死亡之后，还没有完全退化成器官的飞虫会放弃结合，重新飞离人体。

所以说——死亡的都是未能寄生成功的失败品。唯一的成功者离开了福伦别墅。

那只蛹在她身体内顺利成形，它会是什么样的生命？会将一切导向何方呢？

美丽的天空深处有东西向这里飞来。

唐研微微一笑。

飞来的东西披着雪白的羽毛，宛若天使，羽翼打开后它有着孩童般纯稚可爱的容颜，像——

像一只长着顾熙薇脸蛋的白色飞鸟。

它向唐研放在桌上的玻璃瓶扑来，毫无疑问它感应到了同类的气息，这种生物好像是一种群居生物。

桌上的玻璃瓶子突然被唐研收进了口袋里。

“顾熙薇”生气了，背后奇怪的“翅膀”扇动着，猛地向唐研扑来。它张开嘴，绿色的长舌弹了出来。唐研五指挥出，几道几不可见的丝线弹出去切割了它的“翅膀”。

接着，“顾熙薇”的管状长舌骤然喷出一股淡绿色的黏液。唐研闪身避开，那无疑有毒。它见一击不中，长舌颤抖着发出一声尖锐的叫声，身体“砰”的一声突然分开。唐研微微一怔，只见“顾熙薇”身上的一大团“羽状雪”像泡沫一样向他飞来。

唐研一把抓住了那团“羽状雪”，瞬间成千上万的羽状飞虫爬满了他整个手臂。“顾熙薇”身上又重新覆盖了白色“飞羽”，她紧跟在“雪团”后面，飞行速度极快，双手已经抓住了唐研的肩，正待一舌洞穿他的心脏，吸了他的血。

突然间……她双手间的东西软化了下去，化作了虚无。“顾熙薇”呆了一下，双手间的唐研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团黏稠的淡粉色液体，没有形状也没有支撑。那液体蜿蜒流下，粘在上面的羽状飞虫纷纷僵死。

紧接着那层液体上炸开千丝万缕的亮光，就像瞬间刺出了千万支利箭，箭箭洞穿“顾熙薇”的身体！“顾熙薇”全身僵住，羽状飞虫受惊一般往外逃逸，但刀光般的丝线如火树开花，光华乍现，没过多久，所有的羽状飞虫都坠地死去。

“顾熙薇”缓缓倒下，她的心脏被洞穿，一只白色飞蝉慢慢爬出来，掉进了淡粉色的液体中。

瞬息之间，一个飞行的影子扑了上来，从淡粉色液体中取走了一样东西。

几乎是同时，唐研从那层淡粉色液体中化身而起，依旧是白衬衫、白皙的脸颊、斯文镇定的好学生模样。他手里拿着他原来的那个玻璃瓶，玻璃瓶里现在有两只白蝉，一只比另一只大许多，正在爬动。

而突然出现在唐研面前的是一个十分美丽的男子。

他背后也有飞翼，那是透明如纱的蝉翼，在夜色之下，他眼里的光华映射着整座城市的灯光，仿若飞行中的精灵。

唐研淡淡地看着他。

这位男子很眼熟，他就是在微信上放出“约翰的肩犬”、“我亲爱的

死人”和“致我逝去的爱情”那三张照片的男人。他的微信名称叫“如婴儿一般归来”。

还没等唐研开口，那男子举起相机，“咔嚓”一声给他拍了张照片，随后露出极其动人的微笑：“这是我拍过的最满意的一张照片。”

唐研阴沉着脸，一言不发。

男子举起相机，笑得亲切动人：“我准备给我新的收藏起名叫‘珍贵的遗传之核’，你觉得怎么样，唐研先生？”他的左手仍然拿着刚从唐研的体液中取走的东西。

那是一块淡粉色的晶状物，略呈菱形，在唐研淡粉色的体液中根本不明显，却被这个人一下取走。

“我试验了好几次才找到这唯一的机会。”男子说，“要杀死‘唐研’这种生物，必须先破坏它的‘遗传之核’。你有希望成为第一个被‘杀死’而不是自杀的‘唐研’。”

唐研仍然没有说话。

“知道吗？”男子笑盈盈地说，“你的同类都很冷漠，只有你太热心。人类那么愚昧，你为什么不能放任他们去死呢？”他亮了亮那淡粉色的晶状体，“这是多么漂亮、多么完美的小东西，没有了它，你就会逐渐失忆，衰弱死去——像玫瑰花凋谢一样，那是多么精致又浪漫的过程，想一想就值得期待……”

唐研面无表情，也没有任何回答。

“我会随时关心你的。”背生蝉翼的男子缓缓升起，带着满意的微笑，消失在灿烂的星空中。

唐研倚靠在栏杆上俯瞰芸城市满城的灯火，目色流离，不知在想些什么。

福伦别墅的集体死亡仍旧没有结果，关崎隐瞒了唐研自称杀人的全过程，焦头烂额地为这无法解释的死亡寻觅理由。

而当关崎忙完这一切的时候他才想起——他忘记把蝎头巷的监控寄给唐研了。

等他匆匆忙忙去找的时候，那个时间点的监控已经被覆盖掉很久了，再也找不回来了。

关崎有些茫然失措，而唐研并没有来找过他，他仿佛悄然在芸城消失很久了。

关崎去芸城大学找萧安，被告知萧安休学一年。

去萧安家里找他和唐研，所见的只有尘封的铁门。

他们像来时一样，又突然消失了。

# Chapter3 卵

浓郁的花香……

很热……

他觉得窒息，有什么东西牢牢抱着他，像钢铁一样箍住他……

全身像火烧一样热，快要烧着了。

花香很浓，浓得闻起来让人想呕吐。

背脊好痛，有什么东西正在往里钻入……

好热……好热……

好痛……

但是不要紧，他知道不要紧。

因为他在做梦。

一旦睁开眼睛，一切又都将恢复正常。

## 1

室英镇是距离芸城市七十公里的一个小城镇，以盛产荔枝闻名。每当荔枝成熟的季节，室英镇里里外外充斥着自助游的人群，车辆绵延，人声鼎沸。

但现在并不是荔枝成熟的季节，傍晚时分，室英镇一片寂静，在街道上行走的只有几个老人。

这里和全国绝大多数的山村小镇一样，年轻人很少，居住在镇上的大都是老人和孩子。偏偏这样安静的地方，两三个月前却出了一起令人震惊的案件——有一个叫张彩霞的独居老人在一夜之间变成了一具白骷髅。据说前一天晚上还有人和她一起泡过茶，等第二天中午邻居去敲她的门的时候，发现门锁坏了，一具白骷髅安静地躺在沙发上，指骨搭着肋骨，姿势仿佛很安详。

这起离奇恐怖的事件让室英镇惶恐了好一阵子，警察来了又去，谁也搞不清楚为什么人能在一夜之间变成骷髅？但这件事似乎也并没有什么凶手，死者没有被袭击的痕迹，家里也没有丢任何东西，至于死者家的门，那是在很早以前就坏了的。

唯一丢失的，似乎只是死者的肉。

但这只是个孤立的事件，在那之后两三个月，室英镇都很平静，没有再发生任何怪事，甚至连小偷都不见一个。

刘武三拿着手电筒在街道上走着，他今年六十二岁了，身体却还强壮，是村里的巡防员。自从那件事发生后，警察交代村里要加强治安检查，把他找去谈了谈。刘武三是个负责任的人，天色渐暗的时候，他都

会在镇上巡逻，检查一下各家的门窗，顺带观察一下死角。

镇上的路灯还算明亮，刘武三逐一检查过去，大部分人都在家里忙活晚饭，看见他都会善意地和他打招呼。在天色还没全黑的六点钟，巡逻并不算个危险的工作，刘武三也很乐于隔着窗户和熟人聊天。

从何寡妇家经过后，又过了一座无人的空房，刘武三的手电筒照向了镇西最偏远的一栋楼房。

那是一栋五层的自盖房，房主是刘武三的侄子，但侄子外出打工了，这栋楼自从盖好后就没人住，也没放东西。他对着空楼照了照，打算做完了工作就回家去。

一个人形的黑影从空楼三楼楼道走过，在刘武三的手电筒灯光下，那人走得并不快，慢慢消失在三楼最后一个房间里。

刘武三愣了好一阵子——他的侄子并没有回来，并且这是栋空楼！里面什么都没有！是谁——是谁会偷偷摸摸地住在里面？他在楼下喊了一声谁在上面？三楼并没有回音。刘武三抄起一根木棍，壮着胆子一步一步往空楼走去。

大门依然锁着，刘武三有大门的钥匙，他打开了门锁。

楼内一片漆黑，这里没有住人，虽然安装了电线，却没有通电。刘武三用手电筒照着大厅每个角落，四处都空空如也，积满了灰尘，不要说活人，连脚印都没一个。但他刚才明明看见三楼有一个人，刘武三沿着楼梯慢慢往上爬，身前背后都是一片黑暗……就算他年纪大了，见过的事情很多，也觉得心头阵阵发毛。

二楼依然没有异样，他慢慢爬上三楼。

三楼有一条短短的走廊，走廊连接着三个房间。刘武三看了看走廊的地面——那上面残留着脚印，所以刚才的确是有一个人走过了这个走廊，并不是他眼花。

他举着木棍，悄悄地向最后一个房间走去。

最后一个房间的门半掩着，刚才的确有什么人进去了，甚至没有关门。

刘武三猛地冲到门口，用手电筒照着房间里面，同时大叫：“是谁在里面——”

手电筒的白光之下——一具半腐败的、千疮百孔的尸体直挺挺地站在屋里，两个怪异的眼珠吊在眼眶里呆滞地看着刘武三，一缕黏液正从眼眶中缓缓地溢出来。

刘武三浑身哆嗦，张口结舌，紧接着两眼一翻，咕咚一声倒了下去。

## 2

室英镇第二次起了轩然大波。警官又很快到达了现场，依然是上次

检查白骷髅事件现场的杨麦子警官，他依然穿着制服戴着白手套，听说他是北京毕业的年轻法医，因为喜欢这里的山水，特意留在了这里。

“你是说——你看到了一个人走进房间，你立刻就追上来了——而等你追到这个房间的时候，他已经变成了一具腐尸？”杨麦子问刚刚清醒过来的刘武三。

“对！”刘武三对自己所看见的坚定不移，“我沿着楼梯上来，看到地上有脚印，跟着脚印追进房间，就看到了那个东西！”他回想起来依然打着哆嗦，“那个东西就像活人一样站在门口，吓死人了！”

“站在门口？”杨麦子奇怪地问，“你确定你在看见他的时候，他是站着的？”

“当然！手电筒一照照到他脸上，脸上还挂两个眼珠子……”刘武三说，“全身的肉都是烂的。”

这就奇怪了。杨麦子心想，那具尸体的状况就像死了两个星期，死了两个星期的人还能“站在门口”吗？更不用说还能步行穿过一整条走廊了。事实上他看到尸体的时候，那具男尸就像煮熟了的面条一样瘫在地上，没有任何能“站”或者“行走”的迹象。

室英镇留守的老人并不多，村长紧急进行清点，发现死者是住在镇东的李云清。镇上为数不多的住户杨麦子在上一趟来室英镇的时候都走访过，李云清这人性格孤僻，上个星期还被人举报涉嫌一起盗窃，还是杨麦子赶来做的笔录。他到底为什么会突然在刘武三侄子家里出现？难道又是企图盗窃？他是怎么进去、又是怎么变成腐尸的——一切都是个谜。

杨麦子做好了记录，他当然也立刻想起了没有线索的白骷髅案，这两起案件似乎并没有关联，却在他心里留下同样的记号——似乎有一种诡异的似曾相识的感觉。

白骷髅案和李云清腐尸案之间，应该是有联系的。

只是他一时还没有找到。

李云清的尸体被保护好运走的时候，已经是凌晨四点钟。杨麦子做完了最基础的现场检查，头昏眼花地走出刘家的那栋空楼，开车准备回警局。警局在距离室英镇二十公里的大英镇上，二十公里山路也够他开车开到吐了。

车辆在凌晨室英镇空旷的街道上飞驰着。

街道上只有劣质路灯的微光，有个人沿着街边走着——杨麦子猛踩刹车——是什么样的人会在凌晨四点钟在室英镇空无一人的街道上散步？

车辆开过那人身边，杨麦子按了按喇叭，那人吃惊地回过头来——那是个戴着眼镜的年轻人，肤色白皙，一身的学生气，穿着一件墨绿色的T恤，越发显得脸色的白。杨麦子也没有想到撞见的是一个似乎二十

岁不到的学生，咳嗽了一声，问道：“叫什么名字？带身份证了吗？半夜三更不睡觉，在街上干什么？”

那学生乖巧地从口袋里摸出一张身份证，杨麦子降下车窗，扫了一眼，这人叫唐研，看年纪果然是个学生。只听他说：“我是美术学院的学生，来这里写生，晚上出来画星空。”杨麦子仔细一看，果然看见他背着画板，画板上画了一些线条，他仍然不放心，追问了一句：“你住在哪里？”

“我住在室英西片19号二楼。”唐研仍然回答得很完整，“刚刚租了一个月，实习写生结束就回学校了。警官……”他好奇地看着杨麦子的警车，“刚才是不是发生什么事了？”

杨麦子说：“没有，快点回家，晚上在外面乱逛很危险。”

“好。”唐研听话地点了点头，突然又说，“杨警官，我有个朋友几天前在这里失踪了，我报过警，但是没有消息。如果真的有什么事情发生，可以告诉我吗？”

杨麦子愣了一下：“你的朋友在这里失踪了？什么时候？”

“大概一个星期前，有人在室英镇见过他，但从那以后就再也看不到人了。”唐研说，“他是我很好的朋友，我特地来这里写生就是为了找他，可是一直没有找到。”

杨麦子看着眼前诚恳的少年，有点头痛，一起青少年失踪事件——在唐研这个年纪，想法复杂，学生既有行为能力，又缺乏自制力，失踪并不是稀奇的事，至少不能和刚才的腐尸案相提并论。

但或许这也是室英镇近来发生的怪事之一？有一个外来的学生不见了？杨麦子考虑了一会儿，打开了车门：“上车吧！我们好好谈谈你朋友失踪的事情。”

## 3

天亮的时候，杨麦子还没有睡。

他看着电脑屏幕中一张年轻的面孔，紧紧皱着眉。

失踪者萧安，芸城市人，芸城大学三年级学生。这个人其实在半年前就已经失踪了，他和芸城大学确认过，萧安在半年前就办理了休学手续，没有去上课。在那之后，几乎没有人有过萧安的消息，他的确有个朋友叫唐研，在萧安失踪之后，唐研也离开了芸城市。

现在唐研出现在室英镇，并且说一个星期之前萧安出现在这里，他追踪到这里来找人？而唐研提供的关于萧安的线索更令人疑窦丛生。

萧安曾经在室英镇租过房子，可以证明他的确在这里停留过。他租的是室英西片19号的一个房间，具体是哪一个房间不清楚，房东不记得这个学生的长相，而登记记录上写得也不清楚。让杨麦子疑惑甚至不安的是萧安租房子的时间并不是一个星期前，而是两个半月前。

两个半月前——那就是白骷髅案发生的那段时间。他记得很清楚，因为在张彩霞变成一具白骨前不久，他才到过她家里做过例行走访，那时候老人身体还很好，没有半点生病的迹象。

萧安在那段时间在室英镇租了房子，不久之后他再度失踪。

这是一种巧合吗？还是说……

杨麦子摇了摇头，萧安在芸城市的记录很清白，更何况白骷髅案甚至还不能定性为一起杀人案，一个学哲学的学生有可能在一夜之间把一个老人变成一具惨白骨架吗？他笑了笑，他是名法医，拿惯了手术刀，他都不能。

关闭萧安的照片，他重新开始整理空楼腐尸案的材料。尸体他已经进行了简单检查，这一两天会有同行一起进行解剖，但就他的简单观察来看，李云清的尸体的的确确是一具已经溃烂的腐尸，完全不具备“站立”的能力，所以说如果刘武三在看到尸体的时候尸体是站着的，那必定有什么东西支撑着尸体。

而现场并没有任何东西存在。

那会是什么支持着李云清的尸体？那个东西又是怎么不见的？刘武三说他看到一个人从三楼经过，那究竟是什么人？是杀害李云清的凶手？

杨麦子又皱了皱眉头——但李云清身上没有任何外伤，他就像是自然死亡之后经历了正常的腐败，没有任何他杀的痕迹。

就像白骷髅一样，没有任何他杀的迹象。

如果李云清不是死后被人故意放到那个空房间里的，他是生前自己前往那栋空楼的吗？李云清并不认识刘武三的侄子，为什么他会去那栋空楼？

杨麦子想了很久，在他放下材料的瞬间突然想到——那栋空楼在室英镇最西边，而萧安和唐研租住的“室英西片19号”也在附近，而昨晚他遇上唐研的时候，唐研已经结束了写生，但他背着画板却是往东走的！

这不对！凌晨四点，那个诚恳斯文的学生究竟要去哪里？

他猛地抓起了电话，拨打了唐研留下的手机号。

铃声一直在响，却一直没有人接听。

4

杨麦子彻夜未眠，没有休息，他开着自己的私家车，回到了室英镇。刘家那栋空楼被封了起来，楼前有很多人在指指点点，想必腐尸的传闻已经尽人皆知。他撩开警戒带，重新审视这栋空楼，李云清到底是自然死亡还是他杀？这栋楼和室英西片19号有没有联系？

他上楼的时候看了一下门牌——刘家的这栋空楼是室英西片23号。

一楼二楼空无一物，除了刘武三的脚印之外，还有不少现场取证之后留下的鞋套印子。

杨麦子仔细看着地上的灰尘，没有奇怪的痕迹，爬上三楼，三楼的大厅也是空荡荡的，终于杨麦子来到了第三个房间。地上有一些不明液体仍在散发着恶臭，昨天晚上光线黯淡，无法观察得很仔细，现在阳光出来了，房间里的一切纤毫毕现。

他有了一些新发现，墙角有一片黄色的塑料纸，那是方便面的包装袋。房间并没有通电，地上隐约有个圆圈的印子，那似乎是个碗或杯子的印记。

可能有人在这个房间——短暂地住过？杨麦子转头向外张望——正对这栋空楼三楼这个走廊的，是不远处另外一栋五层楼的自建房。

那就是室英西片19号。

室英西片单号区的21号是座平房，所以19号和23号以一个倾斜的角度遥遥相对，而这在地面上却不容易看出来。

要观察室英西片19号，最好的位置就是刘家这栋空楼的这个房间。

杨麦子恍然大悟之后更加迷惑——是谁在这个房间监视19号？是李云清吗？

室英西片19号只是一栋普通的出租房，它的房主甚至自己都不住在里面，上下五层楼十五个房间全是出租房的。

那个奇怪的学生唐研住在里面，离奇失踪的萧安也住过那里。杨麦子心里冒出一股寒意——也许李云清腐尸案真的和这两个奇怪的大学生有关！难道他们其中之一就是凶手？

他再度在走廊上眺望，观察变成白骷髅的那位老人张彩霞的住址。结果让他很失望，张彩霞的房子距离这里很远，一时也看不出有什么联系。

必须去西片19号看一看。

顺便再重新审视一下唐研。

杨麦子双手插在兜里，走入房间，凝视着地面上残留的方便面痕迹理清思路，阳光从他背后射入，在地上形成一团巨大的黑影。

过了几秒钟，一阵微风吹来，带来一股奇异的气味。杨麦子突然清醒——那不只是他一个人的影子！有另一个人站在他背后！

他全身起了一阵鸡皮疙瘩！是什么人能无声无息地站在他背后？

杨麦子蓦然回头。

一个人影逆光站在门口，一动不动，一股腐臭的气味随风飘来，杨麦子看不清他的脸……但……那种身体带给他一种熟悉的感觉——他尝试着往前走了一步，再走了一步。

逆光中呈现在他眼前的是一张青黑腐败的面孔，两个眼球吊在眼眶外，一股黏腻的不明液体从眼眶、耳朵慢慢地往下流淌……但杨麦子认出了他是谁！

他是刘武三！昨天还身强体健，拿着木棍冲上楼抓贼的老头！杨麦子简直不能相信刘武三居然能在一天之内变成这种样子！随后那直挺挺站立的刘武三就像一座融化了的冰山一样倒了下去，“砰”一声摔倒在地，溅了一地腐臭的汁液。

杨麦子僵直地站在尸体旁边，他一夜没睡，突然遇到这样的事，差点自己也要倒下去了。神经备受刺激，他的大脑却越来越清醒——刘武三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变成了腐尸，那说明白骷髅案、李云清案和刘武三案果然是同一个案件！

刘武三没有说谎，他用手电筒光照到的，果然是要去三楼窥探室英西片19号的李云清，而李云清在经过走廊的时候的确是行动自如的。

只不过在进入房间到刘武三冲上去抓贼的短暂时间里，李云清从活人变成了一具腐臭的尸体，那种变化快到常人无法想象，所以在刘武三进门的时候李云清的尸体甚至还没有倒下。

而刘武三的命运和李云清一模一样。

而张彩霞会突然变成一具白骨，原因恐怕和刘武三突然变成腐尸是一样的。

杨麦子不知道刘武三最后冲上三楼究竟想做什么，但刘武三已经给了他另一个答案——神秘死亡并不止局限于少数几个人。这或许是一场无差别攻击，或者是一场可怕的疫病。

## 5

刘武三的突然死亡，在室英镇引起了巨大恐慌，闹鬼的谣言四起，不少人在下午时分整理东西投奔亲近的亲戚家，不敢再回室英镇。杨麦子因为发现了刘武三的死亡，又在空楼里忙活了大半天，等他终于做完工作，可以去西片19号查看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七点钟了。

七点钟的天空基本已经全黑，室英镇山清水秀，夜空布满璀璨的星星，他抬头看了看星空，走进了室英西片19号的大门。

这是一栋非常普通的出租楼房，唐研住在二楼中间的一个房间。杨麦子敲门的时候，他正坐在床上看书，画板放在一边，画板上画着一丛盛开的白花，房间里亮着橘黄色的灯，看起来十分温馨。唐研抬眼向杨麦子望去，微笑着说：“杨警官？”

杨麦子咳嗽一声：“我早上给你打了电话，但无人接听。”

“因为睡得晚，早上基本上都在睡觉。”唐研回答，“真不好意思，都没注意警官来电。”

“今天早上刘武三死了。”杨麦子主动开口，“死的和李云清一模一样，我怀疑室英镇在流行一种会导致人体快速腐败的疫病，所以希望你

赶快回家，别在这里晃荡了。”

“刘武三死了？”唐研很惊讶，“为什么？”

杨麦子在心里翻了个白眼，暗想我要是知道，就不用干法医，直接称神探了。他却说：“现在调查还没正式开始。根据我个人的调查情况，也许和你的好朋友萧安有点关系。”他打定了主意要从唐研这里找突破口，闷这个年轻人绝不像他表面所表现的那么简单，挤一挤说不定能挤出线索来。

“和萧安有关？”唐研奇怪地看着他，“可是……”他还没把“可是”说完，杨麦子已经打断他：“今天早上我去了李云清死亡现场，发现他可能一直在监视室英西片19号，而这个地方除了失踪的萧安，并没有更多值得注意的地方。所以我希望你把关于萧安的一切都告诉我，或许有助于破案。”

“可是……”唐研的“可是”还是没有说完，杨麦子又打断他：“还有昨天凌晨你说你画完了画要回家，为什么不往西边走，而是向东边去了？你住的地方可不在东边。”

唐研微微一怔，杨麦子出奇的细心，居然能注意到这些。他也并没有隐瞒的意思：“我发现室英镇有一种奇特的花，白色很香，只在晚上开，和昙花又不一样，想去画一画。”他指了指墙角的一个花盆，顺手把它端了过来，“我还带回来一盆。”

墙角的花盆里有一株翠绿的植物，叶片柔软，微微向内卷曲，非常青翠可爱，大片大片的枝叶中间有一个闭合的花苞，无论形状或颜色都像睡莲。虽然花并没有开，一股淡淡的花香已经非常迷人。

杨麦子闻到花香，突然打了个喷嚏，随后又接连打了好几个，他边打边说：“抱歉，我可能对这种花香过敏。”

“原来杨警官也是过敏体质。”唐研微笑，似乎无论什么话题他都随时能接得上。

“没关系。”杨麦子喷嚏越打越厉害，开始咳嗽了起来。唐研把植物移走，一边为它整理叶片，一边说：“萧安是个学习认真还会做饭的普通学生，要是警方把他当作杀人凶手，那真的是冤枉他了。”

“如果不是他做的，法律自然不会冤枉他。”

话说到这里，暗地里杨麦子也已经把唐研的这间小出租房的结构看了个清清楚楚，一点儿也看不出这种地方有什么值得人夜以继日地偷看。

话不投机，彼此之间也没有信任，杨麦子很快离开西片19号，赶回警局解剖他的两具新尸体。

杨麦子离开之后，唐研又将那盆花小心翼翼地端到了桌面上。

他清晰地看见，在翠绿可爱的大片叶子上喷溅着一些非常细小的橙色透明的小点，透明小点被橙色的黏液包裹在里面，就像缩小版的蛙

卵。

唐研拿牙签轻轻地挑了挑，几个透明得像果冻一样的东西轻轻粘在牙签尖上，这会是什么？

6

杨麦子赶回警局的第一件事就是有人告诉他，李云清的尸体无法解剖了。

因为它无声无息地化作了一具白骨。

杨麦子听见了居然没觉得有多意外，在潜意识中，他一直认为张彩霞白骷髅案件和李云清、刘武三腐尸案一脉相承，既然刘武三能在一天之内变成腐尸，那李云清在一个晚上从腐尸变成白骷髅，反而更顺理成章。

这很可能是一种快速致命的疫病，腐败的速度是正常的几十倍，所以白骨化的速度也快得惊人。他想。

但他也不明白为什么疫病只在这几个人身上发作，并且时间间隔得毫无规律。李云清和刘武三还能算得上是有交集的，那张彩霞算是什么？

幸好还有一具尸体可以解剖。

他穿上防护服戴上手套，和其他同事一起进了解剖室。在这种小地方，解剖尸体是一件大事，会有几个附近辖区的法医一起进行。

打开无影灯，杨麦子对刘武三的尸体进行清洗，刘武三的尸体腐败得更加严重，奇臭无比。但仍然可以看出身体表面并没有明显伤痕，和李云清、张彩霞一样，像是自然死亡两个星期的状态。

他一刀对着刘武三的胸腔划了下去，“噗”的一声，像划开了一个胀满汁液的浆果，一股橙色的液体喷了出来。随着刀口的出现，一个东西露出了个头。杨麦子“啊”地叫了一声，其他法医也愣住了——从伤口内部露出头来的，是一只形似蜘蛛又有点像瓢虫的黑色甲虫，足有拇指大小。

那东西是活的，它很快从里面爬了出来。

随着第一只爬了出来，第二只、第三只……大大小小的黑色甲虫像倒豆子一样从刘武三胸口的刀口处爬了出来。刘武三的身体渐渐干瘪，到最后只剩一层枯黄的皮肤绷在骨架上，解剖室里的黑色甲虫满地爬行，最大的有半个手掌大，最小的也有黄豆大小。

“啊……啊……”有人发出了歇斯底里的呻吟，紧紧揪住自己的头发，“这些是什么东西？”

杨麦子用刀将刘武三的腹腔整个划开——里面什么都没有了，没有肌肉、没有内脏，显然这些东西把所有的肉都吃光了！这……这就是案件的真相！张彩霞、李云清、刘武三都是被这些虫子从内部吃光了！

大家惊恐地看着满地的黑虫，它们是怎么来的？怎么进入人们的体内？有人惨叫一声，开始拍打这些黑虫，紧接着所有人都开始疯狂地扑杀这些虫子，没过多久，较大的黑色甲虫全部死亡，但太小的逃进缝隙，便无法再扑杀。有人打开了房门，大家夺门而出，谁也不想和刘武三的尸体再多待哪怕一秒钟。

杨麦子没有走，他虚脱般地坐在椅子上，头皮阵阵发麻，太可怕了！一种从内部活生生吞噬人体的昆虫，一种从未见过从未被发现的食肉生物！是不是立刻向上级报告？立刻将室英镇列为疫区？不知道还有多少人感染了这种昆虫，他的脑子在疯狂地运转，不受控制地想到许许多多人体在突然之间死亡、腐败……成千上万只黑色甲虫涌了出来，越长越大、越长越大……最大的一只，有一整个房间那么大！它的八只黑色钩爪钢铁般坚硬，它有不断蠕动的食肉口器，它还有……还有能把虫卵注入人体的剑一样的恐怖产卵器！

“啊……”杨麦子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能想象出这些恐怖的形象，他紧紧抱着头，全身一阵一阵地发抖。他没有注意……那些没有死亡的极小的黑色甲虫慢慢地从缝隙里爬了回来，围聚在他身边，但既没有攻击他，也没有离开，安静得就像一群温顺的绵羊。

## 7

这是个普通的院落，墙角种了许多花。

傍晚时分，唐研站在一个安静的小院里，静静看着满园的花草。

花园里有杜鹃、月季、芦荟，还有几丛比较少见的园艺花卉——球兰。在一地青翠的花草当中，也有几丛当地生的不知名白花，在这个时间段白花只是半开，到了深夜它就会全开，散发出浓郁的香气。

这是李云清的院子，这个孤僻的独居老人院子里的花草和张彩霞院子里的一模一样。

如果说其他几丛常见花是巧合的话，种植球兰并不是当地常见的习惯，何况球兰是外国品种，所以张彩霞和李云清之间必然是有联系的。或许他们是有共同爱好的朋友，也或许有别人不知道的更亲密的关系。

他拿起了一片叶子，低头看上面的透明小点，经过一晚上的时间，那些橙色透明小点已经逐渐变黑，有些爬了出来，试图钻入他的体内。那是些极小极小的黑色甲虫，长着蜘蛛似的八只脚，小得像灰尘。

他将其中一些装进了瓶子，做了些简单的实验，它们会互相攻击、互相吞噬，有些越长越大。

一种卵生的新生物种。

拥有奇异而隐秘的产卵模式。

室英镇发生的案件他已经有了结果，而萧安的下落依然是个谜。唐研有一些忧心——他能从这种新生物种身上分离出一些属于变形人的基因，一种普通的食腐甲虫之所以能变成“新生物种”，有很大一部分是基

于变形人基因的刺激。

那么接下来还会有更趋向于萧安的新生物种出现？

唐研微略勾了勾嘴角，似乎是笑了一笑，却也不那么像在笑，从李云清的花园里折了朵半开的白花，他转身离开。

从解剖室出来之后，杨麦子有些失魂落魄。大家都听说了解剖室里惊魂的一幕，也都没有打扰他，他一个人整天在自己宿舍里坐着，到晚上也不吃饭，双手紧抓自己的头发。

有些什么事不太对。

他脑子在疯狂地转着，有些什么事不对，那些甲虫……有一只巨大的甲虫……他总是忍不住想象一只巨大无比的黑色甲虫，就潜藏在什么地方，有在黑暗中闪烁光辉的巨大复眼，恐怖的食肉口器……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能将所有细节想象得如此清晰，就像亲眼见过一样。

“笃笃笃”，门外传来节奏稳定的敲门声，敲门的人心境平和，一点儿也不着急。

“进……进来。”杨麦子勉强说。

门外进来一个人，杨麦子蓦然一呆——进来的是唐研——但唐研怎么可能在警局出现呢？

但的确是唐研，和不久前见过的一样，只是今天他穿了件白色的衬衫，手里拿着一朵半开的白花，馥郁的花香随着开门的微风飘了过来，姿态闲适又轻松。

“你怎么来的？”杨麦子失声问。

唐研微微一笑，把白花放在杨麦子面前的桌上：“来问你一件事。”

杨麦子闻着那花香，越闻脸色越差，很快打起了喷嚏：“快把它拿走！什么事？”

“这个味道让你不舒服？”唐研并没有把花拿走。杨麦子也不肯伸手去触碰那朵花，很快他开始剧烈咳嗽起来，“咳咳咳……咳咳咳……”

一些细微的、橙色的液体从杨麦子嘴里咳了出来，落在了桌上，就像唾沫一样，几不可见。

唐研凝视着杨麦子：“我想你已经解剖了尸体，真相是什么，难道你还不清楚？”

杨麦子捂着鼻子，他真是对那香味厌恶至极，仿佛……仿佛在勾动他什么不可忍受的回忆：“什么真相？刘武三肚子里那些虫子？我不知道那些是什么！”

“你知道。”唐研淡淡地说，“我想问你的事非常简单，如果你想尽职责，不希望发生在刘武三他们身上的悲剧一再发生，就应该承认现实，告诉我答案。”

“咳咳咳……”杨麦子咳得眼泪都要出来了，含糊不清地问，“你想知道什么？”

“母虫在哪里？”唐研果然问得简单。

什么母虫？杨麦子彻底茫然了，他呆呆地看着唐研，嘴唇翕动着，却什么也没说出来。

8

“你是个尽职的警官，一直很想调查出张彩霞、李云清和刘武三死亡的真相。”唐研说，“他们三个人死因相同，彼此之间必然是有联系的，而具体的联系是什么？杨警官，难道你仍然没有想通？”

“刘武三在空楼里遇见了刚刚死亡的李云清，这就是他们之间的联系。”杨麦子本能地说，“但张彩霞……我暂时还没有发现她和李云清、刘武三之间的关系，并且她的案件过去有段时间了……”

“张彩霞、李云清和刘武三之间，没有完整的联系，他们之间唯一具体的联系……”唐研说，“就是你，杨警官。”

杨麦子蓦地站起，惊愕地看着唐研。

“张彩霞去世之前，你根据上级的安排，对室英镇所有独居老人做了统一走访，所以张彩霞、李云清、刘武三你都接触过。”唐研说，“除此之外，张彩霞、李云清和刘武三之间不具有任何具体的联系，他们休闲的圈子不同，李云清更是几乎不和别人来往。”

“你什么意思？”杨麦子怒火上冲，“难道是我杀了三个老人？你妈的！我为追查案件几天不睡，你个小兔崽子一张嘴就诬陷别人！你……”

唐研看了他一眼，淡淡一笑：“听我说完。”

他年纪不大，但说话有一种略带冷淡而又平静的气韵，让杨麦子暂时忍住了怒气：“你说！看你还能说出什么幺蛾子！”

“他们之间除了你之外，还有一种不太具体的联系，就是这种白花。”唐研拾起了桌上的白花，深夜已至，白花盛开，杨麦子闻到那气味，表情又变了变。

“张彩霞的院子里种着这种白花，李云清的院子里也有。”唐研微微眯起了眼睛，“让我猜一下，你去张彩霞家里走访的时候是晚上，而去李云清家里走访的时候却是白天，对吗？”

杨麦子愣了一下，的确是，那天走访了十二户独居老人，到张彩霞家里已经是晚上了。

“而白花的香气让你很不舒服，那一天晚上，你也在张彩霞院子里咳嗽了。”唐研凝视着他，“然而谁也没在意，你做完工作就离开了，没过多久，张彩霞就在一夜之间变成了一具骷髅。”

“她……她突然染病，和我在她院子咳嗽几声有什么关系？”杨麦子忍着怒气，“如果我是疫病源，以它这么快的发展速度我早就死了！”

唐研没有理他，仍然继续说话："没有人知道张彩霞是为什么死的，李云清却对此分外关心，根据他和张彩霞院子里相同的花卉，我猜他们私下关系不错。谁也不知道李云清查到了些什么，他潜入了刘家镇西的那栋空楼，也许是在监视西片19号，也许不是。但我认为他调查的方向并没有错。上次和你到警局报告萧安失踪的时候，我看了你们的值班登记本，上面写得很清楚，有人举报李云清盗窃，你去他家里做了份笔录，证实盗窃事实不存在，而你去的时间是夜晚，是白花开放的时间。"他看了杨麦子一眼，"那时候你又咳嗽了，因为花香。"

杨麦子张口结舌，的确没错，他是给李云清做了份笔录，但那是无关紧要的事……他都有些糊涂了……如果这种联系都算，他见过千千万万人，做过几百上千份笔录，难道人人都会死？

"没过多久，李云清在那栋空楼里死了，变成了一具腐尸。"唐研说，"于是谁也不知道他查到了些什么，刘武三恰好在他临死之前撞见了他，被你救醒，你和他有大量接触，虽然这期间没有白花，但也许卵的发育已经到了成熟阶段，不需要经受刺激也能自然溢出……"

"你到底在说什么？"杨麦子吼了起来，"难道因为张彩霞临死前我去过她家！难道因为我给李云清做了份笔录——就说明我杀了他们俩？甚至连我救了的刘武三都是我杀死他的理由？太可笑了！我为什么要害死他们三个？我和他们无冤无仇，什么白花！什么咳嗽！我又不是死神！咳嗽一声，在人身上摸几下就能杀人吗？"

唐研笑了一声："杨警官，难道你还没有想起来……也该让你亲眼看一看。"他将白花直接递到了杨麦子面前，那股花香冲鼻而来，杨麦子当场就吐了。

"哇"的一声，他吐出了一大团橙色的黏液，紧接着又是一大团……

杨麦子惊恐地看着地上自己呕吐的东西。

那是一团团……透明的小点，包裹着橙色的黏膜和黏液，就像一团团新鲜的鱼卵……这一看让他吐出了更多的东西——没有食物，只有布满透明卵状物的橙色黏液……数量多得惊人。

"想起来了吗？"唐研的声音平淡得近乎冷漠，"还要我继续解释吗？杨警官……你忘了……你是个卵囊……你太恐惧那段记忆，所以强迫自己忘记——而忘记和强装正常的结果，就是有无辜的人不断死亡，如果你还不想记起来，就会有更多的人因你而死。"

杨麦子两眼发直地看着地上的"卵"，全身在轻微地发抖和抽搐，他紧抓着自己的头发，疯狂地扭动自己的衣服，这……这不是真的！

这不是真的！

这是在做梦！

## 9

浓郁的花香……

很热……

他觉得窒息，有什么东西牢牢抱着他，像钢铁一样箍住他……

全身像火烧一样热，快要烧着了。

花香很浓，浓得闻起来让人想呕吐。

背脊好痛，有什么东西正在往里钻入……

好热……好热……

好痛……

但是不要紧，他知道不要紧。

因为他在做梦。

一旦睁开眼睛……不！不不不！他不是在做梦！

杨麦子疯狂地扭着自己胸口的衣服，那不是在做梦！地上恶心黏稠的卵袋是真的！张彩霞、李云清、刘武三的死是真的！那些从刘武三胸口蜂拥而出的甲虫也是真的！

所……所以那个梦也是真的！

他记得……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不知道是白天或黑夜，在一个阴暗潮湿的地下坑道里，有一只巨大无比的黑色甲虫，它的复眼闪烁着古怪的光辉，八只刀刃一样的钩爪，上面布满了粗劣的绒毛！那只东西……那只东西紧紧地抓住他，像一个钢箍将他紧紧箍住！然后他的背好痛，痛得几乎让人疯狂，有什么东西从背后……缓缓地钻进他的身体里。

空气混浊，他涕泪横流，每呼吸到的一口空气都充斥着那股花香！

那气味简直让人发疯！

他醒来的时候躺在自己床上，全身没有任何伤痕，所以他一直相信那不过是个噩梦！谁会遇见和房子一样大的甲虫，谁会被甲虫掳到地下，谁会接触到那只昆虫布满绒毛的钩爪！

但……其实从那些幼虫从刘武三胸口爬出来的一刻他就应该知道那不是梦！

那是现实！可这种现实太恐怖太令人疯狂！杨麦子开始撕破自己的衣服，疯狂地抓着自己的全身，扭过头看自己的背！他的皮肤每处撕裂的地方都在缓缓渗透出橙色汁液，有些较大的伤口居然还能往外流出细小的卵粒，仿佛他的身体里并没有血，只有黏液和卵袋！

“告诉我母虫在哪里？”唐研冷眼看着他歇斯底里，“别抓了，你身体里的卵还没有完全成熟，这些还不能独自存活，一旦成熟了，你走到哪里，那些卵就能传播到哪里。这种新生物种将卵袋注入人体催化成熟，躲避其他生物的捕食，而保留着生理功能的‘卵囊’不自觉地将它们成熟的卵散布到其他地方，新生的幼虫钻入人体，以内脏和肌肉为食。这种利用人类隐藏‘卵’的方法，实在是很少见，非常成功。”

杨麦子蹲在地上，“我……我是个‘卵囊’？”他哑声说，“自从这些卵进入我的身体，我事实上就已经死了是不是？现在我以为我还活着，只是这些黏液和卵的作用？”

唐研毫无安慰感地点了点头：“这些卵会吸取你身体的营养成熟，所以事实上你身体里和那些尸体一样，已经没多少东西了，但黏液能保持你的体液循环，代替了血液的功能，所以你的大脑并没有死亡。”

杨麦子紧紧抓着头发：“等‘卵’发育成熟，我会怎么样？”

“变成幼虫盘踞的‘巢穴’，”唐研淡淡地说，“它们从你这里出生，视你为母亲，它们会回到你身边，咬破你的皮肤，钻进你的身体……当然，你的大脑并没有死亡，在它们把你咬得千疮百孔之前，你不会感觉到‘死’。”

杨麦子震动了一下，他在地上蹲了很久，慢慢地站起来，给自己拿了一件新衣服。

唐研的唇角微微上勾，杨麦子穿上了新衣服，掩饰住了破损的皮肤和外溢的黏液，他深吸一口气：“我还是不太记得母虫在哪里，但是在那个地方附近一定有很多这种野花。”他指了指唐研手里的白花，“我记得那个地方花香非常浓，那是个潮湿的地方，可能靠近水源，那只母虫就在地下。”

唐研点了点头。“我们去把事情解决完，”微微一顿，他说，“然后我就杀了你。”

杨麦子沉默了一会儿，动了动嘴唇：“谢谢。”

## 10

室英镇并不大，但生长着那种野生白花的地方很多。杨麦子记不清为什么他会被母虫掳去作为卵囊，他的记忆有些地方似乎有缺失，唐研也不意外。

新生物种并不是自然形成的，它含有变形人的基因，说明经过了人工培育。所以杨麦子的遭遇也可能是一种实验性的秘密绑架。

附近并没有河流，室英镇的用水都是抽取地下水，在周围转了一圈以后，杨麦子突然觉得他们应该去李云清坚守的那栋空楼看一看。

李云清在调查张彩霞的死，他蹲守在空楼里，紧接着有不明身份的人拨打了一个子虚乌有的报警电话，让当天出警的杨麦子到李云清家做了份笔录，导致了李云清的死亡。这算不算一种杀人灭口？

在那栋楼里，除了西片19号，还能看到什么呢？

这一次唐研和杨麦子登上了空楼的三楼。

视线豁然开朗，在这个地方能看见的，除了西片19号，其实还有很多风景。

比如说西片21号那栋平房的院子。

唐研和杨麦子的视线双双聚集在了那个院子里——那里面种满了白色野花，在白天虽然没有绽放，但可以想象在夜晚会是怎样热闹的场面。在那院子里还有一口水井，井口原本盖着木板，现在木板被掀开了。

一只乌黑发亮的爪子从井口伸了出来，懒洋洋的似乎在晒太阳。

那是只尖利、漆黑、生长着少数绒毛的巨大钩爪，井下的生物显然因为体积太大已经无法通过井口，而伸出一只爪子出来晒太阳也是不得已而为之。

——这就是李云清在这里看的东西！

他不知道怎么发现了井下的怪物，或许以为这头怪物就是杀死张彩霞的凶手，所以才天天在这里蹲守，思考报仇的办法。

可惜他还没有想出复仇的办法，就沦为和张彩霞一模一样的受害者。

西片21号也是个空房，唐研和杨麦子赶到院子里，那只巨爪已经不见了，它仿佛感受到了来者不善。两人从井口下到井底，这里面果然是条既阴暗又潮湿的巨大通道，泥泞的墙面上巨爪拖过的痕迹清晰可见。杨麦子深吸一口气，拔出了手枪。

墙壁上在滴水，脚下是渗透的井水。

遥远的深处有东西在蠕动，发出发报机似的咔咔声，唐研一扬手，不知道什么东西从空中掠了过去，猛然间，一片巨大的黑影压了下来，是一只巨大的黑色甲虫！八只狰狞巨爪在空中挥舞着，油润的外壳闪闪发光，那放大了上百倍的口器说不出的恶心可怖。它的身体巨大，却似乎并不沉重，在井下通道里行动自如，飞一般向唐研接近。

“砰”的一声脆响，杨麦子似乎看见那东西厚重的甲壳上穿了个小孔，喷溅出橙色的汁液，但那小孔对于这么大一只昆虫来说太微不足道了，它依然张牙舞爪地冲了过来。杨麦子扣动扳机，“啪啪啪”连开三枪。

三枪都正中甲虫胸口，但伤口一样不大，那只巨虫仍然扑了过来，镰刀似的巨爪抓住了杨麦子。

那种……和梦里一模一样的感觉！像被铁箍箍住，即将窒息。杨麦子挣扎着，看着自己身上不断滴落的和巨虫一样的橙色黏液，没有什么比“活着”更可怕！但在死之前，他一定要——灭了这只怪物！

他猛地从巨虫的巨爪里转了个身——锐利如刀的钩爪深深嵌入他的身体，几乎把他撕成了两截——大量未成熟的虫卵和黏液掉了下来，杨麦子却丝毫感觉不到疼痛。他的双手还在，举枪压在了巨虫头颈的连接处——那是个相对较小的地方——“砰砰”连开两枪，打光了最后的子弹。

子弹射入巨虫的头胸连接处，汁液溅满了整个通道，冲击力炸断了

巨虫的头和腹部，昆虫仰天倒下。

八只巨爪依然在挣扎，头部也在地上扭动，但它们之间已经失去了联系，死亡……不过是时间的问题。

杨麦子和巨虫的爪子躺在一起，几乎被那八只巨爪撕成了碎片，他还没有死，手里还紧紧抓着枪。

唐研慢慢地走过去，蹲下来看他。

杨麦子举起手，把枪交给唐研。

他说：“还……回去。”

唐研慢慢接过枪，杨麦子眼里露出强烈的渴望，唐研的手指慢慢掠过他的头——“咯吱”一声微响，杨麦子的眼神停滞了，嘴角却露出一丝微笑。

唐研拿着枪站起来，“还回去？”他握着那支似乎还有体温的枪，人类真是一种难以理解的生物。

他明明很脆弱，却坚持着本物种的骄傲，宁死也不肯接受成为另一物种的可能。

很有意思，不是吗？

他擦拭干净那支枪，准备认真地替他还回去。

# Chapter4 吊影

他睁着眼睛看对面墙上的黑影。

今夜据说有超级月亮，月光映照在他家墙上，那个黑影总是存在着。

那是一个低着头、歪着脖子的长长的人影。

影子铺满了整面墙壁，看不见手和脚。

在月光清晰的夜晚，那个影子分外黑……黑得连挂在“它”脖子上细细的绳索都照得一清二楚。

照在他卧室墙上的那个黑影，是一个吊死的人的影子。

## 1

穆小元是超市职员，高中毕业后只身在灌边市打工。辛辛苦苦熬了八年才存够了一笔钱，交上了一套五十五平方米小两居的首付，开始了房奴生活。

他买的房子位于灌边市中心，交通便利，周围配套设施齐全，为买这套房子他花光了自己八年的存款，加上老家父母几乎所有的积蓄，还贷了二十年的房贷。

房子是为了结婚买的，但买了房子以后，穆小元和女朋友分手了。

房子坐落在灌边市最好的街道上，是个二手房，楼房一共九层，他的房子在五楼。怎么看这都是个不错的房子，相对于穆小元的条件来说，已经是最好的选择，但女朋友还是坚决要和他分手。

原因还是为了房子。

女朋友并不是嫌贫爱富，也不是挑剔房子太小，穆小元甚至很理解她，于是他们在抱头痛哭了一场之后和平分手了。

穆小元想……没有任何一个女人能够忍受住在一间半夜墙上会出现一个吊死的人影的房子里。她是幸运的，她还能和他分手，而他却只能困守在这间房子里，十年、二十年……一直到还清他欠银行的钱，就像他好像天生欠了这房子的债一样。

他在第一次看到吊死的人影的那天晚上，他被吓得魂飞魄散，大喊大叫地冲出房间，打电话报了警。于是警察来过了，记者也来过了，谁也没有找到那具本应该存在的“尸体”，专家来了几轮，也上了电视和新闻，直到所有人兴趣消退、热情散尽，那影子依然在他的墙上，每天晚上伴他入睡直至清晨消失。

人人都知道他这里是个鬼屋，他却为买这个鬼屋预支了一辈子。

穆小元曾经找过房子的原屋主，原屋主一口咬定他住在这里的时候墙上绝对没有什么人影，现在有也是穆小元做了什么亏心事带进来的，

和他无关。穆小元只能苦笑——原屋主自己在另一个小区有更大更好的住房，其实根本就没在这屋里住过，那人影只在晚上出来，原屋主怎么可能看得见？

幸好那个鬼影除了夜里有光线的时候出来一下，也并没有折腾出更多灵异事件，穆小元眼睛一闭睡到天亮，生活仿佛也没什么不同。

时间过去了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

在媒体宣传有超大月亮的夜里，穆小元和世界上大部分年轻人一样没睡，仰着头等待传说中超大的月亮。

月亮逐渐升起，果然比平时看见的大了一圈，穆小元呆呆地看了一会儿，用手机对着月亮拍了张照。他的破手机也拍不出什么效果，拍下来的图片只能看见一片漆黑中有个白点，但这样他也满足了。

转过头来，他又看见了墙上阴魂不散的那个鬼影。

那个鬼影依然在，很清晰，清晰得能看见挂在它脖子上的绳子。穆小元已经看习惯了，今天站在窗前回过头来，突然生出一阵新的毛骨悚然——他站在窗前挡着月光，可是他自己的影子并没有投映在墙上。

他的影子在地上。

穆小元打了个哆嗦——如果月光照进来，他的影子只能映在地上，那说明照出鬼影的光……它……它并不是月光。他甚至从来没想过如果照出鬼影的是月光，那么影子应该会随着月亮的移动而移动，可是这影子并没有。

它就是从朦胧到清晰，再到天亮消失。

它从来没移动过位置。

有个什么固定的光，每天晚上准时照着他家的窗户，照出这个鬼影，一直照到天亮！穆小元在一阵寒战过后突然明白——如果不是月光，如果是个固定光源，那么这个鬼影就不是灵异事件，而是人为的！

这是人为的！他倒抽了一口凉气，并且是持续了几个月之久的人为事件，这就绝不是“恶作剧”或“偶然”的范畴，这是个充满恶意的行为！

到底是谁和他有深仇大恨，要这样抹黑他的房子，拆散他的姻缘？是谁要搅乱他的生活？穆小元想不明白，他只是个小小的超市职员，有什么值得别人处心积虑地这样对他？

## 2

自从房子里有了那个鬼影，穆小元的性格就变得孤僻了，几乎不和人交谈，和邻居更是对面不相识。

但发现了鬼影的新秘密，发现那可能不是灵异而是人为后，穆小元立刻警觉了起来，开始四下观察到底是谁要害他。这栋楼不新不旧，里面的住户大都是租户，被他稍微一观察，立刻就发现了很多可疑的地方。

比如说他楼上的602室，已经很多年没有住人，可是几乎每天都能听到楼上叮叮咚咚在响。比如说和他同一层楼的504室，里面的住户白天从来不出来，一到凌晨三点钟就开始叫外卖，行为非常奇怪。又比如说隔壁的503室，里面的住户每天都不一样，简直像流水线一样，据说是个设计公司的临时宿舍。总而言之，到处都是可疑的人，穆小元简直风声鹤唳，晚上看着那鬼影越看越害怕。

就在穆小元晚上失眠，失魂落魄地盯着墙上的吊死人鬼影的时候，突然传来了敲门的声音。

“笃笃笃……”

穆小元简直是从床上直接蹦了起来，差点没直接钻进衣柜躲起来，幸好理智还挣扎着幸存了一点儿，他瑟瑟发抖地走到门口，通过猫眼看是谁在敲他家的门。

门口站的是一个穿着白衬衫的年轻人，一张非常学生气的脸，肤色白皙，戴着眼镜。这样的男生让穆小元松了口气，看起来似乎无害，也不像什么半夜要抢劫杀人的恶棍。他把门开了条缝，谨慎地问：“你是谁？有事吗？”

那年轻人露出温和的笑容：“我叫唐研，住对面501。”

原来是邻居！穆小元皱着眉头：“这么晚了有事吗？”

唐研惊讶地看着他：“屋里就您一个人吗？”

穆小元有些生气了，这是什么怪问题？“这是我一个人的房子，当然只有我一个人，你要干什么？”

唐研指着他家门边的窗户：“可是我从外面回来，你看你家的窗户从外面看是这样的。”

穆小元被他拉出大门，蓦然回头看着自己家的窗户，只见那窗户上影影绰绰地显示出一堆人影，高高矮矮走来走去，也不知道是在做什么。猛地一眼看去还有点像在聚会，只是无声无息，非常怪异。又过了一会儿，一个影子搂着另一个影子开始旋转，似乎在跳舞。穆小元震惊地看着眼前的一切，大脑一片空白，他家里什么也没有，白墙白地，可是从外面……外面看竟然是……

唐研解释说：“我刚回来，看到你家这么热闹，可是一点儿声音也没有才敲门的。”穆小元呆呆地说：“我家里真的只有我……”

原来鬼影并不只有一个，可笑他居然一直不知道。

这时候窗户上的人影发生了惊人的变化，那些热闹的影子一个一个倒了下去，静止不动了，那两个跳舞一样旋转着的人影转到了墙边。紧接着比较高的影子把比较矮的影子举了起来，抓起一个东西，就像钉年画一样把矮的影子往墙上钉。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头顶上传来了“咚、咚、咚……”的敲击声，应和着影子的动作，虽然声音并不来自穆小元的房子，但他也差不多整个

人要崩溃了，楼上每“咚”一声都能让他惊跳一下，脸色惨白。

那是602室在响。

“要不要……到我家休息一下？”唐研看他整个人都在微微发抖，迟疑了一下问。

穆小元拼命点头，指着自己家的大门，他竟然一步都不敢走进去，“我我我……我的钥匙在卧室里，床头柜上有个包……”

“你等一下。”唐研很有耐心地微笑，把自己家的钥匙给了穆小元，“我家的钥匙，你先开门进去。”

穆小元拿了他的钥匙，发抖着开了501室的门，近乎逃难一样冲了进去。

唐研走进502室。

屋里的确什么也没有，没有人，也没有鬼。

白炽灯映照着一切，很安静，没有任何可疑之处。

他进了卧室，拿起那个男士包，抬起头来的时候看见了墙上那个漆黑的人影。

微风从窗外吹来，那个歪着头的吊影还在那里，它纤细的左手的影子就落在床头，长长的秀气的手指影子，被光线拉得很长，就像能将床上的人一把抓住一样。

3

唐研的房间。

他给穆小元倒了一杯开水，穆小元颠三倒四地把他卧室那个鬼影讲了一遍，讲到最后号啕大哭起来。无论是谁花一辈子积蓄买了这样一间房子，大概都会崩溃的。唐研很同情地看着他，听着他说他发现墙上的鬼影可能是人为，因为那个影子和月光无关。可是刚才窗户外面狂欢一样的群影却没法用“人为”来解释，那看起来就像是穆小元家的灯光把家里的人影照在了窗户上一样，就算是人为，也应该是穆小元自己为的。

“所以……其实你的房间里也许有很多影子，只是你一直关注卧室里的那一个，所以根本没有发现其他地方也有？”唐研好心地帮他总结。穆小元听了他的总结几乎要昏倒，牙齿打战，格格作响。

“可是没有实体怎么会有影子？”唐研很认真地思考，“你说你从搬进来就发现有鬼影，之前却没有任何人发现这房子有异样？如果和你之前分析的一样，墙上的黑影是有人故意投射，那么刚才的人影也应该是有人做了手脚。而根据灯光的方向，就算要做手脚，也只可能在你家里做了什么投影机关。”

“我家从我买了房子到现在就没人进去过，除了我女朋友。”穆小元说。

“那你女朋友呢？”

“怕鬼和我分手了。”穆小元垂头丧气地说。

“家里装修过吗？”唐研又问。

“就是把原来有的修一修，再粉刷了下墙，换了换灯和家具，里面原本就没什么家具。”穆小元说，“因为没钱，也没怎么装修。”

“如果装修工没有在你家里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可能谜底还是在你的房子里。”唐研眨了眨眼睛，“也许有人装神弄鬼，目的就是把你从房子里吓出去，或者也不是针对你，而是针对住进这房子里的任何人，说不定还包括邻居。”他露出微笑，“就像刚才那些影子，住在里面的人又看不见，难道不是为了吓屋子外的人吗？”

穆小元勉强点了点头，“也……也许是在我买房子和装修之前，就有人对房子做了处理，想吓跑住户和邻居，可是为什么……”

“那当然是因为房子里有秘密。”唐研也喝了口水，轻轻咳嗽了两声，闭上了眼睛。穆小元没有看见在他闭上眼睛的一瞬间，唐研左边的黑色眼瞳微微散开，在眼睛里几乎袅袅升成了一缕黑烟。但等他再睁开眼睛的时候，黑瞳又是正常的，仿佛从未变过。

“我……我的房子里没有秘密，它就是一间普通的房子……”穆小元紧紧揪着头发。

“你的房子里一定有秘密。”唐研慢慢地说。

4

穆小元进了唐研的屋子休息，唐研帮他拿走钥匙的时候带上了502室的门。在两个人都进入唐研的房门之后，502室窗户上的影子依然在动。

602室的敲击声依然在响着。

那些倒下的人影又纷纷爬了起来，影影绰绰地开始新一场载歌载舞。那个把矮个影子钉在墙上的高个影子重新转动了起来，在人群中转来转去，又有一个新的伴侣陪着他一起转动。

而被钉在墙上的矮个影子长长地挂在那里，不再有任何动静。

602室的敲击声停止了。

深夜的楼房没有丝毫声音，只有一群疯狂的影子在狂欢。

慢慢地，那些影子如同蜿蜒的蛇一般，慢慢地扩大，从一开始只在窗户上晃动，慢慢地超出了窗户的范畴……它们漫过了窗框，扩大到走廊上，一个一个清晰可见，头和手足都拉得很长很长，在走廊的墙壁上疯狂地晃动。

很快一群影子就占据了整个过道，不仅仅在502室的窗户上跳舞，也蔓延到了501室的大门上。

屋里的唐研和穆小元茫然不知。

楼梯传来一阵脚步声，有人哼着荒腔走板的歌：“……那些年错过的大雨，那些年错过的爱情，好想拥抱你，拥抱错过的勇气……”脚步欢快地蹦上了五楼。上来的人猛敲着504室的房门，大声叫：“比萨外卖！送外卖了！”

504室一时没有反应。

送外卖的几乎每晚都来，知道这屋主节奏特慢，也就继续哼着歌在门外等着，“……那天晚上满天星星，平行时空下的约定，再一次相遇我会紧紧抱着你……”偶然间一转头，他蓦地看见身后整个走廊都是狂舞的人影，整个人都呆住了。

那些手长脚长的影子占据了整个走廊，一个拉着另一个旋转，突然间一个把另一个提了起来，另一只手高高举起，用力砸了下去。

“咚”的一声，头顶上传来了一声闷响，应和着影子的动作，紧接着“咚咚咚咚”一连串敲击声，无数的影子重复着相同的动作，猛击着另一个影子的头部。

“啪”的一声，彩色的比萨盒子跌落在了地上。

504室的主人打开房门准备出来拿比萨的时候，只听见一声惨叫，看到送比萨的从楼梯上直接滚了下去，那一盒比萨摔在了地上。他莫名其妙地喊了一声：“喂！钱……”

送比萨的摔下楼梯，头也不回，发疯一样地跑了。

504室的房主茫然看着眼前空空荡荡的走廊，面前什么都没有，惨白的走廊灯暗淡地亮着，惨白的墙壁一片萧条，一盒比萨摔出了几点油脂，孤独地躺在地上。

“搞什么……”

## 5

穆小元在唐研家一夜未眠，心惊胆战地过了一夜。第二天一早起来，对门窗户上的群影完全不见了，他仍然不敢回家，在唐研家大厅转了两转，打开了冰箱，想随便吃点东西直接去上班。

唐研仍然在睡觉，可能平时就习惯起得比较晚。

打开冰箱，穆小元呆了一呆。

冰箱里没有任何食物，只有水。

满满一冰箱都是矿泉水，各种品牌的矿泉水。

这个学生是个矿泉水爱好者？这种爱好倒是很少见。

除了水，厨房里什么也没有，有锅有灶，却仿佛从来没用过。他没在唐研家里找到任何食物，连包方便面也没有，只好饿着肚子去上班，自己家他是怎么也不敢踏进去了。

但穆小元不敢踏入502室，却有另一个人敲了502室的门。

504室的房主李顺西破例在大白天起来，他是个游戏狂，白天睡觉晚上起床那是固定规律，但是昨天晚上那一幕他可是记忆犹新。作为一个记忆力和微操都惊人的技术玩家，他硬生生回忆起在他刚刚打开房门的一瞬间，似乎有一些奇怪的什么东西蹿进了502室的房门。

虽然他什么也没看清，但一定是有什么东西把送外卖的吓坏了。

502室的房主养了什么奇怪的东西吗？

李顺西抱着好奇的心理敲了502室的门。

“咔”的一声微响，门居然被推开了。李顺西往里探了个头，屋里静悄悄的似乎什么都没有。他慢慢地走了进去：“有人在家吗？”

屋里一片寂静，李顺西并没有带上房门，过了一小会儿，门内传来一声轻微的“咯”的一声响，此后再也没有声音。

穆小元下班的时候，天已经很黑，他特地找同事在外面吃了晚饭，直拖到不能再拖，才勉强回到了家楼下。在楼下转了一圈，他并没有找到理论中那种“正对着自己家窗户照射的光源”，事实上这栋旧楼周围甚至没有夜景灯。内心挣扎了好一会儿，他才慢慢上了楼。到了五楼第一件事不是回家，他先去敲了唐研家的门。

唐研果然在家，穆小元还没开口，唐研就表示想和穆小元一起到502室看看有什么秘密。

穆小元松了一口气，两个人走到502室门口。

门是半开着的，屋里的灯光似乎一直没关，至今向外散发着柔和的白光。

唐研很讶异地看着那门，他记得昨天晚上他是关上了的，却又是谁打开了门？穆小元吓了一跳：“不会有贼吧？”唐研摇摇头，屋里依然整齐，没有任何被翻动的痕迹，两个人屏住呼吸进了房间，屋里并没有人。穆小元和唐研开始分头寻找想象中的“秘密”，看这屋里到底是藏有什么宝贝，还是留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东西。

穆小元在一边翻箱倒柜，唐研抬起头来，观察着头顶那盏灯。

那只是盏很普通的白色吸顶灯，用了节能灯泡，毫不稀奇。

在白色吸顶灯的旁边有几点细微的黑点，唐研凝视了一会儿，目光慢慢向一面墙移去。

靠近卧室的那面墙，墙上也有几点黑点，比屋顶上的稍微大了一点儿，他凑过去细看。

那些点颜色发黑是因为它干涸了。

几个……细微的血点。

“我什么也没找到，”穆小元翻完了大厅所有的抽屉，既紧张又茫

然，“我不知道家里有什么地方能藏‘秘密’……你在看什么？”他跟着凑了过来。

“昨天……有这个吗？”唐研轻声问。

穆小元盯着那些黑点看了好一会儿，慢慢变了脸色：“这是什么？”

“血。”唐研说。

穆小元的脸色一下子煞白了，昨天墙上当然没有这个，他家里的墙上怎么可能有血点？“没有！我家里不可能有血……不可能……”他语无伦次地喃喃自语，突然啊了一声，“我想起来了！”他跳了起来，失神地指着卧室，“第一次看房的时候、第一次看房的时候那个房里……那个房里的墙上也有一片这样的黑点！我那时候以为……以为是墙发霉……天啊！”他发了疯一样冲进了卧室，随后卧室里响起了穆小元一声凄厉的惨叫，“啊……”

唐研走进了卧室。

穆小元瞪着他那面墙，半哭半笑地手舞足蹈着，说不上是要怎样，几乎就已经疯了。

墙上依然有着鬼影。

用绳索吊着脖子的死人的影子。

只是现在墙上的影子不是一个，而是两个。

两个倾斜着脖子悬挂在半空中的黑色人影，在夜风里似乎还微微晃动，四只手掌软绵绵地垂下来，二十根长长的手指影子掠过床铺，就像诡异莫测的一张网，把穆小元牢牢地罩在里面。

穆小元几乎被吓疯了，唐研微微皱起眉头。

他并不知道穆小元一直看见的鬼影是看不见手和脚的，但这一次并肩悬挂的两个鬼影不但露出了手，还隐隐约约看见了腿的轮廓。

这和他上次看见的并不一样。

这影子并不是静止不动的。

它在逐渐变化，它在收缩、在靠近……

502室的奇怪现象，唐研告诉穆小元的“有人在房间里动了手脚想吓走你”只是可能性之一。

影子的实质是什么呢？是由于物体遮住了光线的传播，不能穿过不透明物体而形成的较暗区域。影子不可能独立存在，所以如果穆小元家的影子找不到实体，却又好像能够根据它自己的“意识”自由行动，除了人造的魔术之外，还有三种可能性。

第一，存在一些他们看不见的透明人，这些透明人人类的肉眼看不见，却能看见他们的影子。

第二，那些看起来像“影子”的东西其实不是影子。

第三，真的有鬼。

## 6

唐研的视线在墙上的鬼影上停留了一下，回头往窗外看了一眼，伸手轻轻触摸了一下墙上的影子。

墙上的影子只是影子，唐研的手摸过去，墙面平滑，并没有什么异样的生物潜伏在上面。

但果然也如穆小元所说，唐研站在窗前，伸手去触摸影子，他的影子却在脚下，连手掌的影子都投映在脚下，并不投映在墙上。的确，墙上影子的光源和窗户外的月光或灯光并没有关系。

那这两个吊死人的鬼影是怎么来的？

穆小元瑟瑟发抖，眼睛都快翻白了——他当然认出之前的影子只有半身，既没有手也没有脚，而现在墙上的影子完整到快要从墙上走下来了，那长长的二十根手指的阴影在床铺上飘荡，单是看到这个他就要晕过去了。唐研的手在他头上轻轻一拍，穆小元应手而倒，而墙上的影子静悄悄的，仿佛一直就是这样一样。

唐研爬上了窗台，现在的他不太喜欢强光，窗外的月光和灯光照得他脸色一阵发白，在窗台上仔细摸索了一会儿，他的手指触摸到了窗缝中一个针点似的圆孔。

唐研的眼睛毫无表情地移了过去，圆孔里面是个微小的晶状物，毫无疑问，这是个高科技产品——一个微小的投影仪，或者更进一步——一个投影仪兼监控探头？他用手挡住圆孔，回过头来，果然墙上的鬼影消失不见。影子之所以不会被月光影响，只不过因为它是被屋里的微型投影仪投映在墙上的而已，自然不会移动，自然可以调节大小，也可以调节内容。而这栋房子虽然没有外景灯，对面楼房却在施工，夜里都开着照明的强光，足以掩饰投影仪射出的极其微小的灯光。

究竟是什么人装神弄鬼，专门针对穆小元？

唐研沿着窗缝往上望去，微型投影仪并没有电线，所以它使用的必然是内置电池，也就是说，这个东西放在这里的时间并不太长，并且它是遥控的。所以说播放鬼影的人应该就住在502室附近——楼上、楼下或者旁边。

有人和穆小元有仇？

旁边的503室住着很多年轻人，楼下的402室住的是一对老夫妻，最可疑的莫过于凌晨发出怪异敲击声的602室了。唐研走出502室，上了六楼。

六楼一片安静，601室的主人不在家，没有开灯。

602室也是一片安静。

但出乎意料的是，602室的门和今天502室的门一样，微微开着一条缝，并不是锁着的。

无人的空屋，是谁打开了门？难道这扇门长期以来一直都是这样开着的？

唐研打开了门，姿态闲适而自然，不见任何恐惧。

也是，作为“唐研”来说，很少有什么东西能让他产生恐惧。

602室大门洞开，里面一片空洞，光线幽暗，地上布满尘土，的确是很久没有住人的样子。唐研一步一步慢慢地走了进去。

地上有一些脚印，在间隔卧室和大厅的墙壁下有一台笔记本电脑，电脑使用的是外接蓄电池，地上扔着几包薯片和饼干，还有两瓶可乐。但电脑旁边并没有人，唐研动了下电脑的鼠标，那电脑是黑屏待机状态，电源只剩下百分之几，似乎主人已经有一段时间不在了。

饼干和可乐上微微落了一层灰，笔记本屏幕上更有一层明显的粉尘，液晶屏比其他物品更容易吸附粉尘，看起来更加沧桑。

的确有人潜伏在穆小元楼上，使用投影仪吓唬穆小元。

可是为什么这个潜伏的人不见了？昨天晚上602室还在发出敲击声，怎么现场痕迹却像是有挺长一段时间没有人？

笔记本电脑打开的时候，里面的软件还在运行，的确是一个虚拟投影仪的软件，播放的就是一个歪着头吊死的人的影子。另一个窗口显示着502室的卧室，正好可以看到穆小元躺在床上。

显然楼下的那个微型探头的确既能投影也能监视。难道有人看中了穆小元的房子，希望装神弄鬼把他吓走，毁坏房屋的名声，好用低价购入这间“鬼屋”？但要吓走穆小元，他可以播放更吓人的画面，根本没有必要连续这么长时间就放一个影子。

拉动一下监控器所拍摄的视频，时间只有十二个小时，大概是因为硬盘不够。502室也就这么一个探头，内容枯燥乏味，只有穆小元的卧室。唐研将视频慢慢拖过，突然，在早上八点五十五分左右，空无一人的卧室里有了一些变化。

卧室门口的光线微微暗了一下，接着有了一些晃动。可惜探头的角度看不到门口，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但从光线的变化来看，应该是有个人走进了大厅，并且他在大厅里走来走去，有激烈的肢体动作。

不到两分钟，光线恢复了平静，一切就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唐研在电脑里搜索了一下，电脑里除了投影软件安装的都是游戏，很快他就从电脑里找到主人的信息。电脑的主人叫“寻找姐姐的肯肯”，看微博的头像是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年。这个“寻找姐姐的肯肯”在微博上非常活跃，几乎每天都有很多条发言。

“12月25日，圣诞节，情侣装。”在去年圣诞节的微博下附着一张照

片，照片是微博主人以及一对身穿情侣装的男女。那女人笑得灿烂，而男人唐研认识。

那是穆小元。

接下来的微博写着："姐姐要结婚了，我的礼物。"微博上附着的照片是一辆汽车模型。

隔了一天，"寻找姐姐的肯肯"发了一连串问号，没有具体内容。

又隔了一天，微博的内容是"他们分手了"。

接下来是一些关于游戏的内容，过了一个星期，"寻找姐姐的肯肯"说："姐姐不见了"。

紧接着是："姐姐不见了，怎么会？姐姐你去哪了"？"已报警，警察有屁用"？"找不到，还是找不到"！

又过了一个月，突然"寻找姐姐的肯肯"贴了一张图片。

图片上是血淋淋的艺术字："她最后消失在这里。"

图片是一栋楼房，正是穆小元居住的这栋房子。

微博的日期是两个月前。

7

潜伏在602室的偷窥者居然是穆小元前女友的弟弟，而他在这里吓唬和监视穆小元的原因是他怀疑他姐姐的失踪和穆小元有关。

因为姐姐最后就消失在这里。

可是这种逻辑和穆小元的讲述不合，穆小元说，是他的屋子里先出现了鬼影，女友怕鬼，这才和他分手的。

这个"寻找姐姐的肯肯"的微博却表示是因为姐姐失踪，他才在这里装神弄鬼吓唬穆小元，并监视他的行动。

无论如何，肯肯的姐姐失踪了，而肯肯目前也不见踪影。

一个痴迷电脑的少年不可能抛下电脑独自离去，饼干和可乐还在旁边，肯肯去了哪里？唐研打量着602室这个空屋，"肯肯"是撬门进来的，所以有微风吹过，房门就能打开。他在这里窥视穆小元相当长一段时间了，显然没有任何发现，穆小元除了被吓得不轻之外，没有丝毫异常。

在这栋楼房里，目前消失了两个人，肯肯的姐姐、肯肯，或者还有第三个人……唐研将电脑里的监控又看了一遍，看到那段光影晃动的影像——这会是失踪的第三个人吗？

穆小元的房子里的确存在着某种秘密，并且这种秘密比他之前所想象的还要严重得多。

唐研的目光落在了投影仪的内容上——投影仪的内容毫无疑问

是“一个”吊死的鬼影，而穆小元的墙上却是“两个”吊死的鬼影。

那多出来的一个……会是什么？

就在这个时候，笔记本电脑没电了，黑暗笼罩了整个602室，随着黑暗扑面而来，一股微风从门缝贴地吹来，蔓延上唐研的鞋子，带来一种浓雾似的沁凉。

紧接着“噗”的一声微响，几点水珠似的体液溅上地面，唐研的鞋子瞬间四分五裂，竟骤然间成了一堆碎屑。唐研鞋子里的“脚”瞬间软化成了一摊黏稠的液体，而那股沁凉的浓雾般的黑暗似乎受到了刺激，也真像雾一样瞬间消散了。

唐研退开两步，地上融化般的体液又凝结成了肌肤均匀的“脚”。

刚才袭击他的……是什么？

回到502室，穆小元依然躺在床上，而墙上的鬼影已经从两个变回了一个。

刚才他伸手触摸确认的时候，只确认了其中一个影子是影子，却并没有确认另外一个——或许刚才和这个鬼影并肩“悬挂”的东西，并不是影子。

它只是模仿了影子的形状。

而那是一种连形态都不明朗的怪物。

唐研把穆小元叫了起来，穆小元迷迷糊糊睁开眼睛，仿佛刚才只是睡着了，睁开眼睛看见墙上的黑影还是想尖叫，却突然发现影子只有一个，愣了一愣。

“穆小元，”唐研闲适地坐在他床边，“你的前女友叫什么名字？”

“李碧嘉。”穆小元还在发愣。

听了这个名字，唐研顿了一顿，随即一笑：“她是不是有个弟弟叫肯肯？”

“她弟弟叫李碧越，小名叫肯肯。”穆小元下意识地回答，然后惊觉，“你怎么知道？”

唐研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却说：“肯肯告诉我，他姐姐失踪了，最后失踪的地点就在你这里。”他转过头来，微微俯下身，目不转睛地看着穆小元的眼睛——穆小元只觉那双眼睛里一片深黑，却毫无情感倾向，简直就不像一双人类的眼睛，忍不住就出了一身冷汗。

“我说过，她怕鬼……所以我们就分手了。”他弱弱地说，“她看见了墙上的鬼影……”

“肯肯说，因为他姐姐从这里失踪，所以他才在你房里装了投影仪，每天晚上投映这个鬼影。”唐研并没有看墙上的影子，只是语气很平淡地问，“既然鬼影只存在肯肯的电脑里，李碧嘉在墙上看到的是什

么？”

穆小元呆了一呆，“肯肯……肯肯在我的房间里装投影仪放鬼影？”唐研伸手将窗缝里那个微型投影仪拔了出来，“这东西只能投映黑白两色，所以他只能用一个影子吓唬你。但既然肯肯的话是真的，李碧嘉怕的‘鬼’是什么？你们为什么要分手？”

穆小元瞪大眼睛看着唐研从窗户上拔出来的针头似的小东西，一瞬间整个头脑都糊涂了：“我……我……”他明明记得就是因为墙上那个影子，这屋里有很可怕的东西，墙上……有很可怕的东西……他用力揪着自己的头发，喃喃自语：“影子……墙上有影子……有的……碧嘉……碧嘉……”

唐研有些奇怪地看着他，看穆小元的样子完全不像说谎，就好像他的记忆真是那样，他将简陋的针式投影仪放在床头柜上，“墙上有可怕的东西，所以李碧嘉和你分手？如果只是这样，那李碧嘉呢？”他看着穆小元，“她失踪了，你不知道吗？她离开之后，你没有和她联系？”

失踪？穆小元茫然地看着唐研，摇了摇头：“哦……碧嘉没有失踪……她只是……”他的声音戛然而止，像被什么哽在了咽喉里。唐研善意地看着他：“哦，李碧嘉没有失踪，那么她在哪里？”穆小元牙齿打战：“我……我们分手了……”唐研的眼眸深处那极黑的东西在缓慢流转，“哦？她真的没有失踪吗？”他突然俯下身，对着穆小元的眼睛露齿一笑，“她如果没事，你房里的尸体是谁？”

8

穆小元看着他那缓慢流转着极黑之色的眼眸——那着实不像人的眼睛——突然尖叫起来，“你——你——你走开！你走开！”他拼命地推搡唐研，“你是妖怪！你也是……你也是妖怪！你也是……”

唐研一只手就压制住了他的挣扎，他站起身来，另一只手在床对面那堵墙上轻轻一拍。这堵墙一直隐隐约约有尸体的气味，穆小元闻不出来，唐研却早就闻到了。

“啪”的一声脆响，墙面的白灰破裂，整个剥落下来，露出墙内的……一张人皮。

那是一张极其完整的人皮，五官留有清晰的孔洞，没看到刀口，但皮下的血肉和骨骼都不见了。整张人皮被钉子牢牢地钉在墙上，然后涂上了一层薄薄的水泥，再刷了一层又一层极厚的白灰。

但那只是一张人皮，和常见的“尸体”显然并不相同。

穆小元见了那张人皮，终于没再拼命挣扎，他呆若木鸡地看着墙内恐怖的东西，低头看了看自己的双手，仿佛根本不认识这双手。

唐研放开他的手，细细地欣赏起被钉在墙上的这张人皮。

这是一张很熟悉的人皮。

“我想起来了……”穆小元迷茫地说，“我记起来了……屋里有可怕

的东西……”他颤抖了起来，“我辛辛苦苦买的房子里有怪物，而那个怪物……就是碧嘉！”他又开始边哭边笑起来，“我好不容易买了房子，碧嘉辞了工作，从汕头回来准备和我结婚……可是，可是等她回来……我们同居了几个月，我越来越觉得……我觉得她不是碧嘉！”他紧紧抓着头发，“她变得很奇怪，非常奇怪。我和她说话，她每句话都很奇怪，晚上我和她睡觉……半夜有奇怪的东西在墙上爬，从她的眼睛、鼻子、嘴巴里爬出来……像血一样的东西，蛇一样的东西……在墙上……她不是碧嘉！她是妖怪！是妖怪！”

“所以你杀了她？”唐研不以为意，李碧嘉在从汕头回来的大巴上就可能被异种污染，之后无论变成什么都不奇怪。

穆小元张口结舌，呆滞了一会儿说：“我不知道……我掐了她，可是她不死。”

“你发现她不死，就把她钉在了墙上？”唐研的声音变得很柔和。

“那时候房子刚刚装修好，有些工具还在。”穆小元也放低了声音，“我被她吓疯了，就把她钉在了墙上……她没怎么反抗，钉子钉下去的时候，奇怪的液体流了出来，没有血。”他抬头看着墙里的人皮，“然后她哭了……”

唐研扬起眉毛：“她哭了？”

“她哭了。”穆小元重重地点头，表情仍很迷茫，“她说……无论怎么样，她不会伤害我。”

“哦？”

“她说最可惜的……是我不相信她爱我。”穆小元说，“然后她的身上流出很多透明的液体来，最后……只剩下一张人皮。”他捂住脸，“我真不敢相信自己曾经度过这样一个夜晚……”

异种……侵吞了人体之后，也会获取该人本身的记忆和感情吗？或者只是依照人类大脑中的残像操纵人体？这是唐研第一次听说异种疑似还继承了人类的“感情”的例子，绝大多数不同种族之间绝不可能产生“爱情”之类的感情，从生存和繁殖的任何角度，不同种的思维方式根本不同，怎么可能存在“爱情”？

“……那天晚上太可怕了……我把她封在墙里，一个人在这里待了快一个星期……”穆小元低声说，“不吃不喝，也睡不着，差点发高烧死了。醒来以后，好像就忘了那天晚上的事……”

受到强烈刺激，人类偶尔会强行遗忘自己最不想记住的往事，这也并不奇怪。唐研眨了眨眼睛：“可是在你‘杀死’李碧嘉的那天晚上，一定有人看见了过程。”

“没有！”穆小元说，“怎么可能？那么……那么可怕的事……”

“还记得吗？”唐研说，“那些影子，你窗户上的影子，不停地表演一个人将另一个人钉在墙上，那是巧合吗？李碧嘉被你钉进了墙里，她

许诺过不会害你，那在窗户上跳舞的是什么？”

穆小元悚然一惊：“你说……难道是真正的……鬼？”

9

“我不知道。”唐研说，就在这个时候，窗外吹来一阵微风，原本拔掉了投影仪，墙上已经没有了影子，可是在钉着李碧嘉人皮的那面墙上，有些浓淡不均的雾状黑影一缕一缕飘了起来，逐渐形成了一个熟悉的鬼影。

歪着脖子，挂在绳索上的，吊死的人的影子。

影子随即微微转动了一下脖子，慢慢地从墙上……移了下来。

它就像一个人一样站在地上，看不见五官和面目，慢慢地向唐研走来。随着它的移动，它的形状在缓慢地崩坏，仅仅几步它就像面团一样倒塌软化得不成人形，可是它还在移动，最终移动到唐研身边的已经是一团不清不楚的浓雾。穆小元看着它移动，隐隐约约觉得这个东西好像没有恶意，却不知道它要干什么。

就在浓雾触碰到唐研的时候，“嚓”的一声微响，唐研的衣袖和手臂上一大块血肉随之四分五裂，就像触及了高速旋转的碎肉机或研磨器。穆小元尖叫一声，那浓雾却也像受惊了一样往后一缩。唐研的手臂开始流出淡粉色的液体，似血非血，那浓雾不再触及唐研，而是围绕着他，缓慢地流动成了一个圈。

这是什么意思？这团稀奇古怪的雾状物才是穆小元房子闹鬼的真相吧？看它可以随时凝聚成影子，任意改变形状，无论是穆小元卧室墙上的鬼影或是窗户上的鬼影它都可以模拟。可是既然它会模拟，它就应该是一种有智慧的生物，像现在这样环绕着唐研——它究竟是想表示什么呢？

唐研看着地上转动的近乎液体的怪物，眉心微微跳动，就在这诡异的时刻，头顶上突然“咚”的一声，那富有节奏的敲击声又响了起来。敲击声一响起，地上流动的雾状怪物身上骤然起了一阵涟漪，仿佛在颤抖一样，敲击声越敲越快，那怪物蓦地化作人形站了起来——穆小元大叫一声，拿起一个东西砸了过去——那东西却不是要袭击唐研，它痛苦地痉挛了一下，随即在人形的背后张开了一对翅膀似的黑影，那“翅膀”一闪即逝，它沿着天花板飞快地流向了厨房。

看见了那翅膀似的黑影，再看这怪物流畅的变化，唐研紧紧皱着眉头，和穆小元一起追到了厨房。

黑影蹿进了厨房吊顶的一条缝里。

穆小元搬来餐桌和椅子放在厨房的橱柜前面，鬼使神差地站了上去。橱柜是原屋主留下的，穆小元没有修改，爬上椅子之后，他本能地抬起头来——厨房的吊顶上有一片极其细微的黑点。

他慢慢地伸出手，轻轻地摸了一下。

抹不下来。

是干涸的血。

他呆呆地伸出手，轻轻推了一下那块沾着血迹的吊顶——不能动，上面有东西顶着。唐研也站了上去，两人轻轻地把那东西撬起来，然后探头去看。

一双眼睛正对着他，一个人头卡在吊顶的空间里，散发着一股极淡极淡的血腥味。穆小元呆若木鸡地看着那个人头，心里一片空白。就在这时，因为失去了卡住头颅的挡板，里面那具尸体慢慢地往下滑落，几乎就在瞬息之间，“啪啦”一阵乱响，两具死尸就从厨房的吊顶里滑了出来，摔在地上。

那是两个年轻的男生，两张恐惧而迷茫的脸。穆小元全身瑟瑟发抖，地上那两具尸体脖子上都有利刃切割般的伤口，而肤色惨白，仿佛身体里被放干了血。蹿进吊顶的那团似水非水的黑色怪物随着两具尸体一起掉落了下来，现在正像蛇一样缠绕着两具尸体，而与那浓雾般的躯体稍微接触的地方，尸体的衣服和血肉正在快速地被侵蚀——这团怪物正要进食！它是个吃人的怪物！

“萧安！”

就在这时，唐研突然叫出了个名字，地上正要进食的怪物痛苦地扭曲了一下，楼上的敲击声越敲越疯狂，那东西缠绕着两具尸体，一会儿呈现出蓬勃的雾状，一会儿呈现出液体模样，却始终不是人形。也就在它疯狂挣扎的时候，唐研眼疾手快地将那两具尸体拉了出来，随即右手一挥——只听“轰隆”一声巨响，穆小元惊得目瞪口呆——他家的天花板被击穿了一个大洞，砖块碎石纷纷掉了下来。

而站在602室，手持一面小鼓正在敲击的，是一个衣着精致、优雅华丽的黑衣男子。他的身边放着两个水晶盒子，一个里面装着淡粉色的晶状物，另一个里面放着一卷血淋淋的条状物。看见唐研击破屋顶，黑衣男子笑得很优雅：“变形人真是比想象中有趣很多的生物，不是吗？”他放下了那面鼓，地上的黑色怪物慢慢停止了挣扎，而黑衣男子又说，“尤其是加入了奇怪细胞的变形人，更加令人难以想象的有趣……你看我在这里逮到了什么——一种带有人类基因的独立的消化细胞。”他从口袋里取出一个玻璃小瓶，里面流动着一些透明的黏液，“把这些本来就应该生存在胃里的东西灌进变形人的胃里——你猜结果会怎么样？我都很好奇……”

唐研面无表情地看着他：“你把他怎么样了？”

男人笑盈盈地看着他，答非所问：“对变形人的研究，我觉得我已经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你知道吗？变形人身体里没有骨骼——它们只有脊索——那该是多么原始的生物！可是它们又具有智慧，这太不匹配了。我抽出了萧安的脊索，他就永远站不起来，我切除了他一半的大脑，他就变不成人形了——哦！我还对他进行了催眠，这太让人兴奋了，我告诉他他是只鬼，他居然相信了！你看他总是用电视里那

些‘鬼’的形象来催眠自己，完全忘了他虽然变不成人形，还可以变成猫和狗什么的……我还做了什么呢？哦，对对！变形人是食肉生物，他居然喜欢吃菜，这不科学！而且对正处在青年期的变形人身体发育不好，我把他的胃溶液倒了出来，把在这房子里逮到的奇怪的消化细胞灌了进去——他的胃会告诉他该吃些什么。”

穆小元脸色惨变，他虽然不知道“萧安”是个什么生物，但遭受到如此惨无人道的对待，就算是想一想也觉得恐怖，而这个不知道是人是妖的怪物过会儿不知道会不会把他们也一起“研究”了……

唐研的眼神淡淡的，仿佛萧安落在别人手上，又被人改造得一塌糊涂对他来说无关紧要：“你杀了肯肯，用来喂食？”

“当然！你的好朋友很固执，他在绝食——我总不可能让他饿死。”十分美丽的男人微笑着说，“我只是顺手抓了一只最容易捕获的猎物，可惜我放干了那孩子的血，萧安却不肯喝。不肯喝没关系，他一天不吃，我就杀一个人，一天不喝，我就放干一个人的血……总有一天，乖孩子会享受到身为肉食生物的权力和荣耀……”

就为了这种理由，这个人就杀了肯肯和另外一个陌生人？穆小元惊怒交加：“你……你难道不是人吗？你这个妖怪！”

而就在这个时候，黑衣人身边的两个水晶盒子后乍然闪现出唐研的身影，他极快地伸手拿其中一个。穆小元只觉眼前一花，身边唐研的残像还没有消失，怎么对面又出现了一个？那速度该是有多快呀？却听见黑衣人一声轻笑，那两个盒子下一片冷凝的雾气飘起，那个伸手拿盒子的唐研就像被冷气凝固住一样脸色刷白，似乎瞬间成了一个冷冻人。

黑衣人勾起嘴角，笑得非常愉快：“‘唐研’这种生物百分之九十几的体液都是水，渔网都抓不住你，然而水遇到零下几十摄氏度的冷气也要瞬间结冰的……”他抓住了那个冰冻的“唐研”的手臂，但就在他抓住那个冰冻“唐研”的同时，“咯”的一声脆响，地上的一个水晶盒子破了。

一条血淋淋的脊索像蛇一样蹿向地上扭曲的黑影，黑衣人惊觉不对，横手后抓——他手里还抓着一个“唐研”，但在冰冻的“唐研”身后却出现了一个赤身裸体的一模一样的“唐研”，打破了一个水晶盒子。他一时大意，忘了“唐研”这种生物是分裂繁殖的，刚才唐研就是强行分裂出一个个体，并将分出来的新个体作为主体。

地上扭曲的黑影停止了抽搐，那些四散的雾状物慢慢凝成了液体，液体又缓缓收拢，渐渐地形成了一个人的形状。那赤裸的“唐研”五指一挥，穆小元只觉眼前一亮，屋子里瞬间布满了蛛网般的丝线，一条条在灯下熠熠生辉，宛若华丽王宫。

慢慢恢复人形的萧安正在慢慢地抬头，黑衣人眼见情形不利，抓起身前冰冻的“唐研”，快速退到了602室的窗户前。

“铮”的一声微响，他身上被唐研密布在窗前的丝线割开了多处伤口，黑衣男人却是笑了一笑，转身向窗外跳了出去，消失在夜空之中。

遍布房间的丝线慢慢消失，穆小元看着浑身赤裸的“唐研”向他走来，呆若木鸡。他无法想象一个人能瞬间从“一个”变成“两个”，并且两个一模一样。

唐研的身体肌肉均匀，体态美好，但看起来相当透明——显然刚才突然地一个分成两个对他来说也不是没有影响。穆小元连忙帮他找了条裤子，唐研神态很镇定，非常认真地道了谢，又要了一杯水喝。

刚才翻天覆地的震动和打破房子的噪声已经引得左邻右舍拼命地敲穆小元的门，可穆小元完全不敢开门。地上被唐研称呼为“萧安”的怪物慢慢抬起头来，看起来像个普通的大学生，他一节一节扭曲着关节爬行，看起来像恐怖片里的那些丧尸，两眼发红，直勾勾地看着穆小元身后的两具尸体。

他要进食！

穆小元吓了一大跳，只见“萧安”张开嘴，那嘴里竟然是一片细小尖锐的獠牙。正在喝水的唐研一把把地上爬行的萧安按住，穆小元惊恐万状地看着萧安——那哪里是一个人？那分明是一具只知道吃肉的僵尸！还是一具会变形的僵尸！

楼下警车的警笛声响起，唐研耐心地用绳子将要挣扎进食的萧安绑住，又在穆小元家里找了一个旅行箱，像对待尸体一样将他塞了进去。穆小元看着他的行动，越看越紧张：“你，你……你要走了？那我怎么办？”

他家里这两个死人，那墙上一张人皮，还有被打破的天花板，让他怎么向警察解释？

唐研想了想，抬起手来，“砰”的一声重重地敲了下穆小元的头部，穆小元应手而倒，鲜血从额头沁出，看起来伤势严重。唐研又看了看肯肯的死状，顺手在穆小元颈上划了一道伤痕，这下血流得更多了，但并没有划破血管。

他提着装有萧安的行李箱，轻快地从天花板的缺口爬上六楼，从602室开门出去，提着行李箱大方地走下楼，消失在迷离的夜色中。

警灯在楼房下闪烁，警察聚集在502室门前，当唐研带着行李箱从门口离开的时候，正听见他们撞破穆小元的房门，冲了进去。

坐在出租车里，夜风吹着唐研微长的黑发，他眼眸微合，姿态很放松。

“先生，去哪里？”

“长途车站。”

另一边天空之下。

黑衣人站在全城最高的一处百货商店楼顶，手里托着未碎的那个水

晶盒子。

那里面是个粉色的晶状物。

他轻轻一抛，那水晶盒子从高空直坠而下，在地上摔得粉碎。

盒子里的东西是假的。

他低估了唐研，这种记忆和智慧传承千年的生物，即使在最不利的情况下，也是理智而冷静的。

失去“遗传之核”的唐研究竟会怎么样呢？

黑衣人深沉地望着城市。

城市里车水马龙，光影流离，一切都在变化，未知的未来只有未知。

这是个未知的世界。

# Chapter5 环

灯光幽暗，隐约投映出灯罩上积灰的影子。

灯罩里有一只死蛾。

死蛾的阴影落在地上。

这是个封闭的小房间，地上和墙壁上布满了暗色的污渍，窗户下的洗手槽里水龙头开着，自来水哗哗地流，水槽里的水不断溢出，带着古怪的血红色漫过整个房间的地面。

水槽里有一只断手，血液还在慢慢流出，染红整个水槽。地上流动着浓稠的血液和水槽里的血水，将大半个地面涂改成深浅不一的血色斑马纹。

一个男人蹲在地上，用一盘子稀奇古怪的刀具慢慢地切割着另一个男人的尸体。

他先分离了他的手，然后切除了他的头……

男人的动作非常熟练，他正在按照习惯的顺序将这具尸体拆解成几百个器官，就像维修工拆解一辆汽车一样，这个过程带给他难以描述的成就感。

解剖刀插入尸体的腹腔，划开一道口子，男人的动作停住了。

“什么鬼东西——”

声音戛然而止。

这是个封闭的小房间，地上和墙壁上布满了暗色的污渍，窗户下的洗手槽里水龙头开着，自来水哗哗地流，房间里再也没有响起任何其他的声音。

## 1

“大家好，这里是黄封市电视台，大家现在从电视画面中看到的是位于我市左河村社区的一栋老式小区，市政府刚刚下发了拆迁通告，这个地段将于今年七月一日开始拆除，然后进行拍卖。而这栋小区正是二十年前，以极其残忍的手段杀害八人，轰动全国的‘碎尸者’张又跟的家……”一个年轻的电视台女记者在烈日下挥汗如雨，对着镜头卖力地讲解，在她背后是一栋暗淡陈旧的小楼，几棵发育不良的木麻黄树从小楼背后露出头来，愈发显得它荒凉破旧。

“……我们都知道张又跟最后并没有被警方抓获，在他杀害第八名受害者之后，他是作为失踪人员被登记在案的，而他最后出现的地方就是这栋小楼，当年警方在这栋楼里找到了被肢解的第八名受害者的尸体。现在这栋小楼就要被拆除了，二十年前的连环杀人魔失踪之谜是不

是永远得不到答案？受害者家属是不是永远得不到慰藉？死者的灵魂是不是永远不能安歇？重要的案发地点即将被拆除，面对二十年前的悬案，警方将会有什么样的表态？让我们一起期待事情的进一步发展。”女记者对着镜头大声疾呼，激起了电视机前普通百姓极大的兴趣。

短短一两天之内，“二十年前张又跟”和“碎尸者案件”等关键词走红网络，一个尘封在时间里的故事被翻了出来，重新成了社会的焦点。

二十年前，在东南沿海几个城市接连发生人员失踪案件，失踪者大多从事养殖业，以饲养肉猪或肉牛为生。这些养殖业主失踪，家里的家畜却安然无恙。短短两年时间里七人失踪，最后警方在失踪人员家中的下水道里找到了许多细小的残骨——证实这些人都在失踪当天或失踪后的极短时间内被人分尸并冲入下水道。这件凶残恐怖的连环杀人案轰动一时，凶手分尸的手法出奇的专业和熟练，被称为“碎尸者”。宠警方历经三年的追踪，终于查明嫌疑人叫张又跟，三十七岁，独居，黄封市小港区人，无业。他去世的父亲是一名着名的外科医生，所以张又跟能够接触复杂的医用器材，并熟练地使用麻醉剂让被害人昏迷，再进行分尸。

就在警方着手抓捕张又跟的时候，他们在张又跟家里又发现了第八个受害者被肢解的尸体，张又跟也不知所终。屋里的地面上到处充斥着血和水的混合物，屋外却没有发现带血的脚印。奇怪的是这一次张又跟没有把受害者的碎尸冲进下水道，但尸体还是被破坏得太厉害，在当时的条件下，警方没能确认最后一个受害者的身份。

张又跟就这么消失了，而二十年后，政府即将把当年最后一个案发现场拆除。

新闻报道之后，黄封市警局面临着巨大的压力，这宗二十年前的悬案压在了他们头上。虽然事情已经过去了二十年，他们也必须翻出档案，在小港新村被拆除之前把案件重新调查一遍。

“有谁去把张又跟案件里的那些物证搬到办公室来？”黄封市小港区重案大队的大队长江圆非常烦恼，“他妈的一个月几百起刑案，老子还要管这二十年前的破事！二十年不见人，说不定早就死在哪里了！”

“喂喂喂！八条人命呢！老大你再说大声一点儿要被拉出去枪毙了！我知道你一个星期没回过家了，但是班还是要加的，案子还是要查的，说什么都没用。”江圆的“爪牙”之一、重案大队的年轻民警齐黄耸了耸肩，“物证我去拿。”

“快点回来，还有张又跟案件里有三个案发地都在芸城市，他们派了人员过来和我们配合重新调查。”江圆说。

“知道！来的是我的老同学沈小梦，我们大学是一个系的，好几年没见了，这家伙当年在学校就是厉害角色，现在也混得比我好，都是芸城市派来的特派员了。”齐黄说。

黄封市小港区菜市场。

下午六点，天色暗淡，菜市场里的人潮渐渐散去，随着买菜的人回家做晚饭，各个摊贩也都开始收拾东西，准备回家。一家卖肉的摊子前来了一位穿着长袖衣服，戴着墨镜和口罩的年轻人，卖肉的惊奇地看着他的打扮——这打扮不是明星就是抢劫犯，可他今天挣的钱不过四百多块，值得人抢劫吗？

那将自己遮得严严实实的年轻人轻轻咳嗽了一声：“二十斤腿肉。”

“今天腿肉没剩这么多了，总共七斤多，要不要？”卖肉的中年人说，“要二十斤的话，明天我给你预留。”

年轻人想了想，慢吞吞地说：“明天……能给我预留半只猪吗？”

卖肉的中年人吓了一跳：“半只猪？”

“对。”年轻人很干脆，留下钱，提走那七斤多的猪肉，“明天我要半只猪。”

要半只猪？开饭店的吧？肉摊的老板瞟了一眼他预留的五十斤肉排，心想最近开饭店的真多。

年轻人离开后，一位西装革履的中年人过来，提走了他预订的五十斤肉排。

肉摊的老板收拾东西下班，那位中年人是他的熟客，大半年来天天到他的肉摊提五十斤肉排，风雨无阻，是个诚信的好客户。

当天夜里八点四十九分。

小港区某居民小区内，一户人家门窗紧闭，屋里传出一种奇异的喘气声和啃咬声。

那阵怪声有一定的节奏感，有个邻居路过这户人家的窗户，还有些奇怪地敲了敲门：“广森？”

“哦……没事没事……”屋里传来含糊不清的声音，那阵古怪的喘气声停了下来。

邻居走了，过了一会儿，屋里响起了一声更加痛苦的呻吟，伴随着咯吱咯吱，什么东西碎裂的声音。

凌晨一点三十五分。

这单元的门开了，门里散发出一股黏腻的腥味，那是股肉味，就像粘了太多肉屑的砧板或是冷冻库的那种气味。一个脸色惨白的中年人摇摇晃晃地走了出来，把手里的垃圾袋扔进了楼层转角的垃圾桶，有几户邻居开着窗，鲜活的肉的香气仿佛有形，沿着墙壁、窗缝蛇一般地向他袭来。中年人的牙齿格格作响，他刚刚吃完了五十斤肉排，可他还是饿……痉挛的无底洞般的胃在呻吟……他要吃肉，各种各样的肉……越

多越好……

肉……新鲜的肉……

在剧烈的痛苦和挣扎中，这个叫“广森”的中年人艰难地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反锁上了门。

每天……每天都是艰难的一天。

第二天下午，广森在肉摊买肉的时候遇见了一个奇怪的年轻人，那年轻人戴着墨镜和口罩，买走了半只猪。看着人家那半只猪，广森忍不住吞了口口水，他的收入状况实在不允许他每天购买半只猪，否则他也……在自己还没有意识的情况下，广森已经开口向他打招呼：“好……好多肉……”

那年轻人迅速看了他一眼，不知道为什么广森觉得他露出了微笑，但是并不亲切。他看着他还没有带走的半只猪，又咽了口口水：“要……需要我帮忙抬回家吗？”

半只猪实在是不轻的分量，年轻人想了想，同意了。

广森帮年轻人把猪搬到了家门口，得知这个看不见面貌的年轻人叫唐研。他非常礼貌地没有进门，也没有询问他买半只猪是要做什么，就文质彬彬地回去了。

唐研将猪搬进家门，关上房门，取下了眼镜和口罩，整个人瘫坐在沙发椅上。

他是个肤色白皙的年轻人，五官文雅，但取下眼镜和口罩之后，可以看出他的皮肤呈现一种异样的半透明感，虽然有些人形容漂亮的肌肤“晶莹剔透”，但真的有人皮肤呈现这种状态，只会让人毛骨悚然。

唐研坐在沙发上，右手扶额，静静地看着大厅中间一个半人高的铁笼子。笼子里装着一个人，或者说，一团人形的遍布血管和肌肉的怪物。那团怪物正在笼子里咆哮，发出一种低沉的“呜呜”声，它像章鱼一样不断变化，有时候像一只巨型甲虫，有时候像一摊混浊的黑水，有时候形成强健的人形，仿佛没有固定的形状。“它”就是唐研从那个奇怪的男人手里救回来的萧安。

唐研把那半只猪扔到笼子前面，笼子里的那团东西猛地向猪肉扑来，血肉模糊中间张开了一个黑洞，隐约可见人类的牙齿——那就是变形人的牙齿，这才是他们的真面目。但无论笼子里的变形人怎么挣扎，猪肉近在眼前，他却挣脱不了那个铁笼。眼看着食物就在前面，笼子里的东西努力变化出一条长长的“手臂”意图拖动猪肉，那些生长出来的章鱼似的“手臂”却被铁笼前一片无形的障碍物挡了回去。

“萧安。”唐研斜倚在沙发上，姿态很是放松，“还记得我对你说过，变形人是肉食生物吗？我记得那时候你说你喜欢吃素。茹毛饮血，像野兽一样进食让你很难接受，不是吗？”他拿起沙发边上的水杯，喝了一口，轻轻咳了一声，继续说，“看看你现在的样子，肉对你真的有这么大的吸引力？其实你不需要这么多肉食也能生存，想想……我们吃过了

一年或者是一年多的蔬菜、土豆、花生什么的，不是一样生存着？”

铁笼里的那个怪物充耳不闻，仍旧咆哮着冲击铁笼，试图扑向地上的肉。

唐研略带透明的手指从额头上放下来，支着下颌，皱着眉头看着挣扎不休的萧安。肉、大量的肉、新鲜的肉对现在的萧安来说就像毒品，唯一庆幸的是他还克制着自己不去渴求人肉，这让他越发拼命地渴求猪肉、鸡肉、牛肉……各种各样能够替代的肉食。就像受了委屈的好孩子，拼命地觉得自己应该获得奖赏。

但以变形人的食量和需求，他根本不需要这么多的肉，这种疯狂的渴求和注入萧安胃里的那种古怪消化细胞有关。唐研并不想也无法将那些东西从萧安胃里取出来，那是种能独立存在的细胞，能控制人的行为。不想被异细胞操纵，只有你控制住它，而不让它控制住你这一条路。

唐研又喝了一口水，就像他操纵着来自费家陵园的那种黑色异虫一样，斗争是永无止境的，弱肉强食，谁的力量强大，谁就听谁的。

萧安不休不止地对着猪肉咆哮，唐研略带疲倦地呵出一口气，从半只猪上撕下血淋淋的一条腿扔进了铁笼。他仍然希望萧安能拒绝这种食物，想起来自己是谁，原则是什么，曾经有什么期待，但他却看见他欢欣鼓舞地立刻将肉吃了下去。唐研耸了耸肩，笑了笑，这还是一个口口声声希望只做一个普通人的变形人？果然物种的天性是无法改变的，就像老虎被当成了猫养，也是有兽性才会被叫老虎。

## 3

黄封市警局开了一个简短的欢迎会。从芸城市配合调查的不止沈小梦，还有他的顶头上司关崎。

齐黄觉得很奇怪，他记得沈小梦在学校的时候性格开朗，几年不见，站在关崎身边，这家伙居然整个一副点头哈腰、战战兢兢的模样。最奇怪的是他故意在老同学面前走来走去，这家伙居然一点儿反应也没有，就像不认识他一样。他心里的郁闷还没完，江圆已经风风火火地把欢迎会搞成了案情分析会，话题已经很快从芸城市来的朋友你好你好，变到了张又跟所杀的第八个人到底是谁的问题上了。

“根据今天早上我们重新梳理的线索，包括早前做了一遍DNA比对，当年在小港新村现场发现的尸体仍然没有找到尸源。他不符合任何失踪人口的报告，他的DNA在失踪人口库里也没有登记，也没有发现他的什么兄弟姐妹的DNA。”江圆说，“但是我们发现了一点儿新情况，DNA检查报告书说当年从现场捡回来的遗体——现在绝大部分都是遗骨了，包含两组人类DNA。”

“也就是说当年你们在房子里找到的不是一个人的尸体，而是两个人的？”芸城市来的警官关崎扬了扬眉毛，“但我手上所有的档案都说当

年找到的是一个人的碎尸，虽然碎成了豆腐渣，但是一个人的还是两个人的不可能搞不清楚吧？”

“事实上，根据报告，当年发现的碎尸无论是重量还是拼凑的结果，都只是一个人的。”江圆把一份材料扔了过去，“关警官你自己看，绝对没有多了一只手而我们把它当作一只脚这种事发生，所有找到的残肢都是同一个人的。”江圆又补了一句，“哦！对了！死者是男性，正值壮年，也不存在死者是孕妇肚子里还有个婴儿的可能。”

“或者是张又跟本人的？他杀了人，弄伤了自己，在现场流了很多血？”关崎又说。

江圆瞪了他一眼：“我们的新DNA来源于一块肉，而不是血迹。”他推出一张图，那是一罐浸泡在防腐液里的不明物体的图片，像一块变质的肥皂，看起来相当恶心，“现场的碎尸冰冻了二十年，我们抽检了其中一部分，结果这一块组织和绝大多数组织DNA不一样，新发现的DNA是女性。”

“江队的意思是……究竟是这位死者身上长了一块和他自己DNA不一样的肉团，还是当年死在张又跟手里的其实不止八个，而是有九个受害者？”关崎挑着眉毛。

“你说呢？”江圆大笑起来。关崎也跟着勾了勾嘴角，把材料扔给了沈小梦：“从头梳理材料，检查有没有第九个受害者的可能，根据第八个受害者的头骨进行面部复原，尽可能确认身份。我想既然第八个和第九个受害者的尸体混在一起，那么他们同时遇害或失踪的可能性很大，找到一个，就会找到第二个。”

“是。”沈小梦小心翼翼地抱着关崎扔过来的材料，江圆顺手也扔了一叠东西过去。沈小梦抱着半人高的档案，开始翻看。江圆瞟了一眼齐黄，什么时候这小子也这么听话好使就好了。

接下来几天调查得很不顺利，黄封市本地并没有类似养殖户失踪的报告，不管是现在还是当年都没有，因为黄封市本身的条件根本不适合养殖业发展。江圆和关崎也在讨论是不是张又跟改变了模式，最后杀害的这两个人根本不是养殖业主？如果不是，他们又是谁？在哪里和张又跟有交集呢？

## 4

时间过去了两个星期。

唐研隔几天就去肉贩那里买半只猪，每次都会遇见那个好心帮他搬运猪肉的中年男人，那人显然每天都在那里买肉。

两个星期的时间里，媒体对“碎尸者”张又跟案件的报道突然到了一个新的境界——有人爆料说，警方失职，他们从过去的物证里找到了存在第九个受害者的证据，而当年却没有发现这一点。并且警方一直在掩盖当年的错误，张又跟并非不能抓获，这么多年任其“失踪”很可能是背

后另有原因。

阴谋论吸引了大部分人的眼球，不能查明身份的第八名受害者和理论中存在的第九名受害者又将这个谜案推上高潮。而这个时候，警方针对第八位受害者做的头骨复原图也出来了，并立刻成了新闻的头版头条。

第八名受害者是一位五官端正、头发浓密的男人。

他的身高达到一米九八，是一位非常强壮、高大的壮年男人，很难想象这种身材的人会成为别人攻击的目标。图片散发出去后，很快得到了消息——有人认出这位身材奇高的无名氏叫王广森，曾经是黄封市郊区的一名护林员。

这人很少离开林区，所以张又跟和他的交集一定在王广森管理的那片森林里，而神秘的第九名受害者也可能出现在那个地方。

而唐研的生活和案件毫无交集，他甚至没有看报纸，除了和笼子里的萧安过不去之外，他所有的时间几乎都用来休息。比起萧安疯狂地渴望“肉”，唐研的所有食物都是鸡蛋，没有了萧安给他做牛做马，自然也不会有花生猪脚、水煮肉片什么的吃，而“唐研”这个物种虽然身体内部含有大量的水，他却也是肉食生物，并且是需要极多蛋白质的生物。

被“那个男人”夺走“遗传之核”和强行分裂之后，他的身体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如果按照物种的习性，在这个时候他应该找一个同类融合自己，形成消亡和新生，否则随着遗传物质的散失，他的记忆和经验会逐渐消亡，机能退化然后死亡。

但唐研现在不能去寻找同类，萧安被强制进入了发狂状态，变形人经受了大量改造，这时候要是扔下萧安不管，无疑萧安会变成另一种恐怖的生物。

而照顾别人或改变某一物种的天性毫无疑问都是唐研不擅长的，千年传承的记忆让他们这种物种习惯于在黑夜中独行，不断地和人类遇见然后离开，虽然萧安的照顾让他觉得很愉悦，但那不代表他也能学会如何照顾萧安。在他漫长的记忆中，也许曾经有过“照顾”别人的记忆，但那些记忆早已随着他天生的残疾而消失殆尽了，他本就是个残疾的唐研，记忆充满了断层，也无法进行有效的分裂繁殖。

“呜……呜……”萧安在铁笼里不断变形，最近他变成人形的时间明显增多，唐研不知道这算不算正在往好处发展。他仍然每天用生猪肉刺激萧安，可是萧安仍然没有表现出抗拒，时间拖得越长越不妙，唐研这一整天一直在考虑是不是要学会煮熟食，说不定熟食反而能让萧安记起来他曾经多么想当个人类。

当天夜里。

唐研用床单把装着萧安的铁笼盖上，就像拉上鸟笼的遮布。他舒舒服服地在浴室里泡了个澡，然后躺在床上戴着眼镜看食谱。

他计划明天做一个……嗯……花生猪脚？那东西挺好吃的，充满了

蛋白质。

街道的灯火慢慢地熄灭，萧安也进入了睡眠，周围的一切都很安静，只有唐研床头橘黄的灯光照出一圈晕影。

凌晨一点钟。

“啪”的一声轻响，灯灭了。

唐研放下书本，一瞬间，冰箱的震动也停止了，有人拉掉了这个单元的电闸。

门外传来了一阵奇异的声音，有什么东西在撬动大门，那声音如此之轻，如果不是唐研强于常人的听力根本听不见。随即大门开了，一个人影轻轻地溜了进来。那人影轻手轻脚地关上了大门，经过大厅里那个巨大的箱状物的时候愣了一下，随即看到卧室的门开着，他立刻潜入了卧室。

唐研静静地坐在床上看着这人——他看得很清楚，这人五官端正，毫无凶相，却很眼熟——正是经常在肉摊和他相遇、几次帮他抬肉的“广森”先生。

但现在这位“好好先生”双眼发红，手臂上青筋毕露，整个人居然比白天膨胀了两圈。随着他一步一步走进唐研的卧室，唐研发现他的骨骼格格作响，一寸一寸地增长，没走几步，“好好先生”就变成了一个身高两米五十几，头部膨胀，身材极度消瘦的巨人。

从这位“巨人”的咽喉发出了低沉的嚎叫，广森的嘴随着头部的膨胀而裂开，充盈的唾液随着他变形的下巴缓缓流下。他走到唐研床边，弯下腰，用一种看着久违的猎物或美食的眼神目不转睛地看着他，那专注的模样甚至有点像期待甜食已久的孩子终于等到了属于他的那个小蛋糕的样子。

哦！这是……新的变异人？唐研惊奇地看着这个膨胀的人类，这种肌肉和骨骼发育过度，导致营养匮乏极度饥饿的大型“人类”他还从来没有见过。在和广森见面的时候他感觉到了广森身上生肉的气息，但对方的确是人类，所以今天晚上有人拉下电闸的时候，他没有想过会是广森找上门来。

他以为会是个小偷。

失算了。

他身上能使用的液体蛋白，都已经抽出用于控制萧安，现在的唐研身体里几乎只有水，所以甚至无法在阳光下出现。而寄居在身体里的黑色异种正在借机急剧吞噬他身体里的水分，如果除去衣服，可以看见唐研身体的大部分已经被烟似的黑色纹路所污染。在这种时候，这头巨大的“人类”找上门来，摆出一副狩猎的姿态，他一时还真想不出有什么办法可以对付。

如果是普通人类，他或许还有少许力量和速度上的优势。

但这是个从未见过的怪物。

广森一把向床上的唐研抓来，唐研一跃而起，广森的巨大手掌插入床垫，“哧”的一声轻响，从床垫里抓出一把夹带着钢丝的海绵来，居然像捏蛋糕一样。广森看他闪避的动作，低沉地笑了一声，巨大的咽喉含糊不清地说：“看到你买猪肉的时候……我就知道肯定不是普通人……不是普通人……那就可以吃……”他吞咽了一下口水，古怪的腥臭味扑面而来，两个长长的手臂随便一抓一揽，就把唐研圈在中间。唐研的五指一下抠在广森消瘦的手臂上，指尖无法弹射出以往能轻易割裂躯体的丝线，他只是在那硬得像钢筋一样的手臂上抠出了五个血洞，却不能阻止这个巨人双臂一下把他夹在中间，随即像捉小鸡一样按住了他的肩和喉咙。

唐研极力挣扎，虽然他的弱点并不在咽喉，但强大的力量悬殊还是令他体液逆转，急剧冲上头部。要知道“唐研”这个物种就像一个薄薄的水囊，水囊里装满了液体和蛋白质，让这怪物这样一夹一捏，“水囊”就会像个气球一样爆裂。

“哈哈哈……”广森显然不知道眼前这个他以为和他一样是个变异人的“肉”实际上身体内部只有一滩水，他低头看着唐研，垂涎欲滴，“肉……肉……”唐研的手指一点一点抠入他的手臂，广森毫无所觉，唐研撑着一口气道：“你这个——吃肉的疯子——难道你是吃人吃多了才变成……这种样子……”

那慢慢长高几近三米的庞然大物阴森森地压低声音说：“……我不吃人，我只吃你们这些恐怖的吓人的该死的怪物！你们知道什么……我一看就知道你不是个人，他妈的你耳朵后面的皮肤在太阳下是半透明的，该死的半透明的肉里居然还看不到骨头！在那样的透明度下看不到骨头一定不是人……”

唐研极力推着广森强劲有力的手臂，但无济于事。就在广森越靠越近，试图直接用手臂将他夹死的时候，大厅突然响起一阵怪异的咆哮。

唐研的目光往大厅看去，看不清是什么情况。广森吓了一大跳，他完全没有感觉到这屋里还有其他“人”，屋里没有活人的气息，他对人肉的香味太熟悉了，大厅里没有人！

大厅里是什么东西？他抓着唐研猛地回身，只见大厅里那个方方的箱子上蒙着的床单自己开始蠕动，随即像被风掀翻了一样掉了下来。一个人形的黑影跪坐在笼子里，唐研突然笑了笑，广森猛地感觉到自己的双手一阵剧痛，像被几十把刀同时割过，有什么东西从大厅的方向掠了回来，他肌肉崩裂，鲜血立刻喷溅了出来。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双手皮开肉绽，居然没有看见是什么东西割伤了自己，广森一时蒙了。而那些隐形的东西蹿入了唐研的身体，唐研的力量开始增强，他的指尖蔓生出奇异的柔软的尖刺，毫不留情地沿着血管刺入广森的手臂，那种恐怖与刺痛的感觉让广森低吼一声，飞快地放手。唐研手指一收，广森才看清那是一些沾了他鲜血的丝线。而这丝线一回到唐研手上，铁笼那边的黑影低低地咆哮了一声，穿过缝隙——广森眼睁睁看着它像一团黏液或烟

雾一样穿过铁笼的缝隙——向他扑了过来。

扑过来的东西矫健得犹如黑豹，巨大的广森被它一下子扑到，重重摔在地上，那东西骑在他身上，紧紧按住他的咽喉，就像他刚才掐住唐研的一样。这时候广森才看清楚那是个血肉模糊的人影，面部的轮廓奇异地在变化，却有一双像人的眼睛，但不知道为什么在黑暗中看起来野性毕露，充满了凌厉又凄凉的鬼气。

这东西似人非人，全身周围有烟似的黑气在飘散。广森愣了一下，一阵狂喜——又是一个怪物！他大笑起来，一口咬在了那东西身上，鲜血沁入口齿，那是怎么样香甜浓郁的滋味！这就是他渴望了这么多年、渴望了这么久求而不得的滋味——鲜活的大块的肉、和自己肌肉类似、滋味相同的肉！

广森一口从萧安身上撕下了一大块肉，萧安全身颤抖了一下，突然爆发，全身散化成黏稠的液体状，缠绕住广森全身。广森只觉得被那浓黑的黏液缠住的地方剧痛无比，竟像是一层强烈的硫酸在往里渗透一样，有几个地方刹那间见了骨头。他痛得不甘示弱，张开大嘴吞噬那些黑色黏液，两头肉食生物挥洒着巨力和兽性，就这么在地上翻滚着，张牙舞爪，鲜红的血液流了一地。

## 5

当年失踪的王广森管理的林区在黄封市南面，面积虽然不大，但相当茂密。这个地方和芸城市交界，当年张又跟在芸城市杀害三人之后，很可能是徒步穿过这个林区回到黄封市。江圆和关崎带着几个人赶到林区，林管处的工作人员告诉江圆，王广森曾经住在远离管理处的棚屋里，为人孤僻，谁也不了解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失踪的。

江圆带着人钻进了那已成废墟的棚屋里，棚屋是用竹子搭成的，虽然大部分塌在了地上，依然看得出主人异于常人的身高。齐黄到处摸了一圈，屋里实在没有什么特别的，非要说有什么古怪，也就是王广森用来搭床的石板，有一大半是个完整的石片，打磨得非常整齐。几个人合力把那块石头翻了过来，发现是块墓碑，墓碑上模糊不清地刻着“……费……”虽然墓碑残缺，却依稀看得出当年花纹繁复，十分精细，必定是大户人家的墓碑。

这东西当然不可能天然就在王广森的棚屋里，必定是他从哪里搬来的，如果是“费”字的话——翻过这座和芸城市交界的山林，就是费家陵园后山。关崎摸着下巴思考，费家陵园的确曾经被盗过墓碑，难道那块被盗的墓碑就在这里？但如果说有人辛辛苦苦盗走了墓碑，怎么也不应该只把它当成床板，难道说这也只是巧合？正当关崎若有所思的时候，林区的管理人员也猜测到他有疑问，主动解释说：“后山有个荒坟，泥石流把坟毁了，老王就把它捡来用了。”

“荒坟？”关崎问，“谁的荒坟？”

“也不是谁的坟，一个衣冠冢。”管理处姓张的主任年纪很大

了，“我记得好像是几十年前，有个大户人家家里人丢了，因为没找着尸体，他父亲在这儿立了个衣冠冢。”

这下连江圆都觉得奇怪了：“在这里立衣冠冢？就这片小树林？”这里既不是洞天福地，也没有坐北朝南，旧时候的有钱人谁会在这里修墓呢？

张主任耸了耸肩：“这里现在是没什么大树了，可几十年前不一样，几十年前这里山叠着山，风水我是不懂，但隐秘得很呢！”他神秘地压低声音，“有钱人家总是有秘密，不是吗？你们是芸城市来的，对费家肯定比我了解，我听说那是费家当年的大公子费婴的衣冠冢，那都是几十年前的人了。”

费婴？关崎心头微微一凛，有什么异样的感觉让他整个背脊都毛了起来，是婴儿的婴吗？王广森把费婴的墓碑放在床下当床板？如果那真的是费婴的衣冠冢，几十年前失踪的费婴和几十年后被张又跟杀死的王广森能有什么联系呢？他眼角一掠，只见沈小梦蹲下来轻轻摸了摸那块模糊的墓碑：“都看不清楚了。”

江圆咳嗽了一声：“我们是来查张又跟的。张主任，你在这里工作了一辈子，到老都还住在这里，有没有印象这个人曾经在这里出现过？”他给张主任一张张又跟的照片，张主任很仔细地看了看，茫然摇头：“二十年了，不记得了。”

齐黄在旁边转了几圈：“您老还记不记得，王广森一般和谁来往相对比较密切？我说他既然是个人，再怎么孤僻，也不可能一个朋友也没有吧？”

“他曾经有个女朋友，”张主任说，“我给他介绍了个女朋友，但这人实在是怪，在他失踪前一阵子，把谈得好好的女朋友给气跑了。”

“他的女朋友叫什么名字？”江圆和关崎异口同声地问，所有人的目光都盯在了张主任脸上，把他吓着了。张主任颤抖着说：“他……他的女朋友叫胡珂，四川人。”

江圆吹了声口哨：“宾果！胡珂，四川人，女性。在王广森失踪前不久被气跑了，也就是说王广森失踪后，这个女人再也没有出现过……”

关崎接下去说：“和王广森的尸体一起发现的DNA是女性，很有可能他们在这附近遇见了逃窜的张又跟。”

江圆做了个下手的动作：“张又跟先杀了胡珂，然后杀了王广森。”

齐黄也赶忙凑了一句：“因为这地方偏僻，王广森性格怪异，胡珂又是外地人，所以他们被害后相当长一段时间没有人发现——身份不明的第八名受害者和第九名受害者就在这里，很可能胡珂的尸体是在这里被张又跟肢解的。他没处理好，所以身上夹带了胡珂的部分组织，在肢解王广森的时候掉了进去。”

“我们立刻分头找胡珂的遗体，趁天还没黑。”江圆一声令下，连林管处的职工都动员了起来，围绕着王广森的棚屋，大家四处开始找遗

骸。

在树丛里敲敲打打的时候，江圆接到个电话，“喂？”过了一会儿他的眼睛瞪圆了，“你说什么？”

关崎几人回过头来，只听他对着手机咆哮：“王广森还没有死？怎么可能？”

短短七个字，却把刚才几人所有的猜测和推论全部推翻了——王广森居然还没有死？那怎么可能？王广森的照片是他们拿着头骨去做了复原图才出现的！王广森的身高是他们根据尸骨量的！也是他的老工友认出来的！这么有特色的人怎么可能认错？

张主任惊呆了：“老王他没有死？这二十年他去哪儿了？”

关崎皱起了眉头：“王广森找到了？如果第八个受害者不是王广森，只是一个身高外形和他很像的人，那我们在这里就没有意义……”他的话还没有说完，不远处齐黄突然一声大叫：“找到了！”

大家迷茫地望过去，现在情况相当复杂，如果王广森根本没有死，他就不是张又跟手下的第八名受害者，自然胡珂也不可能是那个第九名……刚才的推论完全是错误的，那齐黄又能找到什么呢？

齐黄在棚屋后面的一个凹陷处举起手来，他隔着棚屋，没听清江圆的电话：“我找到了尸骨，看这样子，应该是女性的！”

大家面面相觑，不可能的事一件一件出现，不可能存在的人出现了，不应该存在的尸体也出现了，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 6

大家围了过来，有尸骨就可能有命案，也许这里曾经发生过一起和张又跟案件完全无关的杀人案？

只见在王广森棚屋的后面，有个明显的凹陷处，隐约看得到一些砖块，像是一个菜窖。齐黄用枯枝挖下去二三十厘米深，就看见菜窖口腐烂的木板，他把木板砸了个洞，用手电筒往里一照，底下是空的。干涸的烂泥里可以看到有一节尺骨从里面伸了出来，骨头相当纤细，不像成年男子。

江圆一个头已经有七八个那么大，打了个电话叫法医来，随即又打电话回去复核所谓王广森还活着的消息到底是真是假。

“江队！王广森真的还活着，他的身份证还在使用，银行卡也开了几张，人在一家电器公司上班，那张脸人家公司里的人谁都认识，是真的！”电话里的人唯恐江圆不信，“我把照片发过去给你，人家真的是个活人。”

江圆的手机收到了一张图片，他打开图片一看，是一个五官端正的男人在公司聚会的照片，那相貌真的和王广森的复原图极其相似。照片

里的男人被一群女员工敬酒，尴尬得满脸通红，非常怯懦的样子。江圆摸了摸刚刮了胡子的下巴，关崎凑过来看，两个人看了几眼，江圆说："有问题"！

关崎点头，这个和王广森长得很像的人明显没有两米多的身高，只是外貌相似。江圆说："这可能是王广森的亲戚或兄弟，长相相似，然后拿着他的身份证在使用。"这的确是最有可能的可能了，关崎也赞同："这是唯一能解释为什么他还'活着'，我们却还能从这里找到尸体的理由。"

"把这个'王广森'抓回来问问。"江圆弹了弹屏幕，"老子有种即将破案的预感。"

"切！找到了王广森的亲戚有什么用？"关崎嗤之以鼻，"二十年来，我们要找的一直都是张又跟！那才是杀人真凶！你没看新闻吗？都在说警方无能，这么个恐怖的连环杀人魔，居然让他销声匿迹了二十年！"

"张又跟非常狡猾。"江圆不甘心地反驳道，"我们常年跟踪他的身份证和人像照片，这二十年来他没有使用过身份证，没有在任何人面前出现过——他那栋鬼楼要是不拆，老子都以为他已经死了！他妈的打个零工现在也要身份证啊！"

关崎也有同感，一个人不可能离开"身份"生存，除非他躲进深山老林做野人，二十年没有踪迹，很可能真的是死了。但无论死活，这一次他们都务必给死者一个交代。

尤其是，这刚刚发现的第九名受害者。

唐研家里。

装萧安的铁笼现在装着广森。

和萧安缠斗半个小时之后，广森的肌肉开始萎缩，身材开始慢慢变矮，急剧衰退的力量让他被萧安掀翻在地。紧接着唐研便将这个衣冠不整、浑身是伤的老男人扔进了铁笼。

在膨胀了肌肉和骨骼之后没有及时获得营养显然是致命的。广森奄奄一息地躺在笼子底下，为了攻击唐研，他今天甚至没有吃每天必吃的那五十斤肉，想到活生生的血肉，冰冻猪肉那气味怎么也入不了他的口。

而唐研懒洋洋地斜倚着沙发坐着，姿势和白天基本一样，他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木条。那是萧安和广森厮打的时候撕裂的衣柜的一部分，有一米多长。唐研用那根木条指了指地板，一样浑身是伤的萧安蹲坐在那里，他仍然保持着变形人血肉模糊的本相，像只猴子一样坐着，时不时对着广森低低咆哮，显然把他视为最大威胁。

广森恢复普通人的形态之后，神志仿佛也清醒很多，他仰着头看着萧安，在喘息中问："他……他是什么东西……"

“人。”唐研说。

广森冷笑：“人哪有这种样子的……我最恨……最恨你们这些东西……你们都应该去死……去死……”他呛了口气，脸色煞白。

唐研若有所思地看着他，萧安对广森擅自发言显然很不满意，发出了更大的咆哮声。广森情不自禁地抖了下，刚才他被这只人不人鬼不鬼的东西狠揍了一顿，现在恢复成脆弱的人体，自然更加畏惧。

“你在恨什么？”唐研看着广森，“恨天生的基因让你变成了和普通人不同的样子？事实上，无论我们是不是人类，和人类差异大或者小，在物种上都是平等的。任何物种都有生存的权利，你要吃人，如果那是天性——我没有任何仇恨的理由。”

“我和你们不一样！”广森歇斯底里地叫了起来，“我和你们不一样！老子和你们这些鬼东西完全不一样！我是人！我是人！”他的声音如此大，门口传来了邻居敲门的声音，事实上整个晚上唐研房里巨响怪叫惊人，早就有邻居报警了。

“嗷……”萧安发出一声吼叫，广森立刻住嘴，愣了一愣他才又大叫起来：“我是人！”

唐研拿木条戳了戳萧安：“闭嘴。”

萧安猛地回头，对唐研目露凶光。唐研视若不见，又用木屑条指了指支离破碎的衣橱：“进去。”

萧安仍然低低嗥叫，并不听话。唐研指着衣橱，面无表情地说：“进去。”

他慢吞吞地站起来，像一只漂浮的幽灵一样，没入了衣橱的阴影中。

也就在萧安躲入衣橱的同时，大门“轰”的一声被冲破，十几个装备齐全的特警冲了进来，把唐研和笼子里的广森围了个水泄不通。

## 7

黄封市警局。

“江队，”齐黄抓着后脑勺，“法医说菜窖里挖出来的骨头有点奇怪。”

江圆正在仔细地看王广森在电器公司的所有资料，眉头皱得死紧，随口问：“怎么了？”

“骨骼上……呃……法医在骨骼上发现了几处牙印。”齐黄老实地说，“骨骼的断面很奇怪，像是被扭断的，非常粗糙，和张又跟那种切法不一样。”

江圆戴上老花眼镜，对齐黄招手：“报告给我看下。”

齐黄把材料递过去，江圆眯起眼睛，根据遗骨检查的结果：大部分骨骼并不是被手术刀按部就班切开的，和张又跟惯有的手法不同。在几个长骨骼的关节处有严重扭转伤害的痕迹，比如说手臂的尺骨和桡骨错位、倾斜断裂，等等。

“看起来就像被人猿泰山狂扁了一顿。”齐黄小声说，“还狂咬了一顿。”

“这个看起来的确不像张又跟的风格，DNA比过了？”江圆头大了，“也许这起案件和张又跟没关系……”他还没说完，齐黄苦笑了一声：“比对上了，在张又跟家里捡到的那块肉和这具尸骨的DNA一致，已经派人去联系胡珂的父母和兄弟姐妹，DNA的结论还没出来，但是胡珂也已经失踪二十年，户口都被注销了。”

江圆长长吐出了一口气：“所以目前的状况是——张又跟从芸城市杀了三个人，翻过山，在黄封市林区又杀了两个人。结果他妈的他像疯子一样把那个女人揍得筋骨寸断埋进菜窖，然后把王广森带回家精雕细琢，照旧切成了一块一块的？这有逻辑吗？”

“张又跟杀人本来就没什么逻辑……”齐黄小声说。

“变态杀人狂如果连自己的杀人仪式都不遵守，那他就不是变态了。”江圆说，“我觉得这个女人的死有问题。”

“笃笃”两声，关崎敲了敲江圆办公室的门：“哟！黄封市的秃头大叔。”

江圆恶狠狠地瞪着他，虽然他已经五十岁，的确秃了顶，和三十岁出头的关崎比起来的确老了点，但也轮不到这个三十几岁的老男人来叫他大叔吧？“芸城市的少年，有什么事？”

“王广森找到了。”关崎若有所思地看着江圆，“你的手下忙了一晚上，把他关进了看守所。”

江圆一愣：“怎么回事？”

关崎耸了耸肩：“听说是半夜入室抢劫。”

江圆看着桌上关于王广森的档案材料，稀奇地问：“入室抢劫？电器公司客服部的经理，连续八年的岗位明星，居然会入室抢劫？”

“有趣吧？我就猜你肯定很感兴趣，一起去问问？”关崎笑了笑。

“齐黄开车，我们马上去提审。”江圆说。

关崎顺理成章地搭顺风车。

只有他自己知道，他感兴趣的不是王广森为什么入室抢劫，而是他抢的人是唐研。

过了一年漫长的时间，他终于又听到了唐研的消息，不知道为什么，再听到唐研的消息令他兴奋不已。

仿佛一切和唐研有关的消息，都将带来意想不到的惊奇一样。

唐研还在派出所里喝茶。

昨天和广森的搏斗，他也受了点伤，只是和萧安比起来他那点儿几乎就不算什么伤了。勘验现场的警官对王广森能把他家弄成那副支离破碎，宛如台风过境的模样表示不可思议。但王广森那一身血淋淋的伤仿佛也能证实昨晚他是多么卖力地在搞破坏。

只是怎么看也像是王广森发了疯，跑进唐研的屋里自残自虐，花费自己所有的力气摧毁了所有家具——而不是为了抢钱。警察对唐研放在大厅里巨大的铁笼非常疑惑，唐研解释说他曾经养了巨型犬，但不符合城市规范，所以送走了。但他究竟是怎么把王广森塞进那个铁笼里的？每个人都很好奇，但唐研却不解释。

上午八点钟，一个秃头老男人走进派出所，唐研的目光越过老男人，落在他背后那个熟悉的人脸上，微微一笑："关警官。"

"又见面了。"关崎啧啧称奇，"有萧安的下落了吗？我听说他失踪了。"

"找到了。"唐研说。

"找到了早点回来吧！"关崎抽出一根烟，"两个孩子整天在外面乱跑，也很不好，早点回来把大学上了。"

"会的。"唐研说。

江圆听关崎居然还认识这个当事人，眉头都要打结了："别废话了，王广森在哪里？"

"还在所里，我听说昨天晚上警官要送他去看守所，但看守所下班了不收人。"唐研说，"这位是……"

"黄封市重案大队大队长，江圆。"关崎说，"我们是为了张又跟的案子来的。"

唐研微微一顿："张又跟？"

关崎很奇怪他居然不知道，三言两语把目前古怪的案件进展描述了一遍："我们怀疑昨晚他们抓到的那个人根本不是王广森，真正的王广森应该在二十年前就被张又跟杀害了。"

唐研听完笑了笑："他当然不是真正的王广森。"他轻描淡写地说，"他是张又跟。"

此言一出，江圆和关崎一起呆了："什么？"

## 8

"否则张又跟失踪了二十年，他要以什么身份活下来？王广森是他杀的最后一个人，张又跟手上有王广森的身份证，那有什么稀奇的？"唐

研说，“王广森死了，活着的是张又跟。”

江圆嗤之以鼻：“小子，还没长毛就学柯南，张又跟长得和王广森一点儿都不一样，他怎么可能冒用王广森的身份证？我们现在找的‘王广森’，至少相貌和身份证很像啊！”

“我认为王广森一开始长得也不是这个模样。”唐研微微一笑，“甚至也没有尸骨所展现的那么高。其实张又跟现在的脸和王广森也不是非常像，他们只是有几个突出的特征很像——大嘴、大眼、大鼻子、大耳朵，五官都很大，并且面部的肌肤松弛。之所以你们会觉得‘张又跟’长着王广森的脸，那是因为你们手里并没有王广森真正的照片，有的只是根据骨骼描绘的复原图。”

“但……”关崎挠了挠头，“你的意思是说——张又跟二次发育，突然长得越来越像王广森了？”

“我是说他们俩都发生了某种变异，导致王广森杀了胡珂，而张又跟来袭击我。”唐研语气平淡地说。

“什么？”江圆以为自己听错了。关崎却是习惯了，继续追问：“他们发生了变异？你怎么知道？”

“他们的骨骼肌肉在某种物质的刺激下能逐渐长大增强，这种‘长大’虽然缓慢，但没有止境。”唐研说，“在‘长大’的过程中，他们需要非常多的蛋白质，就像体格强壮的相扑手、篮球运动员，他们都要额外的营养。而王广森和张又跟需要的量远比这些运动员多得多，他们是人类中的庞然大物，所以……王广森杀了胡珂。”他面无表情地说，“他把她吃了。”

江圆和关崎呆了，一瞬间尸检报告上那些关于“牙印”“扭断”的字眼从他们大脑中掠过，紧接着一片空白。唐研又说：“山林里面没有足够王广森生长的食物，在克制不了的时候，他吃了胡珂，并把她的骨骼扔进了菜窖里。”

“那张又跟呢？”齐黄失声问，如果王广森杀了胡珂，那就和张又跟的案件一点儿关系也没有了，为什么张又跟又杀了王广森？

“张又跟在王广森刚刚吃了胡珂的时候，从芸城市翻过山林，被王广森撞见。”唐研说，“他起了杀害王广森的心，大概是为了灭口，但很可能张又跟那时候并不知道王广森刚刚吃了自己的女友。被王广森撞见之后，他便编造了一个理由——比如说请王广森吃饭或吃肉之类——把他骗到了自己家里，使用麻醉剂杀了他。然后他就按照他的老习惯，用手术器械将王广森分成小块，准备冲入下水道。”

唐研的说法是符合逻辑的，江圆听得很认真，一边听心里一边推敲，不得不承认“王广森吃了胡珂”这种说法是有一定道理的，这让他没有打断唐研的话。只听唐研继续说：“但在分尸的过程中，张又跟发现了一件事，这件事把他吓坏了，完全摧毁了他原来的世界。”

“他发现了什么？”关崎忍不住问。江圆虽然没问，却也很关心。

“他在王广森的胃里，发现了胡珂的肉。”唐研说，“生肉。”

关崎立刻后悔他问了那么一句，听得他简直要吐了。唐研却还在继续说：“以张又跟的经验，他认出了那是人肉，他杀了一个怪物，一个吃人的人。这件事把他吓坏了，于是他没有冲走王广森的尸体，甚至来不及做掩饰，就这样落荒而逃。”

张又跟把王广森的胃划破，胡珂的肉掉了出来——所以今天的法医才能从王广森的尸骨中检测出胡珂的DNA，那不是张又跟的第九名受害者，而是王广森吃下去的肉！

“然后张又跟发现了一个让他怕得要死的事实。”唐研继续说，“杀了王广森之后，他的身体逐渐起了变化，他慢慢在长大，肌肉膨胀的时候力大无穷，皮肤慢慢松弛，骨骼却重新发育——这都是为了在肌肉膨胀时能支撑住肌肉的重量和大小。他变得很像王广森，他在不停地长高，不停地吃却非常饿，忍不住对肉的渴望——好像怎么吃都满足不了他的胃一样。”他面无表情地说，“无止境地生长意味着食物永远是匮乏的，最终不管什么肉都满足不了他，他开始幻想着吃人。”

“这些是你的猜测还是幻想？”江圆问，“如果这就是你说张又跟使用王广森的身份证的理由，我觉得还是很荒谬。”

“张又跟使用王广森身份证的理由是你们一直没有发现第八名死者是谁。”唐研的目光掠过江圆的眼睛，“他需要能够生存的身份，而他认为是王广森害了他，他却不得不以‘王广森’的身份生存，这让他恨王广森恨得要发疯。至于肌肉膨胀那部分是不是真的——我个人的理解是如果他们有充足的食物，他们可以一直维持‘巨人’的状态，但如果肌肉爆发之后没能得到补充——爆发的肌肉就会萎缩，他们会退回正常人的状态，直到下一次爆发。”唐研耸了耸肩，“你可以把他们想象成……绿巨人。”

“我会查证。”江圆拧着眉头思考，“年轻人，张又跟闯到你家里究竟想做什么？”

“狩猎。”唐研说。

江圆暗自觉得奇怪，这二十年来千挑万挑，张又跟什么人不能吃，为什么非要吃唐研？关崎却对唐研这种吸引异种的体质习以为常：“也许张又跟是被王广森的血液污染……可是王广森是怎么变异的？”

唐研沉默了一阵：“你说他的床板，是费婴的墓碑？”

“对。”关崎有些惊讶，不知道唐研为什么关心起费婴的墓碑来。

“还记得芸城市的葫芦岛吗？”唐研说，“你不觉得，王广森和张又跟的变化，和葫芦岛上诱发人变异的花有一些类似？”

关崎当然记得，芸城市着名的闹鬼的地方，葫芦岛上奇怪的藤本月季，散发出的气味能使人产生变异，甚至变成人蛹。

“我猜引起人类变异的，是一种奇异的信息素，它误导了人类的基

因。”唐研说，“在葫芦岛上是，在这个案件中也是。如果费婴的墓碑上粘了会诱发变异的信息素，王广森长年累月躺在上面，发生变异是必然的。”他看着干净的桌面，“而张又跟沾染了王广森的血……”

江圆站了起来，对唐研关于“信息素”的猜测他没兴趣，他首先要确认那个“王广森”到底是不是“张又跟”，以及嫌犯到底能不能像唐研所说的突然产生肌肉爆发。

而唐研所想的是——张又跟沾染了王广森的血，所以他变成了巨人——而萧安呢？

萧安也沾染了张又跟的血……

“小子。”关崎看着他有点走神，拍了拍他的肩，“我会回去好好查一查这个费婴，他被他老爹鬼祟地葬在这种隐秘的地方，一定有什么隐情。”

唐研回过神来，笑了笑：“我该回去了。”

## 9

江圆把不知道是“王广森”还是“张又跟”的嫌犯拉出来，以验伤为名，弄到医院去做了全面检查。DNA结果证实他果真是张又跟，但DNA和警方保存的毛发样本已经有了些许不同，也就是他的确变异了。

检查结果出来后，张又跟提出说要吃牛排，在疯狂吃了十几份牛排之后，他承认了杀害八人的罪行。

关崎看着江圆和齐黄把张又跟送入特殊病房，二十年过去了，恶魔终于落入法网。无论经历了什么，出于什么理由，人人都要为做过的事承担责任。

关崎准备要带沈小梦回芸城市去了，一回头，他那胆小如鼠的小跟班不见了。关崎在厕所外叫着：“沈小梦？”

沈小梦正对着厕所的洗手盆呕吐着，也不知道吐的是一些什么。关崎冲厕所里探了个头“哎哟”一声：“年轻人生病了？”

沈小梦含糊地应了一声，捧起水清洗了口腔和脸，战战兢兢地问：“长官，我们可以走了吧？”

“可以！”关崎拍了拍他的头，“对你来说，这次的案件血腥了点，回去了……”

自来水龙头关上了，流水冲走了污秽。

没有人能看见那些沉入下水道的东西。

那是一块一块的碎肉。

唐研回家了。

他在黄封市临时租的房子简直已经没个能落脚的地方，被张又跟和萧安疯狂破坏之后，又被警察撒了一屋子的碳粉和红粉。

萧安就在房子里，但他在屋里所有阴暗的角落里移动，警察并没有发现他。

唐研开门的时候，萧安就蹲在大厅正中间。

他已经不再是黑雾的样子，恢复了更多的人形。听到开门声，他回过头来，那眼神与其说是萧安，不如说更像一只处在驯化初期的野兽，目光中只有迷茫。

唐研转身带上了门。

萧安看着他的动作，全身紧绷起来，开始保持距离，准备发出嗥叫。

“砰”的一声闷响，萧安整个人跳了起来。

他忘了自己是鬼怪，也不记得嗥叫，瞪大眼睛看着唐研——唐研在关门之后，毫无征兆地整个人倒了下去。

他看着那张熟悉的脸撞到了地板，那个身体在地板上微微弹了一下，随即不动。

# Chapter6 婴

1

费婴是一个死人。

一个奇怪的死人。

芸城市警长关崎皱着眉头，翻看着手里关于“费婴”的档案资料。自从破获了“张又跟”连环杀人案之后，他就分外关心起案件里带出的这个死人“费婴”来。费婴死于一九三三年，死的时候二十二岁，男性，虽然是当年费氏家族的长子，但没有留下任何照片。不知道为什么，他的父亲没有把他葬在家族墓地，而是鬼鬼祟祟地埋在了现在的黄封市，当时的邻县黄封县的大山里。

费婴甚至没有尸体，他在黄封市山区里的墓只是个衣冠冢。

他也没有死因，从残缺的档案资料里看不出这个民国时期大户人家的长子到底是死于疾病、意外还是谋杀？档案里只有一句“卒于一九三三年七月九日”。

费婴究竟是怎么死的？

他的死会和七十多年后王广森、张又跟的生理变异有关吗？

费婴的死和费家频发的诡秘事件有多大关系？

关崎对这个只留下名字的死人起了前所未有的兴趣。

他将那简单的两页资料反复看了几遍，拍了拍桌子：“沈小梦！”

他那容易紧张的小警察兔子一样跑了过来：“长官！”

“费婴的资料真的就这么少吗？你去给我找一些本地一九三三年之前的报纸出来，所有有关费家的新闻都整理一下，我就不相信一个人活了二十二年，就真的没留下半点痕迹。”关崎兴致盎然地说，然后看了他战战兢兢的小助手一眼，“最近脸色很差啊！我亏待你了吗？”

沈小梦结结巴巴地说：“没……没有！长官，我立刻去市图书馆的档案馆查！”

“帮我打个电话给唐研，问问他回来没有？”关崎说。

“是！”沈小梦的脸色苍白，的确十分难看，但精神还是很振奋，“我马上就去！”

下午四点四十五分，沈小梦提前下班，去了芸城市图书馆，为他的上司翻阅关于费家的旧闻。他从档案分馆现存最早的报纸开始看，那些报纸陈旧发霉，从存档至今可能根本没人看过，沈小梦一个人坐在旧报刊阅览室里，一点一点拍摄关于费家的旧闻。

然后……他就将有关费家的旧报纸全部撕碎，一点一点扔进了垃圾桶里。

芸城市图书馆的档案分馆很少有人来，旧报刊阅览室里几乎从来没有人，值班的员工只有一位，他根本没有关心过沈小梦在阅览室里究竟干了些什么。

晚上八点三十分，图书馆关门，沈小梦带着拍摄的所有内容离开了阅览室，留下一垃圾桶陈旧发霉的碎纸屑，而显然没有人会关心那究竟是些什么。

九点零三分，脸色苍白、眉宇间带着一丝阴郁的沈小梦拐进了一家洋快餐店，坐在角落里，打开了手机。如果关崎看到他这个时候的表情，一定不认得他——这个天真勤劳、容易紧张的小警察脸上从来没有这种阴沉得快要滴出水来的神态。

那就像一只兔子洗了把脸，把毛弄湿了后突然被人发现绒毛底下居然是只狐狸。

沈小梦点开了照片。

他拍下来的第一个剪报是“费轻楼跳井自尽”，大意是说清朝覆灭之后，费家弃文经商很有成绩，赚了大钱的费轻楼在家乡大兴土木修建了家宅，却在家宅建成后不久跳井而死，原因成谜。

第二个剪报与第一个时间极其接近，是“冤魂不散，祸及妻女”，是说费轻楼死后他的四房妻妾和大女儿跟着死于非命，留下三子两女，五人的死因不明。外界议论纷纷，费家的生意一落千丈。

第三个剪报大约是费轻楼跳井五年后，费家长子费正和继承了费轻楼的“瑞祥宝记”，数年经营，费家“尽复旧观”，居然再次大富大贵起来，报纸上说“人为之异”。

按照年龄计算，这个将费轻楼的“瑞祥宝记”发扬光大的费正和就应该是费婴的父亲。但费家隐晦的发迹史到此也就断绝了，后面没再提起过。沈小梦慢慢看着后面的剪报，距离费正和继承“瑞祥宝记”的时间最近的一条消息已经是“费二公子与秦家千金喜结良缘”，那已经是一九二九年的事了。

接下去是几条关于费家的桃色纠纷，以及费正和的死讯。

费正和是病死的，死的时候四十五岁，虽然是壮年，但在那个年代四十五岁亡故也并不奇怪。

接下去就是费家再次离奇败落、家破人亡的新闻，最终费家古宅被政府拆迁，而剩余的一部分成了燕尾街上着名的咖啡店“鹰馆”。

这后面的事关崎和沈小梦都知道，但费家之前的历史的确很少有人知道。

而在这么长的历史中，费家居然经历了几次诡异的多人死亡，两次离奇暴富和离奇衰败，而在连费二公子结婚都有的报纸里，居然真的没

有费大公子费婴的任何消息。

沈小梦紧紧皱着眉，非常用力地捏着手机。

至少——有“费二公子”存在，也就是说“费大公子”应该也是存在的。

除了这个，沈小梦发现了一条非常重要的线索——费家的暴富一直和“瑞祥宝记”有关。

那是一家什么样的店铺？报纸新闻里没有说明它到底是做什么的，而当年的“瑞祥宝记”又是开在哪里？

它经营着什么神秘生意？

也许从费轻楼那里传承下来的“瑞祥宝记”，就是费家这一连串谜案的答案。

沈小梦狠狠地盯着手机里拍摄的剪报，脸上有一种奇异的刻骨的怨恨，这让他一向温顺的脸上没有任何一丝柔软的表情，看起来就像一把出鞘的刀。

2

关崎叫沈小梦问唐研回来没有，自然是想和唐研继续讨论关于费婴的疑问。这个名字叫“婴”的男人似乎和那个“如婴儿一般归来”的微信账号有一种奇妙的联系，而那个男人显然和好几起异种伤人事件有密切联系。

但唐研和萧安并没有回来。

他们离开了黄封市，却没有回到芸城市，就像两滴水，再次无声无息地汇入了大海。

沈小梦给关崎报告说唐研没有开机，图书馆档案里的旧报纸也没有任何关于费婴的新闻。这越发吸引了关崎的好奇，如果费婴是正常死亡，为什么费正和要鬼鬼祟祟地将费婴的坟墓立在黄封县的大山里？费婴的尸体哪里去了？

关崎是个老警察，反复想过几遍以后做出推理，立衣冠冢就是表示费婴没有尸体，而一个人死后会“没有尸体”不外乎几种可能：第一，尸体落入无法寻找的地方，如海里；第二，不知道尸体的位置；第三，假死；第四，被捕食？他想起了吃人的王广森和张又跟，耸了耸肩，把第四个可能暂时否定掉。

难道费婴是费家诸多怪事的第一个受害者？关崎的笔在桌子上敲了半天，突然重重拍了下自己的脑袋——太笨了！费婴不是还有衣冠冢吗？在坟墓被破坏以后，墓里的东西呢？墓里的东西在哪里？

他跳了起来，甚至来不及通知沈小梦，开着自己的私家车一路狂奔，冲向了黄封市。

沈小梦在办公室里看材料，他动用了所有的系统搜索“瑞祥宝记”，

出人意料的系统里居然真的登记有一个“瑞祥宝记”，在“其他行业登记”里有一家“瑞祥宝记”，登记的内容是当铺。

当铺在现在是个稀罕的行业，但也不是难得一见，基本和回收黄金首饰的小金铺区别不大。沈小梦看见当铺的法人叫习初，五十五岁，是个外地人，看不出和费家有明显的关系。

到底是名字偶然相同，还是当初费轻楼经营的就是一家当铺呢？

一家当铺，要怎么让人暴富？

而这个时候，在前往北雾市的高铁上，一个男生带着一个沉重的行李箱，安静地坐在最偏僻的座位上。

他的皮肤稍微有些发黑，简单的T恤无法掩饰身上绷紧的肌肉，虽然年轻，但强健有力。

即使出现了很多变化，熟悉他的人依然能从面貌和体态上认出他是萧安。

他不再是一个清瘦腼腆的大学男生，就算安静地坐在位子上，也有一种不可挑衅的气势。

萧安的记忆有很长一段时间是混淆的，他只记得当他清醒的时候，唐研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他不太清楚发生了什么事，但也依稀记得有一些尸体、血肉、巨大的蜘蛛什么的……显然在他记忆混淆的时间内发生了很多事。他无法揣测自己到底做过什么，也无法想象知晓那些事的后果，因为眼前的事已经让他应付不过来了。

唐研昏迷不醒，而他不记得他是怎么昏迷的。

昏迷后的唐研肤色慢慢变得透明，他开始变得像一个具有美好躯壳的水泡，看起来既诡异又有一种奇异的美感。萧安不可能带着唐研去医院检查，也没办法让他暴露在人前。幸好在他醒来的那个房间里有一个很大的行李箱，他立刻把唐研塞进了行李箱，买了一张远离芸城市的车票，去一个离芸城市最远的城市。

他在逃跑。

唐研已经昏迷了，萧安无法告诉他，那打了一个电话叫他出来，殴打并绑架了他，导致他失踪这么长时间的罪魁祸首不是别人，是沈小梦。

他一直对关崎和沈小梦有着绝对的信任，他们是人类，他们热情、勤劳并且聪明，对惩恶扬善有着像普通人那样的信心，并也一直身体力行。关崎警长和沈小梦警官让萧安感觉到安全——他像芸城市所有普通市民一样对这个有好警察维护治安的城市感觉到安全。

但沈小梦欺骗了他。

如果沈小梦是不能相信的，那关崎呢？

萧安想象不出沈小梦绑架他的理由，关崎一直在怀疑唐研不是普通

人，也许他突然找到了证据证明唐研和自己不是人，所以采取了行动？无论如何，都只有远离芸城市，远离关崎和沈小梦才能保证安全。

唐研昏迷不醒，一切只能靠他了。

他不能永远依靠唐研。

3

关崎在当天的黄昏时分到达了黄封市的那片林区，张主任接到他的电话在王广森的旧棚屋那里等他。关崎到的时候，他已经把几样东西摆在了地上。

两件刺绣的绸缎长袍，已经被虫啃得几乎不成样子，一个木雕的盒子，一双鞋。

“当初泥石流把那墓冲开的时候，还冲出了两个瓷瓶，后来鉴定说是文物，就交到文管所了。剩下的文管所不要，就是这些。”张主任说，“都几十年了，也没人动过，都不值钱。”

关崎蹲下来看着地上寥寥无几的东西，这些就是费婴仅存的遗物。打开木盒子，盒子里有一撮头发，此外并没有什么东西。“当时墓里没有尸骨？”他斜眼看着张主任。

“没有，墓里连棺材都没有。”张主任说，“当时以为是古墓，文管所都来了，里外挖了遍。墓里没有棺材，所有的东西都是装在一个大瓮里的，那个瓮已经碎了。没有尸骨，那专家说了……没尸骨，只有衣服、鞋子、头发之类，应该是个衣冠冢。”

“可是……”关崎翻了翻那两件衣服，思考了一会儿，抬起眼看着张主任，“如果那里面没有肉，怎么会长虫的呢？”

张主任呆了一呆：“啊？”

关崎提起一件千疮百孔的衣服，抖了抖，几片苍蝇翅膀飘了起来，“只有衣服和头发，苍蝇怎么会下蛋？”

张主任猛地一激灵，张口结舌：“难……难道下葬的时候，那里面有肉？”

“也许是食物？一条腌鱼之类的？”关崎耸了耸肩。

有谁会在墓地里放食物呢？张主任自然知道关崎是在开玩笑，一想到那个他曾经摸过的大瓮里也许放过一块死人的残肢，他浑身鸡皮疙瘩都起来了。一看天色已黑，张主任忍不住说：“这些东西林区只是代管，如果关警官有用，也可以带回警局继续检查，今天……今天很晚了……”

“我也是这么想的。”关崎善解人意地拍了拍张主任的肩。这些可疑的遗物，不带回警局重新检查，他怎么睡得着呢？

也许费婴的衣冠冢并不是个衣冠冢。

它是个真正的墓葬？

“瑞祥宝记”就在燕尾街上，之所以沈小梦从来没有发现它，是因为它并不在街面上。

它在沿街一家服装店的二楼，招牌非常陈旧，不仔细看几乎难以辨认牌匾上的那些字。

沈小梦慢慢登上楼梯，二楼灯光昏暗，一家门面非常窄小的店铺开在楼道尽头。

一个中年人躺在躺椅上睡觉，看见有客户上来，爬起来以后还一脸的睡眼惺忪。沈小梦没有穿警服，露出一脸羞怯的表情：“我想买个礼物。”

“哦，随便看，随便看。”那中年人正是刁初，大概是难得看见一个客人，接待的手段也很生疏，“珠宝首饰我们这里要什么有什么。”

店铺里陈列着各种小盒子，年代看起来都很久远，盒子里是各色各样旧款的首饰，还有一些或大或小的石头。沈小梦随手拿起一个盒子，里面是一条镶嵌着三色宝石的黄金手链：“这条多少钱？”

“一千五。”刁初连看也没看，随口说。

“这是黄金的……”沈小梦翻看着手里的手链，那三块宝石熠熠生辉，在精巧的扣锁内部隐隐约约有一个刻字，仔细一看，是一个“婴”字。他不动声色，拿起一枚戒指细看，那枚戒指细小的内部果然也刻着一个微乎其微的“婴”字。沈小梦露出惊讶的表情，“这么便宜？难道这不是纯金？”

“当然是纯金的。”刁初怕他不买，急忙解释，“就是东西进得早，当时便宜，一千五卖给你，我也有赚，你也有赚，不是很好吗？”

沈小梦收起他刚买的手链，左手亮出警官证：“刁先生，销售贵重金属都要有合法手续，如果你不能讲清楚这些商品的来历，我就要将你带回警局做进一步调查了。”

刁初不可思议地看着这个变脸比翻书还快的小警察，他就像一个懦弱的新兵眨眼间就变成了个精英探员，连说话的语调都有了一百八十度的变化：“你……你是便衣？”

沈小梦并不回答，环顾了房间里的首饰盒子一眼：“这些东西到底是哪里来的？”

刁初很快交代了这些东西——包括他门口挂着的那块牌匾的来历——它们是他捡来的。

刁初二十六年前来到芸城市，做了点小生意，有了点小钱之后他在燕尾街租了个店面，扩大经营。就在他从房东那儿拿到钥匙，第一次清理他的店面的时候，在小房间的死角里发现了一个积满灰尘的木头箱子，打开箱子，里面是满满一箱的金银珠宝，看得他眼都花了。看那箱子的状态，可能搁在这间破房子里几十年了，也不知道是哪一代的房客落下的，居然没被人发现。这么大一箱子财宝，来路可能不清白，刁初

立刻私藏了起来，过了几年，没听说有人追查那些珠宝的下落，他就悄悄地开了个当铺，偷偷摸摸地卖起珠宝来。

卖了几年，习初看着那些冰凉的财宝，不知怎么的心里就发起毛来。这么大一笔钱，到底是谁的？这么多首饰，它们都曾经被人戴过吗？戴过它们的人还……还活着吗？他把木箱子里的老牌匾挂了起来，但并没有人上门询问牌匾的来历，就像这一大笔钱是凭空砸在他头上的奖励似的。

沈小梦沉默地看着房间里数以百计的首饰，瑞祥宝记？

这些首饰显然并不属于哪一间当铺，如果每一样首饰都有刻字，要么是出自同一家珠宝行，要么……它们只是属于同一个人的私产。

费家的秘密，或许就在那些珠宝里。

沈小梦狠狠地咬了咬牙，他必须知道费家的秘密——一切的、所有的！

而要知道隐藏在珠宝中的秘密，他就要得到这屋子里所有的东西。

通向北雾市的列车缓缓驶出城市，萧安看着窗外绵延的山丘，不透明的天气，积满尘土的灰绿色大山令人心情更加低落。正当列车离开芸城市，进入黄封市林区的时候，只听“轰”的一声闷响，远处的山丘里冲起一股浓烟，紧接着明火烧了起来，大片树林瞬间就陷入了火海之中。

烧得这么快的山火，再加上之前的巨响，显然这是人为纵火。

萧安愣了一下，列车路过起火的那座山，已经快速向前进发。着火的山头上灰烬飘散，滚滚烟尘很快弥漫了整个山区，列车开了一会儿，响起了警报声，然后慢慢停了下来。列车长通过广播解释了一下情况，因为前方有山火，列车等待调度。

乘客有些慌乱了起来，纷纷去看前方的山火。

只见一座林木茂密的小山丘上冲起一团火焰，像火炬似的，浓烟就从火焰下喷涌而出，被强风吹得滚向轨道，能见度相当差。

列车停了一会儿，不少救援抢险车辆从不远处的公路开过。萧安紧握着行李箱，漫无目的地望着大火和车辆。又过了一会儿，一辆救护车从山火的方向呼啸而来，萧安眼力远远超过普通人，就在救护车驶过的一瞬间，他居然透过车窗看到了坐在副驾驶座位上的人。

关崎？

关崎脸上有几个灼伤的伤口，刚才爆炸的时候他肯定在现场。

萧安的大脑不由自主地疯狂转着——关崎为什么会在这里出现？这里不是芸城市的地界，难道是又有什么怪事发生了？和唐研的状态有关吗？在他记忆混淆的那段时间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列车微微一晃，萧安的手握紧，在列车启动的时候，救护车早已扬长而去，在一个东西从救护车的门缝里跌了出来，在水泥路面上滚得老远。

列车在轨道上缓慢滑行，突然“砰”的一声巨响，乘客惊骇不已。

有一个人用拳头将列车车窗砸开了一个大洞，把自己的行李箱扔了出去，然后人也跳了下去。

疯了吧？

这可是行驶中的列车！

4

萧安从列车里窜了出来，跑上了省道。

从关崎乘坐的救护车里掉下来的是一串钥匙。

萧安弯腰捡起那串钥匙，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跑出来，明明计划着离这里越远越好，但突然有一种古怪的直觉——这场山火和什么“东西”有关。

那边飘散来的空气中有些“什么”在呼唤着他的血液，强烈吸引着他往那里去。

手里的钥匙在遍布浓烟的空气里实在暗淡无光，毫不起眼。萧安正想把它揣进口袋，突然他睁大了眼睛，将那东西提了起来。

那是一个非常普通的不锈钢圈，里面挂着两把脏兮兮的钥匙，似乎使用了很长时间。钥匙圈上有个吊饰，是一块陈旧的木牌，上面刻着一朵花。萧安将木牌放到鼻下嗅了嗅，他的嗅觉也比人类灵敏很多倍——果然，木牌散发着一股熟悉的气味。

一股略带浓腻的甜香。

萧安永远不会忘记这个味道，这是葫芦岛上那种爬藤月季的香味，那种能诱使生物变异为蛹的气味。

葫芦岛上的植被已经被警方销毁，从磨损的痕迹来看，这块木牌应该是很久以前有人从葫芦岛上带出来的。

萧安握了握拳头，将东西放进口袋，拖着行李箱快速往火场走去。

黄封市郊区林场发生了山火，因为天气干燥，风势强大，山火蔓延到了和芸城市相连的林区，而那里有个度假村，住着不少人。在一个小时前，芸城市警局里该出去支援的警员都出去了，沈小梦提着一个塑料袋回到警局，进了关崎的办公室。

关崎并不在，沈小梦将塑料袋里的东西“哗啦”一声倒在了桌上。

金项链、金戒指和各色宝石、手镯、吊饰……珠宝闪闪发光。

沈小梦将每一件首饰都详细看过，每一件珠宝上都有一个隐晦的“婴”字，这些东西金光闪闪，镶嵌的珠宝晶莹剔透，似乎件件都是上好的品质。他越看越皱眉头，这些宝石有不同颜色，有些像是翡翠，有些像是欧泊，有些又像是红宝石、蓝宝石，或者祖母绿、橄榄石……在费轻楼、费正和的年代，正是清末民初军阀混战的年代，与国外的交流

并不通畅，费家从哪里得到这么多品质上好的外国宝石？得到一件顶级珠宝或许还说侥幸，这一桌子首饰，镶嵌的宝石至少在一百颗以上，这该是多大的一笔财产？

一定有什么不对！

沈小梦用关崎的权限开了一张检测单，拿着单据直接进了技术科的大门。

关崎被救护车送进了医院。黄封市的江圆江队长等在医院里，看着他灰头土脸地进来，忍不住嗤笑了一声：“听说你又钻到林子里去了？这次没给我翻出个死人来，倒把山给我烧了？你也真是厉害。”

关崎脸上烧了几个黑印，衣服破了一大片，他抹了把脸说：“我呸！你这山里有鬼也不告诉我一声，害了我也就算了，还差点烧死了张主任……”

“明明是你放火烧山，纵火罪我已经算在你头上了……到底怎么回事？”江圆正经起来，“怎么会爆炸了？张主任怎么样了？”

“我就是叫张主任帮我一个忙，查一查那个墓的底细。”关崎说，“张主任给我几样东西，要走的时候，我又叫他带我去看看费婴的墓到底在什么地方，谁知道刚走到地方，‘轰’的一声那个地方就炸了。张主任走在前面，伤得比我重多了。”

“怎么会炸了？无缘无故的怎么会炸了？”江圆惊讶了，“荒山野岭怎么会炸了？”

“那个墓有蹊跷，墓底下一定有东西。”关崎说，“这个费婴墓一定有问题，江队，王广森、张又跟基因突变成巨人，原因医生还在查——但我相信原因就在那里！”顺口说到这里，他突然一个激灵，脱口而出，“难道费正和在这里立坟，其实不是为了悼念费婴，而是在掩饰那底下的什么东西？”

“不管那下面有什么东西，既然爆炸了，我一定会查清楚。”江圆拍了拍关崎的肩，“你休息，换我去。”

萧安逆着浓烟往树林里走，细小的火焰在四周跳跃，一条明亮的火柱就在前方。空气中有一种奇怪的气味，他把装着唐研的箱子扛在肩上，以他的速度没走多久就到了起火的地方。

一个很深的坑洞。

一种溶化的黄糖似的液体缓缓从洞口溢出，火焰就是从溶液上蹿起来的，散发着奇怪的气味。坑洞的旁边是残破的墓砖和石头，这里似乎原本是个墓穴。萧安探头往洞坑里看去，由于溢出的液体是透明的，他看得很清楚，随着液体流动的有许多闪烁的东西，就像饮料里夹杂的布丁、软糖或淀粉珍珠之类的东西。

不知道那到底是什么东西，但萧安依稀感觉到，在空气中吸引着他、引诱着他的气味就是从这些东西上散发出来的。这些一块一块闪烁

的东西，有些像水晶，有些随着溶液溢出，流淌到了萧安鞋前。

他弯下腰来，拾起一块，只见那东西闪闪发光，就像一小块自然生长的水晶。

这东西……非常眼熟。

萧安想到口袋里的钥匙——他记起这串钥匙是哪里来的了——这是在鹰馆门前，蒋云深挖的那个洞旁边捡到的钥匙。唐研对这串钥匙的推理是：他认为这是李明的钥匙，李明当时把钥匙掉在了鹰馆门口，等他返回来寻找的时候，撞上了蒋云深，才发生了命案。

所以这串钥匙被关崎当作物证取走。

而目前他手里的这块水晶正和蒋云深、李明最后化成的晶状体非常相似。

这些是什么东西？萧安手上用劲儿，“嘎嘣”一声握碎了手里的那块水晶。

芸城市樱杏警署。

技术科的小马已经把沈小梦送来的首饰样品鉴定了，拿着打印出来的结果，他眉头紧皱：“小沈，这东西可不是钻石啊！这像是用来做假珠宝的什么新材料，我这仪器不够先进鉴别不出来，但是里面有蛋白质成分，就是说不全是碳……像是别的不知道什么东西的结晶，不像是矿石。”

“那是什么东西？”沈小梦惶恐地问，“是水晶吗？”

“不是水晶，”小马说，“像分泌物，植物的或者是什么动物的分泌物的结晶体，不是矿石。”

“哦……”沈小梦握紧了拳头。

5

分泌物。

这些刻着“婴”字的首饰，上面镶嵌的“珠宝”不是珠宝，而是一些外观上看起来几乎能以假乱真的“不知道什么东西的分泌物的结晶”。

这就是费家暴富的秘密——他们找到了一种伪造珠宝的材料，大规模地制作赝品，牟取暴利。也显然是因为这是个黑心生意，费家很怕被人发现，所以“瑞祥宝记”这家珠宝行才这么鬼鬼祟祟，没有留下详细资料。而费婴——会不会就是费家第三代中接手“瑞祥宝记”的人呢？

费轻楼跳井自杀，费正和盛年去世，费婴失踪——他们这三代人的命运，是不是都被“瑞祥宝记”——或者说是被这种未知的材料改变了？

这种材料，到底是什么？

沈小梦从技术科出来，一个同事冲了过来：“小沈！老关呢？刚才发生了抢劫杀人案，燕尾街的一家当铺被抢了，看铺子的被凶犯开膛破

肚，死得惨不忍睹。你说现在的人也真是，抢钱就抢钱，有多大仇将人弄成那样啊……”

沈小梦“啊”的惊呼了一声：“我马上去找长官！”

“告诉他燕尾街美琪服装店二楼，一个叫什么宝的当铺……我先去现场了。”那名警官匆匆离开。

沈小梦看着他的背影，满脸的惊慌瞬间收得干干净净，只剩毫无表情。

江圆和黄封市消防大队大队长陈其一起到了林区，这片林区虽然偏僻，但离市区并不太远，在消防人员的扑救下，火焰渐渐熄灭。江圆带着齐黄，跟着陈其到了起火点。现场处理人员已经找到了火源，那是张主任抽的香烟。大概是这个地方地下有易燃气体溢出，渐渐达到饱和，张主任抽着烟走到了易燃气体集中的地方，点燃了气体，引发爆炸。但这个地方山风不小，既然是气体，应当是容易被风吹散的，而这些气体却偏偏没有被吹散，说明这些气体远比空气重。

陈其见过无数火场，能识别几百种易燃物，却从没有见过这样的现场。

火场中心是一个极深的坑洞，最宽处大概有三米，一层糖一样的黏稠液体凝结在洞口和洞壁上，在这种糖浆一样的液体里，有一些不同颜色的晶状物闪闪发光。在这些“糖浆”上粘着一件外套，还留着一些鞋印和攀爬的痕迹，应该是有人在火刚熄灭，江圆和陈其还没有到场的时候，从那个洞里下去了。江圆看了一下痕迹，忍不住大骂：“他妈的！并没有谈及辙痕，无法推断出旅行箱的事，什么人这么无聊，不要命了？”

萧安自然不知道正有人在骂他，事实上现在他根本没有办法分心猜测别人对他这种行为到底会怎么想——他正小心翼翼地抱着装着唐研的那个行李箱，制走在四面都粘着枫糖色透明黏液的通道里，每走一步都很艰难。

头顶缓慢地滴落着相同的黏液，每一滴都拉出长长的纤细的丝，萧安小心地闪避着这些东西。

他知道，这不只是一些黏液。

四面墙壁的黏液中都裹着奇怪的东西，更多颜色的晶状物堆积在黏液干燥处，那些晶状物更大更纯粹，看起来十分漂亮。而溶化的黏液中包裹着一些萧安无法理解的东西——比如说，一些奇形怪状支离破碎的昆虫、几根极其粗壮的象牙、一条不知道什么动物的尾巴、几块赤红的肋骨、几个很像老鼠的动物头颅，却有老虎头那么大。

但在黏液表层粘着不少更加恐怖诡秘的东西。

人头。

几个腐败了一半的人头被黏液半包裹着，裸露在外面的一半几乎都已近成了烂肉，从烂肉堆的缝隙中隐约可以看到人头脸上的白骨。被黏

液包裹住的另一半却栩栩如生，几乎还看得到生前最后的表情。

它们无一例外都在笑。

腐败得只剩下半张嘴的人头居然在笑，这让萧安毛骨悚然。但也就是这种奇异的防腐和保全功能让萧安一下子想到了——琥珀。

晶莹剔透，内部却包裹着各种尸体的琥珀。

沈小梦将“瑞祥宝记”的那些“珠宝”收进了自己的抽屉，放在桌上的手机突然“叮”的一声响，有一条微信发了过来。他的脸一下子阴沉了下来，那条微信的内容在屏保图片下闪过。

“你饿了吗？”

发信息过来的是一个公共微信号码，只要订阅，每个人都能看到它的更新。

它今天的更新不是主人漂亮优雅的脸庞，是一大块煮熟的肉食的图片，上面插着刀叉，旁边放着鲜红的番茄酱。

沈小梦紧紧握住手机，猛地向墙壁摔去，“啪”的一声——智能手机被他摔得粉碎。

他没有看到那个叫作“如婴儿一般归来”的微信号码发出的第二张图片和信息，那个模特一样漂亮的男人怀抱一个婴儿，两张脸紧贴在一起，对着镜头微笑。

两张脸都很漂亮，甚至有些相似，微笑得都很好看。

就是那个孩子的眼睛没有眼白。

他的眼睛是全黑的。

就像一双地狱。

洞穴之中。

萧安抱着行李箱，目光突然被洞壁上一个东西吸引住了。“嗒”的一声微响，一滴黏稠的液体滴落在他身前，他躲过那拔丝般的黏液，走到洞穴的一个角落。那块洞壁深处有一个他非常熟悉的东西——一个浑身赤裸、遍布着花纹的女人。

萧安目瞪口呆地看着被黏液密封在深处、即将永远保存下去的那个“女人”。她看起来和金素仙一模一样，有矫健美好的身材，浑身布满奇异的花纹，前肢的“爪子”巨大而弯曲，后肢的五指略细，细长有力。那个女人咽喉处有一道巨大的撕裂伤，头部折向一边看不清面目，已经死亡。而她的死亡显然是遭受到更加凶猛的异兽攻击。

在这个洞穴里还存在着比金素仙那个物种更强健有力的“别的什么东西”。萧安抱着行李箱的手在微微颤抖，看着四壁缓缓流淌的透明液体，不安的感觉在心头浮动。再往前走，洞壁上出现了更多熟悉的东西——一只像狗一样的黑色异兽被撕成两半淹没在更深的洞壁里，那像鹿

一样的脖子和四肢——除了大小，它就和从葛彭的背后钻出来的那只小怪物一模一样！

一股诡异的感觉泛上心头——在芸城市周围出现了如此多的异种，难道并不是因为异种的进化程度日新月异，而是……出自于……这里？

但它们都被密封在黏液深处，又是怎样活生生出现的？萧安紧紧抱着行李箱，加快脚步往深处走去，洞里本来应该是一片黑暗，但不知道为什么四处都散发着淡淡的紫光，映照着四处的不明宝石和破碎的尸体，光芒璀璨，触目心惊。

空气中飘散着各种奇怪的气味，这就是那种吸引萧安的气味。这些气味来自洞壁上附着的那些诡异的残尸，触目惊心的异形怪兽吸引了萧安所有的注意力，直到腿上传来奇异的触觉他才惊觉手里的行李箱已经破了一个大洞。

有黏液滴落在行李箱上，腐蚀出了对穿的大洞。箱子里几乎已经成了一团液体的唐研就从行李箱的破口处缓缓流了出来——那一瞬间的感觉萧安简直无法形容，就像一个宝贵的鸡蛋破了个口子，眼睁睁看着蛋清和蛋黄流到了地上。

唐研化成的液体在一瞬间就融入了这布满整个洞壁的黏液中，无形无迹，萧安甚至连伸手挽留一下的机会都没有，整个行李箱就空了。他呆呆地举着那个轻飘飘的箱子，一时之间大脑一片空白。

6

那个叫瑞祥宝记的当铺被人洗劫了，店主刁初被人开膛破肚，甚至心脏都被人取走。警方一时无法辨认这究竟是抢劫杀人还是报复杀人，如果是抢劫，这种杀人手段未免太残忍；如果是报复，凶手也在现场停留了相当长时间将屋子里所有的财物取走，看起来凶手当时相当冷静，不像被仇恨冲昏头的人。关崎在黄封市听到案情，带伤赶到现场，现场的物证已经全部被清理出来。关崎还没开始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就一眼看到了证物中的一个透明塑料袋。

塑料袋里装着一个木头盒子，关崎从口袋里摸出另外一个木头盒子，把它们并在一起。

两个盒子一模一样，柚木雕刻，手感光润圆滑，盒面上刻画着凹凸不平的花纹。

现场勘查的警员惊讶了：“怎么多了一个？”

关崎眯着眼睛看着“瑞祥宝记杀人案”中搜查出来的木盒，喃喃自语：“我也想知道为什么会多了一个。”他隔着物证袋打开木盒，那木盒里面布满灰尘，显然已经很多年没有打开过，里面也放着一束黑色头发。

黄封市离奇的坟墓爆炸案，芸城市光天化日之下的抢劫杀人案，这两起案件之间居然是有联系的？关崎紧握着木盒，在案发现场楼上楼下转了几圈，突然指着“瑞祥宝记”那个黯淡陈旧的牌匾说：“把那个东西给

我拆下来！”

——费婴的坟墓和这个现场之间如果真的要说有什么联系，也就是这块看起来也有六七十年以上历史的牌匾了！

它像穿越时空来自那个神秘莫测的年代的信物。

牌匾被拆了下来，它是一块深黑色的木质牌匾，完全由一块厚重的木材雕刻而成，上面曾经刷过金漆。擦去灰尘之后，“瑞祥宝记”四个大字依然饱满，在牌匾的角落里刻着一个极小极小的印章。

关崎擦去了上面的灰尘，极其激动地看见了他想看见的东西——那是古篆的“费轻楼”三个字。

“沈小梦呢？”关崎叫了起来，“兔崽子哪里去了？你们随便来个人帮我查查，这个‘瑞祥宝记’和费家是什么关系？”

“沈小梦不是被你派去查什么费家大公子的传奇身世……”蹲在地上拍血迹形状的小马说，“今天还拿了一枚费大公子的戒指来找我鉴定，可惜那戒指是假的。”

“费婴的戒指？”关崎失声说，“你怎么知道戒指是假的？”

“假的啊！那玩意儿根本不是钻石，像什么生物的分泌物……”小马对着血迹拍了一张，“老大，你有没有觉得有点奇怪？死者躺在这里，双手平摊，这里是一片血泊，但两个手臂下面都没有血迹。”他指了指地上那个人形的痕迹，“手腕这里……两边都有血迹被扰乱和轻微的擦碰痕迹，像抓握的痕迹，看起来像死者被人牢牢地压制在地上，同时开膛破肚。开膛的时候大量的血流到地上，这个人的双手因为被巨大的力量压住，所以即使有这么多的血而手臂下这两块地方都是干的，完整到甚至可以看到当时的着力点。可是如果死者的双手一直被人死死按住，这个凶手要怎么生出第三只手来对他开膛破肚？”小马摇了摇头，“我想不明白。”

关崎却没有在听小马福尔摩斯式的分析，他只是盯着小马问：“沈小梦拿到了费婴的戒指？”

小马奇怪地抬起头：“是啊，不是你叫他去查的吗？”

“我叫他去查费婴，然后费轻楼的‘瑞祥宝记’被人洗劫了，然后沈小梦拿到了费婴的戒指去找你鉴定？”关崎的表情很奇异，“是这样的吗？”

小马有些茫然又有些迷惑，他隐约听懂了一些什么：“嗯……可是……那枚戒指是假的，不是钻石。”

关崎蹲下来看了他一会儿：“就是因为它不是钻石，所以才是真的。”他那奇异的表情逐渐淡了下来，“老大！”旁边帮关崎拿着牌匾的警员突然叫了一声，“这里有条缝，里面有东西！一张纸一样的……字条！”

关崎猛地跳了起来，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了那块陈旧灰暗的牌匾上，杀人现场的物证中居然有留言？被开膛破肚的死者还来得及写一张

死亡留言再塞进牌匾里吗？

沈小梦并没有到燕尾街的案发现场。

他还在萧安的办公室里，将“瑞祥宝记”里所有首饰的“宝石”都撬了下来，红色的摆在一处，绿色的摆在一处，不透明的、半透明的、有杂色的摆在一处。

那些结晶颜色略有差异，即使都是红色的也并不一样，沈小梦拿起一块“红宝石”嗅了嗅，脸色阴沉。过了一会儿，他的脸色变了变，微微发白的嘴唇慢慢地张开了——他的表情很扭曲，仿佛十分不情愿张开嘴，努力地想把它闭上，但他的嘴依然自己有意识一样张开了。

沈小梦的舌头从嘴里伸了出来。

如果关崎在办公室里，一定会吓得掉头就跑。

沈小梦的舌头已经不是人类那种肉粉色的、柔软而有弹性的舌头，从他嘴巴里舌头的位置伸出来的，是一条似蛇非蛇、似虫非虫的长形异物，那异物有一对尖利的钩爪，位于“头部”两侧。

“舌头”伸了出来，钩爪钩住了一颗“红宝石”，慢慢拖回了沈小梦嘴里。

沈小梦被迫将那颗“红宝石”吞了下去。

吞下之后，他满脸怨恨，拳头握得咯咯作响。没过一会儿，他嘴巴一张，那条长形异物猛然从嘴里冲了出来，颜色变得更深，扭动的模样更加有力。它又夹取了第二颗“红宝石”，沈小梦忍无可忍，踉跄地站了起来，疯狂地向门外逃去，那条舞动着的“舌头”攀住了门框，只听“啪”的一声巨响，门框被抓开了一个拳头大的缺口。门外有同事被沈小梦的脚步声惊动，喊了一声：“怎么了？”

那条舌头瞬间收入了沈小梦嘴里，沈小梦脸色惨白地站在走廊上，过了好一会儿才嚅动了两下嘴唇：“没事……”

回到关崎的办公室，沈小梦关上门，背靠门板坐在了地上。

他想知道那个人的弱点，想知道费婴的秘密。

但他没有想到还没有彻底追查到那个人的弱点，就已让噩梦更加深刻地缠绕着自己。

那个人……那个人一定知道他正在追查什么，故意让他得到这些石头……一定是这样！沈小梦绝望地抱着头，他一定知道我在做什么，他一定知道这是一些——这是一些能让怪物变得更恐怖的石头！那些是一种不知道什么的生物的一部分！

该死的怪物！该死的……该死的……费婴！

“毛笔字？”

在燕尾街“瑞祥宝记”当铺现场，关崎戴上手套，慢慢打开夹藏在牌

匾里的那张纸。

那显然并不是习初的死亡留言，那是一封古老的遗书。

遗书是用毛笔字写的，竖行排列，抬头写着“景诗吾儿”。关崎睁大眼睛，“景诗”是费正和第二个儿子的名字，这居然是费正和的遗书。

“景诗吾儿：今天道不祥，江山动荡。我先祖得大清隆恩，不及报效，世已大乱。你祖父乱世颠簸，弃文从商，行卑鄙之事，获不义之财，以至兴旺。然不想其中诡秘，凶能夺人性命。你祖父遗训，宁可穷死，不得回老宅取物、不得开宝库之门。万般悔恨，我当年留洋初归，并未听信。借祖父余威，今家虽兴盛，然凶戾潜伏其下，不久矣，必杀人。你兄不驯祖训，私入老宅，为鬼上身，药石罔医，将吃人矣。我心如割，但你祖父之事犹然在目，我费氏一族安能听之任之，以血还之？我已将费婴杀死，分藏数处，以防变化。我亦将死，二人身后之事，由你从简。我死之后，费家人不得回老宅、不得寻宝库、不得开金铺。如有违训，必遭天谴。”

下面是“费正和绝笔”。

关崎和小马几人看完，面面相觑，这篇半文不白、书写潦草的遗书说出了一个天大的秘密——费婴是被费正和杀死的。

而且费婴是被分尸的。

难怪费婴的墓中“没有尸骨”，也没有棺木。

费正和将费婴分尸，分而葬之，也许所谓的“衣冠冢”不止一处。

然后费正和自杀了，他意图将费家的秘密永远上锁，带进棺材里。但像这封遗书里说的那种能杀人的诡秘之事，难道仅仅是搬离一座老宅、锁上一扇门或者死上几个人就能永远封存的吗？关崎想到鹰馆里的蒋云深，想到会吃人的王广森，再想到亲手杀死儿子的费正和，一股寒意从脊梁骨直冒了上来——费家那“凶戾”毫无疑问是出来了，它还在人间游荡，游荡的范围似乎正在越来越广。

费婴被费家祖传的“凶戾”上身，早早被杀，所以几乎没有流传下任何资料。他既然被分尸了，必定真是死了，可是连费婴墓的墓碑都能导致王广森变异，那费婴的尸身本身岂不是更有诱导性？他就像个会引诱人类变成怪物的恶魔，费正和把他葬在哪里了？他的其他尸体在哪里？

而他又是怎么惹上“凶戾”的？

关崎越想越惊恐——费家的老宅、宝库在哪里？

从费正和的遗书上看，这两个地方就像豢养恶魔的牢笼，人类一旦触碰，就将化为恶魔。

而恶魔会诞生出更多恶魔。

## 7

唐研融入了周围的黏液里，萧安手足无措，东张西望，不知道怎么

办才好。他伸手触摸墙上的黏液，那些东西已经不像洞口的黏液那么黏那么有流动性，洞里深处的温度较低，没有明火，墙上的黏液是冰冷的，比果冻稍硬，也不粘手。

就像是即将定型的麦芽糖，或者正在冷却的玻璃。

唐研在箱子里的样子也是这样的，透明的、冷冰冰的，略带柔软却易碎。萧安心里的不安骤然放大起来——他突然发现周围的——周围的黏液其实——其实和唐研很像。

它们……它们都是透明的、冰冷的、略带颜色的液体，有些发黏，像流动的半凝固的树脂或者糖浆什么的。如果……如果这些东西……这些东西其实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唐研”的身体，那么在这种黏液干燥处的结晶岂不就是“唐研”这种生物的“遗传之核”？

萧安被自己的想法震惊了！

如果是这样，这里不知道有多少个唐研的洞穴！它们——它们不是不会死吗？这里是它们的出生地还是死亡墓穴？它们不是具有无穷的生命、不互相融合就不会死的怪物吗？

可是唐研就在他眼前融入了这些黏液里——如果它们不是一样的东西，又怎么能“融合”？融合就是它们天生的能力。可如果这些都是唐研，那……那……

萧安抬起头，他无法欺骗自己的感知。

这里是千千万万个唐研的墓穴，这四壁流动的，是千千万万个唐研的尸体。

它们的遗传之核都已黯淡，它们的体液都已冰冷，唐研是会死的。这个洞穴不仅有撕裂金素仙那种凶兽的能力，更可怕的是还有杀死“唐研”这种生物的能力。

这里面究竟有什么？

就在他发呆的一瞬间，空洞的通道里有人笑了一笑：“可惜……和预期的略有不同。”

萧安把行李箱一丢，追着声音跑了进去。

洞穴的尽头是一面石壁，石壁上没有黏液，钉着陈旧的木板，木板上放着一些书，像是已经腐败的古籍。书架前方摆放着一张硕大的木桌，木桌上点着一盏油灯。

油灯的光洒在积满灰尘的木桌上，木桌上摆满了东西。

萧安惊异地看着那张巨大的木桌——桌上整整齐齐地摆满各种各样的玻璃容器，有大有小，那些玻璃有的并不纯粹透亮，仿佛来自遥远的年代，有些清澈透亮，好看的原木塞子还略有几分小资情调。容器上积着厚厚的灰尘，却依旧反射着油灯的光辉，里面形形色色的异物在灯光中依稀可见。

奇怪的液体、不知名的角、古怪的昆虫、怪异的残肢、形形色色的蛋……

成百上千的玻璃容器里装着成百上千的异种……它们像博物馆的陈列品，静静地躺在尘封的玻璃中，仿佛无害。

“张又跟的案子被破了以后，你们发现费婴的墓，我以为能走到这里的人是唐研。”那说话的声音又笑了笑，“听说……他忘了很多事，是个健忘的残疾？”

说话的人语气缥缈，音调却很华丽。

萧安迷惑地看着面前的一切，这个声音非常熟悉，仿佛曾经在哪里听过很长一段时间：“你是谁？”

“我，是一个受害者。”书架的阴影中，一个人握着一本书慢慢转过脸来，油灯柔润的黄光照在他的脸上，那是一张非常美丽的脸。

萧安失声叫了出来：“费婴！”然后他自己愣住了，木然看着眼前美丽的男人。

那是一张熟悉的脸，那张脸在“如婴儿一般归来”的微信账号上微笑，发布各种姿态的照片，倾倒众生，拥有数量众多的男女粉丝。他和金素仙合影，他和那只从葛彭背后长出来的怪犬合影，他和蒋云深合影。

他是费婴。

死在……一九三三年。

“我想向唐研致敬，这么多年来我一直怨恨这种生物——一直到我从地下死而复生。”费婴微笑，“赐予别人新的生命是会上瘾的，我能让人类过上完全不同的生活，蒋云深、葛彭、金素仙，你看多么奇妙……而这也是一百年前，唐研对我祖父做的。”他轻抚着桌上整齐的玻璃容器，“你看，这里面有几千个和我们不同的生命，多么神奇。它们有很多会拟人，希望在充满人类的环境中更好地生存。而唐研这种生物却不是拟人，它们本身就来源于人类，所以……它们太想回归‘人类’了，或者说——它太奢望保留着突变赐予的能力，却拥有和人类相同的构成。它对自己水状液态的组成不满，所以——它在研究其他拟态的生物……它剥离遗传之核，杀死同类……它——在研究自己的身体、别人的身体，让自己变得更令人满意。”费婴看着萧安，“这就是你的朋友，我祖父的朋友……自私、狡诈、伪善、残暴、冷血无情。”

萧安没有听明白他在说什么，只是骇然地看着他：“你说什么？”

“我说——听说你的朋友唐研是个残疾，他忘记了很多事，而我正在帮他想起来。”费婴柔声说，“可惜……来到这里的却是你，这个故事，只好说给你听了。”

“什么故事？你是费婴？你为什么还没有死？”萧安大脑中一片混乱，他似乎记起了一些事，又似乎记得并不那么清楚。但他知道他是费

婴，是货真价实的“那个人”。

“很久很久以前，有个叫费轻楼的文人，他读了一辈子书，还来不及考状元，大清朝就完了。”费婴说，“洋人在中国的土地上横行，费轻楼在洋人开的金铺里做伙计，看着洋人柜子里陈列的金银珠宝。有一天有个人到金铺里出手一块宝石，费轻楼看那宝石成色极好，问了一句石头的来历——就此，他获得了一个惊天秘密——在芸城县南面的大山深处有一个洞穴，洞穴中有成千上万不计其数的宝石……”费婴嘴角勾了勾，“费轻楼开起了自己的金铺。他的宝石成色美丽，许多人交口称赞，甚至有一些颜色和形状是这世上仅有的。可是他不知道，这个秘密山洞里的‘宝石’并不是宝石，并且那些东西在洞穴里受到了严重污染，用现在流行的话说——那些东西沾染了怪异的信息素，会诱发人类的快速变异。而那个将‘宝石’和洞穴出卖给他的朋友的人叫作‘唐研’……”费婴面无表情地看了萧安一眼，他在说谁，萧安当然明白。

“不是他。唐研是个物种，既然是个物种，那就可能有好有坏，你说的唐研不是他。”萧安好不容易听懂了一半，这个怪物的意思是说当年是一个“唐研”害了费轻楼，所以他在报复。可是那绝不可能是他所认识的这个唐研，唐研不会做这种灭绝人性的事！他是和善的、有同情心的，和人类没什么差别！绝不是这种妖物！

费婴将手里的书放在了桌上：“是吗？”

萧安的目光从书上掠过，那是个年代久远的羊皮笔记本，密密麻麻写满了“……拟态寄生蛐的神经可寄生并逐渐取代宿主的神经……”那是一本研究笔记，而那书写的笔迹非常眼熟。

真的是唐研的笔迹。

萧安情不自禁地颤抖了一下：“我的朋友不是你的仇人。”

“是吗？一个活得太久、久到记忆力受损伤而不得不使用笔记记录‘研究成果’的唐研……难道——不是你这位‘朋友’？”费婴坐上了木桌桌面，他的样貌美丽，身旁的玻璃容器光彩焕然，那姿态妖异得令人恐惧，“他——和善、温柔、富有同情心，是吗？”费婴从桌上众多玻璃容器里拿出了一个精美的盒子，盒子里有一枚浅粉色的晶体，“他的研究成果有这一面墙壁那么多……”费婴反过手敲了敲背后的书柜，“内容非常有趣。哦！我敢说对变形人的研究我远远在他之上，毕竟他还没有抓过一个变形人……你看我拿到了他的‘遗传之核’，根据这本书里的研究结论——这个东西是可以修补的，只要融合一个和他有同一段记忆的同类。你看这洞里到处都是被他害死的同类，我们随便捡一个……你看这样……”费婴摊开手掌，手掌正中有一枚淡绿色的透明结晶，“然后把它放进去……”

他把淡绿色结晶放进了唐研“遗传之核”的盒子里，萧安张开了嘴想要阻止，却发不出什么声音。只见费婴往盒子里倒了点什么液体，盒子的东西发出“咯”的一声微响，费婴从里面取出了一枚微微有些发灰的结晶，“看，成功了。”他遗憾地把那块东西扔进了满地暗淡无光的“遗传之

核”中，“可惜的是他没能活着走到这里，否则故事的结局一定非常有趣，我将他的记忆和遗传之核一起还给他……然后再杀了他——他的表情一定非常精彩、令人热血沸腾……哈哈哈……”

“你说他害了你祖父，可是你现在坐在这个地方，你害了蒋云深、葛彭、金素仙……你和他有什么不同？”萧安紧握拳头，全身肌肉在绷紧，“说到底，你也不过是个和你恨的人一样的妖孽罢了！”

“他们和我有什么关系……”费婴冷笑，突然遥远的洞口发出了“砰”的一声巨响，两人都吃了一惊，一股强大的热浪从洞口方向猛扑过来，木桌上成百上千个玻璃容器被震得叮当作响，紧接着最靠外面的一排全部跌了下来。费婴伸手挽救那些玻璃容器，萧安蓄势已久，瞬间扑了上去，化为利爪的右手深深插入了费婴的胸口，费婴吃惊地看着他，鲜血从他的嘴角溢了出来。“有人炸毁了洞口。”他张开嘴说的居然是这句话。

萧安充耳不闻，面目狰狞，他将费婴死死地压在地上：“管他是谁炸了洞口，你害死唐研，我先杀了你！”

8

关崎带着勘查现场的几个人返回警局，一进办公室就发现门被撬了，他叫了几声“沈小梦”，不见人影。关崎坐进椅子里，想来想去，忍不住又拨了唐研的手机。他妈的！不要真像老子想的……关崎恶狠狠地想，沈小梦这小兔崽子！

手机一如既往地没有打通，这次却不是关机，是无人接听。

关崎坐在办公椅上，让椅子慢慢转圈。过了好一会儿，远处有个声音弱弱地回答道：“长官……”关崎抬起头，沈小梦端着一杯茶满脸惊慌地走了进来：“我……正在叫师傅修理……门坏了。”

“你先给我过来！我听说你拿到了费婴的戒指？”关崎上下看着这个兔子似的徒弟，“戒指呢？”

“啊？啊啊啊……”沈小梦手忙脚乱地交出戒指，还有一条手链，还有收款单据，“我还没来得及给您报告。是这样，我没找到费婴的资料，找到了一家珠宝店的资料……”紧接着沈小梦把他如何发现“瑞祥宝记”和那间当铺的经过老老实实地告诉了关崎。

“然后你就买了这两个东西走了？”关崎阴沉着脸，“你知不知道你走了以后那家当铺就发生了命案！你是见到刁初的最后一个人！出门左转，找小李录口供！”

“是！”沈小梦走了。

关崎拿着沈小梦上交的那枚戒指和手链仔细看着，那上面的确刻着一个极小的“婴”字，所镶嵌的宝石看起来和一般的没什么两样。这就是来自费家的不祥之物，刁初不是费家人，他叫卖这些东西却被人谋杀，可见这些东西的确不一般。它们应该就来自费正和所说的“宝库”，刁初在开当铺的那栋楼里找到的珠宝，难道就是费家所谓的“宝库”？不对！

如果按照自己和沈小梦的推测，在费婴掌管珠宝行的时期，所有的珠宝都刻上“婴”字，那在费正和和费轻楼时期的珠宝也应当有费正和和费轻楼的名字，可是习初的东西都是近期的，只有费婴的印章。

所以大部分藏品应当还在宝库里，习初所得的这一箱一定是出于什么别的理由流落在外，这些东西被费正和称为“凶戾”，可是习初与这些东西相伴几十年并没有撞鬼或得病，难道说这些东西是处理过的？又是谁处理的？但不管是谁经手过这箱东西，至少——有一个人他知道“宝库”在哪里，他能打开宝库，取得财宝。

那会是谁？

而费正和严令禁止费家人“私入老宅”，那“老宅”又在哪里？

关崎突然想起了一栋着名的房子。

费轻楼是清末的人物，说明他的“老宅”年代一定非常久远了，而芸城市年代如此久远，一直到费婴、费景诗年代都还在，甚至到现在都还在的老宅……几乎只有一栋。

葫芦岛上的那栋鬼屋！

他整个人跳了起来，几乎可以确定，那就是费家的“老宅”！那种能诱使人体变异的植物果然也和费家有关！难道在那个岛上也藏匿着费婴的残尸？也许正是费正和在岛上埋藏了费婴的残尸才导致了岛上惊人的变化。那地方果然不能去，幸好已经被警方一把火烧了，“老宅”应该已经没有威胁。

而“宝库”在哪里？

就在这时他的手机震了震，有人发过来一条短信。

唐研发了一条彩信过来，那上面没有文字，只有一张照片。

一张翻拍的非常古老的照片，照片里的人梳着西洋式的短发，穿着整齐的长衫，正弯着腰看一件首饰。他的侧脸非常漂亮，是个相貌俊美的年轻男子。那是一张旧报纸的头版，标题很是娱乐化——“芸城四大公子”。虽然没有一个字提到费婴，但关崎立刻就跳了起来。

这张脸长得和“如婴儿一般归来”那个微信号里的男人一模一样。

他是费婴吗？费婴不是已经被费正和杀害并分尸了？又怎么能死而复生？

死而复生的人。

还是人吗？

关崎毛骨悚然，立刻给唐研回拨了回去。

铃声在响，电话那边始终没有人接听。

关崎一拍大腿，立刻和抓捕金素仙的特殊部门联系，这个疑似“费婴”或费家血统的男人和多起异种伤人事件有关，很可能是幕后主谋，他

必须想个办法。

黄封市林区的山火已经熄灭，江圆和消防大队派出几个人正沿着暴露在外的洞口，慢慢地向洞内前进。洞里的空气污浊，还没走几步，突然“轰”的一声巨响，洞内再次发生爆炸，巨大的山石和泥土崩塌下来，完全堵住了洞口。入洞人员狼狈地逃了回来，江圆皱眉看着崩塌的洞口，心里微微觉得不对。

这简直就像故意阻拦他们进入深处似的。

“挖不挖？”黄封市消防大队的大队长问。

“挖！”江圆冷笑了一声，“那里面可还有一个人进去了，我们要拯救无辜群众，挖！马上挖！”

洞内深处。

山石的崩塌令木桌不停颤抖，费婴被萧安按在地上，木桌上的玻璃容器接连不断地掉落、破碎……突然一块巨大的山石砸落，两个人眼前一黑，耳边只听木桌碎裂的声音——叮叮当当——那几千个玻璃容器一起坠地，不计其数的异种残骸混在了一起，在泥沙和灰土之间，有些黏液正在快速混合，有些僵死的肌肉突然恢复了活力，骤然迅速生长起来。

费婴的胸膛里自然不是人体内脏，萧安的利爪探入其中，对他也造不成多大伤害，只是将他钉在地上，令其难以行动。突如其来的爆炸和塌方让他意外了几秒钟，在这短短几秒钟萧安就完成了攻击——狂暴的变形人果然难以匹敌，萧安的意志坚定，丝毫没有被倒塌的山石困扰。

“萧安！”费婴身体两侧快速探出昆虫似的钩爪，牢牢固定住萧安的双手，“这是唐研的阴谋！他果然没死！你看——他将这个洞穴炸毁，世上就没有了他玩弄生命的证据！他压塌这张桌子——这成百上千种异种混合在一起，会发生新的变化……”

地上流淌的古怪的混合物在不断扩大，将费婴和萧安浸入其中。

“萧安！放手！”费婴的背部融入了一团黑色异物之中，他尖叫了一声，“放手！这是唐研的阴谋！他要用这几千种怪物弄死你和我……”

“我不相信！”萧安牢牢地压着他，面无表情。

地上的黏液之中，有些僵死的黑色甲虫触碰到空气，慢慢翻过身来，四面八方都响起了奇异的爬行和啮啃的声音。费婴不住尖叫，不知道遭到了怎样的攻击。萧安感觉到有蛇一样的东西爬上了自己的背脊，冰凉柔腻的感觉令人作呕，但他始终将费婴按在地上，纹丝不动。

即使我死，也要让你先死！

就在这个时候四周半凝固的黏液突然增多了，缓慢地向地上成百上千的异物涌动过来，萧安感觉到那种似糖非糖、似水非水的黏液漫过他的身体，将费婴和地上的异物慢慢包裹了起来。

四周慢慢变得很安静，黑暗中……寂静无声。

什么也看不见，萧安却好像看见地上那些未成形的异物像蚂蚁一样被浓重的“树脂”包裹住，就此永远凝固。

尸之琥珀。

它们永远不会再醒来。

可是这些黏液是死的，如果没有人操纵，它们怎么可能突然从四面八方涌过来，救他一命？

死寂的黑暗之中，萧安突然喊了一声：“唐研？”他把手从费婴胸膛拔了出来。

崩塌的岩石缝隙里隐隐约约亮起油灯的微光，洞穴塌方，石块将空间隔绝成了两个石室。透过石块之间的缝隙，萧安似乎是看见了一个人影，他又喊了一声：“唐研？”

被包裹在黏液里的费婴猛地一挣，从黏液里挣脱出来：“他果然没死！”

隔壁石室里微微的火焰在流动，慢慢变得明亮，渐渐蔓延到所有唐研的体液上，燃起了熊熊大火。

9

关崎打听了一下金素仙的近况，非常失望地得知金素仙难产死亡，连她肚子里的小怪物都没能安全生下来，特别部门正忙着研究她的尸体。不能从上级得到帮助，关崎很是失望。他坐在椅子里转圈，思考费家所谓的“宝库”和费婴其他的残尸究竟可能藏在哪里。

费家的假珠宝有问题，费婴的尸体也有问题，费正和正是为了“以防变化”才将他分尸，也就是说他应该知道费婴的尸体也和假珠宝一样是“凶戾”。

那他会将尸体分葬在哪里？分成多少部分？关崎旋转的椅子慢慢停了下来。

手机铃声响了，是江圆打来的电话：“老关，那个墓下面有个溶洞还是什么东西，发生二度爆炸，我们挖了几个小时把地方挖开了，里面烧得一塌糊涂，好像什么都没有，剩下一些烧焦的不知道什么东西，但有一个人还活着。”

“谁？”关崎脱口问。

“一个叫萧安的男孩子，大学生。”

“我马上过去！”

萧安坐在救护车里，医生和护士忙着帮他包扎烧伤的伤口，据说那种流动的黏液含有油脂，是一种助燃物，很容易引发爆炸。江圆问了他很多问题，包括他为什么要进洞里、在洞里看见了什么、又是什么引起

的二度爆炸……

萧安一个也没回答。

他的大脑里仍然只有洞穴中熊熊燃烧的火焰，以及火焰照亮一切之后……依然没有唐研。

费婴在他发呆的时候钻入了泥土里——他是由人蛹破茧而出的，没有破茧之前在土里待了近百年时间，钻土是人蛹必备的能力。所以当江圆挖到最深处的时候，只找到了一个烧伤的萧安。

但当关崎出现的时候，萧安的眼里突然充满了眼泪。关崎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个清秀的少年流下眼泪，只听他说："他救了我，然后起火了，然后……然后烧得什么也不剩……我没有……没有找到他。"

关崎蹲了下来，轻轻摸了摸他的头，过了一会儿，说："他不会死的。"

萧安没有回答。

"萧安，是谁害死他的？"关崎问。

"费婴！"萧安想也没想便回答，但顿了一顿之后，似乎也有些困惑，"……或者……或者还有别人。"

"萧安，有些事你必须告诉我。"关崎说，"你也知道费婴……费婴是个……很邪恶的存在，你该把你知道的所有事都告诉我。我们一起抓到他，也许抓到费婴，我们就能救唐研。"

萧安把所有的事都告诉了关崎，包括他是个变形人、唐研的秘密、费婴的故事……还包括费婴所说的"这一切都是唐研的阴谋，他要用几千种怪物害死你和我"。

关崎听完以后，花费了很长时间整理思绪，他看着萧安的眼睛。

这是个拟人的异种。

却是个纯真的孩子。

"孩子，"关崎说，"我这里有另外一半费婴的故事。"他将费正和的遗书详细说了一遍，拍了拍萧安的肩，"但我和你一样，虽然费婴的故事惨绝人寰，也许他所说的确有其事，可是我相信我们认识的唐研他不是阴谋家，不是恶魔也不是妖物。"他看着萧安的眼睛，"他帮了我很多，查破案件，澄清真相，挽救生命。他是个英雄。"

萧安暗淡的眼神亮了亮。

他是个英雄。

这就是涌动在他心里，却没能说出来的话。

"站起来。"关崎把他拉了起来，"我们现在应该做的，是找到所谓的'费家宝库'，将那些害人的东西销毁，抓住费婴，找到这一切可怕的事件背后真正的恶魔，然后……"他说，"他一定不会让我们这些蠢货像

无头苍蝇那样傻转，他也一定不忍心让大家面对危险，然后他就一定会出现的。”

萧安看着他，眼神像小狗一样亮亮的，点了点头。

# Chapter7 门

## 1

“咚”的一声响，一个篮球高高飞过围网，落进了街头公园外一个树丛里。

“该死！”二十六岁的林胜跑了过去，试图拨开树丛。他真想不通，明明出手的角度和力度，甚至公园的风向风速都很完美，篮球却没有进篮筐，居然飞出了围网。

这是个长满了淡红色树叶的不知名树木的小林子，仿佛到处都是嫩芽，空气中富含不知名的馥郁花香，但林胜并没有看见花。

他往树林深处走了十几米。

然后他就愣住了——在这片面积大小不过几百平方米的树林中心有一处凹陷。

凹陷的地面上到处都是篮球。

暗红色的、黑色的、灰色的……塑料的、皮质的……新的、旧的、好的、破的……各种各样的篮球。

这些篮球滚在干枯、落满灰尘的杂草丛里，猛地一看，就像一个个变形的人头。

凉风吹过，林胜一个人站在树林里看着一地的篮球，背上倏地起了湿淋淋的冷汗。

淡红色的树叶在树梢沙沙作响。

“110吗？我在十九街拐角发现一个树丛，树丛里有好几十个篮球，很阴森，很奇怪……”林胜打了个电话。

在他的背后，淡红色的树叶下雨一样沙沙地掉落。

“……就在街头公园围栏外面，不怎么起眼的一个角落，这里的树全部都长嫩芽，是红颜色的……”

芸城市警局110指挥中心的接线员很有耐心地回答：“好的，如果辖区派出所没有紧急警情，我让他们去检查一下……”

“啊？”

电话里突然传来一声凄厉的惨叫，接线员愣了一下：“先生？”

“啊……啊啊啊啊……”

紧接着“咔嚓”一声。

是手机四分五裂的声音。

“又怎么了？”关崎非常烦躁，关于“费婴”的案件还没有新的头绪，

突然间芸城市又冒出来一个离奇怪案，什么红树林报案人神秘失踪啊……他现在最烦的就是怪案！

沈小梦看着手里的材料总结："根据报警人的手机号码查知，失踪的报案人叫林胜，失踪时正在报警。在通话当中，接线人员听到惨叫，出警民警找到树林的时候，发现了五十九个篮球和报警人碎裂的手机，但没有发现报警人。"

关崎接过了材料："五十九个篮球？这种时候连篮球也来捣乱？有没有查清楚这个人到底是欠债逃跑，还是出了什么别的问题自己找个借口躲起来了？或者他只是在搞恶作剧？"

他的助理小警察沈小梦最近总有些无精打采，他把材料里的照片一张一张摆在关崎面前，并没有多解释。

第一排的照片拍的全部都是篮球，第二排的照片是地表生长的枯草，第三排的照片是一个碎裂手机的细节图。

关崎扫了一眼就皱起了眉头，这些篮球新旧不一，有些仿佛已经留在那里很久了，而那个地方并不是人迹罕至的荒野。

那地方就在街头公园的围网外面，怎么可能这么长时间没有任何人进去？而这些篮球的主人又在哪里？

"确定过了不是拾荒者在这里暂住？"关崎狐疑地拿起一张杂草的照片，那些杂草看似已经死去非常久了，草梗上积了很厚一层灰土，而杂草周围的树木却非常干净，每一片叶子都是新芽。有些篮球已经瘪了，而在这些破损的篮球周围没有丝毫新草生长、环绕、然后又死亡的迹象——也就是说地上的杂草很像是这些篮球掉在这里之前就已经死了。

可是这些枯死了那么长时间的杂草居然没腐败变成肥料，就像时间停滞了，一直保持着形状留在那里。

更奇怪的就是报警人林胜的手机。

它可不是掉在地上摔坏的。

手机屏幕上有一个着力点，像是有大力的东西撞在了手机上，导致它四分五裂。

可是地上并没有相应的痕迹，关崎看着那痕迹——那痕迹谁看谁都觉得像被子弹射中了一样。

涉枪？这可是大案。

难道报警人是在这个树林中被人持枪绑架了？

2

过了不知道多久之后，林胜睁开了眼睛。睁开眼睛的一瞬间，他十分茫然，完全不知道为什么自己躺在一堆树叶里面。过了足足十分钟，他才想起来他原来应该是站在一个小树林里，他看到了一堆篮球……

林胜猛地坐了起来，一滴温热的液体随着他的动作从额头滴落，用手一抹才知道是鲜血。

对了！正在他打电话报警说小树林有可疑之处的时候，手机突然受到巨力脱手飞出，有什么东西重击了他的背部、头部好几下。当他回头的时候却没看见任何人影，就在心惊胆战的时候，额头又受到沉重的一击，立刻昏了过去。

林胜捂着头，踉跄地站了起来。

时间似乎已经过去很久，他躺着的地方是一堆厚厚的落叶，光线从头上投射下来，这个地方好像是个比较深的坑洞？林胜往口袋里一摸，钱包还在，似乎从他摔在落叶堆里之后并没有人动过他。那究竟是谁殴打了他？又是为什么打他？

稀里糊涂地在坑洞里转了两圈，林胜发现这里并不是天然形成的洞穴，虽然尘土很多，但是墙上隐约还可以看见墙砖的痕迹，这里是个人为的窑洞。但他明明是在树林里受到袭击，怎么会莫名其妙地到了一个窑洞里？

这是个非常小的洞穴，头顶上的洞更小，就像个井口，依稀还可以看见外面的杂草和树木。林胜隐隐约约觉得自己可能是被打晕之后，顺着树林中间的那个凹陷滑进了这个小洞穴。但这种像进漏斗一样的遭遇显然不一般，伸脚在地上的腐殖层里拨了拨，林胜感觉到那一大堆枯枝败叶里面有别的东西，有直的有圆的，至于具体是什么，他没胆子扒开来看。

也许他是个幸运儿？从那么高的地方摔下来好像没受什么伤？林胜摸了摸身上，除了几处瘀青和血肿之外四肢完好，就在他摸索的时候，几片树叶从他身上飘了下来。

这是什么？林胜拿起一片，那是片黄绿色的小树叶。翻了两翻，他奇怪了，树林里的叶子不是红色的吗？

光线在迅速暗下去，外面显然已经是黄昏。林胜摸索着墙砖，突然手掌探到了一个空洞。他吃惊地发现在墙上有一个半米见方的小木门，那木材好像曾经被人破坏过，也看不出是从里面破坏的还是从外面破坏的，总之这扇“门”上有个足够一人出入的洞，木材也早已腐朽，他用力一掰就能从上面掰下一块来。

而在他掰开七八块朽木以后，发现小木门后面是一条非常狭小的通道，远远地似乎有光从通道尽头射来。

林胜抬头看了看遥远的洞口，犹豫了一会儿，钻进了通道里。

林胜的亲人并不居住在芸城市，他失踪之后，也并没有人给他家里打勒索电话。时间过去了一个星期，无论是那片树林还是林胜家里都没有带来新的线索，一切无声无息，除了林胜的合租室友确认少了这么个人，就仿佛什么事都不曾发生过。

但关崎是经历过几次异种怪案的老手，越是不合常理的案情，越是

不由得他不往坏处想——或许在那片树林里“有什么”……

有什么人类尚未了解的东西存在着。

“沈小梦。”关崎敲了敲办公桌，“发什么呆呢？”

“啊？”沈小梦从一堆材料里猛地惊醒，“我在想上个月那起当铺的杀人案，因为还没有破，所以……”他手里抱着好几起案件的材料，难怪他看得头昏眼花，精神萎靡。

提到在“瑞祥宝记”当铺那件杀人案，关崎的脸色又黑了黑：“我在和你说现在这个案件呢，如果现场没有新线索，那些篮球呢？技术科从篮球上提取到DNA没有？”原来，实在没有线索的时候，关崎出了个主意，在现场提取的篮球上寻找DNA，希望找到这些篮球的主人，询问关于篮球的疑问。

“哦……”沈小梦猛地惊醒一样，“技术科提取到了一些DNA，正在比对。”

关崎点了点头，挥手叫魂不守舍的沈小梦出去。最近这小子越来越紧张兮兮，出于心底一丝若有若无的疑问，他也不像从前那样让沈小梦全程参与案件侦破。

电话铃响了，关崎接了起来，技术科的小马打来的电话：“老大，篮球上找到的DNA比对出来三个，但很可疑的是这三个人全都报了失踪，没有一个能找到下落。”

关崎猛地坐直了：“全都失踪了？”

“是啊，”小马忧心忡忡地说，“现场提取的东西不只有篮球，还有一些风筝、气球之类的残片，都在我桌子上。我想这个是不是一起连环失踪案？之所以那个地方堆了那么多篮球，就是因为它在那个公园篮球架后面，经常有人去打球，一旦有球飞过围网掉进那片树林，打球的人就会去捡。而当他们一进入树林，人就失踪了？”

“有可能，你把风筝和气球一起检测了，能找到多少人算多少人，我要再去一次现场。”关崎推开椅子，事情的发展远远超乎他的意料，如果在那一个不起眼的地方曾经发生过多起失踪案件，林胜的事情就只是其中之一，那就不是持枪绑架这么简单。

那里或许真的“有什么”。

## 3

林胜在只有半人高的通道里痛苦地爬行，那点若有若无的光就在前方，却好像永远也到不了。爬到筋疲力尽的时候他突然冒出了个恐怖的想法——在这奇怪的井下，神秘的地下通道，一点缥缈的灯光——在通道那一头飘来飘去的不会是鬼火吧？

二十几岁的年轻人把自己吓得浑身冷汗，而在这个时候，通道前方有一堆东西堵住了他的去路。

然后林胜发现其实远处的灯光并不“缥缈”，它只是被这堆东西挡住了大半，所以看起来忽闪忽闪，仿佛正在移动。

那堆东西质地很脆，林胜奋力把那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推开，继续前行。

他在漫长的通道里遇到了三堆这样的杂物，终于爬到了通道出口。

出口处也是一个半人高的烂木板，林胜推开木板，面前发光的东西居然是书柜上的一面镜子。他看着一个浑身是血、衣衫褴褛的怪物从墙里面钻出来，差点吓得魂飞魄散，好半晌才明白那个怪物就是他自己。镜子反射的是屋子里一些东西的光。

林胜惊奇地看着面前的一切——他钻出来的地方是一个房间，仿佛是一个书房？这个屋子没有窗，除了他钻出来的这面墙外，其他三面墙都是书柜。书柜在发光，那上面仿佛被涂了一层荧光的液体，却涂得并不均匀，形成一条长长的抹痕。那层液体的光是微微发蓝的，在完全的黑暗中很明显。除了书柜在发光外，地上也有一条长长的荧光拖痕，像有什么体积较大的东西在地上拖过。除此之外，屋里还有些较为细小的拖痕。这些痕迹发出的光强弱不一，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也不知道是出于什么原因。

一些颜色斑驳的碎片挂在林胜身上，他对着镜子抖了抖衣袖，一块弧状的碎片滚落下来，掉在地上那条荧光痕迹上。林胜低头一看，那个他一直以为是树根或者碎石之类的东西，有着一排牙齿。

那是一块人的下颌骨。

他全身都发起抖来。

人的下颌骨。

也就是说……也就是说刚才堵在通道里的三堆杂物不是杂物……那是三堆……人类的骨骼？

他居然穿过了三具……三具骷髅？

林胜做梦也没想过自己居然有朝一日能遇上这种事——而比他在茫然不知的时候挤碎三具骷髅更可怕的是——那些人和他一样在通道中爬行，为什么他们都死了？

他们到底遭遇了什么？

他们也是篮球的主人吗？

还有什么是他必将遭遇而还没有遭遇的？林胜浑身都是冷汗，他在书房中到处翻找，希望能找到一根木棍或者砖头什么的用来防身。不想抽屉拉开，一抽屉的刀和匕首露了出来，林胜连退三步，不祥的预感浓烈得仿佛要烧起来，这间屋子的主人是谁？为什么准备了这么多刀？

难道是因为“他”也曾预感到即将遭遇到“什么”？

抽屉里的都是短刀和匕首，样式都很轻巧灵便，林胜哆哆嗦嗦地从

最上面拿了一把，握在手里。

这间屋子深埋在地下，但它既有书柜，又有门。

不知道紧闭的这扇房门，后边躲藏的，究竟是什么？

关崎叫了萧安一起去小树林，带上一个变形人去失踪案现场显然比较安全。唐研失踪之后，萧安情绪一直很低落，关崎也希望这种疑似灵异事件的案件能让这个年轻人振作起来。

开车接上萧安，关崎到达小树林的时间已经是下午三点。

车里皮肤微黑，身材修长矫健的男生就是萧安，下了车之后，他轻轻嗅了嗅空气。

果然，依仗变形人出色的嗅觉，这个可能发生过多次失踪案的地方散发着一种熟悉的气味。萧安摸了摸他口袋里的那个钥匙扣，这个地方散发的，就是和钥匙扣上的木牌一样的香气。

“有什么吗？”关崎看了看他的脸色就知道这地方果然不一般。

萧安皱起了眉头：“这里有葫芦岛上的那种味道。”

“分头找找。”关崎一听到葫芦岛就变了脸色，那种气味不但会让人变异、发狂，更意味着这个地方很有可能又与费家有关。

两个人从树林边缘慢慢寻找，不知道是幸还是不幸，这里的植物并没有多少开花，距离树林中心那个凹陷的杂草更是早就死了。周围淡红色的树叶十分漂亮，关崎折了一根树枝下来，嘀咕道：“这是什么树？枫树？”

“不是吧……”萧安不太确定，他对植物没什么研究，但枫树似乎不应该长着这种细长细长的小叶子。关崎凝视着手里的树叶，这树叶干净得出奇，淡红色，嫩得仿佛掐得出水来。

微风吹过，枝叶摇晃。

“啪”的一声闷响，关崎感觉有人重重殴打了自己的额头，眼前一黑差点倒地，幸好萧安及时扶住了他。关崎捂着遭受重击的额头，他什么也没有看见：“是什么东西？”

“好像……没有什么东西。”站在旁边的萧安居然什么都没看见，只听到一声闷响，关崎就受伤了。

就在这一瞬间，树林纷纷扬扬飘落下许多叶子，闷响声起，关崎和萧安身上几处地方被狠狠重击了几下，也就在被重击的同时，脚下的杂草突然松动，那些杂草下的似乎不是泥土，仿佛是流沙一样。两个人还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稀里糊涂地就滑进了凹陷处的中心，身下一空，摔进了一个坑洞里。

树林的地面上，持续滑落的流沙和杂草堵住了两人摔下的洞口。地上的杂草本来就布满尘土，当浮动的流沙和杂草安静下来的时候，一切就像什么也没发生过。

关崎和萧安一头栽进了凹陷处的中心，浮动的流沙和杂草之下有一个不大但足以通过一个人的洞，就像个漏斗似的。随着流沙和杂草以一种奇怪的频率震动，两个人像黄豆一样滚进了洞里。关崎整个人扑在了萧安身上，幸好萧安做了肉垫，两个人几乎都没有受什么伤。

他们摔在一堆厚厚的落叶上。关崎头昏眼花地爬起来，却见萧安“啊”了一声，借着头顶洒下的光，他看见落叶下面伸出一双巨螯，钳住了萧安的腿，飞快地把他往落叶下拖。萧安的整个身体瞬间膨胀起来，抵住洞壁，伤口喷出血液的同时，一只身体扁长、暗灰色的六爪甲虫被萧安从落叶堆下的泥土中反拖了出来。

沙土飞扬，关崎被呛得直咳嗽，眼见那像人一样高的怪虫被萧安拖出来。几乎也就在拖出来的同时，萧安的右手变得像利爪一样挥了挥，甲虫落地的时候，就已经成了五六块的零碎，甲壳里的液体流了一地，腥臭扑鼻。

“我就知道这里面肯定……咳咳……肯定有什么不好的东西……”关崎还没咳完，“那是什么东西？”

“不知道……”萧安也是惊魂未定，刚才那一下是本能，要不是变形人属于较为凶猛的食肉物种，他根本就应付不了突如其来的那只虫。

“我就说这上面的草看起来怎么这么奇怪呢……”关崎喃喃自语，“原来地上的根本就不是土，这一整个大坑都是沙……但沙……沙……这地方哪里来的沙呢？”萧安从地上捞起一把沙土，这沙土的颜色半黑半白，粗细不一，其中还缠绕着一些蜘蛛丝一样的东西，能把松软的沙土黏成一片一片。住在这个井壁似的洞穴里的昆虫吐丝将浮沙黏住，趴在洞眼下面，一旦有人进入它的沙石区，它就抽走黏好的沙土，震动沙土，让站在沙上的人滑下来。

所以进入这个小树林的人就是这样消失的，全都落进了这个洞里，说不定都成了这只怪虫的食物。那些篮球什么的，掉进凹陷区，篮球轻而圆，沙土翻滚的时候就浮在干枯的杂草和沙子上，在洞口堆成了一堆，反而成了诱饵。

“这个地方怎么会有这样一只虫呢？”关崎敲着黝黑的洞壁，“这个洞看起来可不像它挖的，这是有砖的，奇怪了……”

萧安手里握着“沙土”，轻轻嗅了嗅，说：“这不是沙。”

关崎转过头来，萧安的脸色很难看：“这是粉碎的人骨。”

要积累这么多的“沙子”，那得有多少人类的尸骨？关崎的脸色刷的一下比萧安更难看，这也就是说那些“失踪”的篮球的主人们，的的确确都已经在这里化作了冤魂。

“找一找吧，我有个最新的受害者，叫林胜。”关崎叹气，“上星期失踪的，应该还有尸骨，至少找出来送回去给他们家人安葬。”

两人在落叶堆里一阵乱翻，里面有不少白骨化的骷髅，却没有看到新鲜尸体。就在乱翻的时候，地上一片干涸的血迹露了出来。

血迹蔓延到墙上一个黑洞里消失了。

关崎和萧安相视一眼，慢慢在那个洞前面蹲了下来。

## 4

昆虫显然不会筑墙，这个深井似的洞是人修建的。洞壁上有个方形的洞，残留着腐朽的门框痕迹。

这居然是个门。

并且是个从里往外推的门，如果不是这个门已经彻底腐朽，林胜绝不可能从外面钻进去。

关崎眯起了眼睛，拿起警用手电往里照去。

污秽的砖墙上有干涸的血迹。

萧安说："林胜可能还没有死，先打120，我们进去看看。"

"我有一种……非常不妙的感觉。"关崎嘟囔了一声。萧安首先爬了进去，关崎认命地咬着手电跟在后面。

通道中间有腐朽的人骨，被挤压得支离破碎，关崎抽空给局里打了电话，说发现了无名人骨，随即跟着萧安往里爬，很快他们爬进了一间很大的房间。

房间的书架上闪着淡淡的荧光，仿佛有什么能发光的黏液在屋里来回刷了几次，关崎用手电筒光照了照屋子的四角，东北角有一团黑影蜷缩在地上。

"林胜？"关崎试探着问。

那团东西纹丝不动。

光照了过去，一具缺了人皮、肌肉干瘪的骷髅躺在地上，地上血迹殷红。关崎倒抽了一口凉气，这人是谁？如果他是林胜，他怎么会变成这样？如果他不是林胜，他是谁？

"这里有一扇门。"萧安打量着那具尸体前方，"他是不是被门后面的什么东西袭击了？"

关崎凝视着地上的尸体，过了好一会儿，他慢慢地说："不，他根本没有打开那扇门。"

地上的尸体虽然没有皮肤，却还保留着四肢。死者是顺着门倒在地上的，整个上半身歪在地上，两只手伸得很长，手指扭曲，姿势狰狞。

这个人曾经急于打开这扇门，却没能打开。

这个空荡荡的黑暗房间的一扇门是锁死的，死者没能打开，另一个出口是密道，基本上这个房间就是个密室。那到底是什么袭击了受害者，让他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萧安和关崎警觉地四下张望，却什么都没有看见。

关崎用手电照着面前的那扇门，那是一扇普通的木门，门上整齐地镶嵌着四块玻璃，占了门的绝大部分。这种玻璃木门带着几分民国的味道，门把手是球形门锁，伸手一拧，门果然是锁死的，居然从里面开不了。

“外面是什么？”关崎对萧安努了努嘴，他虽然知道萧安是个变形人，却从来没有和萧安一起冒过险，只当所有的异种都无所不能。

萧安摇了摇头，正要回答不知道，回过头来，他突然发现自己和关崎爬出来的地方似乎并不是个小门。那地方有个画框，居然是一幅画。

他们是从隐藏在一幅画后面的密道里爬进这个房间的，也就是说，这个神秘房间的主人在修建房屋的时候不知道出于什么考虑同时修建了逃生密道。逃生密道出口的木门已经腐朽，谁也不知道密道是否使用过，可是爬进来的人却都已死了。

十九街是一条斜坡路，小小的街头公园和堆满篮球的小树林在斜坡的顶端，这是个山坡地形，这个神秘的房间就隐藏在山坡中。

“只听说过死人下葬要往下挖地宫的，没听说过有活人也喜欢挖地宫的。”关崎壮着胆子在房间里转了一圈，除了腐朽的书籍、桌子上寻常的茶杯茶盘、一面镜子和头顶上一盏不会亮的老式电灯之外，屋子里什么也没有。“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真的有人曾经住在这里？”

萧安觉得很不安，他再扭了一次那个门锁，只听“咔嚓”一声响，那老式球形门锁一下被他扭断了，而门却还是纹丝不动。关崎吓了一跳，却见萧安愣了一愣，一抬手就敲碎了一面玻璃。

“当”的一声玻璃的碎片并没有掉出门去，全部掉进了屋里，随着玻璃碎片一起掉进来的，还有一些黑色的泥土。

关崎的手电光一下照了过去，两人一起看着眼前的奇观，呆了好一会儿之后面面相觑——他们知道为什么地上这具尸体打不开门了——他根本不可能打开。

门的后面根本没有路，就是泥土和山石。

诡异的气氛扑面而来，关崎敲碎了所有的玻璃，门外掉进来更多的泥土。抓起泥土，关崎仔细看了看，变了脸色：“这不是天然的土，也不是岩层。”

“是什么？”萧安全身的肌肉正在绷紧，他并没有看见什么也没有听见什么，但一种强烈的危机感正在袭来，有什么极端危险的东西在靠近……非常接近……

“五花土！”关崎说，“这屋子根本就不是盖在山坡里的，我看它是盖好了以后，被土埋住的！”

“小心！”萧安突然大叫一声，抓着关崎猛地往上一跳，关崎只觉得天旋地转，人已经到了天花板上。就在他刚才站着的地方，一片浓黑如墨的液体从地面沁了出来。这屋里光线黯淡至极，如果不是萧安，关崎

根本不可能发现地面上沁出了这样的东西。那些液体迅速涌动成一片，漫过了倒在门口的尸体，随即又没入了地下。

黑色液体漫过的地板上留下了散发着荧光的黏液痕迹。

那具原本残余着一层肌肉的尸体现在成了一具白花花的骷髅。

关崎倒抽了一口凉气，那是什么？

屋里再度恢复一片寂静，什么都没有。

萧安瞪眼看着地上沁出来的黑色液体，他认得这个东西！这就是费家祖坟里出来的那些黑色怪虫！只不过现在它们融合成了一大片，也不知道它们吞噬了什么，居然已经发展到了能消化血肉的程度！看这地上出现的规模，他惊慌失措地想——唐研……唐研在哪里？

唐研身体里有这种怪虫！唐研了解这种怪物！可是唐研……唐研在哪里？

莫名的悲伤和愤怒袭上心头，他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尖啸。关崎一回头，就看见萧安的右手正在变长，全身的肌肉都在往右手涌动，紧接着“咔嚓”一声，萧安的右手从天花板伸下来，深深扎进了地板。

房间的地板轰然开了一个大洞，关崎手里还握着手电筒，光照下去，地板下密密麻麻布满了小孔，就像被成千上万只白蚁蛀过一样。孔洞里黑色液体一下消失得无影无踪，萧安带着关崎从天花板上一跃而下，关崎刚往大洞里探了个头，空空的洞里突然喷出了石油一样的液体，喷得关崎满头满脸都是。

“啊……啊啊啊……”关崎惨叫着翻滚起来，有什么冰凉软腻的东西用巨大的蛮力往他耳朵里、眼睛里猛钻！他妈的这太疼了！他的眼睛都要被挤出来了！

萧安将喷涌的黑色液体拦腰截断，但关崎已经变成了半个黑人，他手足无措，不知道怎么办好——关崎将很快变成一具大脑被异种占据、眼球爆出的行尸走肉躯体，可是就算他拼命地抹掉关崎身上蠕动的黑色异虫，剩下的部分仍然在快速钻入关崎的身体。黑色异虫不但快速侵入关崎的身体，也在试图侵入萧安的身体，残留在萧安手掌上的黑色液体正在钻入他的手掌，只是那正“被钻入”的地方瞬间就变成了空洞，让黑色异虫无法得逞。就在萧安惊慌失措、关崎命悬一线的时候，一只人手从萧安背后伸出来，勒住了他的脖子。

变形人虽然可以轻易改变身体的结构和肌肉的强度，却不是无所不能。

它们身体里生长的不是骨骼而是更柔软的脊索，但变形人的呼吸系统却是正常哺乳动物的呼吸方式，它们的气管和支气管充满弹性容易变形，但呼吸同样在肺里进行。它们可以把身体拉得很长，变得很薄，甚至边缘部分可以形成液体状或烟雾状，但该有的脏器一个都不少。而萧安背后的那只手，正好勒住了萧安身体中肺和气管的连接处！

萧安无法呼吸了，即使变形人耐低氧能力很强，他也会被活活闷死。

萧安脖子的肌肉柔软异常，猛地转过来，房间里没有人！这只手是谁的？

这个不该存在的“人”穿着篮球服，肤色惨白，全身伤痕累累，一双眼睛瞪得极大。

他的眼睛里没有眼白，如墨一样的浓黑在眼睛里盘旋蠕动。萧安激烈挣扎起来，他无法抛弃他的肺，这个人是谁？

黑色的液体从那个“人”的耳朵里慢慢向下滴落，萧安猛地一蹬，踢中了那“人”的胸口。

更多的黑色液体从“他”的嘴里溢了出来，“他”却依然牢牢勒住萧安的脖子。

这个——这个不是人！萧安闻到了浓郁的信息素的气息，惊骇发现眼前这个“人”只是凝聚成形的黑色异种挤进了一张人皮里！而这张新鲜的人皮……这张新鲜的人皮就是林胜！

熟悉的信息素的香味，能让人意识混乱烦躁的甜香……萧安的神志渐渐开始恍惚，他在想难怪蒋云深能够复活——难怪李明能够复活——这他妈的根本就不是复活！是人类被留下了一层皮，被另一个物种当成了工具使用。

难怪“蒋云深”在袭击人类的时候会喷出大量液体。

那些液体根本就一直在他的皮囊里面！

而现在那些液体涌进了“林胜”的人皮里，正要勒死自己。

果……果然没有唐研，我们就是一群窝囊废。

不行！唐研！唐研还没有回来！萧安指尖的利爪暴长，刺入林胜的人皮，“噗”的一声那黑色的液体喷了出来，不但喷了萧安一脸，甚至还喷到了滚在地上的关崎身上。

关崎已经完全成了一个黑人，两眼暴出，那黑色液体喷在他身上，五官都没了。林胜的人皮被戳破之后，几乎立刻成了一堆腐败的垃圾。萧安猛喘了一口气，转身去看关崎，却发现关崎身上的黑色液体起了奇怪的变化。

明明是一模一样的生物，扑向关崎的和扑向自己的黑色液体居然不能融合在一起，它们立刻凝聚起来像蛇一样扭曲、颤抖起来，互相排斥。

这两堆东西居然在打架！萧安目瞪口呆，连忙把死里逃生的关崎扶了起来。关崎眼睛耳朵都在流血，但幸好眼睛还没被暴，惊魂未定，却连咳带喘地说：“咳咳……蒋……蒋云深……”

果然，关崎也想到了这种夺人躯壳的杀人怪物和死后的蒋云深很

像。萧安捂着鼻子："这里气味很重，一定有什么东西藏在这里……外面的味道是从这里散出去的。"

那两堆打架的黑色液体蠕动着往外翻滚，萧安和关崎都想起了蒋云深和李明最后的模样——这种生物侵入人体，攫取人类的智慧进行进化，同时会继承受害者的一些情绪。所以它们会攻击杀死自己的人，眼前这两堆液体互相攻击，大概是因为其中一个曾经是另一个的受害者。

"快走！"萧安和关崎快速返回密道口，开始努力向外爬。

正当关崎顺着狭窄的密道往外爬行的时候，突然远处的出口一黑，他隐约可以看见一个黑色物体正沿着那一头缓慢地爬过来。关崎吓得魂飞魄散，用脚猛踹萧安："快退快退，前面还有一个！"

"退不了，后面的追上来了！"萧安回头看，在墙壁画框处的入口，一团黑色的液体已经漫了上来。

5

关崎的警用手电掉在地上，强光射出去很远，照着前方爬过来的怪物。

那是一个扭动的人形怪物，"身体"上就像有万虫蠕动，不计其数的黑色小虫在表面爬动。关崎吓得快疯了，眼睛一闭，不管三七二十一，四肢乱挥，比爬出去还快地退回了密室里。在往回爬的过程中他感觉到自己摸到了那些黑色液体，但刚才看到的恐怖情景给了他无穷的勇气逃回密室，等他睁开眼睛的时候，萧安和他都已经回到密室里。

那恐怖的黑色人形正在缓慢钻出洞口，这个怪虫的集合体显然比原先房间里的两个厉害多了，三个聚合体在房间里交织扭打起来。关崎惊魂初定，扭动的怪物留下一道又一道荧光的黏液，渐渐地让密室光亮了起来，将怪物的行为照得非常清楚。萧安突然说："它们在互相吞噬。"

较为强大的聚合体正在强行吞噬另外两个较小的聚合体，当它吞噬另两个一部分的时候，它身上蠕动的黑色虫状物就剧烈颤抖，十分兴奋。

这东西迟早会变异成无法想象的怪物。关崎全身都是冷汗，大脑里只有"唐研"两个字——遇到这种怪物，不能呼叫唐研，天知道要怎么办！萧安一点儿也靠不住！

萧安的想法显然和关崎一模一样，满脸都是绝望。

正在疯狂缠斗的三个怪物无声无息地在房间里滚动，对他们俩来说时间仿佛很长，但其实只有一瞬——那两堆较小的黑色液体被人形虫怪完全吞噬，那体积骤增的怪物蓦地弹起，将萧安整个吞了进去。关崎不假思索，抡起桌子前面那张腐朽的木椅对着怪物砸了下去。

"啪"的一声脆响，木椅碎屑纷飞，一个东西从碎屑里飞了出来，远远掉在屋角，发出"啪"的一声。那龙卷风似的黑色怪物受了一击毫发无伤，但它席卷着萧安，扭动的速度越来越慢、越来越慢……紧接着根本

扭不动了。关崎惊奇地看着它，只见从它内部渗透出千千万万丝一样的东西，随即一只利爪剖开一条裂缝，萧安从黑色怪物的体内冲了出来。

那只两人高的黑色怪物内部布满了白色的蛛丝一样的东西，高密度的细丝将它牢牢粘住，任它不住蠕动、化作千万只细虫或凝聚成人的形状都无法挣脱。

这简直就像落进蜘蛛网的一只大虫！

这成千上万的丝线是从地上一个极小的东西里蔓延出来的。萧安冲出来以后又想回头过去捡，可是那被粘住的黑色怪物还在动，他迟疑了一下。就在他迟疑的瞬间，关崎看清了那是什么东西——那是一块浅灰略带紫色的水晶模样的东西，也就拇指大小。

所有的白色细丝都是从这块晶状物周围蔓延出来的，随着白色细丝越长越多，黑色怪物在慢慢萎缩，仿佛其中宝贵的水分被白色细丝逐渐夺走，而那些白色细丝越来越晶莹剔透，直至变得像一张冰凝的巨网。

在这个黑暗恐怖的密室里，最终留下的东西是一张晶莹璀璨、华丽精致的巨网。

它像花朵一样绽开着，凝聚着胜利的形状，静悄悄的一动不动。

而那黑色怪物最终成了几条非常细小的钩状黑色小虫，干瘪在地上。

关崎做梦也没想到结果居然是这样的：“这是什么东西？”

萧安怔怔地看着面前漂亮的巨网，眼神仿佛既惊奇又很迷惑：“那个是……我捡回来的……”

“你捡回来的怪虫大杀器？”关崎逐渐感受到了“活到最后才是胜利者”的兴奋，他开始到处摸索，刚才砸椅子的时候好像有个什么东西飞出去了，那藏在椅子里的说不定就是什么关键的东西。

“……是我捡回来的，坏了的唐研的核。”萧安轻声说。上次在黄封市的溶洞里，费婴将唐研的“遗传之核”和另一块已经死亡的核融合到了一起，变成了一块死亡的灰色晶体，扔到角落里。在溶洞起火以后，他到处找惊鸿一现的唐研，然而什么都没有找到，他就把这枚晶体捡了回来。

谁知道它居然能出现这样的变化。

“唐研的核？”关崎刚刚捡到椅子里飞出去的东西，闻言猛然回头，“他是不是没有失踪？”

萧安呆呆地看着几乎遍布整个房间的华丽大网。

唐研是不是没有失踪？

他是不是就在他们眼前？

可是这个融合而成的遗传之核，这张没有思想的大网，真的就是唐

研吗？

“他是不是还活着，活在这个水晶里面，然后吸取了刚才那个东西的体液，就长成了这么大一片？”关崎说出这些话来连他自己都觉得很离奇，“如果我们弄一大盆水把他泡在里面，他是不是吸够了水就会活过来？”

萧安迷惑地伸手去抓那些丝状物，那些美丽但脆弱的细丝一抓就断，就像普通的蜘蛛网，他一边抓一边怔怔地说：“不……不会吧？”唐研是充满液体的生物，可……可是好像也不是这么容易养活的……他的头脑中一片混乱，不住拉扯那些白色细丝，“唐研？唐研？”

关崎看他有点被吓傻了的样子，耸了耸肩，拿起手电筒照了一下自己捡到的东西。

那是一把钥匙。

挂着黑色的木牌，木牌上雕着一朵花。

他心里咯噔一下，又是钥匙！

在鹰馆咖啡馆门前，他也拿到过这样的一把钥匙，和这把几乎一模一样。

就在萧安失魂落魄，关崎心事重重的时候，头顶突然“轰”的一声巨响，天摇地动，无数沙石从房顶滚落下来，这个地方竟然要塌了。关崎大吃一惊，连忙拉着萧安，两个人沿着密道快速地钻了出去。

当然在离开之前，萧安从一堆白色细丝里拿走了那块灰紫色的晶状物。

那块晶状物和原来一模一样，既没有因为生长出如此多白色细丝而变小，也没有因为被剥离那些细丝而损坏。

就好像那些吞噬了黑色异虫的白丝根本不是它长出来的一样。

6

关崎和萧安钻出井壁，到达树林的时候，天还没黑，他们只在密室里待了两个小时不到，却感觉像过了一整天。树林里一片喧哗，到处都是人，居然还有一台挖掘机，关崎震惊地看到一排排特警如临大敌地站在那里，沈小梦灰头土脸地蹲在一边，同事们正往两辆救护车里抬人，地上血迹斑斑。

“发生什么事……”关崎刚开口问，只见一辆挖掘机的车铲往井口附近的土层里一插，周围树叶叶落如雨，噼里啪啦的鞭炮似的爆炸声不绝于耳，却没看到是什么东西引起的爆炸。地上的浮沙被震动，等车铲再往深处一插，“轰”的一声巨响，地上多了一个深坑，几棵树冲天飞起，关崎吓了一跳。而和他一起出来的萧安在人群里晃了几晃，不知怎么就不见了。

“老关啊？你真是给我们找了个大麻烦。”旁边消防大队的大队长过

来拍拍他的肩，“你就知道叫人来挖尸体，也没告诉我这里面埋着生物炸弹！炸伤了我好几个兄弟！”

“生物炸弹？”关崎挠挠头，“什么玩意儿？”

“你不知道？”芸城市燕尾区消防大队王大队长苦笑，“我也不知道，就这树——我看是个新品种——这树会爆炸啊，你看那红彤彤的叶子，我都已经研究半天了！这树叶本身是绿色的，但它的树汁是红色的，这种红色的树汁会挥发，一有点小摩擦、小火花啊，或是遇上静电啊就爆炸，爆炸的力量相当强……”他指着挖掘机，“刚才一铲子下去，就炸开一个窟窿。”

关崎这才明白一开始那莫名其妙的被打的感觉是怎么回事，突然反应过来：“王队！等一下别挖！”

“轰”的一声，紧接着又“轰”的一声，一连串巨响震得人耳膜发痛，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整片红叶树林彼此牵连，像一串鞭炮似的被炸得支离破碎。随着树林支离破碎，十九街所在的这个山坡开始往下滑沙，等一切都结束的时候，地面已经面目全非，凹陷下去一大块。

底下的密室已经完全塌陷了——关崎的心里雪亮——这些树绝不是天然生在这里的。

它们是被人种在这里，为了防止有人挖掘地下的密室。

但地下密室吞没了这么多条人命，里面还出现了钥匙，怎么可能就这样善罢甘休？关崎对王队说：“这下面有一条砖砌的密道，密道里有好多人的骸骨，密道通向一座密室，密室里还有一具尸骨我怀疑就是林胜的。这个地方一定要挖，这个地方挖开了，说不定能破解几十起失踪案件。”

当初种植这种树的人应该不会想到，若干年后前来寻找真相的人虽然平凡，却拥有强大的力量。

一个月后，十九街整个山体被挖平，倒塌的密室露了出来，令人惊奇的是这一大堆泥土下掩藏的并不只是一个房间。

它其实是三个相连的建筑。

那个密室的门外面真的有路，只不过完全被泥土填满了，它通向一座亭子，而亭子附近又有一个新的建筑物。

那是一个庭院，屋子里还留着几件女人的衣服。

这个地方的地下同时有多具骨骸，还有那鬼魅似的黑色异种怪虫，地上种着会爆炸的奇异树木，这整个地方都透露着一股“生人勿进、擅入者死”的气息。谁都看得出那间倒塌了的书房、亭子以及庭院原本都不是在土里的。

是谁埋葬了它们？

又是谁种了那些树？

这个地方距离燕尾街只是一步之遥，直线距离不过八百米……关崎在办公桌上将这些距离画了几遍，将笔一摔！

在费家大宅的旧址范围之内隐藏着奇异的杀人异种——而那些怪物的行为像极了蒋云深，而蒋云深正是被人扔进了费轻楼跳的那口井里才被异种吞噬利用的——所以答案很简单——被埋没的这几个建筑当年就是费家大宅的一部分。

一户人家应该只有一个书房。

也许就是因为那些吃人的黑色怪虫在这些地方横行——不！这些是费轻楼的书房和卧房——关崎在办公室里转了几圈，思绪在疯狂地运转——传说费轻楼跳井而死，他的妻女也跟着神秘死亡——会不会……会不会在那黑暗的地下密室里相互搏斗的人形怪物，其实就是当年死亡的费轻楼和他的妻女？

因为费轻楼“死而复生”变成了怪物，而受他攻击的女子们也变成了怪物。费正和才掩埋了那部分的房屋，又在泥土上种植奇树，意图永远隐瞒费家发生的一切。

可是既然费家人意图将这些永远隐藏，那条密道和钥匙又是怎么回事？

关崎想起了还没有找到的费婴的第三部分尸体——费正和很可能将他埋在“宝库”之中。

难道……费正和后来又另挖了一条路将费婴的一部分尸体送去和费轻楼做伴，将他们埋在了一起？可是当他“送去”的时候，那些黑色怪物应当还没有在书房里横行，否则费正和怎么能全身而退？也就是说应该是在费正和离开以后，那些黑色液状异虫才开始在地下肆意横行。

关崎看着手里的钥匙，他见过两把钥匙，几乎一模一样。

费正和将费婴埋入费家宝库。他想将变异的费婴和费轻楼，以及可怕的“瑞祥宝记”珠宝一起永远埋葬。

可是不但变异的费婴和费轻楼在这地底横行，连“瑞祥宝记”的珠宝都出现了流落在外的情况。

一条打开的密道。

两把相似的钥匙。

这里面应该有一个人——在费正和背后复制了钥匙，从费家宝库里取走了什么东西。

这个隐藏在所有故事背后的人，或许才是费家一起又一起悲剧真正的凶手。

关崎把玩着手里的钥匙，虽然地下已经挖了个底朝天，可这把钥匙能打开的那个“宝库的门”又在哪里？

打开那扇“门”，也许就会有所有谜题的答案。

可那扇应该存在的门，到底在哪里呢？

# Chapter8 梦

## 1

“砰”的一声巨响。

一部破旧的手机被撞飞出去，摔得磕了一角。

“砰”，又一声巨响。

另一部破旧的手机屏幕碎了一角。

“砰”，再一声……

樱杏警署内，关崎关警长的办公室里，像这样的爆炸声已经响了一下午，报销了十几部废旧的手机。

那些手机都是他从二手市场最低价买来的，一下午同事就看着关崎坐在那儿烧钱。

关崎在做测试。

上个星期十九巷的“小树林连环失踪案”已经结案，在地底的密室和地道里发现四具尸骨，竖直的井壁下面发现残缺的人骨，分属于五个不同的个体。树林里那些人骨形成的碎沙则无法计算到底是属于多少个人的。树林里有五十九个篮球，但也很难根据篮球的数量推算到底有多少人在小树林里失踪。警方最后的结论是十九巷斜坡上的这些树木属于未被发现的特异品种，这个树木品种吸引了未被发现的世界上最大的一种狮蚁，它潜伏在树林里捕食人类，造成这起重大案件。

在树林里最后失踪的人叫林胜，警方在小树林里最后找到的，除了他的尸骨，还有他的手机。案子已经结了，林胜也的确是被不知名的怪物吃了，但关崎对他破碎的手机始终抱有疑问。

林胜的手机屏幕中心有一个完整的圆形着力点，所有的裂痕都从这个着力点向四面蔓延，使它四分五裂。一开始，警方认为那是子弹打的，对小树林失踪案非常重视，后来发现这里生长的奇异树木会自行爆炸，就鉴定为是被爆炸的树叶击中的。

但关崎用取回来的树叶做了一下午实验——这种能被静电引爆的树叶的确能引发小型爆炸，它的威力也就和鞭炮差不多，或者比鞭炮略大一些，打在人身上会疼，可是不足以炸裂一部手机。

打碎手机的东西，很可能真的是一把枪。

关崎脸色凝重，他面前的桌上除了七零八落的手机，还有两串一模一样的钥匙。

他在小树林下的密室里找到一把钥匙，而另一把钥匙是萧安还给他的，是“鹰馆死者杀人案”中的物证。

这两把钥匙一模一样，每个齿槽都分毫不差，甚至一样陈旧，锈迹

斑斑。

是什么样的门需要两把一样的钥匙？

很显然……一把是另一把的复制或者备份。

一把备用钥匙，一部不是被树叶打破的手机。

如果手机的确是被枪打碎的，那说明在林胜进入树林的时候，有人向他开了一枪。

为什么？

两把钥匙，一把掉在鹰馆门前，一把藏在费轻楼书房的椅子里。

它们一模一样，这又是为什么？

费家有一个藏宝库，收藏家族百年来生产的金银首饰，可自从费正和将它们封存，再也没有人知道费家宝库在哪里——却有费家宝库里的首饰流落在外。

为什么？

或许是有一个人复制了费轻楼的钥匙，他找到了费家的宝藏，并且偷走了一部分。费轻楼椅子里的那把钥匙应该是正品，而鹰馆门口的那一把是复制的。

而有人在树林里对着打电话的林胜开枪，和费家宝库被盗之间，能有什么联系？这两件事时间相距几十年，当事人也不可能是同一个，可是直觉告诉关崎，它们是有联系的。

在树林里或鹰馆附近，关崎都找不到这两把钥匙能打开的“门”，他找不到费家宝库在哪里——但是——如果是有人对着林胜开枪，这么一条线索他是能跟下去的。

树林里没有找到弹壳，可如果是枪，手枪射程五十米，步枪几百米，如果射手拿的是狙击枪，他根本不可能打偏到林胜的手机上。

所以在林胜走进树林的时候，有一个人也正在树林里，和林胜的距离几十米到几百米之间。不管这个人当时正在做什么，林胜惊动了他。这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当时在树林里的那个人并没有什么厉害的异能。

如果像萧安那样的凶猛异种，应该不至于使用枪。

关崎把剩下的树叶和手机推到了一边，只要是个“人”，而不是什么会变形或液化的怪物，他有信心一定能找到。

他决定去看一下十九巷和燕尾街周围的监控，然后再去周围转转。

## 2

樱杏警署二楼。

沈小梦负责清点十九巷地下密室里清理出来的证据，有大量的人骨残片、破旧的桌椅碎片和粘着怪物体液的砖块。他本来脸色惨白，打包

物证的动作越来越慢、越来越慢……

物证室的空气中弥漫着似花非花的香气，这些香气来自于每一个砖块、每一个碎木……沈小梦的喉头在奇怪地蠕动，清秀的脸颊扭曲变形，随即“噗”的一声，一只长形怪虫从他嘴里冲了出来，这东西有完整的头部，能随意蠕动的柔软躯体下按照节肢生长着一对对带弯钩的细爪。这怪物冲出嘴后，沈小梦咽喉咯咯作响，发不出任何声音，全身颤抖，只能任由那东西抓取了桌上的几块人骨残片，快速地吃了下去。

不到十分钟，那东西吃下了十几块人骨，沈小梦僵立在一旁，张大嘴巴，宛若怪物的傀儡。

“吱呀”一声，有个警官推门进来，“小梦，有个事情……”

沈小梦回过头来，一条半空飞舞的巨大“舌头”也跟着甩了过来。

“啊……”那警官还没明白发生什么事，“舌怪”一下深深扎入他胸口，一昂头，一颗鲜红的心脏活生生从胸口被它拖了出来，几口便吞了下去。

随着舌怪的吞咽，沈小梦也跟着吞咽了一下，露出了满足的表情。那警官惊骇绝伦地倒了下去，盯着眼前带血扭动的舌形怪虫和沈小梦，到死也不相信在自己身上发生的事。

舌怪在空中扭动了一会儿，快速缩回了沈小梦的嘴里，他闭上眼睛享受了一下食物的滋味，突然惊醒过来，一下推倒了放满物证的桌子。

死人了！他绝望地看着地上的尸体，无论他有多努力都无法避免这一天！他终于在警署吃掉了一个同事！他必须马上逃走，其他人……其他人立刻就会发现他……发现他不是人——发现他吃了一个又一个……

手机铃声响了，沈小梦接通了电话，瞪着脚下的尸体，面部扭曲，他的语气却很镇定：“喂？”

“死小子！”电话里传来关崎激动的声音，“马上到燕尾街来！我找到了线索！叫技术科的人过来！”

“我……我要叫人到燕尾街哪里？”沈小梦脸色都透出青灰了，语气却不变。

“卖服装的那家店楼上，‘瑞祥宝记’当铺里面！”关崎说，“我发现了凶手的线索！”

“我马上来！”沈小梦立刻挂断了电话，跨过地上的尸体，锁上门出去了。

十九巷所在的斜坡已经倒塌了大半，关崎在燕尾街转了两圈，他刚看了监控。从林胜进入树林，到警方进入树林之间的这段时间，没有任何人出入小树林。

难道开枪的人会隐身？

就算人能隐身，那把枪又是怎样隐身的？

关崎想不明白，他习惯性地又去了“瑞祥宝记”所在的当铺，发生在这里的凶杀案还没有头绪。这个杀害了习初，抢劫了费家珠宝的凶手并没有将珠宝出售，仿佛就这样消散于空气中。

这一次，他前所未有地搬了一把梯子上去。

然后，他就有了重大发现。

十分钟后，沈小梦到达了现场。

关崎蹲在梯子顶端，看见沈小梦进入现场，非常兴奋地指着屋顶的某处：“上来上来，我发现了咱们都忽略的凶手的线索！”

沈小梦跟着他爬上梯子，只见关崎指着屋顶的一处血点：“你看这是一处洒的血迹，非常小的一点，屋子里到处都是这种血点，所以被我们忽略了。可是这里……”他指着血点旁边另外一点更加微小的湿润痕迹，“这是什么？这个形状和血点一模一样，是和血迹以一样的角度同样的力道一起溅上来的，这个液体不是血，我给它起了个名字。”他一本正经地看着沈小梦，“凶手的雨点。”

沈小梦呆呆地看着那个甩溅的痕迹。

那自然不是什么凶手的雨点，刚才物证室的一幕从他眼前掠过——“舌头”伸了出来，插入人类的胸口，挖出心脏，然后高高昂起——就在昂起的一瞬间，血液连同“舌头”上的液体一起被甩上了天花板。

那根本不是“凶手的雨点”。

那是他的口水。

关崎正在对那个痕迹拍照，突然转过头来：“咦？不是叫你把技术科的人叫来吗？他们人呢？”他等着小马来给这个液体痕迹做采样和DNA分析。

沈小梦站在梯子上仰着头看着他，脸上是一种关崎从来没有见过的表情——阴沉、麻木、冷漠、无动于衷。

一个念头从关崎心里闪电般掠过，这个念头他曾经有过，但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沈小梦是最后一个见到习初的人，“瑞祥宝记”的珠宝被抢劫了，而沈小梦拿到了其中的一枚戒指。现在他叫沈小梦通知其他人到现场来调查，来的人却只有沈小梦一个。

“是你杀了习初？”关崎脱口而出。

沈小梦冷冷地看着他，并不回答。

关崎心里灵光再度一闪：“是你——是你向林胜开的枪！”这一次他说得毫不犹豫，他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向林胜开枪的人和那把枪是怎么毫无破绽地离开现场的！他根本就没有离开，一直到大批警察进入树林，开枪的人很自然地出现在那里，然后和警察一起离开。

因为他是沈小梦，所以他有枪很自然，他出现在那里很自然，他捡起弹壳很自然，他离开也很自然。

“为什么？”关崎深深地看着沈小梦，这个他悉心栽培，一直以为胆小勤劳、踏实肯干的小同事，展露在他面前的是怎样一副面具？他为什么潜伏在他身边，又为什么要接连杀人？“你有这么好的前途、这么好的工作，为什么要杀人？为什么要开枪？”

沈小梦的眼神越发冰冷，更透露出一股刀似的恨意。他伸出手扳住关崎的双腿，一下将他从梯子上拖到地上。“为什么？”他站在摔得头晕目眩的关崎旁边，踩住关崎的一只手，“不为什么，每个人做事都有目的，我的目的和你不一样而已。”

“你杀习初，是为了那些珠宝？那些珠宝都是假的……你到那个小树林去干什么？为什么要开枪打林胜？那个孩子和你……无冤无仇……”关崎在恍然之后更加不解，“你到底想要什么？”

沈小梦微微勾起嘴角，他的脸型偏尖，做出这种表情的时候有一种更加刻薄的感觉。“我在做的事你很清楚，其实我在做什么都给你汇报了。”他脚下用力，关崎的手骨咯咯作响，只听他说，“你在找费家宝库，我也在找费家宝库，你在找费婴，我也在找费婴。”

“那些都是害人的东西，你要来做什么？”关崎满头是汗，“你难道不知道那些宝石会诱发变异吗？”

沈小梦冷冷地看着他：“我做事，为什么要向你解释？”

紧接着关崎看到了人生中最恐怖的画面。

沈小梦的脸一阵扭曲，嘴巴慢慢张开，一条肉色的舌状怪虫从他嘴里慢慢地伸了出来。

那东西有一个扁平的头部，身躯是不明显的节状，每一节下面生长着一对细细的钩爪，身上布满了黏液。现在那东西从沈小梦嘴里出来，眼镜蛇一样在空中弯了起来，昂起了身体，张开了前面所有的钩爪。

关崎瞪着那东西，全身都僵了。他本来有个脱身的计划，但看到这东西之后，头脑中一片空白。

“它”微微低了低脑袋，仿佛正在看着关崎。

3

“……今天在本市樱杏警署内发生一起神秘的恶性案件，一名警员在警署二楼的物证室内遇害身亡。凶手凶残地挖去了他的心脏，这和警方之前还没有破获的‘当铺抢劫杀人案’如出一辙。目前警方对该案件还没有正式说明，根据知情人透露，负责侦办‘当铺抢劫杀人案’的警官已经失踪，现在芸城市警方正在对两起凶案展开调查，至于这两起凶案和失踪的警官之间有没有联系，还要等待芸城市警局的正式通报……”

中午时分，萧安正在学校食堂吃饭。

大学食堂硕大的电视屏幕播放着午间新闻。

听到在警署内有警官被害，学生纷纷抬起头看电视，议论纷纷。

关崎失踪了？萧安非常吃惊，关崎的失踪难道和他还给关崎的那把钥匙有关？难道他找到了费家宝库，然后被宝库里的怪物吃了？一瞬间他想到了各种古怪的可能，随即定了定神，放弃吃到一半的午饭，立刻跑回了家。

开门的一瞬间萧安的眼神里充满了期待，然而家里仍旧什么都没有。桌上摆放着一个崭新的瓷盆，那还是萧安特地去花市买的，瓷盆里有半盆清水，清水里放着一枚紫灰色的晶状物，宛如死物。萧安把那个东西拿了出来，对着阳光看了很久，确定它真的毫无变化，失望地叹了口气。他怎么会和关崎一样，以为把这个东西泡在水里它就能变成唐研？终究还是胡思乱想罢了。

打开电视，他按“回放”重看了午间新闻。

新闻开头提到了失踪警官关崎最近负责的“十九巷失踪案”和“当铺抢劫杀人案”，十九巷山坡的挖掘画面和“瑞祥宝记”当铺的画面一闪而过，萧安的眼瞳突然变成了琥珀色——变形人敏锐的视觉被触发——他看到了熟悉的人影。

在十九巷挖掘现场，有一个戴墨镜的年轻人一直站在挖掘机后不远处；在“瑞祥宝记”当铺警戒线旁边，有一个戴帽子的年轻人匆匆走过。

他们都和唐研那么相似！

萧安紧握着遥控器，难道唐研并没有退化成这颗晶体，难道他一直都还活着？又或者那只是他一个过路的同类？

就在这个时候，手机震动了一下，有一条短信息发了过来。

萧安转过头去，只见手机的锁屏图片上浮现出一行字：“到鹰馆来。”

发送人——唐研。

萧安愣了一下，唐研的所有衣物都在黄封市林区那个溶洞里遗失了，那个洞穴里充满了略带腐蚀性的黏液，他一直以为那些东西找不回来了。

结果那个手机号居然还在。

他立刻激动了起来——唐研只和很少的几个人联系，能知道他电话号码的，应该真的是唐研！

唐研回来了！

一条半蛇半虫的怪物从沈小梦的嘴里伸了出来，关崎冷汗淋漓地看着他，有些细节在脑海中一幕幕闪过。

在出现羽状白虫的福伦别墅里，是谁有可能删除监控？那个从别墅大门口离开的全身粘满白色羽状虫的“人”到底是谁？为什么费婴非常了解警方的一举一动，几次在他们侦查即将终结的时候发来嘲讽的照片？如果沈小梦不是人类……那么他是从一开始就潜伏在自己身边的，另有

所图吗？

“你到底是不是人？”关崎问。

沈小梦没有回答，那只怪虫在空中扭动了一下，倏然从关崎肩上撕下一大块肉来。关崎大叫一声，肩上伤口鲜血淋漓，却见那只怪虫以人类难以想象的速度将肉吃了下去。沈小梦舔了舔嘴唇，将舌状怪虫收入了嘴里，才听见他说：“我当然是人，以前是，以后也是。”

关崎错愕地看着他，他是人类？有长着这种舌头的人类吗？

沈小梦的眼神有一种狼似的狠毒：“我考警校、做警察……就是为了你！小时候我家着火，是你冲进火场救了我，所以我改念警校，想做一个和你一样的好警察！结果呢？我战战兢兢地跟着你，给你做牛做马，让你呼来喝去——你尊重过我吗？我那么崇拜你，你当我是什么？一条听话的小狗？”

这些话说出来，关崎心虚了一下：“呃……我承认我的态度是那么不端正了一点儿，不过小梦，我发誓我心里并没有不尊重你，我这个人就是……有点小虚荣，而且不太细心、不擅长照顾别人的感受……”他正自我检讨。沈小梦冷笑一声，说：“给你当小狗也就算了，谁让我崇拜你呢？可是你派我去调查费婴——你难道不知道那个人有多危险？你让我一个人去调查那个微信号，我是菜鸟啊，我什么都不懂！你真是太好笑了！要找到费婴很容易，微信摇一摇，‘如婴儿一般归来’就在警署大门口！我那时候多么天真多么敬业，立刻冲下楼去找他。”他又吐出了舌头，那怪虫的钩爪在空中挥舞了一阵又收回嘴里，“我想他原本是在那里等你，结果却等到了我。他放在我舌头上的这个东西，原本应该是你的！是你的！”他抓着头发，挥舞着双手，“他说得没错，这事不能怪他，这事就该怪你！对警员不负责任！不关心别人的死活！把下属的出生入死当作自己晋升的垫脚石！像你这种人就该死！就该死！”

关崎骇然地看着他越来越狂躁，沈小梦手舞足蹈，那怪虫的扁平头部在他嘴里若隐若现，恶心恐怖至极。到底沈小梦有着双重人格，还是被寄生了以后变得狂躁，总之面前这个沈小梦对于关崎全然是个陌生人。费婴能把一个胆小认真的人变成这样，真的是可怕极了。吞了一下口水，关崎努力让大脑运转起来：“是我的错，我那时候完全没想到你会这么快……不，是我根本没想过你真的能找到费婴。就为这个，你杀我我无话可说。”他看着沈小梦，“但是小梦，你是一个警察，无论你变成了什么样子，你还是一个警察。如果你希望做一个好警察，你怎么能杀死习初呢？甚至向林胜开枪呢？”

沈小梦的脸一下变得死灰，关崎说中了他的命脉，关崎甚至不知道刚才在物证室里，他还杀死了一个警察。

“我相信这一切并不是出于你的本意，”关崎说，“我甚至无法相信站在我面前的真的是沈小梦。沈小梦是一个单纯的、善良的、勤劳的孩子，他有很多缺点，可是十年二十年以后他一定会是一个好警察。”

“不可能了！”沈小梦大叫。

“我相信让你杀死习初，让你轻易向一个陌生人开枪的，不是你自己，应该是寄生在你身上的这条丑恶的东西。”关崎说，“它寄生在你身上操纵你，让你做出你从来没有想过的事。小梦，我们可以一起努力摆脱它，摆脱它以后，我向你道歉——我真诚地向你道歉。”

“这都不是你的真心话，你只是怕我杀了你！”沈小梦大叫，“一切都不可能了，我刚才杀了李国华！我刚才杀了李国华！”

关崎的脸色瞬间惨白：“你说什么？”

沈小梦张大嘴巴，还想说话，突然那条舌状怪虫从他嘴里滑了出来，浑身沾满湿淋淋的黏液，重重地掉在地上，蛇一样盘了起来。关崎看见沈小梦嘴里本该是舌头的位置只剩一个空洞，任凭他嘴巴张张合合，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舌怪生长成熟，自行脱落。

沈小梦没有了舌头，他惊恐万分，瞪着地上的舌形怪虫，又掐着自己的喉咙。

“他杀死了李国华。”一个声音从一楼到二楼的木质楼梯上传来。

关崎和沈小梦一起看去，一个熟悉的人影出现在面前，白色衬衫。

“唐研？”关崎脱口而出，“你没事了？”

熟悉的年轻人面带微笑，文雅端庄：“我一直都很好。”

“回来了就好，你不知道萧安多担心你，他以为你在费婴墓下面的山洞里被一把火烧死了。”关崎摸了摸鼻子，“他可能还一直以为你是为他死的呢，你没事就好。”

唐研又是微微一笑，“嗯。最近我在调查一件事。”他看了仍处在惊恐状态中的沈小梦一眼，“萧安有段时间失踪，被费婴抓去做实验。我一直在调查他到底是怎么失踪的……”

沈小梦听到这句话，突然闭上了嘴巴。

唐研又看了他一眼：“他是被沈小梦的电话叫走的，然后落入了费婴手里。所以沈小梦和费婴早有联系，这件事他刚才已经承认了。福伦别墅的监控录像有空白，是沈小梦进行了技术性删除，因为最后离开福伦别墅的白色‘雪人’就是他，监控录下了他进入福伦别墅的画面，他不得不删除。而他在福伦别墅所做的，就是以警察的身份引导大家进入地下车库躲避，这就是福伦别墅幸存的业主没有四散逃走，而是聚集在地下车库的重要原因，也是管态广翅蜡蝉（备注：即《夜行?羽》里面的羽状飞虫）能在地下车库大量繁殖的重要原因，最后导致多人死亡。”

沈小梦用力咬着自己的嘴唇，渐渐地发起抖来，在地上缩成一团。

“之后他一直和费婴保持联系，所以费婴对警察的举动一清二楚。但费婴只是用一只缩头人虱（备注：灵感来源于缩头鱼虱）控制了他，他自然并不认命，时时刻刻都在想反制费婴的方法。”唐研看了地上盘成

蛇状的舌状怪虫，也就是缩头人虱，“所以在调查费家旧案的时候，沈小梦非常积极，他查到了‘瑞祥宝记’，为了了解费婴，得到费家宝库的秘密，获得和费婴一样的能力以解救自己……他杀了习初，抢劫了‘瑞祥宝记’。”

关崎皱着眉头听着，沈小梦听到这里突然抬起头来，那只缩头人虱离开他以后，他的脸色不再死灰，恢复了以往的惨白，神态也仿佛软弱了很多，满脸的惊慌和错愕。

他好像对唐研的叙述有不同的意见，奈何开不了口。

只听唐研继续说：“取得‘瑞祥宝记’所有的珠宝之后，他将所有的‘宝石’吞噬，那些‘宝石’都是我辈干枯的细胞核，促成了缩头人虱的快速成长。缩头人虱长大以后，需要的肉食更多，这让宿主非常暴躁，所以沈小梦在十九巷山坡顶上挖掘‘费家宝库’的时候，向误入其中的林胜开了一枪。”

关崎越听越惊奇，沈小梦居然先一步找到了“费家宝库”，“费家宝库到底在哪里？”

唐研笑了：“费家宝库在哪里？沈小梦都能找得到，为什么你和萧安却找不到？挖遍了所有的地方，那扇必须用钥匙打开的‘门’在哪里呢？那应该堆满了金银珠宝的地方在哪里？”

这正是关崎的心里话，没错，那扇通向宝库的“门”在哪里？宝库在哪里？

“你和萧安在密道里爬来爬去的时候，有没有想过，费轻楼为什么要在书房里修建一条密道？”唐研几乎是要大笑了，“你还记得吧？密道入口那扇腐朽的木门是向内打开的，它通向一个深井，并且深井的井壁上并没有楼梯。”

关崎呆住了：“你是说……”

“你和萧安——一直在‘宝库’里爬来爬去。”唐研说，“只是‘宝库’里的东西被沈小梦提前取走了，再加上林胜曾经往里面爬行，所以你们把它当成了一条通往密室的密道。但那不是逃生密道，那是费轻楼修建的通向宝库的通道。”

关崎一拍自己的头，恍然大悟，顿时觉得自己蠢到家了，事实竟然是这样！

“宝库的第一入口是费轻楼书房的那幅画，通过密道，打开第二入口——那扇非常狭窄的小门之后，那个狭窄的深井就是费家宝库。”唐研说，“年代久远，宝库的构造早已变形，又因为里面堆满了‘宝石’，充满了信息素的香气，诱导了一只狮蚁变异，它挖开了洞顶，把宝库当成了自己的家。”唐研微笑着说，“你一定不明白费轻楼的书房为什么会被埋，其实那是费正和将费婴的残尸送进宝库的时候，发现费轻楼和他的几位夫人居然并没有死，化为黑水还在宝库里爬来爬去——他吓得将费轻楼居住的整个别院埋了。”

“原来是这样……那些‘宝石’呢？”关崎喃喃自语。唐研解释得合情合理，但不知道为什么他始终有些难以释怀，唐研为什么会对费家的事如此了解？尤其刚才唐研说了一句“那些宝石都是我辈干枯的细胞核”，这么古老的用词听起来很奇怪，至少他从来没有听唐研自称过“我辈”——他都是说“我的同类”。

但唐研又解释得完美无缺，发生在十九巷泥土下的一切，的确就是如此。

“宝石？这就要问沈小梦了。”唐研的目光温和地转到了沈小梦身上。

沈小梦缩在墙角，惊恐地看着唐研。

他当然说不上来。

他没有了舌头。

关崎当即说：“这个容易，到他宿舍里去搜！”

沈小梦的眼神变得很绝望，他仍然看着唐研。

唐研对着他微笑：“你杀死习初，向林胜开枪，杀死李国华，可惜就算得到了整个费家宝库也无法改变命运……大概因为你太希望把自己恢复成正常人了，太希望让费婴付出代价……被缩头人虱寄生的宿主都会变得狂躁，这种寄生虫会释放神经毒素以控制宿主，它特有的神经毒素会改变人的性格。别的寄生虫也有这种能力，只是体形没有缩头人虱这么大而已。”

“啊啊啊……哦哦哦……”沈小梦突然向唐研扑了过去。唐研轻描淡写地一挥手，沈小梦就倒了下去，关崎只觉得眼前一花，血花溅起，沈小梦的额头就多了一个血点。

“你杀了他？”关崎脱口而出。

“没有，我怎么会杀人呢？”唐研施施然转了个身，微笑得十分好看，“事情已经清楚了，关警官，找人把小梦带回去。然后我请你喝杯咖啡，再谈谈这段时间的事。”

“哦？行啊！”关崎拍了拍身上的泥土，“那这条虫呢？”

“啪”的一声，唐研将那条缩头人虱的头踩成了肉泥，关崎吓了一跳，只见唐研依然微笑：“害虫，踩死就行了。”

“哦……”关崎摸了摸下巴，若有所思。

“快走吧，我已经约了萧安。”

4

萧安赶到鹰馆的时候，灰头土脸的关崎和唐研正坐在露天的遮阳伞下喝咖啡。

看见熟悉的唐研，穿着白衬衫，戴着金丝眼镜，表情斯文柔和，萧

安反而愣住了。

这真的是唐研吗？

他犹豫了一下，仔细看了看这个失踪多日的好友。

唐研的右眼下方有一道泪痕模样的伤痕，这是他和这个唐研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唐研就告诉他的独一无二的标志。

于是萧安释怀了，在关崎对面的椅子上坐了下来："你回来了？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回来了，我也没事。"唐研给萧安递过来一杯咖啡。

萧安接了过来，又是愣了一下，有些东西微妙得不太对劲，只是他却说不上来。

"我请关警官喝咖啡，是为了费婴的事。"唐研的神态认真了起来，"费婴应该是个死人，他能死而复生，其中一定有不为人知的隐情。这个人获得了诡异的力量，能轻易将人类诱导成异种——这很危险。"

"当然，现在最重要的事就是先把沈小梦偷走的费家宝库里的东西彻底销毁，保证它们不再害人，然后就要着手对付费婴，这个人不消灭，没有人能过上安全的日子。"关崎说。

"彻底销毁的话，那就放火烧了吧……"萧安插了一句，"费婴墓下面那个洞穴也被火烧了，什么异种的细胞都没留下，烧得非常干净。"

"我一回去就把沈小梦宿舍里所有的东西全都烧了，保证烧得一张纸都不留下。"关崎拍胸保证。

唐研脸上带着浅笑，慢慢地喝着咖啡，十分满意的样子。

夜色慢慢降临。

鹰馆咖啡馆门口，三个人商讨着如何消灭费婴，三个人的影子被流离的街灯映照得很长很长。

七点五十五分。

萧安的家里。

瓷盆依然摆放在餐桌上。

没有人看见洁白的瓷盆里，一枚灰紫色的晶状物在慢慢地起着变化。

它的周围扩散出了一圈鸡蛋清一样的黏黏液体，略带着淡粉色。

又过了一会儿，瓷盆里的水慢慢减少，淡粉色的黏液越来越多，紧接着桌子和瓷盆起了一阵颤抖，一团粉色的液体从瓷盆里涌了出来，流到了地上。

三分钟后，一个全身赤裸的年轻人从地上爬了起来。

地上再也没有黏液的影子。爬起来的人肤色白皙，五官精致，他随手在茶几上拿起一副眼镜戴上，熟练地去浴室披了一件浴袍出来，才开了灯。

简单的白炽灯光下，披着浴袍的人面色略带苍白，赫然也是唐研。

这个唐研拉了拉浴袍，感兴趣地拿起了桌上那个已经空了的瓷盆，低笑了一声："这是拿我当水仙花养吗？"

房间各处一片寂静，萧安不在，唐研放下瓷盆，打开电视，找到一部叫作《不结婚就死》的电视剧，饶有兴致地看了起来。

# Chapter9 黄雀

楔子

月色微凉的夜晚，芸城市一栋普通的公寓楼里亮着灯光。

几只细小的蛾子趴在窗户的玻璃上，安静得一如往常。

透过窗户，屋里一个穿着睡衣的年轻人正窝在沙发上看电视，电视机的光线明暗闪烁，播放的是一部青春爱情喜剧。

渐渐地，电视机的声音被什么杂音淹没，年轻人调大了音量。

过了一会儿，杂音慢慢变大，电视剧的声音又听不清了。

年轻人又调大了音量。

小区里的人们已经明显听出，这突如其来快要淹没一切的巨大杂音是蝉鸣。

哪里来这么多的蝉？大家纷纷打开窗户张望，并没有看到任何一只蝉。

蝉鸣持续增强，仿佛四面八方都有无数的蝉在尖锐鸣叫。“砰砰砰”一连几声，小区里几乎所有人家都把门窗紧闭上，以隔断这种令人难以忍受的噪声。

就在月色之下、黑夜之中，在大部分人紧闭的窗门之外，一个硕大的黑影无声无息地掠过小区路面，落在了其中一户人家窗外。

黑影比人还大，它背上透明的翅膀在外墙上留下带着漂亮花纹的朦胧影子。

在巨大的蝉鸣噪声掩盖之下，一声沉闷的撞击声，那东西撞破窗户，爬进了那户人家。

月光照耀着窗户，一个似人非人、似蝉非蝉的怪物匍匐在沙发上，将一个年轻人紧紧压在下面。那怪物全身赤裸，头部却有很长的黑色毛发，两肋张开，将身体张得很大，肋骨处还生有另外四只钩爪，所有的钩爪都扎入了年轻人的肌肉当中。

一根锐利的尖刺从怪物嘴里弹射出来，被抓住的年轻人及时一偏头，“噗”的一声那尖刺深深地扎入了沙发当中。

怪物和年轻人的身影在电视机的光线下翻转扭动，仿佛在殊死搏斗，终于那尖刺对准了年轻人的胸口，一刺到底。

“水……你的身体里全是水……”怪物突然发出了古怪的声音。

年轻人胸口受了致命的伤，却只是微微一笑。

“怎么可能……这种程度化的水——你快要死了……死因居然是不肯夺取其他生物的细胞质……”怪物低低地说着话，四周的蝉鸣声突然停

了，仿佛急需听清回答，“你没有吃了萧安？”

年轻人胸口的“伤口”化成了透明的胶状物，缓慢地流淌出一点儿：“不是所有的肉食生物都喜欢茹毛饮血，大脑越复杂的生物对‘进食’这件事考虑得就越多，有些东西它根深蒂固不是食物，不是吗，费婴？”

那被称呼为“费婴”的怪物缓慢地收缩着肋骨，膨胀的腹部一点一点变得平顺，四只钩爪收入肋骨之间，背上透明的翅膀折叠收起，它逐渐变得像一个赤裸的男人。

月光照着这个赤裸的男人的脸，他有一张非常美丽的脸，他定定地凝视着被他重创的年轻人：“你……你不是唐研。”

唐研没有回答。

费婴突然低笑起来：“哈哈哈……我费家的仇人，居然拥有这么‘高尚’的道德……荒唐！太荒唐了！”

“这不荒唐，我是唐研，但不是你仇恨的唐研。”唐研说，“‘唐研’是一个物种，我们有千千万万个同类，我们单性繁殖，拥有相同的遗传基因和遗传记忆。你要找的‘仇人’是我们种群当中的一个异类。”他的身体在变得透明，他的神态却依然平静，“玩弄生命、屠杀同类的异类都将遭到种群的排斥，‘他’走上歧途已经太久，我有个想法或许可以结束这一切。”

费婴答非所问：“你快要化水死了。”

“新生和死亡，是生命的循环。”唐研说，“我们应当尊重循环的自然，不是吗？”

## 1

宝石、戒指、项链、耳环、串珠，甚至还有精致的袖扣、胸花、发夹……

展现在关崎面前的，是铺满几个物证桌的珠宝首饰，样样精致，纹饰华美，颜色艳丽。

翻看珍宝的人却戴着口罩和手套，仿佛桌上的那些不是人类艺术和智慧的结晶，而是能致人死亡的瘟疫或剧毒。

它们也的确是瘟疫和剧毒。

它们并不是真正的珠宝，而是使用“唐研”这个物种已经死亡的细胞核镶嵌而成的赝品，而那些古怪的细胞核上沾染了引诱人类变异的信息素，有些附带了其他异种的基因。

它们是沈小梦抢劫、杀人、盗宝案的物证，被藏匿在沈小梦的宿舍里。

关崎不是第一次接触这种信息素，据说对嗅觉敏感的物种来说，信息素散发着香甜的气息，但他嗅不到太多气味。他也不清楚究竟要接触

到什么程度才会引发变异，似乎有些人只是嗅到气味就发生了变异，有些人长年累月接触这些东西却安然无恙，但戴上口罩和手套来触摸这些珍宝总不会错的。

关崎不敢让更多的人随便接触这些东西，所以正在亲自清点这批“怪物”。沈小梦犯下这样的罪行，令关崎的心情非常低落。他默不作声地给物证编号、拍照、记录——等待着沈小梦被宣判后销毁。

除了桌上的假珠宝外，警员在沈小梦的宿舍里还找到了几样别的东西。

两块砖头大小的纯铜飞鸟雕塑。

一支镀金的钢笔，笔头上还镶嵌着钻石模样的晶状物。

关崎放下相机，他已经反复看了这些物证一下午了，那两块砖头大小的鸟形铜雕让他看着很不安，仿佛有什么不太对劲。

沉重的鸟形铜雕到底是做什么用的？还有那支钢笔——费家经营珠宝生意，珠宝生意里难道也包括了定制奢华钢笔？可费婴所处的年代，费家有能制作手工钢笔的人才吗？

正在这时，技术科的小马推门进来：“老大，医院来电话说沈小梦是重度颅脑损伤，可能醒不过来，以后就是个植物人的状态了。”

“知道了。”关崎很烦躁，沈小梦的事他认为自己的确有责任，不该用那样轻慢的态度对待年轻人，不该让没有经验的年轻人单独做危险的任务，这都是他的失职。虽然害了沈小梦的是费婴，最后重伤沈小梦的是“唐研”，但他依然自责，沈小梦的那些指责并不是没有道理。

“老大，小梦的事我们都很伤心，很可能也不是他的本意，他就是被怪物操纵了而已。”小马犹豫了一会儿，“你别太……别都怪在自己身上。”

“哦。”关崎挥了挥手，“我最讨厌心灵鸡汤或者人生导师了，去去去，干你自己的事去！”

小马嘻嘻一笑，觉得关崎恢复了点精神，转身走了出去。

他的身影经过走廊，打扫卫生的阿姨从他背后经过，小马没有看见那个阿姨用来捡垃圾的袋子里装了一个沉重的东西。

在芸城市区一栋老旧的公寓楼里。

萧安和唐研在做早餐。

唐研煎了两个鸡蛋，蛋黄滚圆，又圆又漂亮，端过来递给萧安。萧安很淡定地吃着，抬起眼看对面的唐研：“喝牛奶吗？”

“我喝茶。”对面微笑得很优雅的年轻人说，微微一顿，他又说，“我不在的时候你种了水仙花？”

萧安注意到他指的是餐桌上那个装了水的瓷盆，瓷盆里什么都没

有，干干净净，是空的。

“那不是你买的吗？”萧安奇怪地看着唐研，“你还问我？”

唐研微微愣了一下：“是吗？”

“当然了，”萧安低头吃煎蛋，“我又不喜欢花，我为什么要买花盆？”

唐研放过了这个话题：“今天去富春园吗？”

富春园是一家着名的模特公司，费婴重生以后就一直住在模特公司的宿舍里，他显然是给自己找了一份轻松容易的工作。但不知道同住在富春园模特公司宿舍里那些年轻漂亮的男女，有多少已被费婴改造成了怪物。

“等关警官的电话，我们还没有把富春园的底细查清楚，没有准备我们动不了那些怪物。”萧安说，“不过在山洞里他被我重伤，又被火烧，可能短时间不会出来。”

唐研“嗯”了一声，既然不出门，他翻出本册子，躺在沙发上惬意地看了起来。

## 2

芸城市的夜晚灯火灿烂，燕尾街的街面上人来人往，非常热闹。九点过后，这条商业街的路面允许摆摊，所以每天晚上这里都是人头攒动，各式各样的小摊摆满了路面，市民都喜欢逛这些小摊。上至龙袍玉玺，下至万能胶、麻辣烫，这里什么都有。

一个四十多岁的妇女摆了一个小摊子，上面有零碎的一些廉价玩具，但非常引人注意的是摊位上还有一尊和这些廉价玩具格格不入的西洋古董钟。那尊古董钟全身镀金，略带一些锈蚀的痕迹，做工精美，镶嵌着八颗颜色不同的宝石，在古董钟钟摆下方还有一个小小的锁眼。

已经有几个人问过这东西的价格，可惜妇女说这个东西是她捡来的，没有开那锁眼的钥匙，所以生意都没做成。方佳是个古董爱好者，在旁围观了好一会儿，确定这尊西洋古董钟至少有七八十年的历史，保存得如此完好，其价值远在妇女开出的价码之上。等到夜里快十二点，仍然没有人买走古董钟，方佳出了个最低价，满意地把自己心仪的宝贝搬了回去。

回到家里，方佳将钟彻底擦拭了一下，看着那些毫无作假痕迹的锈痕，心里更是喜欢。他将抹布扔到一边，并没有注意到从钟上抹拭下来的深色痕迹。

非常完美的古董钟，方佳取出工具，小心地撬着那个锁——不知道这个钟里面藏着的是什么东西？又或者什么都没有？

没错——带着自信买下这尊古董钟的方佳，他是一名年轻的锁匠。

四十五分钟后，“嗒”的一声轻响，锁被打开了。

整个西洋钟的钟面往上弹了一下，方佳小心翼翼地挪开了整片钟面。

机械钟的内部暴露了出来。

一团褐黄色的东西盘踞在机械钟内部，令人惊讶的是它并不是死物。

它像个心脏一样在一鼓一鼓地搏动，那收缩的力度给人一种能听到心跳声的错觉，一条条树根一样的肮脏肉筋深入机械钟的各个角落。方佳震惊之后发现那些精细的仪器并不是都用于机械钟的运转，那些复杂的零件大都是用来维持这团东西的鼓动的。

换句话说，它看起来生机勃勃，事实上并不是，这团东西的鼓动和机械钟的指针一样，都是源于古董钟内部机械的运转。

这到底是团什么东西？

方佳用镊子小心翼翼地揭开了那东西的一个角——这团东西薄得出奇，反复折叠，竟然好像是——一层皮？

这会是一团什么样的皮？需要藏匿在这么古怪的东西里？

他不禁毛骨悚然，却又无法遏制高涨的好奇心。

在锁匠专用的强光灯下，那层皮纤毫毕现，每一个细微的褶皱都被方佳的镊子展开。

最终出现在方佳眼前的，是一张手脚齐备、五官完整的……人皮。

他的手脚冰凉，怀着极度惊恐却又敬畏的心情看着这张摊在桌上的人皮。

它薄得出奇，完整的不仅仅是它的外表，人皮中还包着也只剩一层薄皮的各种内脏——胃、肠子、肝脏、心脏……

而在机械的支持下搏动的，是人皮内部仅剩的一小团东西。

那是一团纤细的白毛。

机械的搏动，似乎只是在给这团东西提供流通的空气。

那团白毛底下蔓延出细长的肉筋，扎入机械内部，就像长出根的植物。

也许——曾经整个“人”都是活的，只是时间太久，它一点一点地消耗自己的养分，慢慢萎缩，最后就只剩下了眼前的一张皮？方佳拿镊子的手在发抖，突然大叫一声，将镊子扔了出去，他好像突然间回到了现实——在他眼前摆着一张人皮——或者说——是一具脱了水的尸体！

这是一具脱了水的尸体！

## 3

关崎清点完沈小梦从费家宝库里带出来的东西，将那些东西锁进了

警局最严密的一个仓库。还没来得及吃午饭，他就接到了两个紧急电话。一个电话来自他派去调查富春园的侦查员，侦查员说富春园宿舍里没有人，到处都是巨大的蛹，像蚕蛹那样的褐色蛹子，比人还要大，非常恐怖。毫无疑问这是费婴搞的鬼，富春园的模特和工作人员都遭了殃，不知道被他弄成了什么新怪物，那些巨大的蛹里也许有一个是费婴，也许没有。

毕竟费婴在萧安的爪下受了重伤，就算不致命也不可能毫发无损。现在这个时间，他一定躲着疗伤。富春园的那些蛹很有可能就是他弄出来拖延时间、保护自己的新花招。

另一个电话来自指挥中心。

指挥中心接到报警，说何山路附近发生严重暴乱，多人死亡。

关崎咒骂了一声，直觉告诉他这所谓的“暴乱”和费婴脱不了干系。带上枪，他清点了刑警队员，立刻赶赴何山路。

何山路的确发生了暴乱，或者说“暴乱”这个词几乎不能形容关崎眼前发生的一切。

特警队早就把暴乱的区域封锁了，刑警队赶到现场，武警派出大队人马，在特警队之外又完成了两层包围圈。但所有人的眼神和表情都是一样的……惊恐、震撼、不可置信、不知所措。

就像关崎现在的眼神一样。

所谓“暴乱”的地方，在一处简陋的居民区院内。

鲜血横流，不大的院子里横倒着七八具尸体，都是死于开膛破肚，胸腹部的伤口赤裸裸地仰对着天空。另有几个人摇摇晃晃地在院子里游荡，不时踩踏在尸体上、鲜血上滑倒，然后又歪七扭八地爬起来，漫无目的地游荡。

那些目光呆滞、浑身是血的游荡者看起来也不像正常人。

包围圈的人们无一例外地想到“丧尸”两个字。

但这些人并不是丧尸。

关崎震惊地看着事态发展——那些人并不是丧尸，他们只是尚未变化到最后一步的受害者——只见有个人慢慢游荡到院门口，突然表情一阵扭曲，他的胸口开了一个大洞，血液狂喷而出，随即他的各种内脏——肺脏、肝脏、胃部、肠子……就像活了一样从他身体里爬了出来。

那些本不该具备运动能力的东西拖着血管从伤口爬了出来，随即血管被撕裂，更多的血涌了出来，那个人仰面栽倒，全身血液几乎流光。那些柔软的内脏在地上爬行，简直就像一群奇形怪状的肉虫，更为恐怖的是那些东西缓慢却毫不犹豫地向形成包围圈的人们爬了过来。

天……天啊……

关崎算是见过了不少异种，却也几乎不能接受眼前发生的一切。刑

警队的不少人纷纷拔枪，特警队大队长王翔连忙喊话：“放下！不要开枪！”

关崎挤到王翔身边：“老王，这是怎么回事？”

“不知道，听说是突然发生的。”王翔虽然高喊不要开枪，他却已经把自己的枪握到发热，“打不死的，那些东西打不死，那不是真的内脏爬出来了，那些内脏外面包着一层膜，子弹射不穿那层膜。你看到最后面那个摇晃的人吗？”他指着楼道口一个白色的人影。

关崎仔细一看，他本来以为这人穿着白衣服，但事实是那个人全身赤裸。

他之所以是白色，是因为他全身都覆盖着一层薄膜。

皮肤一样的薄膜紧贴在他身上，连头发都被薄膜覆盖了，像个苍白的假人。

“看到没有，那是最严重的一个，我怀疑这些会吞人内脏的薄膜都是从那个人身上蔓延出来的。”王翔说，“具体是传染还是寄生还是用别的方法传播，我也搞不清楚。目前试过用子弹射击，消防大队试过用喷火枪和高压水枪，都无法破坏薄膜。”

一种……刀枪不入、水火难侵的异种？关崎错愕了，怎么会有这种东西？在他们准备逆袭费婴，将富春园这个害人的怪物窝点彻底清扫的时候，突然冒出来这种异种，绝对不是巧合。

这也是费婴缓兵之计的一部分？

关崎给唐研打了个电话，无论如何，这种怪物不是普通人类可以对付的。

4

关崎电话打过来的时候，唐研和萧安正在看电视。

萧安今天有两堂必修课，但他却没有去学校。一整个早上他都和唐研在一起看国家地理频道一个讲蚂蚁的纪实节目。那节目从一粒种子发芽开始讲，分为八集，到第三集才看到个蚂蚁的影子。萧安看得两个眼皮打架，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他已经习惯看《粉红少女》或《不结婚就死》之类的电视剧，但唐研却看得津津有味。

“关警官？”萧安接了电话，听了两句就变了脸色，“出现了新的异种？”

唐研立刻看了过来，萧安复述关崎的话：“……在何山路民强公寓院子里出现新的异种，普通子弹无法射穿，既不怕火烧，也不怕水。”

唐研从沙发上站了起来，那站立的姿势优雅漂亮，摸了摸眼镜架，他微微一笑：“快走吧。”

何山路民强公寓周围两条街范围内的居民被慢慢疏散，院子外人头攒动的都是警察、武警和解放军。那些半透明的薄膜包裹的内脏仍然在

爬行，但速度并不快，那个浑身白色的人仍然在漫无目的地游荡，没有找到出来的方向。

形成包围圈的人们心里却有一种莫名的紧张，仿佛暴风雨之前的平静，有些什么正在悄然起着变化，而大家都不知道。关崎紧盯着地上爬行的内脏，这些东西存在的意义就是繁衍——不断地、最大范围地扩散自己的基因，不可能只是爬来爬去而已，可为什么什么都没有发生？

或者是已经发生了？

就在所有人都惊疑不定的时候，人群中突然响起一声惊呼：“你……”

几乎就在同时，武警包围圈里露出一片空地，一个人被瞬间孤立了。被孤立的人惊恐地看着大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而大家都看见一层柔软的白膜从他背后慢慢生长了出来，衣服被白膜腐蚀，很快他就成了一个裸人。

同样他也很快就变成了一个目光空茫、全身发白的怪物。

关崎蓦地抓住了枪——那个人所在的位置距离院子很远，几乎就在人群中间，他是怎么被传染的？几乎所有人都在疑惑相同的问题——这薄膜是怎么传染的？而在那新的受害者身边的几人更加惊恐，不住在拍打全身，但该发生的仍然在发生，很快又有三名武警长出薄膜，开始摇摇晃晃地走动。

包围圈几乎瞬间就分崩离析，三个单位都在组织人员快速撤离。但那些薄膜人中的一个突然改变了运动方式，快速冲进了撤退的人群中，随着一片惊呼，那人的胸口喷出一片鲜血，各种内脏飞了出去，落在人群中。撤退的人群一阵骚乱，队形随即崩溃，枪声四起，训练有素的人们竟然开始盲目逃跑，甚至互相践踏，可见这些怪物带来多大的恐慌。

关崎对着新的受害者开了几枪，子弹被薄膜一一弹开，他没有逃走，心情万分焦虑——这东西到底是怎么传播的？

“这是一种霉菌。”身后有人说话，声音非常熟悉。

关崎猛地回头，唐研站在眼前，神色如常，就像根本没看见眼前的惨状。只见他温和地说：“它们是一种霉菌，有风就可以传播，当然如果是接触传播更好。现在撤走已经来不及了，谁也不知道哪些人身上已经有霉菌在生长，这种霉菌一旦发育成熟就会结成很像皮肤的膜，非常结实。它的孢子就藏在那层膜下面，形状像纤细的白毛，飘在空气中几乎看不见。”

关崎的眼睛红了，一把抓住唐研，他猛地摇晃着眼前唯一的救星：“你有办法吧？有什么办法可以阻止它扩散？快说！什么办法？”

“没有办法。”唐研说，“它是生命力最顽强的霉菌之一，即使在没有养分的环境里也能在很长时间里保持活力。”

“不可能！”关崎快速地说，“世界上没有无天敌的生物！它一定有

弱点！快说，我们要怎么做才能救人？”

唐研看了他一眼，又看了跟在身后的萧安一眼，“我受了很大的损伤。”他很坦然地说，“遗传之核离开我很长一段时间，我又被火焰所伤，如果完全恢复，我可以消灭这种霉菌。”

“要怎么样你才能完全恢复？”关崎皱眉，“你还没恢复吗？叫萧安煮花生猪脚给你吃？”

“不。”唐研说，“我需要萧安身上的一点儿东西。”

“什么？”一直沉默的萧安突然开口问，语气非常认真。

“你……”唐研轻轻叹了口气，语气温和，“你脊索里的液体。”

变形人没有骨骼，构架身体的是强健的脊索，而能让变形人的身体快速生长出各种奇怪器官的关键，就在于它们脊索中保存的脊索液。和人类的骨髓类似，脊索液中存在能形成各类功能器官的细胞，并且变形人的这种细胞能根据体形的变化生长相适应的功能器官。

脊索液只能从活的变形人身体里取出，最好是变形人自愿取出。如果在取脊索液的时候变形人存在抵抗心理，脊索液中会充满杂质，无法使用。这些关于变形人的常识萧安其实并不清楚，听到唐研需要他的脊索液来修复身体，他先是脸色变了变，又看了看周围地狱般的景象：“你真的能杀死这种霉菌？怎么杀？”

“脱水。”唐研微笑，“没有什么生物能和我们争夺液体，我会让霉菌脱水而死。”

萧安的脸色变来变去，关崎奇怪地看着他——萧安和唐研关系不是很好吗？医治唐研这种事怎么看起来好像萧安还有点不情愿？难道取一点儿脊索液会对萧安造成影响？

果然唐研接下去说：“我需要的不是一点儿脊索液。”他十分抱歉地看着萧安，“是超过1500毫升的脊索液，否则不足让我的身体恢复功能。”

关崎愣了愣，萧安的身体里能有1500毫升的脊索液吗？难道唐研是需要把萧安身体里所有的液体都抽出来？

但就在几句话的时间里，人群中传来一阵混乱的尖叫，关崎和萧安一起抬头看去。只见各式各样的内脏在地上爬行，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突然就有那么多了，地上堆着许多尸体，血液将水泥地染成了黑红色，十几个肤色惨白的人体在尸体周围游荡，一具接一具地摔倒，崩裂出更多爬行的怪物。

而那些会爬行的内脏也不仅仅是在爬行，它们移动的速度在逐渐加快，凡是它们经过的地方都渐渐生长出细密的白毛，远远看去，就像结霜一样。萧安咬了咬牙：“行！1500毫升，你有容器吗？我现在就抽！”

唐研缓缓地说：“如果你完全自愿、相信我的话，我的口器可以直接伸入你的脊索，直接获得脊索液。”

萧安毫不犹豫地点头："可以！"

关崎心里诧异——刚才还不情不愿的，突然就同意了？萧安也不问抽取了这么多脊索液以后他还能不能活？唐研获得萧安的许可，站到萧安背后，右手五指指尖射出透明的丝线，直接扎入萧安背后脊索的位置，准备抽取脊索液。

但也就在他右手按在萧安背上的同时，萧安背上的肌肉突然扭动了几下，鼓了起来吞没了唐研的手——同时唐研"啊"的一声低呼——萧安的双手向背后反勾，手指化作惊人的利爪，在唐研的胸口同时划开了两条深可入骨的伤口。

关崎惊呆了。唐研胸口受伤，但并不生气，他陷在萧安背后的右手一抖，几条细线从萧安胸前射出，竟然直接穿透了整个躯体。随即左手勒住萧安的脖子，唐研低笑："你一直都不相信我？"

萧安根本不在乎穿胸而过的几条细线，变形人的身体强健，耐受力强。他背肌蠕动，紧紧扣住唐研按在他背上的那只手，冷笑一声："因为你不是他！"

"没错，我不是他。"勒住萧安脖子的"唐研"微笑，"可是作为'他'的繁衍者，我和'他'无论在本质上或遗传基因上，都是一模一样的。你为什么不可以把我们当成一个人，乖乖贡献出你的脊索液？"

"放屁！你根本不是他！他既不会倒咖啡，也不会煎鸡蛋，更不爱看什么国家地理频道，更重要的是——虽然他不喜欢人类，却不会草菅人命！"萧安的利爪再度深入唐研的胸口，入肉很深，他在寻找这个唐研的细胞核。原本萧安的计划是弄清楚这个假唐研的目的，找机会杀了他，但情况的发展有些出乎意料，杀了这个假唐研，似乎就无法控制不断蔓延的异种霉菌。听了这几句，关崎恍然大悟——这个死而复生的唐研的确有点奇怪，原来"他"居然是个假冒的！

可是这个人为什么要假冒唐研？

为了脊索液？

可是如果没有眼前这样大规模的灾难，唐研也许一辈子也不会找到借口向萧安索要脊索液——更进一步说，唐研对地上爬的这些怪物如此了解，难道这些东西的出现不是意外，而是一场精心谋划的局？关崎眉头紧皱，难道这些东西就是这个"唐研"放出来的？

另一边，"唐研"和萧安已经打了起来。萧安打定主意要拉出他的细胞核，他知道唐研这个物种被取出细胞核不会一下就死，只有抓住这个冒牌货的细胞核，才能彻底控制他，要他消灭这些霉菌。而"唐研"没有想到他在萧安眼里破绽百出，他不是变形人，不能随便舍弃躯体，那只手被萧安的背肌锁住不能动以后，只剩一只左手。他却用唯一能动的左手扣住了萧安的脖子——奈何变形人耐缺氧的能力也很强，这对萧安一时造不成太大伤害——"唐研"全面落入被动。

萧安双手形成的利爪已经在"唐研"胸口划开了十几条深可见骨的伤

口，几乎把他整个胸腹部都剖开了，却仍然没有找到“唐研”的细胞核。眼看情况不妙，“唐研”微微一笑，整个人突然渐渐变得透明起来。关崎站在一边目瞪口呆地看着两个怪物搏斗，“唐研”的伤口虽然深，流出来的却不是鲜血，伤口深处的东西看起来也不太像骨头，倒像是琼胶。随着“唐研”越来越透明，他似乎慢慢变成了一摊液体，那只被萧安扣住的“手”也失去了形状，从萧安背上蜿蜒“流”了下来。在“唐研”融化的同时，一蓬细密的细丝像喷泉一样从地上的液体上爆射出来，萧安猝不及防，那细丝扎了他满身满脸，仿佛成了一头白色的刺猬。随着细丝刺入的是难以想象的剧痛，萧安惨叫了一声，摔倒在地，开始抽搐。

千千万万的细丝就像无数吮食鲜血的怪虫，开始抽取萧安的体液，因为它们是如此透明，关崎都能清楚地看到萧安的血液将细丝染成了红色。那红色迅速向地上那摊液体蔓延——就在萧安抽搐加剧、脸色开始发黑的时候，关崎福至心灵，将自己点烟的打火机拿了出来，打起火扔进了地上那摊液体里。

小小的火焰投进液体，那古怪的黏液就像被咬了一口一样颤抖了一下，带着鲜血的细丝猛地收了回去，将那摊液体染成了淡红色，然后它聚合了起来，往晃荡的人群中一闪就消失了。

关崎这才知道后怕，发抖了好一会儿，才把萧安扶了起来。

萧安脸色惨白，因为他的体液和血液被吸取了一半，他觉得很冷，哆哆嗦嗦地说：“他……他就是……费家惨案背后的那个人……他才是费婴的仇人。”

“什么？”关崎几乎就要崩溃了，“唐研”虽然离开了，可周围被霉菌感染的人越来越多，晃来晃去的全是白色的人影，他怀疑自己身上早就有了霉菌。

“费轻楼的那个朋友，引诱他开‘瑞祥宝记’的那个人。”萧安说，“费婴墓下面那个山洞的主人，那个洞里有不计其数的异种和怪物的尸体，他收集那些东西……洞里那些‘宝石’是他同类的细胞核，树脂一样的黏液是同类的体液……”他越说越激动，“那就是个杀人恶魔！他不但杀人类、杀异种……他还谋杀自己的同类……”

“费轻楼的朋友？”关崎扶着头，他觉得头昏眼花，“费婴的仇人？”

## 5

“费婴死而复生，他要找‘唐研’报仇——他害死那么多人，包括控制沈小梦，都是为了试探和折磨‘唐研’。”萧安很疲倦，心里很凉，他找到了真凶，可是没有意义。“但是费婴找错了人，他找到了我们，自己也变成了别人借刀杀人的刀。”

“他想等费婴和我们两败俱伤，”关崎揉了揉太阳穴，“刚才那个……东西……销声匿迹几十年，他想要你的脊索液，说明他的身体真的有问题，否则以‘唐研’这种怪物的能耐，根本不需要借刀杀人。”

“他说他是唐研的繁衍者。”萧安沉默了一会儿，低声说。

“这可能就是他们看起来连细节都一模一样的原因，”关崎更加用力地揉着自己的太阳穴，他觉得头越来越痛，“唐研……”

萧安突然像惊醒了一样抬起头来，“唐研是个残疾者，他的记忆有问题——所以他根本不记得他的繁衍者，也没有关于费家的记忆——难道说他的‘繁衍者’也一样？他也是个记忆力缺失的个体？”

关崎觉得不可思议，一边敲打自己的头一边问：“怎么会？如果刚才那个东西也是记忆力残缺不全的话，他怎么知道利用费婴？他怎么知道费家的历史？”

“费婴说过——费婴说过费家认识的那个‘唐研’记忆力也有问题，他会把自己做过的事记在记录本上，甚至费婴就是根据这一点相信他没有找错人。”萧安说，“那个‘唐研’收集了无数异种，他的山洞里有他的研究记录，费婴拿到了他一部分研究记录就害了葛彭、金素仙、杨麦子和沈小梦。可是那个‘唐研’并没有死，为什么几十年来他销声匿迹，一直没有出现？”

关崎没有回答，萧安转过头来，他看到关崎摇摇欲坠，头上满是冷汗，一层半透明的白膜从后颈爬了上来。“关警官……”萧安失声叫了一声，关崎咬牙拔枪对准自己的脑袋，准备扣动扳机——与其变成四处游荡的尸体或变成满地爬行的内脏，他宁愿死在自己手下。

一根细丝飘了过来，缠住了关崎的手。

关崎的眼睛开始泛白，更多的细丝飘了过来，细细刺入他的脖子。这种刺入和刚才萧安的经历几乎一模一样，关崎却没有发出惨叫。萧安猛然回头，只见一个略带透明的人正穿过满地乱爬的内脏向他们走来，那些细丝连接着他和关崎，来人说：“萧安，半碗水不够。”

萧安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来的人是唐研！是唐研！是真的唐研！他结结巴巴地说：“你……你真的种得活……”蓦地一愣，他跳了起来，“泡在水里真的行！你种得活！种得活！”

唐研皱着眉头：“你是白痴啊？看到碗里的东西没了，还不知道我已经走了吗？露出这种表情做什么？”萧安已经围着他转了几圈，还试图去拉扯他的脸看看有没有什么区别，闻言瞪了回去，“那个死的细胞核没了，我怎么知道它是化在水里了还是你已经好了？何况……何况那么小一点儿水而已，我怎么能相信那样就种得活？”

“你也知道只有那么一点儿水？”唐研说，“那你为什么不把我泡在浴缸里，放在碗里是什么意思？”

“那不是碗！”萧安说，“那是我在菜市场挑了很久的花盆！”

“就算是花盆好了，为什么要把我泡在花盆里？”

“你就只有那么小点点……”

两人态度认真地进行着很久不见面之后的第一次聊天，过了好一会儿，当话题从“花盆还是碗”进行到“你就从来不煎蛋”的时候，终于有了

另一个微弱的声音："你们就不能说点重要的？"

关崎身上的白膜正在逐渐失去光泽，慢慢脱落，他的眼睛也恢复了神采："好久不见，唐同学。"

唐研微微一笑："我的同类给你造成了麻烦。"

关崎咳了两声，这个不会自称"我辈"的唐研看起来是那么顺眼，他拍了拍这个唐研的肩，不出所料，感觉手下的躯体非常虚浮："你还没有恢复，休息下吧。刚才那个变态真的是你爸？"

唐研神色不变："我不记得了，来芸城市之前的记忆都很模糊，不过看外形和行动力，他是我的直系。"

萧安和关崎相视一眼，这就是说那个"唐研"没有说谎，他真的是繁衍者。

"关警官，这种霉菌随风传播，有风的范围内任何人都可能感染。"唐研说起了正事，"消灭它们的唯一方法就是让它们脱水而死，我希望刚才在场的人类全部折返，才能消除霉菌。"

"没问题。"关崎掉头就走，"我去说大家全部感染了，救世主在这呢，不怕他们不回来。"

唐研笑了笑。萧安注意到他半透明的脸色，忍不住问："你还好吧？"

"如果不是只有半碗水，我可能会更好一点儿。"唐研说，"比起矿泉水，我更喜欢牛奶，牛奶里有蛋白质。"

这是在谴责他没有把那玩意儿泡在牛奶里吗？萧安愣了一愣，嗤之以鼻："想得美！"

两个小时以后，关崎和更多戴着防毒面罩穿着防护服的人拉起一张大网，将四处游走的尸体以及地上乱爬的内脏一步一步围到了唐研周围。其余未被感染和已感染尚未发作的人们战战兢兢地站在围网边上。看人员整理得差不多了，唐研用手指推了推萧安，示意他让开。

萧安莫名其妙地走开几步，回过头来——眼前突然一亮，仿佛散开了千千万万绒毛般的细雪，柔软纤细的丝从唐研身上蔓延开去，比刚才袭击他的细丝柔和，像席地盛开了一朵硕大的白花——每一条细丝的终点都是一个人、一具尸体或一块内脏。那盛大的场面让萧安想到了黑暗密室里那朵救命的白花，仔细再看的时候，唐研果然已经成了一摊液体。就在这个时候，萧安注意到唐研形成的液体和刚才袭击他的那摊液体有点不同——眼前的这摊液体里浮动着一块灰紫色的晶状物，在这块晶状物的周围有一圈蛋清模样较为浓稠的粉色物质，所有的白丝都是从晶状物和"蛋清"那里蔓延开来的，就如花蕊一样。

刚才那个没有！

刚才袭击他的那是一摊完完全全的液体，液体里面没有丝毫东西。

萧安想起了他划在那个“唐研”胸口的十几道伤痕，即使竭尽全力也没有找到遗传之核。

是不是说那个“唐研”身体中根本没有细胞核？失去了细胞核，唐研这种生物就会逐渐死亡，而他假冒自己的好友，索要脊索液，是为了自救？没有细胞核的生物能存活近百年那么久吗？萧安对自己的想法充满怀疑。

而关崎在网外密切关注那朵前所未见的巨大“白花”，空中的细线越来越多，越来越晶莹璀璨，渐渐地地上的内脏不再爬行，被白膜覆盖的人也不再走动，时间像被静止了，一切都停了下来。

一阵风吹过，几片干枯发脆的薄膜被风吹了起来，像白蚁的翅膀，那些“花瓣”不再蔓延，静止在了空中。而人群又开始晃动，有些人跪了下来，不住呕吐，呕吐的秽物中也夹带着薄膜似的碎片。

获救的人很少，大部分人在感染霉菌的一个小时内就死亡了，呈现在人们眼前的是堆积的尸体，以及尸体下开始堆积的内脏。

## 6

芸城市投入了最大力量收拾这场事故的残局，很快有专家出来宣称发现了一种新的致命霉菌，而芸城市警民携手战胜了这场自然灾害，虽然付出了沉重代价，但人类还是取得了最后胜利。

唐研形成的那朵“白花”被很多人驻足围观，甚至拍照留念。因为他在路面上维持了整整三天才缓缓收敛，而能恢复成唐研的形状回家已经是一个星期以后的事了。毫无疑问消灭这种霉菌对唐研没有益处，霉菌个体太小，要和它们争夺水分，唐研必须把自己异化成与霉菌相同大小的丝，或结成蜘蛛那样的网，而这种过程消耗的能量远远超过从霉菌那里获得的。

这一个星期里，关崎将费正和留下的那封信看了几遍，又将费家宝库的清单看了好几遍，愁眉不展。一直到一个电话打过来，电话那头的人微笑说：“关警官，晚上到萧安这里来吃饭。”

关崎大喜：“你活回来了？呃……对一下暗号吧！萧安‘仙侠江湖’的游戏密码？”

“‘我讨厌牛奶’的拼音的第一个字母大写。”电话那头的人回答。

“正品！”关崎大笑，“你好点了吗？我该谢谢你。”他的声音慢慢收敛了起来，非常真诚，“唐研，我该先说声对不起，再说声谢谢。一开始我怀疑你是那些命案的元凶，但到最后你挽救了很多人。”

电话那头的人并没有什么反应，就像他对这些话题丝毫不感兴趣。关崎难得矫情了一把没有得到回应，恼羞成怒：“晚上几点吃饭？”

“六点半。”

挂电话的时候，技术科的小马冲了进来：“老大，民强公寓的霉菌有线索了！在公寓306室，一个叫方佳的家里发现一个打开的西洋钟，

我看那铜钟的风格和物证里那个铜鸟书挡差不多，怀疑也是从费家宝库流传出去的。刚才我……”

关崎蓦地转过身，拔高了声音：“你说什么？”

小马顿时缩了缩脖子，小声说：“我说……我发现了线索。”

“不对不是这句。”

“我说……发现一个铜钟。”

“也不是这句。”

“发现一个铜钟，和铜鸟书挡的风格很像，我就……”

关崎重重一拍桌子，就是这句——铜鸟书挡！他真是太没眼光了，那对砖头大小的铜鸟雕塑，是一对书挡！铜鸟书挡算不上宝物，它为什么会在宝库里——因为宝库里有书！不但有书，还是数量不少的书，所以需要书挡！现在假珠宝在、书挡在，甚至钢笔都在——那些书呢？

他意识到一个重大问题——沈小梦受人操纵，挖掘费家宝库，真的是因为他相信宝库里存在能把他变回宝库的秘方？还是有人指使他去盗宝？费婴会指使沈小梦挖掘自己家的宝库吗？应该不会。

那个“唐研”说沈小梦挖掘费家宝库是他认为获得了宝藏就获得了让自己变回正常人的力量，可关崎相信沈小梦并没有这么天真。

沈小梦找到了费家宝库，然后沈小梦变成了植物人，宝库里的东西神不知鬼不觉地少了几本书。这更像是有人指使沈小梦寻找费家宝库，拿走了他想要的东西，随后杀人灭口。

如果小马今天没有随口说出一句铜鸟书挡，恐怕永远不会有人发现事情的关键不是那些假珠宝，而是几本书。

那到底是一些什么书？

小马看见关崎像中风一样两眼发直，想汇报的事说到嘴边只好吞了下去。刚刚想走，关崎突然回魂：“回来，你刚才要说什么？”

“我看了监控，那个西洋古董钟是从警局里流传出去的。”小马不敢再铺垫，说话只说重点，“有人把钟放在宿舍楼的垃圾箱里，打扫卫生的阿姨把它捡走，拿到夜市卖了。”

“买东西的人住在民强公寓？”关崎问。

小马点了点头：“事情的源头还在警局。”

也就是说有人不但拿走了书，还将装着霉菌的古董钟放进了垃圾箱，好让它流传出去。

关崎越想越心惊胆战，这一步一步，都是阴谋。

七点钟，萧安家。

餐桌上摆着五菜一汤，饮料是牛奶。

“……费家的事你想了一个星期，还没有想明白？”唐研夹起一块猪脚，奇怪地看向关崎，“费正和不是说得很清楚了吗？”

“什么？”萧安和关崎都茫然看着唐研，“什么很清楚了？”

“费正和的绝笔信。”唐研一边吃猪脚，一边指着关崎带来的绝笔信。

那封信是关崎在“瑞祥宝记”的牌匾里找到的。

“费正和写得很清楚，费轻楼知道他做的不是正当生意，既然他知道那些宝石有问题，说明早已发现‘唐研’的身份。而不仅是费轻楼，连费正和也没有在临死遗言里提到费家曾经的这位‘好友’，只不断地提到不许进入老宅和宝库。这难道不是说明对费轻楼和费正和来说，‘唐研’早已不是威胁，他们可能使用了某种方法‘解决’了那个居心叵测的朋友。”唐研说，“而我的繁衍者也从这个时间开始销声匿迹。”

“他们拿走了他的‘遗传之核’。”萧安突然说，“那个人没有遗传之核。”

唐研点了点头，“很有可能。”微微一顿，他说，“我的繁衍者也是一个残疾，失去遗传之核会让记忆更加出问题，就算他能运用别的方法延续自己的生命，随着时间流逝，记忆残缺越来越严重却是不可逆的。”

说到这里，萧安情不自禁地看了唐研一眼，唐研装作没看见，继续往下说：“他有记录‘研究笔记’的习惯，那些笔记里或者有他生命的历程，或者有延续生命的方法，总而言之，对一个失去记忆的人，没有什么比得到自己的笔记更重要，也没有什么比自己的笔记更可靠。何况他对异种研究有超乎常理的热情，那些笔记本身也有很高的价值。”

说到这里，关崎恍然大悟：“那些失踪的‘书’就是他的笔记。”

“在我的繁衍者‘死’后，他的笔记可能有一部分被收进了老宅和宝库。”唐研说，“老宅已经全空，里面的东西早已被取走。但宝库是费轻楼建造的，我的繁衍者并不知道它在哪里。虽然他并不知道它在哪里，却早就复制了宝库的钥匙。他让那把钥匙流传出去，没过多久就有费家人经受不住宝库的诱惑，从中盗取了一箱珠宝。有人能盗取珠宝就表示盗宝人知道宝库在哪里——但也许是身受重伤，当年我的繁衍者居然没能顺利找到宝库。”

“而销声匿迹几十年后，不知道为什么，你爸……哦，你的繁衍者又活跃起来，为了追查‘费家宝库’，拿回所有的笔记，他盯上了被费婴放了‘缩头人虱’的沈小梦。”关崎已经听明白了来龙去脉，“沈小梦帮他追查到了‘宝库’所在，并按照他的要求把里面所有的东西都带了出来。然后他拿走了笔记，把事情推在沈小梦头上，自己洗得干干净净。”

萧安点了点头，事情的脉络已经很清晰。

这是一个老谋深算、行踪诡异的对手。

他得回了自己当年的“研究笔记”，谁也不知道其中记载了多少残忍

恐怖的实验和血腥可怕的怪物。他还惦记着萧安的脊索液，放任这样一个极度危险的角色在人群中走动，将是对所有生物的重大威胁。

他不仅仅是杀人凶手，上至远古怪兽，下至蚂蚁霉菌，这世上繁复多样的物种特性都掌握在他手里。

掌握在那些笔记本里。

那是撒旦之书。

7

对何山路民强公寓的清理还在继续，关崎工作的重点已经从枉死的方佳转移到了富春路模特公司宿舍楼。这栋宿舍楼一共三层，原本住了十六个人，现在实际入住包括费婴在内共有八个，而这栋本应该人来人往的宿舍楼里结着的蛹不多不少，也是八个。

费婴为什么要把年轻漂亮的模特们弄成了这副样子？关崎先是带着防毒面具进去转了一圈，后来发现这些形成茧的丝没有毒，胆子也就略大了起来，给白茧既画地图又上编号，又录入电脑。一圈折腾下来，居然是静悄悄的没有反应。

而萧安一直在思考，那位恶魔没有细胞核，又能液化，到底要怎样才能彻底杀死他？唐研却显得很是怡然自得，天天窝在沙发里看电视。

日子仿佛很平静，但每个人都知道平静只是假象。那个人需要萧安的脊索液，不可能就此放弃，谁也不知道他会怎么做，以不变应万变的方法就是守着萧安。

守株待兔，绝对不会错。

针对一个可以液化的怪物，萧安自己想出来一个方法——把他骗入一个密封的地方，放下大量干冰让他窒息，然后烧死他。这些步骤是根据他常年和唐研住在一起的经验设计出来的。液化的怪物只要有一个微小的缝隙就能逃走，而这种生物不耐低氧。

这种生物身体里的黏液能射出各种强度的丝来，比刀锋还利，所以不能和他真刀真枪地搏斗，就像面对着几万把凌空飞舞的刀似的，被细丝刺入身体的记忆还在，那种痛没有经历过的人无法想象。萧安甚至怀疑唐研这种生物也是有毒的。

至于火烧的部分，他记得关崎就是靠一个打火机把他从恶魔手里救下来的，也许这种生物怕火。但究竟需要多高温度的火才能彻底杀死它，这是一个巨大问号。他可没有忘记，在费婴墓下那个深邃的山洞里，那么猛烈的大火下唐研安然无恙。

到底要用什么材料做成的陷阱才能困得住“唐研”？普通材料难以抵抗“唐研”的丝。这个问题，萧安一直没想出方法来。

关崎在萧安家附近安排了三组警员二十四小时观察那位“唐研”的踪迹，然后把注意力完全集中到了富春园。毕竟那里有实实在在的八个大蛹，一旦破蛹而出，天知道会出来一些什么样的怪物。

特殊生物部门这次派出了大量人手，围着那些白茧不停做记录，终于在一个星期之后，有一个蛹裂开一道口子，爬出来一只似蝉非蝉、似人非人的怪物。特警和生物技术人员围着那只蝉好一阵猛攻，动用了许多军用武器才把那只东西弄死，特警也伤了七八个。

如果这蛹里都是这些东西，一旦一起爬出，芸城市的警员和部队根本对付不了。关崎只能又忙着往上汇报，要调动更多部队来围守富春园。

就在富春园形势紧张的时候，这天早上，萧安家的公寓楼下微妙地多了一些蜘蛛。大家如往常一样出出入入，谁也没注意楼道里、防盗窗上那些常见的蜘蛛网。

萧安将消灭恶魔的计划看了一遍又一遍，他坐在窗口，观察出入小区的人们，如果那个恶魔隐藏在里面，不可能逃过他的眼睛。而光天化日之下，恶魔不可能化成一摊液体在地上蠕动。

他没有注意到窗边纤细的小丝，正缓慢地沾上他的衣袖。

一条细丝缠住了萧安的衣袖。

有几条细丝悄悄缠上了坐在院子里打牌的几个老人的裤脚。

也有几条轻轻爬上了警车车轮。

五分钟之后，随着“砰”的一声微响，萧安的小区里像魔术舞台那样腾起一片白霜，仿佛变成了一张黑白照片——打牌的老人们、警车、院子里的花草……包括坐在窗口的萧安，都瞬间变成了白色。

他们被瞬间爆发的细丝缠成了白茧，然后就像雕塑一样，维持着最后的动作。

喝茶的仍然端着茶杯，警车依然半开着窗户，坐在里面的人没有任何动静，如果有人探头去看，车里的警员也是白色的。

歇斯底里的尖叫顿时响彻云霄，没有被细丝抓住的人纷纷逃出小区。

坐在沙发上喝牛奶的唐研走到了书房，看着已经变成一尊白色雕像的萧安，笑了笑，对窗外说：“既然来了，就进来吧。”

一个一模一样的声音响了起来：“一个只有半个细胞核有活力的晚辈，能做到百米范围内的极端异化，你应该是我所有孩子里最出色的……”一个和唐研一模一样的人缓缓出现在窗口，他附着在外墙上那些雪白的细丝上，随着细丝爬高慢慢地上来，就如一只蜘蛛。

唐研打量着窗口出现的“繁衍者”，对于记忆力残缺的个体而言，即使是繁衍者和子个体，彼此之间也都是陌生人。

“你也应该是我所有孩子里最残缺的，甚至不能繁衍后代。”窗口出现的“繁衍者”很遗憾地说，“只有半个细胞核有活力的个体，你知道怎样才能修复那一半受损的细胞核吗？”他从窗口进来，轻轻抚摸着被缠成一

个白茧的萧安的头，“变形人的脊索液，注射变形人的脊索液有机会诱导我们的细胞质发生突变，形成新的细胞核。异变的概率并不高，所以我们需要很多脊索液……是很多很多……”

唐研很认真地听着，在“繁衍者”面前他仿若一个好学的学生，也并不反驳。

“像这一个个体，体重不过65公斤，提供1500毫升左右的脊索液就会死亡。”唐研的繁衍者微笑着说，拍着萧安的头顶，语气仿佛十分亲切，“1500毫升脊索液可以完成300次注射，我算过概率，即使你和我一起使用，也足够重生了。”

“你这是向我提供机会？”唐研扬起眉毛。

“半个细胞核不能完成我们的全部代谢和循环，”他的繁衍者凝视着他，“失去细胞核是失去意识然后消亡，半个细胞核是清醒着看自己消亡，你看你快要化水的皮肤，感觉一下那些正在相互渗透的器官，你正在化水……”

唐研并不否认，上下打量着他的繁衍者，过了好一会儿，他慢慢地说：“原来你是这样活下来的……你一直在——猎杀同类。”

失去细胞核的唐研应该很快失去意识，细胞质坏死，内部器官无法维持正常的渗透值，全身化水而死，可他这位繁衍者却多活了近百年，他是怎么活下来的？谁也没有想过还有这样一条路——猎杀同类，夺取他们健康的细胞质，只因唐研是分裂繁殖的生物，遗传基因一模一样，就存在可行性。唐研之所以能从那个起火的山洞里起死回生，也正是因为费婴把他扔到地上的时候，他的细胞核还没有完全死亡，浸泡在同类的细胞质里，保存了复苏的可能性。

他的繁衍者微笑了起来，“你看，我知道错了，所以我找到了脊索液。”他立刻将要求抛了出来，“取出萧安的脊索液，他如果知道你快要死了，一定不会拒绝你抽取他的脊索液。”

唐研摇了摇头。

他的繁衍者微微愣了一下，几乎无法相信他居然拒绝：“你不肯？”

“我和这个世界的其他生物一样，很讨厌你。”唐研说，“生活需要趣味和安全感，有你在，既没有趣味，也没有安全感。”

回应他这句话的是一片白茫茫——窗口的“繁衍者”瞬间化作了千千万万透明的细丝——和萧安的猜测相同，“繁衍者”的细丝拥有和水母刺细胞一样的构造，刺入皮肤的同时能注入毒素，刺激敌人的神经。屋里的唐研也同时异化，两团相似的透明细丝纵横交织在一起，只是“繁衍者”的细胞质取自同类，用之不竭，唐研的细胞质已经濒临崩溃，而且在消除霉菌的过程中消耗了大量能量，“繁衍者”的细丝显然拥有压倒性的优势。

细密到人眼都看不清楚的小丝交错在一起，唐研这个物种的激烈交战是人类无法想象的，但就在屋里的空间都被白茫茫的小丝占据的时

候，“啪”的一声，窗户上的双层玻璃不知道被哪几条细丝缠上了。

“繁衍者”没有发现，萧安的家门窗紧闭，除了萧安刚才往外望的那个窗口，所有的窗户都反锁了。在一片白茫茫的战斗中，一层冰凉的薄雾在地板上涌动，也不知道哪里喷出来的，等细丝的动作都慢了下来，“繁衍者”才发现房间里充满了二氧化碳。

这是一个陷阱！以萧安为诱饵，唐研为纠缠，想用缺氧这招对付他的陷阱！房间里藏匿了干冰，开关在唐研的控制下，当他们纠缠在一起的时候，大量的二氧化碳充入空气，造成低氧环境。

唐研的确是一种高耗氧的生物，过低的氧气会让他们失去行动力，但“繁衍者”冷笑一声——就凭这么点小伎俩也能奈何得了他？几道飞丝射向窗户，玻璃的炸裂声响起，双层玻璃应声破裂，数不尽的透明细丝收缩起来，很快就能穿过玻璃上的洞，离开这个低氧环境。

但当那一团柔软黏液钻过玻璃上的洞的时候，窗外突然喷过来一串长长的火焰，将它烧了个正着。“繁衍者”就像受了重击，那黏液快速后退，又回到了屋里。

窗外出现了一大片阴影，有个男人手持一个重机枪模样的武器正对着窗户。他那个武器喷出来的烈焰熔化了玻璃，在墙面上开了一个大洞，可见温度之高。

而这个凭空出现在高楼窗外的男人背后打开了两对透明的翅膀，用武器的火焰对着地上急退的黏液狂喷！这个人竟然是费婴！

费婴没有在富春园结蛹，而是埋伏在萧安家附近拿着早就准备好的武器偷袭“繁衍者”！不知道什么时候费婴竟和唐研联手，设下了消灭“繁衍者”的局。

烈焰卷入屋内，烧掉了萧安身上的部分细丝，剩下的细丝如遭遇蛇咬，飞快退入黏液里。地上爬行的黏液受到烈焰偷袭，瞬间起火，体积缩小了五分之一。空气中弥漫着蛋白质燃烧散发出的恶臭，只可惜屋内的低氧环境抑制了火焰枪的威力，无法对“繁衍者”造成致命打击。

地上缩小的黏液快速凝结成人，而唐研所化成的细丝仍然像一团巨大的蒲公英盘踞了房间的一半。“繁衍者”飞快冲向另一扇窗户——费婴在这里，死而复生的费婴身上有他还没有研究清楚的力量，而萧安就要醒了！

就在这时萧安突然深吸了一口气，睁开了眼睛。

“繁衍者”射出去的丝线像刀一样冲向了另一扇窗户的玻璃，却见眼前一只五爪如钩的手掌晃了过来，直接扯断他射出去的丝线。他注入萧安身体里的毒素失效了，萧安生长利爪，断绝了他破墙而出的可能。

这是一个彻底的阴谋！“繁衍者”想明白了——让萧安坐在唯一的窗口引诱他下手，在屋里放了干冰控制他的行动，再联合费婴意图直接除掉他——想得真好！显然费婴已经知道了他才是费家人伦惨剧的元凶，那张漂亮的脸上满是杀机。

这陷阱一步一步安排得如此不动声色，给予致命一击的援兵身份如此奇怪，富春园的蛹似乎只是声东击西的幌子……“繁衍者”几乎忍不住要笑了，这真是个漂亮的局，只可惜……

只可惜——螳螂捕蝉，而费婴却不是最后的黄雀。

那管火焰枪最高温度可以达到一千多摄氏度，费婴脸色有些凝重——一千多摄氏度的高温能彻底消灭“繁衍者”吗？面对着让自己家破人亡的怪物，费婴不断向“繁衍者”喷射火焰，将他压制在房间的角落里。萧安松了口气，至少在这么高的温度下，“繁衍者”暂时没法再打他脊索液的主意。

二氧化碳从打破的墙面上缓缓飘走，萧安对着费婴大叫：“举高点！高处可以喷火！高过头顶就可以喷火！”二氧化碳比空气重，所以只要让枪口和枪管离开密布二氧化碳的缺氧地带，火焰枪就能恢复威力。

费婴不停地喷火，那管火焰枪是特制的，喷出的火焰基本是浅蓝色的，已经到了很高的温度。

“繁衍者”在烈火和低氧的怪异环境里痛苦挣扎，不断发出奇怪可怕的惨叫声，他在慢慢缩水，身体里的水分被烤干，这样下去不需要谁去动手，只要时间一到他就会衰弱而死。

“砰”的一声巨响。

手持火焰枪的费婴倏然回头。

熔化的墙洞外，一个五六岁模样的孩子正悬停在空中。

他的背后和费婴一模一样，有两对透明的蝉翼。

他的眼睛黑得毫无瑕疵，但那么漂亮的一对眼睛里没有眼白，是一对完全漆黑的眼睛。

他双手握着一把枪，那把枪几乎有他身体三分之一那么大，他却牢牢地拿着，定定地看着费婴。

费婴的胸腹部被子弹炸出了一个大洞，鲜血流了满身，他看着空中的孩子，嘴唇嚅动了一下，仿佛很惊愕。

“哈哈哈……可怜的小虫子……看你那翅膀——你是被‘蝉月季’吞噬以后唯一融合成功的人吧？”“繁衍者”沙哑地笑了，“哈哈哈……蝉的宿命就是在出土之后交配，你找了个人类生下这孩子，却不知道这个孩子早在你接触蒋云深的时候，被蒋云深肚子里的水氏脑蛭侵入了。哈哈哈，那种喜欢寄生在人的眼睛、大脑里的黑色怪物……”

“蒋云深离开鹰馆特地去接触费婴，水氏脑蛭寄生到婴孩身上——那不是蒋云深自己的意愿吧？控制水氏脑蛭，‘唐研’这个亲水的物种比‘蝉人’更有优势。”大厅里传来唐研平静的声音，“费婴以为他操纵着蒋云深，事实上操纵着蒋云深的人是你，你不但操纵了蒋云深，连费婴——他的复仇行动都或多或少地在你的控制之下。”

费婴倒下了，他胸腹部在短期内受到两次重创，已经成了一个空壳，就算他是异种也难以承受。

成年蝉的生命周期很短。

他的表情很空茫，除了已渐褪去的惊愕之外，并没有太多其他的表情。

他的人生早已被变异和复仇透支殆尽，死亡的不过是他作为“人”的最后一层空壳。

火焰枪跌落在地，摆脱火焰的“繁衍者”一弹而起，闪电般冲向大开的墙洞。他已受到重创，没有细胞核的“唐研”无法自行恢复，必须吞噬同类的细胞质作为补充，修复身体。

但千千万万的透明细丝早已在墙洞上结了一张网。

火焰枪落地，萧安立刻跳过去抢枪，当他端起火焰枪转过身来的时候，眼前的一幕已经在上演。

“繁衍者”被数不清的细丝缠绕着，他咆哮着挣扎，那些细丝深深嵌入他的身体，鼓动着交换着液体，唐研的灰紫色晶体在细丝中闪烁，缓慢靠近“繁衍者”的身体——直至扎入其中！

融合——正在上演！

“开枪！”唐研的声音模糊地从那堆细丝中传来。

“唐研！”萧安端着火焰枪，惊慌失措地看着纠缠在一起的两人。

两个唐研的强行融合正在他眼前上演。

他见过一次融合，上次唐研融合了一个同类，是因为怜悯。

而这一次，是牺牲。

“快开枪烧了我们……”唐研的声音越来越缥缈，“我不能保证融合出来的是我……不能让他逃走……”

“唐研！”萧安的手剧烈颤抖起来。

“……快……没有……机会……”

灰紫色的晶体深深融入“繁衍者”的身体，唐研的声音模糊至极，过了一会儿，面前那纠结在一起的怪物再也没有发出熟悉的声音。

它越来越成型，凝聚成萧安依然熟悉的样子，它的嘴角微微上勾。

它在笑。

意味不明的笑。

融合过程中的“唐研”没有任何抵抗力，但融合一旦结束，它就会恢复成无所不能的怪物。

眼前的融合很快就要结束了。

萧安退了一步又一步，浑身冰凉。

就在这个时候有一个人踹开房门冲进了房间，见状大吼："开枪！萧安你在干什么？富春园八个蛹里面有七个是假蛹，里面什么都没有。我一看就知道你们和费婴串通了！这么好的机会你放过了就会有更多费家的悲剧、更多人类的惨剧上演！快开枪！"

在关崎的怒吼声中，在缺氧的空气中，萧安浑身颤抖，对着面前那个熟悉的人影……木然地扣动了火焰枪的扳机。

二氧化碳已经消散殆尽。

火焰枪的烈焰明亮耀眼。

十分钟后。

尘……埃……落……定。

# 番外 泡泡

1

当萧安从哲学系毕业、奇葩地报考了生物学系研究生的时候，芸城大学的师生才恍然发现自己身边居然存在着这种“随心所欲”“无所不能”的天才。芸城大学的新生们开始流传一个在细胞学方向有卓越成就的传奇师兄的传奇事迹：他擅长运动，保持着全省运动会百米跑和跳远的纪录；他发表了两篇观点另类的专业论文，在生物学界引起了关注；他参加了几个危险的科研项目，去过非洲和南极，又因为优秀的野外生存能力和专业素质，他兼职了一个户外生存纪录片的主持人，还代言了一个户外运动品牌。

这样的人物当然是学校的风云人物，虽然萧安本科的同学都觉得匪夷所思，但当萧安变成风云人物的时候，他们大都毕业了。

并不是很多人都了解萧安，在大多数人看来，他是一个相貌英俊、肤色偏黑、矫健修长、十分热情的男生。萧安热衷于自己的专业，经常在实验室独自待上几天几夜，他还热衷于参加多种社会活动，还听说他的纪录片赚了不少钱。萧安的父母已经去世，并没有给他留下多少遗产，所以萧安简直就是学校女生心目中的学霸和未来富一代的完美结合，关键他还没有女朋友。

追求萧安的女生很多，从他的博士生师姐到一年级的大胆新生应有尽有，然而萧安连一个都没有交往过。

他是一个变形人。

变形人的繁殖方式是寄生在人类肚子里的，胎儿成熟以后将母体作为营养物吃掉，然后自行求生。

这种繁衍后代的方式对被人类养大的萧安来说太过残忍，根本不能接受，所以他一早下定决心不要后代，自然也就无需和人类女孩交往。

何况对萧安来说，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早已经不是趁着青春谈个女朋友，过一把甜蜜温柔的瘾，而是赚钱，赚很多很多的钱——只有赚钱他才能增加自己的实验仪器，才能做更多的实验。

才能继续研究怎么救活唐研。

距离他一把火将两个“唐研”烧成灰烬之后，已经过去三年了。他极大地改变了自己，努力做一个有能力的人，学习独立和自强，只有自己变强了，才能做自己想做的事。

这三年来萧安唯一想做的事就是把唐研从那堆灰烬里面弄出来。

那天——火焰枪的烈焰对着即将完成融合的“唐研”焚烧了十分钟，当火焰散去之后，展露在萧安面前的是一大片灰尘模样的白色细沙。它们没有人的形状，就像一把被打碎的细微水晶沙，其中也并没有唐研的“遗传之核”。

连关崎都叹了几个月的气，承认唐研已经死了的现实，萧安却始终不死心。

他总是怀疑唐研能再次活过来，就像上次他把遗传之核放清水里，唐研最终还是能从花盆里“长”出来那样。他觉得唐研这次还没有活回来，是因为他还不够努力，没有创造出能令唐研回来的条件。

所以他孜孜不倦地学习，利用变形人的生物特性参加了很多项目，尽可能地赚钱来维持他的研究——可是三年过去了，唐研并没有复活。

2

“萧安！既然要生你就要负责任！为什么又不给孩子吃饭？你儿子又跑到我家来了！如果你不想养，把墨墨给我，我收养这孩子！哎呀！实在看不下去……”

萧安开车回家的时候，冷不防就听见邻居邵大妈那熟悉的咒骂，苦笑了一下，他立刻停车去邵大妈家里接“孩子”。

他搬离了父母的房子，租了一套别墅。租别墅给萧安造成了巨大的经济压力，但是没有办法，他需要一个地方安放那些很占地方的研究仪器。针对“唐研”的研究是无法见光的，何况除了做异种研究，萧安身边还带着一个古怪的小孩子。

小孩子看起来五六岁，长得粉嫩可爱，却总是面无表情，一双眼睛好像有什么毛病，眼瞳非常大，大得几乎看不到眼白，并且眼瞳是一种黯淡无光的黑，没有神采。

邻居只知道这个孩子叫作费小墨，都把他当作萧安的孩子。但只有萧安一肚子苦水——费小墨哪里是他的孩子，他是“蝉人”和人类的混血儿，又被“水氏脑蛭”寄生，连费婴都被费小墨一枪轰了，他哪有胆量当这个大杀器的爸爸？

但那天之后，两个唐研都化作了灰烬，费婴已死，除了他还有谁能接收这个异种中的异种？萧安只好战战兢兢地把小怪物带在身边，给他起了个名字叫“费小墨”。费小墨的确是个古怪的孩子，“繁衍者”死后，不再有人控制他身体里的水氏脑蛭，他就成了水氏脑蛭的主人，时不时全身皮肤就会变黑，加上他有“蝉人”的基因，背上有蝉翼，如果不选择一个地方将他藏起来，很可能引起恐慌。但区区一栋别墅怎么困得住费小墨，无论萧安怎么想办法，一个月之中总有两三次费小墨会溜到隔壁邵大妈家，惹得邵大妈认定他是个虐待孩子的坏爸爸。

今天萧安回来得有点晚，果然费小墨又从别墅里溜了出去，乖乖地坐在邵大妈家那张金丝楠木大饭桌边上吃冰淇淋。也许是费婴从来没把他当成一个“人”来对待，费小墨不太会说话，但他很喜欢吃冰淇淋、糖果、蛋糕、炸鸡之类小孩子喜欢吃的东西。萧安不是不知道费小墨喜欢吃垃圾食品，但他实在太忙了，唐研复活这件事没有一点儿头绪，他哪里有心情带杀器费小墨去吃零食？

邵大妈站在门口冷眼看着这个“始乱终弃”“对小孩子漠不关心”的年

轻"爸爸"进门来领孩子，恨不得在背后给他一棒子。萧安汗毛直立，连忙把费小墨抱走。

回到家里，费小墨手里还拿着邵大妈家的冰淇淋碗，嘴里含着最后一口冰淇淋，表情淡定。萧安关上门，忍不住说："你不要总是跑出去……"

"我不想和白痴一起住。"费小墨的声音脆生生的，语气却是冷冰冰的。

萧安这几年听多了赞美，也有三分火气："我哪里像白痴？"

费小墨斜眼看了他一下，突然问："你会玩扑克吗？"

萧安呆了一下："会吧。"

"问你一个问题，回答了就知道你是不是白痴。"费小墨说。

"问吧。"萧安死死皱着眉头，五六岁的小男孩真讨厌！五六岁的、不能上学的、只看电视的小男孩讨厌死了！五六岁的、不能上学的、只看电视的、混种小男孩真是讨厌死了！

"是'你手里有一张A，再拿到一张A'的概率大，还是'你手里有一张红桃A，再拿到一张A'的概率大？"费小墨面无表情地问。

萧安又呆了一下："这有什么区别？不都一样吗？"

"白痴！"费小墨极其鄙视地看了他一眼，"所以我不要和白痴一起住！"他彻底爆发了，跺着他那肥嘟嘟的小脚，"我不要和你住！我要和邵奶奶住！"

萧安差点被他气疯了："那邵奶奶就懂得什么一张扑克又一张扑克的问题了吗？"

"邵奶奶会做蛋糕和冰淇淋！"费小墨大声说，"你只会不停地玩沙子！一天到晚玩沙子！不懂得和自己的小孩交流，又不让小孩上学，只顾着自己玩游戏的白痴家长都会养出仇恨社会的小孩子！我不要和你住！"

"谁教你这些乱七八糟的？"萧安简直要吐血，你是谁的小孩啊？你家长被你亲手杀了……虽然那时候你被别人控制了——但我也不是你家长啊！"又是电视上看来的？"

"邵奶奶说的。"费小墨抿着嘴，很是冷艳高贵地看着萧安，"她说要收养我，以后每天都给我做蛋糕和冰淇淋。"

"你不能和邵奶奶一起住！"萧安头发都要愁白了，谁来告诉他怎么和一个"听别人的话"的小孩和谐相处？尤其这个小孩还是个浑身异能的非人类，打也打不得，说也说不过。

"我就要！我可以从她家窗户飞进去！"费小墨坚持。

"我也可以每天给你做蛋糕和冰淇淋！"萧安歇斯底里了，"把你的

翅膀收起来！”

费小墨狐疑地看着他：“你也会做蛋糕和冰淇淋？”

萧安都要给他跪了。“会会会！”他不耐烦地说，“我还会做炸鸡翅和薯条，凡是你爱吃的我都会做，有水果虾仁、蜜汁烤肉、奶油焗饭和焦糖布丁，对吧？”

费小墨愣愣地看着他：“你会做饭？”

萧安看着他，过了一会儿，手掌重重地按在他头上：“当然会。”

“那你不玩沙子了？”费小墨仰起头来，肉肉的小脸颊侧面望去像个苹果。他不常说话，萧安不常在家，所以萧安从来也没把费小墨当成真正的孩子。只在这个时刻，萧安的鼻尖微微一酸，他想他忽略了什么……他收留了一个孩子，却没有给他一个家。

“你再玩沙子不管自己家的小孩，我就离家出走！”费小墨说。

萧安摸着他的头，“费小墨，”他说话的态度很认真，不像平时的疏远，“沙子……是我的工作，我也不是……”

他刚刚想说“我也不是你的家长”，却听费小墨说：“沙子里面没有泡泡！白痴！”

3

沙子里面没有泡泡？萧安蓦地瞪大了眼睛：“你说什么？什么泡泡？”

费小墨看着他骤然变色的眼瞳，有些不安地转动了一下眼珠，说：“沙子里面没有泡泡。”

“你管什么叫泡泡？”萧安的脸色渐渐阴沉了下来。

“泡泡人。”费小墨小声说。

泡泡人？萧安听懂了，他抓住费小墨的肩：“你怎么知道沙子里面没有泡泡？你记得什么？你知道什么？”

“你都分析一百遍了，那些是沙子，最多是经过火焰枪的高温以后更加提纯的沙子。”费小墨说，“所以你怎么还不明白？白痴！”

“那你告诉我，我应该明白一些什么？”萧安心里那种不好的预感又浓烈了几分。

“泡泡烧掉了以后是不会变沙子的。”费小墨说，“那些是事先放进火焰枪的沙。”

三年来反复怀疑过的事蓦然成真，萧安一时不知道怎么接受，他盯着费小墨：“唐研不会骗我，也许他们这种生物燃烧的时候就会形成二氧化硅。”

“蛋白质燃烧是不会形成二氧化硅的。”费小墨冷冷地说，“还是博

士呢！白痴！”

“我绝不相信唐研事先在费婴的火焰枪里面放沙子，就是为了叫我放火烧掉他以后冒充骨灰。”萧安说，“这种事太莫名其妙了，不可能！”

“怎么可能有人死了以后还要用沙子冒充骨灰呢？”费小墨看萧安的眼光更像是看着一个白痴了，“死了就死了，只有还活着才要冒充骨灰啊！”

萧安彻底愣住了——还活着？

唐研还活着——却用一把沙子诈死，把他骗了这么久？为什么？

“不……不不……你怎么能认定他还活着？那时候你明明被控制了！”萧安无法接受，他三年的努力难道都是白费？唐研还活着？连费小墨都知道只有他不知道？这怎么可能？

“想想也知道。”费小墨理所当然地说，“泡泡也不想和白痴老是住在一起呗！”

“费小墨！”萧安看着他的眼睛，“告诉我，你是不是真的知道什么？那时候你在窗户外面看见什么了？”

变形人尖利的爪子从萧安的指尖缓缓伸出，一点一点扎入费小墨稚嫩的双肩。费小墨吃痛地跳了起来，趴在萧安身上：“你打我？！”

萧安愣了一下，收回了爪子，将费小墨抱了起来。虽然知道他并不需要药膏，萧安还是找了一管消炎药膏帮他涂在伤口上。费小墨很少被人抱着，心满意足地在萧安怀里钻了一会儿，才说出了几句话。

原来那天费小墨被“繁衍者”控制住向费婴开枪，的确出乎唐研和费婴的意料。既然费小墨向费婴开了一枪，自然也应该向萧安和唐研开枪，这才达到他作为“繁衍者”伏兵的目的。

可是他并没有。

那不是他突然深明大义，而是开了那一枪之后，唐研就在争夺他身体里水氏脑蛭的控制权，所以费小墨就像一个断电的机器娃娃一样停了下来，他身体中的水氏脑蛭疯狂地躁动，甚至有些从眼睛里溢了出去——它们依照本能——向着最强者聚拢、祈求融合。

这时候萧安开枪了，烈焰和浓烟湮没了一切，但费小墨还是看见黑色的水渍从地上翻滚扭曲的白色细丝里面抽了出来，它们扑向“繁衍者”体内的水氏脑蛭。

浓烟烈焰之中，有生物在强行融合，不但是“繁衍者”和唐研在融合，水氏脑蛭和水氏脑蛭也在融合！双重融合把“繁衍者”死死拖住，留在了萧安的枪口下。

而十分钟的焚烧之后，火焰枪中喷射出来的沙子掩盖了烈焰后的真相。

残留的白沙只代表着唐研的计算——在这场终结之战中，允许萧安

和关崎参与的时间只有十分钟。

十分钟之后，一切就和他们没有关系了。

但那并未结束。

费小墨并不是唐研计划中的一部分，他只能感觉到即使“看见”两个唐研烧成了白沙，可他身体里的水氏脑蛭还被人控制着——一直到他落到萧安手里。

显而易见，两个唐研之中至少有一个并没有死。

听完了费小墨的解释，萧安只用古怪的眼神看着他。

费小墨粉嘟嘟的脸突然红了，紧紧抿着嘴。

“别装了，”萧安捏住他的鼻子，“如果你只看到了这些，那‘泡泡’呢？‘泡泡’是什么？”

4

唐研的真实形态其实应该是一个淡粉色的液体泡泡，形态和结构都像一个放大的草履虫，有一枚颜色稍深的细胞核即“遗传之核”，但他们特别善于拟人。如果没有亲眼见过，费小墨是不会管唐研叫“泡泡”的。

费小墨被抓住了痛脚，想了很久要怎么抵赖，终于还是放弃了。

“我……我抓起来了。”说完了他特别无辜地看着萧安。

萧安惊呆了，他难以置信地看着费小墨：“你抓起来了？”

费小墨点了点头，跑到他的房间里，从被窝里抱出来一个果酱罐，递给萧安。

萧安千百次看着他抱着那个果酱罐跑来跑起，仿佛很宝贝那个罐子，但从来没想过关心一下罐子里装的是什么。

透明的苹果酱玻璃罐子里，花花绿绿的品牌贴纸背后，一小团淡粉色啫喱状的生物在缓慢地爬行。

它的身体内有一枚萧安非常熟悉的灰紫色晶状物，围绕着晶状物的是一层比蛋清稍浓稠的液体，液体里有些颜色深浅不一的气泡。这个泡泡状的生物只有萧安的拇指大小，像蜗牛一样沿着玻璃罐内壁爬行。

萧安只觉得一阵晕眩。

“你怎么抓的？”他恶狠狠地盯着费小墨，“是……是那天我开完枪以后偷偷抓的？”

费小墨看见他的眼神，警觉地说：“泡泡是我抓的，它是我的！”说完就企图把罐子抱回去。

萧安怎么可能让他再把罐子抢走，一把揣到自己口袋里，另一只手把费小墨提了起来，扔到沙发里：“到底是怎么来的？他……他……你怎么可能抓到他？”

“在泡泡家抓到的。”费小墨细细地说，然后他终于将那天的事全都说了出来。

萧安越听越觉得心凉——唐研——唐研居然这样对待他！

火焰枪开枪之后，烈焰腾空，火舌吞噬临近的所有物体。

黑烟似蛇如龙，在房间里四处蔓延，淹没所能见到的一切。

烈焰将两个唐研烧成了纠缠在一起的两个鸡蛋大小的泡泡——水分几乎消耗殆尽，剩余的只有浓稠的液晶状细胞质。在浓烟的掩护下，这古怪的泡泡吞噬了也因为耗尽水分而变小的水氏脑蛭，突然闪电般地向墙角撞去——那面墙上有一个上锁的门，里面是个卫生间。

它只是一团啫喱状的泡泡，人类不能出入的门阻拦不了它——它从门缝里滑了进去，只花费了不到一秒的时间。

沉浸在巨大悲痛中的萧安根本不可能想到融合中的唐研会从卫生间逃跑。

但费小墨看见了——他才是水氏脑蛭最大的宿主，被吞噬着吸取着体液、不断死亡的水氏脑蛭散发着求救的信息素，而“繁衍者”强大得不可思议，依仗吞噬水氏脑蛭那一点点的体液，也支撑着他快速往外奔逃。费小墨不假思索地悄悄跟了上去。

唐研的身体有一半已经和“繁衍者”融合，“繁衍者”却依然行动如电，唐研被带着飞速滑动，忍不住低声笑了起来：“呵呵……看来你非常怕死。”

背上融合着唐研的“繁衍者”冷笑：“单凭火焰枪就想烧死我？小子，你也太天真了！即使被比火焰枪更强十倍的火焚烧，我也是死不了的！”

果然——唐研想到的是被震塌又烧得满目疮痍的“费婴墓下的洞”，无论起火前或是起火后，“繁衍者”似乎都来去自如。这就说明了“他”和一般的唐研不同，单纯的高温焚烧很难杀死他。

和“繁衍者”的嚣张狂放相比，唐研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筹码，但他也并不焦虑。

融合已进行过半，他和“繁衍者”已不可能分离。

结果……不过是你死我活。

一抹老鼠似的凝胶状生物疯狂地流窜过大半个城市，很快到了芸城市工业区边缘一排空旷的仓库。

它从一个仓库的门缝里钻了进去。

谁也不知道这外表荒凉破败的铁皮仓库里面，居然是不计其数的陈列架和书架。

成百上千个玻璃瓶子摆放在架子上，有些里面已经装了一些异种的

残肢，有些里面是异种的胚胎，但绝大多数是空的。书架上陈列着上百本笔记，看起来很陈旧，被人翻得几近破烂。而仓库的一角堆满了白骨，有人骨，也有些骨头奇形怪状，说不上是什么生物的残骸。仓库的另一个角落摆放着一个巨大的鱼缸，一个浅粉色的巨大水泡正在鱼缸里漂浮着，几根管子穿过它的身体，连接在鱼缸旁的一台仪器上。

“繁衍者”背着唐研飞一样向那台仪器蹿去——毫无疑问，那就是他用来抽取同类细胞质，并保持细胞质不坏的东西！唐研的力量在过度使用之后极度微弱，无法阻止“繁衍者”，眼睁睁看着他眨眼间吞噬了大量健康的细胞质，整个身体胀大起来——而鱼缸里的那个已经被取走细胞核的“水泡”一下干瘪下去，完全成了一张皮。

获得细胞质的“繁衍者”仰天长笑，骤然加快了和唐研的融合——只需很短的时间，他就能把这个最出色也最不听话的后代消灭！

“砰”的一声巨响，“繁衍者”抬起头来——距离他最近的一排陈列柜倒了下来，柜子里几十个玻璃罐子“乒乒乓乓”掉落。那可是他近期收集的珍品！“繁衍者”愣了一下，伸手一挡——就在他想到这是唐研捣的鬼的同时，他的手已经抓到了掉落的玻璃瓶。

抓住那瓶子是本能，但玻璃瓶入手，瓶子里一只利爪也瞬间刺入了他的手心！“繁衍者”心念电转——玻璃瓶还没有落地，不应该破裂——是背上那几乎只剩三分之一身体的后代故意做的！

他选择了一个胚胎瓶子，用尽所有能力将它打破——那力气甚至穿过瓶子，接连损坏了一排陈列柜。

而瓶子里那只休眠的肩犬就跳了出来，刀似的利爪割破了“繁衍者”的皮肤。新鲜的细胞质在身体里还没有形成稳定的循环，皮肤破了口子就像一个气球漏了气一样，细胞质源源不断地流了出来。“繁衍者”歇斯底里地咒骂，勉强射出丝线意图消灭那只老鼠似的肩犬。

然而那东西轻巧而灵活，在仓库里东躲西闪。“繁衍者”连续几下居然都没能击中它，突然“轰”的一声巨响——他蓦然回头——只见那存放着他记忆和研究成果的书柜已化作熊熊大火，而在那浓艳的大火之中，高高的还没燃烧起来的书柜顶上，两只漆黑发亮、形如小鹿却只有老鼠一样大小的肩犬肩并肩站着，目光炯炯地看着他。

“繁衍者”瞬间明白——这又是一个局！他的小唐研的目的居然不是要他的命，而是这些笔记！

这就是唐研的最终目标！“繁衍者”以为他只是要杀自己，没想到他一定要毁去的……是这些被珍藏、被隐匿、被隔绝的，能创造出恶魔的记忆和方法。

撒旦之书……有它存在的一天，就会有死而复生的“繁衍者”，有抵御不住仇恨和诱惑的费婴，就会有更多的生命受人操纵而相互争斗。

这是欲擒故纵——“繁衍者”看着那两只肩犬——他那聪明的后代先设了一个杀局，让他身受重伤，不假思索地逃走；再设了一个幻影局

——从关崎那得到一只肩犬，再打破一个肩犬的玻璃瓶，造成了“有一只永远也抓不到的肩犬”的错觉，引开了自己的注意力，最终焚烧了笔记。

被一只荏弱得像蚂蚁一样的后代玩弄于股掌之上！“繁衍者”狰狞地笑着，笔记都烧了又怎么样呢？有些记忆忘了就忘了，我还活着！

只要我还活着！那些东西总会失而复得！

它们本都来源于我！

如果说那些笔记是撒旦之书，那我就是撒旦！我才是撒旦！

“繁衍者”翻过手掌，将唐研融合的那块皮肉硬生生地撕了下来，如愿地听到唐研一声惊呼。他提起那块挣扎着的皮肉，森然一仰头，口唇像翻开的口袋一样勃然大张，瞬间就将唐研吞了下去。

费小墨在远处偷窥着仓库里发生的一切，看到“繁衍者”居然把融合在自己身上的唐研一口吞了下去，吓得魂飞魄散，连忙躲了起来。没过多久，只听仓库里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千千万万的光点穿过仓库的铁皮弹射了出来，随即就像烟花一样，消散在夜空中。

费小墨的眼睛看得很清楚，射穿铁皮屋飞溅出来的是速度极快、被超大压力挤爆出来的黏液。而在这一声巨响之后，屋里再没有其他动静。

仓库的大门敞开，隔板四分五裂，不计其数的玻璃碎片散落在地上，映着天空的星星，像一地新的星星。费小墨惊奇地看着硕大的仓库——那里面有不计其数的隔板，就像一个巨大的档案室或图书馆，但所有的架子都破裂了。原本放在架子上各种各样的玻璃瓶或玻璃杯都碎在了地上，到处布满了刀砍剑刺一样的裂痕，仿佛四面八方都被极其锐利的武器破坏过了，条条缝隙穿透钢板，可以看到外面的星星。

仓库的最里面被火焚烧过，有一堆灰烬，仿佛是烧掉了很多很多的书。

费小墨走到了灰烬前，烧成灰的纸页上字迹还隐约可见。

“……本物种存在异体繁殖可能性……”有一本书的第一页这样写着，奈何费小墨不认识字。

微风吹来，那一页碎成片片，四下飞扬。

没有唐研的气息，水氏脑蛭的死亡气味在空气中飘荡。

费小墨蹲下来，伸手在灰烬堆里找了找，很快找到了水氏脑蛭的存在。

它已经变成了一团拇指大小的东西，艰辛地在灰烬的最底层爬行，如果费小墨再晚来一步，灰烬会吸取它身上最后一点儿水分，让它彻底死亡。费小墨融合掉了这团东西里面残余的一点儿水氏脑蛭，这里曾经发生过惨烈的战斗，消耗了大量的能量，连水氏脑蛭都受到连累，只剩下了这么一点。

取走了水氏脑蛭之后，留在费小墨手心里的就剩一团淡粉色的泡泡。

它还活着，正努力地要从费小墨手心里逃走。

啊！有果冻模样的小泡泡，还会爬！费小墨立刻把它抓在手里，带回了家。

萧安听完了费小墨的话，心里一片冰凉。

在拟定剿灭“繁衍者”计划的时候，唐研没有告诉他；在选择和费婴合作的时候，唐研也没有告诉他；甚至在他将自己幼稚的计划告诉唐研之后，唐研只是认真倾听，之后微微一笑，什么也没有说。

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和关崎一样只能参与十分钟？难道变形人不是强大的异种？难道自己真的不能在最终一战里帮上忙？唐研……唐研都倾尽全力散尽体液在搏杀了，却设计将他排除在外？

这算得上真正的朋友吗？

萧安不明白，如果有自己参加——难道就是这么的不好吗？不好到需要唐研费尽心思地用沙子来掩饰？他真的这么一无是处？

费小墨看穿了他的沮丧，很好心地补了一句：“泡泡最后是挤爆了自己才弄死了‘繁衍者’，不管他是要融合到里面去，还是被吞掉，在最后一刻他都会挤爆自己，炸飞‘繁衍者’，所以他不会带帮手的。”

萧安沉默着——经过这两年的研究，他明白唐研全身只有一个细胞，虽然这个物种已经进化得背离规律，强大得可怕，但自己设法挤爆自己，像自杀式袭击一样去杀死同类——那种困难和痛苦都是难以想象的。

可是在唐研最艰难的时刻，他和关崎却对着一堆白沙在掉眼泪！一想到这个萧安就气得要发疯，又苦涩得想哭。

唐研或许是给自己留了一线生机，也或许他根本没有想过活着回来——但无论怎样，多亏了费小墨这个变数，把他从火焰的灰烬中捡了回来。

## 5

这个晚上，萧安很严肃地给费小墨做了一桌菜。

番茄牛肉焗饭、蜜汁烤鸡、黄油蔬菜和冰淇淋。

费小墨两个眼睛瞪得巨大，里面的水氏脑蛭差点要流出来了——这是为他一个人特地做的！想到这个，费小墨小朋友就被自己感动得要哭了——他是多么聪明才没有搬到邵奶奶家里住？守着一个这么大的西瓜，他怎么会想要捡邵奶奶的芝麻呢？他趴在桌子边上奋力地吃冰淇淋，一只手牢牢抓着他的果酱罐子。

费小墨小朋友想要牢牢抓住一件东西的时候，就算是变形人萧安也弄不出来，只能好声好气地哄着：“小墨乖，把罐子再给哥哥看一下。”

“不要！”费小墨严肃地说，“你要抢我的泡泡！”吃了一口冰淇淋，他又严肃地宣布，“你自己从沙子里弄不出来，就要抢我的泡泡。我就知道你知道了真相就会抢走我的泡泡，所以才不要告诉你的！泡泡是我的！”

萧安围着桌子转了一圈又一圈，爪子伸出来又收回去：“小墨，平时你给唐……你给泡泡吃什么？”他狐疑地看着费小墨，他从来也没感觉到这孩子在养东西啊？

“果冻。”费小墨说，“泡泡长得像果冻一样，当然是吃果冻的啊。”

萧安瞪着他手里的罐子，突然对“唐研”这种生物的生命力十分敬畏：“可是泡泡一直不长大啊，可能……他也需要吃点别的……”

“泡泡长大了罐子就装不下了，它不用长大。”费小墨说。

萧安看着这孩子，只觉得心里拔凉拔凉的，对唐研的气愤突然消弭了一些，生出了两三分同情。

一桌菜吃完，萧安把从小到大所有能用的借口都轮着使了一遍，也没能从费小墨手里拿到罐子，情急之下，他脱口而出：“费小墨，你该去上学了。”

费小墨抬起头来，眼睛闪闪发亮。他一直很想上学，隔壁的邵奶奶说所有的小孩子都是要上学的，可萧安一直不让他去。

“你想上学，就把泡泡给我。”萧安伸出手。

费小墨考虑了一下，抱着罐子退了一步：“那我不要上学。”

萧安简直要疯了，爪子伸出来直接打向费小墨的果酱罐子，“弱小”的蝉人立刻张开翅膀飞了起来，费小墨宣布：“你再抢我的泡泡我就从邵奶奶家窗户飞进去！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就怕别人发现我们家都是怪物！”

萧安完败，又绕着桌子转了一圈，问道：“你要怎么样才肯把泡泡给我？”

“我要一个爸爸。”费小墨说。

萧安全身的火都熄灭了，他的目光从果酱罐子又挪到了费小墨身上，想起了他的错失——他收留了一个孩子，却没有给他一个家。

费小墨紧紧抱着那个罐子，警惕地看着他——他知道他把底牌亮出来了，可萧安却露出一脸很愧疚的样子，并没有立刻答应他。

“费小墨，”萧安的手还是伸了过来，他没有伸向罐子，是伸向他的头，“对不起，我们……不该因为自己是怪物就不好好过日子。”他摸了摸他的头，又摸了摸他的脸，“我做你的爸爸，我们一起养泡泡，好不好？爸爸……不抢你的泡泡。”

费小墨眨了眨眼睛，把果酱罐子递给了他。

萧安搂着费小墨，搂了好一会儿才放开了手，深吸一口气，打开了果酱罐子。

一股苹果香精的香味扑来，罐子里满满一罐的苹果果酱。

萧安面无表情地抬起头来，费小墨无辜地看着他。

饭桌上冰淇淋碗里面，一只透明的果冻状生物慢悠悠地从碗底爬了上来，仿佛还长出了两个耳朵，也无辜地看着他。

“费小墨！”一只狂暴的异形生物骤然在餐厅里现了身，疯狂地破坏了桌子一张、椅子六把、碗筷若干。

6

“爸爸，胶原蛋白是很难从皮肤吸收的，你总是煮猪脚是没有用的。”

一个风和日丽的下午，费小墨面无表情地看着萧安在厨房里熬猪脚汤。自从获得了“泡泡”的饲养权之后，萧安开始了疯狂地实验，又在果酱罐子里倒牛奶，又给它吃花生猪脚、水煮鸡蛋之类的富含蛋白质的食物，可“泡泡”依然是原来的模样，没有任何变化。

费小墨跟在萧安后面，自从他看了养生节目之后，就被灌输了一种吃红萝卜和西蓝花就能拯救一切的幻觉，坚持要给泡泡吃胡萝卜和西蓝花汁。萧安和费小墨进行了一场关于“食用过量维生素A会百病全消还是会肝脏损伤”的激烈辩论，最终因敌人过于顽固而作罢。

“泡泡是食肉动物。”萧安坚持给唐研吃猪脚，他记得唐研很喜欢。

费小墨眨了眨眼睛，说：“可是泡泡已经完全退化了，它的细胞核不完整，吃了也不会长大的。”

萧安转过头来。

它的细胞核不完整——这让他想到了一样东西。

变形人的脊索液。

“繁衍者”费尽心机想要拿到的东西，据说能拯救没有细胞核的“繁衍者”。萧安心里一动——那东西如果连没有细胞核的唐研都能拯救，那说不定也能拯救细胞核功能不全的唐研？

当天晚上，萧安让费小墨从他背上抽取了两百毫升的脊索液，将泡泡状的唐研放了进去。

淡粉色的“果冻”在血色的脊索液中爬行，渐渐地……脊索液的颜色变淡了，化作了清水。而“果冻”颜色却变深了。萧安心下大定，他终于找到了救回唐研的方法。

即使这方法会严重损伤变形人的变形能力，他也毫不在乎。

他们都是异种，注定在充斥着人类的世界踟蹰前行，无论在唐研漫长的生命中他这只年幼的变形人扮演着怎样的角色，对萧安而言，唐研

都是给予他帮助和陪伴最多的生命。

有时候不需计较付出与收获，陪伴本身，就是一种感情。

他希望换回唐研，他认识的那个唐研。

不惜任何代价。

半年之后，萧安把别墅退租了，他搬回了父母家的老旧小区。

电视机的声音透过质地不好的铁门隐隐约约地传了出去，费小墨一边趴在茶几上写作业，一边看《不结婚就死》系列电视剧的第六部《裸不裸婚都要离婚》。

萧安在浴室里，他正在清洗浴缸。

一边的躺椅上躺着一个披着睡袍、皮肤白皙的年轻男生。

他闭着眼睛，鼻子很挺秀。

萧安把浴缸洗好了，麻利地倒进去三瓶一升装的牛奶，再放了热水，把闭着眼睛的年轻男生放回浴缸里。紧接着，他把抽取好的脊索液慢慢浇在年轻男生身上。

这个不再是果冻形状的“男生”是唐研。

时光有那么长，能为唐研做点事，他觉得挺好的。

浴室的灯光突然暗了一下，萧安抬起头来，浴缸里的人突然动了一下，慢慢睁开了眼睛。

萧安呆了，只见唐研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仿佛已经很久没有见过面，即使是老朋友也需要个开场白，萧安急中生智，脱口而出：“如果你手里有一张A，再拿到一张A的概率是多少？”

唐研眨了眨眼睛：“5359/14498。”

“那如果你手里有一张红桃A……”萧安本能地顺口问。

“再有一张A的概率是11686/20825。”唐研又眨了眨眼睛，随即很认真地微笑了，“你打桥牌输了？”

萧安跟着笑了起来，他非常开心，还没有说话，门口有个孩子的声音冷冷地说：“哦！和桥牌无关，白痴的意思是……他欢迎你回来。”